

目 录

综 述

文献资料

省委关于大量训练与培养新干部，提高老干部，整顿干部思想作风，准备土改力量的决定(节录)	
(1950年3月2日)	(22)
江西省人民政府一九五〇年的工作任务大纲(节录)	
(1950年5月19日)	(25)
江西省首届农民代表会议告农民书	
(1950年7月16日)	(27)
关于本省土地改革实施问题的报告	
(1950年8月30日)	陈正人(35)
为完成土地改革与生产建设而斗争——江西省第二次党代表会议决议(1950年8月)	(53)
江西省人民政府通令(1950年11月15日)	(59)
中国人民解放军江西军区命令	
(1950年11月23日)	(61)
土改试点的基本总结及今后土改运动指导中的几个问题	
(1950年11月27日)	刘俊秀(64)
江西省人民政府指示(1950年11月29日)	(81)
关于放手发动群众开展土改运动报告	
(1950年12月)	刘俊秀(82)
省委关于土改中追浮挖底问题的指示	
(1950年12月)	(90)

如何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关于初期土改运动总结的广播词(1951年1月4日)	陈正人(92)
关于两个月来土改运动的总结报告 (1951年1月28日)	陈正人(106)
省委关于深入斗争的几个重点的指示 (1951年1月)	(121)
省委对宁都地委《关于地主兼营的当铺是否可以没收的问题》的批示(1951年1月)	(124)
江西第一期土地改革运动初步总结 (1951年2月3日)	(125)
迅速贯彻公平合理分配斗争果实是土地改革的重要一环 (1951年2月25日)	刘俊秀(141)
中南局关于小土地出租者的政治地位问题给江西省委的复示(1951年2月26日)	(147)
省委关于三月份中心工作给各地委的指示 (1951年3月)	(148)
关于江西省土改基本情况与经验综合报告 (1951年4月3日)	黄先(152)
省委关于去冬今春土改运动的基本总结 (1951年7月30日)	(162)
省委关于今后土改工作计划(1951年7月30日)	(181)
省委关于土改工作给各地的指示(1951年8月)	(185)
江西省秋季土改基本总结 (1951年11月5日)	刘俊秀(189)
省委关于杉木山林分配办法的指示 (1951年11月)	(207)
省委关于土改工作给各地委的指示 (1952年1月)	(209)

省委关于去冬今春土改运动的基本总结	
(1952年8月1日)	(212)
省委关于土改复查计划(1952年8月1日)	(223)
省委关于土改复查问题座谈会纪要	
(1952年12月2日)	(230)
省委关于开好三级干部会议,总结第一期土改复查经验, 展开第二期土改复查运动的指示	
(1953年1月2日)	(236)
省委、省府关于结束土改,全面展开爱国增产运动的指示	
(1953年3月19日)	(242)
江西省土改复查运动初步总结与今后意见	
(1953年5月24日)	(251)

大事记

综 述

江西是农业省，历史上工商业很不发达，至解放时，90%左右的人口在乡村。解放初期，江西全省有 82 个县，共有耕地 3500 万亩，这些土地主要集中在地主、富农手里。占农村人口 3—4%的地主占有土地的 40%（包括被他们把持的公田），占人口 5% 的富农占有土地的 20%，占人口 30% 的中农占有土地的 30%，而占人口 60% 以上的广大贫雇农只占有土地的 10%。除此之外，江西还有些比较特殊的情况，如小土地出租者很多，工商业兼地主或地主兼工商业的相当普遍，高利贷与商业资本相互结合者较多。

地主阶级凭借他们的统治地位以及占有的大量土地，主要以地租形式对广大农民进行残酷剥削，租额多为对半分成，甚至“倒四六”、“倒三七”，其次进行高利贷剥削。再加之国民党的苛捐杂税多如牛毛，广大农民一年辛苦，结果是“镰刀挂上壁，家中没饭吃”。又连年战争，农民颠沛流离，难以发展生产。新中国成立之后，为使农民不仅在政治上翻身，而且在经济上也得到翻身，进而发展生产，中央决定彻底废除封建土地所有制，实行土地改革，解放农村生产力，完成农村民主改革。

一、土地改革前的准备工作

土地改革一个先决的条件，就是要有比较安定的社会环境。而江西解放前夕，国民党省主席兼保安司令方天秉承蒋介石的旨意，有计划地布置大量武装匪特潜伏下来，盘踞在农村和山区、湖区，

进行猖狂的破坏活动。在江西刚解放时，这些匪特积极组织非法武装、非法政权，委派反动县长、区长、乡长，攻打县、区、乡人民政府，杀害工作人员和群众积极分子。同时，采取假投降、假自首或利用社会关系，混入农会组织、地方武装，大肆制造和散布各种谣言，恫吓群众，扰乱民心，进行策反、捣乱等反革命活动。他们还窜入偏远山区、湖区，建立许多所谓的“游击基地”，妄图长期和人民政府为敌。他们竭力破坏党和政府组织人民恢复生产、征收公粮、支援前线。

1949年5月15日，赣东北军区成立（9月上旬撤销）；6月25日，江西军区成立；9月9日，赣西南军区成立。至这年底，第二野战军第四、五兵团（9月西进离赣）及上述三军区，共歼灭股匪250多股、3.9万匪徒，江西境内大股土匪基本歼灭。1950年3月开始，江西军区又部署结合农村反霸、减租、减息、退押等群众运动，继续展开全面清剿土匪的斗争。至7月，残敌股匪基本肃清，恶霸势力也受到打击，革命秩序初步安定。10月上旬，江西军区再次确定在面上土改铺开之前，采取以武工队为主要组织形式，广泛发动群众，动员民兵与公安部门密切配合，彻底肃清残匪。这就为进行土地改革造成了一个安定的环境。

1950年3月2日，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大量训练与培养新干部，提高老干部，整顿干部思想作风，准备土改力量的决定》。3月6日至17日的中共江西省首次代表会议，确定准备实行农村土地改革为1950年六项工作任务之一。在此之前，乡、区、县的人民代表会议普遍召开，许多地区的政权进行了初步的民主改革。5月5日至16日的全省首届农民代表会议，成立了江西省农民协会，讨论了江西土改实施初步意见。至7月，各级农民代表会议普遍召开，各级农民协会普遍建立。

6月6日至9日的中国共产党七届三中全会，向全党提出了土地改革的任务，并把它作为创造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基本好

转的三个条件之一。28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以下简称《土地改革法》)，30日公布实施。它是指导土地改革的基本法律依据。《土地改革法》规定：“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借以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新中国的工业化开辟道路。”江西的土地改革，与全国其他地区一样，是在统一的人民政权已经建立的条件下进行的。当时，党面临的最大课题是如何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土地改革对于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

7月5日到15日，中共江西省委召开扩大会议，着重研究《土地改革法》的实施细则与秋后土改计划。16日，就土改的具体政策问题，以江西省首届农民代表会议的名义，发出了《告农民书》，提出：第一要团结农村中的绝大多数人，孤立地主阶级和反革命分子；第二要有步骤、有分别的消灭封建剥削制度；第三要划好阶级；第四采取合法斗争方式，严禁乱捉、乱打、乱吊、乱杀以及其他各种肉刑或变相肉刑；第五防止偏差，首先要防止“左”的偏差，如乱划阶级、乱定成份、把富农当成地主、把中农当成富农、胡乱没收，防止过去中央苏区后期的地主不分田、富农分坏田、不给地主生存余地以及侵犯工商业等“左”的做法，同时也要防止不敢向地主斗争的右的偏差。

8月3日至23日的中共江西省第二次代表会议，讨论、通过了《为完成土地改革与生产建设而斗争》的决议，提出争取两年完成全省土地改革，并确定1950年秋后凡是土改条件成熟的地方，均须实行土改，条件尚不成熟的地区，继续开展减租和清匪反霸斗争，训练干部，创造土改条件。8月27日至9月6日，江西省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着重讨论了土改问题，通过了陈正人《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报告》和《江西省土地改革实施细则》。

为使江西土改在省委、省人民政府领导下有计划、有秩序地进

行，10月22日专门成立了省土地改革委员会，刘俊秀为主任，黄先等为副主任。随后，各专署、县土改委员会相继成立。

江西土地改革的准备工作，从1950年3月开始着手进行。除上述各项工作外，具体准备工作还有以下六项：

第一，作了法令准备，转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政务院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决定》及中央和中南局其他有关土改的法令。本省颁布了《宣布土改区》、《江西省土地实施细则》、《布告制裁地主破坏》、《通知在外业主申报在乡土地》等。

第二，对农村阶级关系及土地关系作了调查，5月份完成了28个村的典型调查；对富农政策的改变作了研究。改变后的富农政策为，保护富农所有自耕田和雇人耕种的土地及其他财产；富农出租的小量土地一般也保留不动；半地主式富农出租大量土地，超过其自耕和雇人耕种的土地数量者，征收其出租的土地。之所以要作这样的改变，因为在人民解放战争年代结束之后，全国已开始进入和平建设时期，为不使农村生产力遭到不必要的破坏，并很快恢复和发展生产，采取保存富农经济的政策是正确的必要的。

第三，省委党校、八一革命大学及各专区、各县分别办了土改训练班，1950年全省共训练土改干部4.7万余人。

第四，所有在职干部一般都经过两次整风，重点是克服领导上的官僚主义和干部作风上的命令主义以及某些骄傲自满和消极情绪。通过学习指定的文件，弄通思想，检查工作，分析情况，总结经验，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并从团结出发，从工作出发，指出成绩，揭发缺点错误，达到教育干部、提高干部、加强团结、改进工作、巩固党与人民群众密切联系的目的。对于某些违法乱纪、贪污腐化分子，依据情况分别在党内给以纪律处分，或交政府依法惩处。

第五，为发动社会各界积极支持、参与土地改革，7月与11月还分别召开了以土改为中心议题的全省妇代会和青年代表会，并在各机关、学校、工厂、工商界分别进行了有关土改的宣传教育和

学习。

第六，8月至10月，在万年、上饶、南昌、九江、兴国、南康、吉安、永新、宜春、万载10个县、14个区的82个乡镇进行了土改试点。参加土改试点的干部地级7人，县级20人，区级119人，一般干部1383人。据不完全统计，试点中解决了30余万人的土地问题，分配土地44万余亩、耕牛800余头、农具1.5万余件、房屋800余间。

土改全面铺开前的这次试点，初步取得了一些经验：

第一，认识到放手发动群众，展开反霸斗争，及时镇压反革命，是搞好土改的最中心一环，也是造成群众优势的先决条件。在土改前，或土改开始，放手发动群众，尤其是发动贫雇农，将封建势力与反革命的气焰真正打下去，才能树立农民的优势，造成土改的成熟条件。充分发动群众，不是孤立的一个阶段，也不是发动一次斗争就万事大吉，而是要在整个土改过程中，进行不断的斗争，不断的深入，才能使广大农民不断提高觉悟，增强团结。

第二，认识到首先从思想上发动群众，是动员与组织群众斗争，准确打击敌人，保证正确执行政策的先决条件，也是发动群众的首要步骤。思想发动要与政策教育、时事教育、特别是与开展群众诉苦、进行阶级教育密切结合起来。

第三，要在斗争中扩大农协组织。经过斗争，便可发现大批的积极分子，广泛吸收会员，并发现与清洗坏分子与坏干部，使农协组织逐渐巩固与壮大起来。各地进入土改前，要对原有农协组织进行一次整顿；在整个土改过程中，都必须注意农协组织的不断整顿、农民队伍的不断扩大，依靠先进群众，提高中间群众，发动落后群众。

第四，要坚决贯彻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工作步骤。首先集中主要力量，突破一点，同时投入一定的力量，布置附点。在突破重点、取得经验、扩大影响、培养本地干部后，即可变附点为重点，波

浪式推进，并在巩固已有点的基础上，组织新的力量，用跃进方式逐步展开，以达到全部完成土改任务。

这次土改试点，也存在着一些缺点和偏向。首先在指导思想上，怎样叫做土改彻底或不彻底、土改要达到什么目的、何谓“左”、何谓“右”等问题，一些干部认识不够明确。有的同志怕犯“左”而表现为右，不充分发动群众，不广泛组织力量，对封建势力打击不力，片面理解宽大与镇压政策，对省委提出的“反对乱打乱杀”，错误地认为一个不捉不杀。在整个试点中，除万年处决一个恶霸外，其他试点区都没有及时镇压坚决反抗与破坏土改的恶霸地主及反革命分子。只偏重和平划阶级、和平没收征收与和平分田。有些地区虽然分了田，但群众还没有真正发动起来，各种群众组织与工作基础还很差，形成一种严重的“夹生”现象。在某些地方，却又出现了将小土地出租者和富农划为地主、富裕中农划为富农的“左”的偏向。其次，对土改试点重视不够。从省委讲，对土改试点工作缺乏具体指导。试点工作开始后，没有发出详细指示，在试点中发生某些新问题，也没有及时给以答复。从地方讲，某些党委与行政负责同志对这一重要工作，没有亲自动手、督促检查，对试点总结也没有很好研究。第三，在点面结合上，集中力量孤啃一点，没有面上的适当配合，使土改冷冷清清；有的地方又全面铺开，只有面上的布置，没有点的突破。第四，有些同志不能正确对待老苏区的干部和群众，看到某些群众的缺点，或群众敢说话、敢批评干部，就认为老苏区群众不好，看到苏区某些干部作风不好，或者历史上有些问题，就以为苏区干部都不好，在工作中或土改试点中，想将这批干部一脚踢开。对此，刘俊秀在土改试点总结报告中严肃指出：这是极端错误的。他充分肯定老苏区干部、群众有较高阶级觉悟，对革命作出了很大贡献，付出了很大代价，要求重视和爱护苏区群众，对前苏区干部，除少数叛变分子外，要坚决根据中南局与省委的指示，按各人具体情况有区别地分配他们适当的工作。

在进行土改的准备阶段，省委对即将展开的面上土改必须掌握的政策作了明确规定：

其一，对地主政策。地主阶级是土地改革的斗争对象，作为一个阶级来说，这个阶级要彻底消灭。除《土地改革法》第二条的规定必须坚决执行外，地主在解放前的一切高利贷，一律废除；对恶霸与抵抗土改的地主，依法惩办；一般的地主，在依法交出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后，分给与农民一样的一份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使他们依靠自己的劳动维持生活，并在劳动中改造自己。对革命军人、干部家属之属于地主成份者和开明士绅的家属，鼓励他们以身作则执行法令，并根据人民意见适当予以照顾，但属恶霸者仍要依法惩办。在解放后已参加劳动、遵守人民政府政策法令的地主，其劳动所得的多余粮食不予没收。

其二，对富农政策。总的应遵守中立政策。对进步的富农可吸收其参加县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对恶霸与破坏土改的分子，亦按其情节轻重依法惩办。对半地主式富农出租的土地依法征收，农民在解放前所欠半地主式富农的高利贷予以废除。对一般富农出租的土地处理原则，在老苏区，由于战争年代进行过土地革命，土地关系比较分散，原则规定富农出租的土地一般应予征收，但农民分田后所得土地已达当地（以乡为单位）总人口平均土地数的80%，则不征收；其他地区富农出租的土地原则规定一般不予征收，若农民分田后所得土地不及80%，亦可酌情征收一部或全部，但须由县人民政府提请，经省人民政府或省府所托的专署批准后方能征收。

其三，对中农政策。坚决巩固地团结中农，政治上吸收与其人數相称的代表（积极分子）参加农协领导，农协中的决议必须取得中农的同意和拥护；经济上保护中农的土地财产绝对不受侵犯（包括富裕中农），少数无地的佃中农与贫雇农同样分地。

其四，对贫雇农的政策。贫雇农是土改中的主力和骨干，在各

级农协的领导机关中，应以贫雇农为主。分配没收、征收的土地及其他生产资料，优先照顾贫雇农的要求。农村中手工业工人要吸收参加农协，其中积极分子亦可参加农协领导。

其五，对工商业政策。坚决执行中央保护工商业的政策。工商兼地主者，只没收其在农村中的土地以及直接有关的生产资料，而直接用于经营工商业的土地和财产，不得侵犯。地主兼营的工商业部分，同样不得没收。对人民政府或人民法庭确定的重要反革命分子，所经营工商业应依法没收。

其六，对小土地出租者的政策。应依土地改革法照顾，不得以地主对待。

其七，对贫苦的革命军人和烈士家属、复员军人、干部家属，在分配土地及生产资料时要首先照顾。对失业工人经区以上政府介绍，亦分给土地及生产资料。

其八，对农村中的知识分子的政策。积极争取教育地主出身的知识分子服从政府法令，坚决赞成土改，防止排斥、打击知识分子的偏向。

上述各项政策的根本要求，即是组成农村中的反封建的统一战线，以达到共同消灭封建剥削制度，胜利完成土改任务之目的。

综上所述，江西是有准备地进入土改的。在面上土改展开之前，全省多数地方基本具备了土改条件：一是有了安定的环境，消灭了土匪，打倒了恶霸，乡村人民群众自己当了权。二是随着农村民主改革运动的发展和广泛深入的土改教育，群众觉悟迅速提高，广大农民迫切要求土改，特别是苏区群众，有较高的阶级觉悟与土改斗争经验；这是江西进行土改的一个很有利的历史条件；同时，农民有了自己的组织，有了自己坚强的队伍。三是训练了大批能够胜任领导土改的干部队伍。四是取得了点上土改的经验，制订了不少被实践证明是正确的土改政策。

二、面上土地改革的展开

江西省的土地改革，主要在秋、冬两季农闲时间进行，以保证不影响农业生产。全省土改，自 1950 年 12 月初大规模开始，至 1952 年 3 月底基本结束，历时一年零四个月，大体经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1950 年 11 月至次年 4 月，在全省 377 个区的范围内，共完成了 3831 个乡、900 万人口地区的土改。

参加第一阶段土改的干部，共有 39800 余人，其中区以上老干部 2300 余人，新干部 37400 余人。

第一阶段土改，在动员时即提出反对“和平土改”的偏向，强调依靠贫雇农，强调斗争，强调放手发动群众，镇压恶霸等反动势力。因此，多数地区开始都是从反霸等政治斗争入手，同时结合减租、退租、废债、退押等经济斗争，迅速发动了农民群众，顺利打开了工作局面，形成了广泛猛烈的反对封建的群众运动。土改一开始，地主阶级用各种办法加以抵抗、破坏，激起广大群众对地主阶级的痛恨，因而在查封、登记、没收地主土地财产中，结合开展了反破坏、反抵抗、反分散的斗争。

但是在这段土改中，随着运动的深入，逐步暴露出一些缺点和偏差。其一，多数地区违背了由点到面、波浪式发展的方针，而是全面发动，没有阵地的发展，造成运动浮而不深。其二，强调政治斗争不足，有的虽搞了政治斗争，但没有坚持下去就过早地转入经济斗争，有的甚至过早提出分田。有些地区，在一段时间里，片面搞经济斗争，打击错了的占打击面的 15%，主要是把一部分富农和小土地出租者甚至个别富裕中农划成了地主。其三，深入细致的群众发动工作不够。其四，一些地方一时出现了乱捉乱打人现象。其五，全省侵犯了 300 余家工商业者的利益，发现后及时作了纠正。其六，干部作风上的命令主义与包办代替现象相当严重。

正是由于存在上述这些问题，即工作比较粗糙，运动比较深入的地方只占少数，局部地方还发生一些偏差，所以 1951 年 1 月 4 日，陈正人在关于初期运动总结的广播讲话中提出“分乡分村深入斗争”的要求。第一，要彻底粉碎封建势力，打垮乡村中的封建堡垒，以政治上、组织上、武装上彻底打倒封建。第二，要在斗争中进一步贯彻依靠贫雇农、充分发动和组织贫雇农、巩固和中农联合的方针，真正建立起以贫雇农为骨干、联合中农及其他劳动人民的农村革命专政。第三，要贯彻反封建的合理合法的经济斗争，即普遍展开废债、退债（解放后地主逼去的债）、退租、退押、反恶霸贪污霸占等斗争，进而开展没收征收斗争（对地主中的革命军人、干部家属及民主人士、开明士绅家属一般应适当照顾），以满足贫雇农的合理的经济要求。在这些斗争中，要注意合理合法、有理有节，禁止乱捉乱打人及其他任何肉刑，防止无限制的清算；要特别注意不可把富农和小土地出租者错划为地主，也不许侵犯民族工商业，绝对不许侵犯中农，过去发生了偏差的地方，必须立即纠正。在分配斗争果实时，必须首先满足贫雇农的要求，耕牛、农具、粮食、房屋按填坑补缺的原则分给贫雇农，现金应先买耕牛、农具、粮食再分给贫雇农。分配果实适当照顾中农是应该的，但要反对按人口平分的办法。同时还要反对少部分干部多得果实的现象。土地的分配，采取抽多补少、抽肥补瘦的原则。第四，要使农民在思想上自我解放，树立起敌友我观念、团结斗争观念、当家作主观念。在这之后，已经开展土改的地区运动发展转入正常。

第一阶段土改的主要收获：在政治上，恶霸、封建势力及反革命分子受到了相当严重的打击，罪大恶极的匪首恶霸、特务反革命分子，受到人民法院的严厉制裁；收缴枪支 4700 余支，瓦解会道门及其他各种封建组织 630 余个，争取会众 38.1 万余人；乡村人民民主专政的基础加强了，发挥了土改期间以乡农代会代行乡村政权权力机关的作用。在经济上，共没收征收耕地 712.2 万余亩，约

占土改区总耕地面积的 40—45%；没收征收耕牛 61750 头、农具 39.3 万余件、房屋 45.8 万余间、各种家具 385.7 万余件、粮食 2 亿多斤，以及黄金 15598 两、银子 30882 斤、银元 136.1 万余元、人民币 25 万余元。在组织群众、思想教育方面，全省有组织的群众，农协会员有 238 万，妇女会员有 134 万，民兵有 54 万；培养积极分子 27 万，提拔脱产干部 1.6 万余人，发展青年团员 7.2 万余人，发展党员 4500 余人；广大农民由于受到一定程度的思想教育与实际斗争的锻炼，觉悟进一步提高，青年自动参军者 7 万余人，捐款捐物支援抗美援朝十分踊跃，生产情绪普遍高涨。此外，广大干部从土改斗争中得到了锻炼，政策水平、工作能力都有提高，老干部经验更丰富了，新干部阶级立场、阶级观念得到加强，党群、干群之间的关系有所改进。

第二阶段，1951 年 7 月至 10 月，又在 147 个区的范围内，完成了 910 个乡、160 万人口地区的土改。

参加第二阶段土改的新老干部，共有 8404 人，其中县区级干部 804 人，一般干部 3893 人，地方干部 3707 人。

第二阶段土改运动，是在总结了前段土改的基础上进行的。5、6 月间，大部分地区结合退租退押与生产进行了试点。面上土改开始不久，8 月省委给各地发出关于土改工作的指示，指出，除一部分地区土改发展比较正常外，有的地区又犯“和平土改”偏向，还有一部分地区发生严重的“盲目斗争”偏向，甚至把某些农民因历史上有过污点也象对待敌人一样乱加斗争。省委要求，凡已发生严重“和平土改”或“盲目斗争”偏向的地区，应暂时停止土改，先集中干部进行必要的训练和整顿，然后再继续进行土改。省委进一步强调，要加强思想发动，要深入调查研究，要采取访贫问苦、扎根串联的工作方法，要坚持由点到面、点面结合、波浪式发展的原则，各级党委要加强对土改的具体领导与检查，及时纠正工作中的缺点与偏向。由于省委的及时指导，这阶段土改开展起来后，很快转入正

常发展轨道。但是，在这段土改开始前及展开后，由于生产中出现了先涝后旱的灾害，影响了领导力量的集中，因而一部分地区土改准备工作不够充分，对敌斗争不足，工作比较粗糙。

第二阶段土改的主要收获：在政治上，给了封建势力进一步打击，对恶霸地主进行了制裁。据 362 个乡的统计，收缴枪支 202 支，瓦解会道门及其他反动、封建组织 3077 个，争取会众 62229 人。在经济上，据 579 个乡的统计，没收征收耕地 1065206 亩、耕牛 7109 头、农具 104600 余件，房屋 63968 间，家具 438500 余件、粮食 21952700 余斤，以及黄金 1928 两、银元 178035 元、人民币 156530 元。在组织群众、思想教育方面，这阶段有土改任务的地区，发展农协会员 237496 人，妇女会员 150445 人，民兵 52641 人。另据 439 个乡的统计，建立青年团支部 638 个，有团员 2260 人；据 247 个乡的统计，在运动中涌现与培养积极分子 8640 人。广大农民的阶级觉悟更加提高，热烈捐献飞机大炮支援抗美援朝，积极缴纳爱国公粮，积极报名参军。此外，参加土改的干部不仅得到了锻炼，而且取得了经验，同时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干群的关系。

第三阶段：1951 年 11 月至次年 3 月，又在 298 个区的范围内，完成了 2775 个乡、500 万人口地区的土改。

参加第三阶段土改的干部，共有 2.1 万余人，其中包括 11 月末中央与中南局先后派来的 14 个土改工作团，近 3000 人。

第三阶段土改，多数县是在 10 月上旬结合征粮进行了试点，部分县是在 11 月上旬或 12 月上旬先后进行试点，到 12 月中旬至 1952 年 1 月初各地先后铺开到面。

此时，省委根据土改进展情况，又及时对各地委作出指示，要求注意掌握以下几个问题：其一，关于时间与任务，不可单纯忙于赶时间、赶任务，而把面铺得过大。铺面过宽的地方要收缩，要避免粗枝大叶急于求成。其二，关于转入划阶级，只有在基本上打垮了地主恶霸的威风，初步树立了农民在政治上、组织上的优势等基础

上，才可转到划分阶级。要防止过急、草率转入划阶级。其三，要坚决防止避开政治斗争过早强调经济斗争。其四，在严格执行捕杀权的原则下，对于现行犯和顽强抵抗破坏土改的地主恶霸和反革命分子，要及时逮捕及时镇压；镇压中必须与宽大相结合，以利分化瓦解敌人。其五，要纠正关门主义，不断巩固与扩大农协组织。其六，在土改中对干部和群众要广泛进行增产节约、反贪污、反浪费的宣传教育，并把这种精神贯彻到土改运动中去。

这阶段土改，所有地区到3月底4月初全部分完土地，转入生产。赣州、袁州、九江、上饶4个专区还有123个乡的土改此时尚未完成，是在后来的土改复查中完成的。

这阶段土改的准备工作比较充分，干部经过整训，作法基本统一，运动由点到面稳步推进，各级领导均能依托试点经验进行具体指导。工作方法上坚持了访贫问苦、扎根串连，干部深入群众，与贫雇农同吃、同住、同劳动，进行深入的思想发动，对斗争对象注意了合理合法的斗争。在整个土改过程中，又强调了不断整训队伍、加强领导。这段土改工作总的讲比较细致、深入、正常。但春耕到来时，一些地方出现了赶时间、赶任务、先紧后松的偏向；也有对政策掌握不准错划阶级的现象；也有干部包办代替强迫命令的现象。

第三阶段土改的主要收获：在政治上，不仅坚决打击了封建反动势力，而且对恶霸地主进行了制裁；收缴枪支683支，瓦解会道门及其他反动、封建组织8480个，争取会众314503人。在经济上，没收征收土地近515.5万亩、耕牛438822头、农具675505件、房屋54580间、粮食17300万斤以及大批金银等款项。

以乡为单位的土改工作，大体分为四个步骤：第一，运动开始一段时间，以政治斗争为主，结合经济斗争。政治斗争即反霸、清匪、剿匪、镇压反革命、打垮地主阶级当权派，经济斗争即退租、退押、废债、清算贪污等等。第二，群众初步发动后，划分阶级。第三，没收征收，分配土地、果实。第四，总结经验进行复查。省委特别强

调,第一步中不能进行第三步中的经济斗争。果实分配的原则,一是分耕牛随分田走,即按所得田亩多少确定耕牛量,有的一户一头,有的两户、三户、四户共一头;二是分农具随分牛走,一般是一牛一犁、二牛一耙;三是粮食主要分给无粮、缺粮户,按人口分配;四是房屋首先分给无房的贫雇农和贫苦烈军属;五是凡依法没收或赔偿的金银款项,主要用于购买耕牛、农具;六是土改干部绝不允许私自动用土改斗争果实。

土地改革是要改变几千年来封建土地所有制,它是一场极其深刻的社会变革,因而也就必然反映出极其尖锐的阶级斗争。尤其在土改初期,地主阶级的抵抗破坏是相当严重的,破坏方式无奇不有。或是威胁老百姓说:“共产党长不了。”或是企望变天,在交地契前将地契拍了照,声言“分我东西的人我都记下了名字,将来算账”。或是分田之前非法逼租逼债,说什么“去年就说分田,分不分还是问题,租子你要交!”或是利用宗族矛盾挑拨离间,破坏农民团结,鼓吹“咱姓上的田不能叫外姓人分去呀!”或是转移斗争目标,鼓动群众斗有毛病的干部,乘机拉拢一部分落后群众。或是无中生有地告干部的黑状。更有甚者,组织匪徒殴打、谋刺土改干部,纵火烧毁农会的房子,等等。所以在土改中省委一再强调要反对“和平土改”偏向,坚决地向地主阶级作斗争,从政治上、组织上、武装上彻底打垮封建反动势力,打掉恶霸地主的嚣张气焰,毫不手软地镇压恶霸地主和反革命分子。

全省经过以上三段土改运动,取得的成绩是很大的。但是由于各地工作基础、干部条件、展开时间不同,以及领导能否深入、正确贯彻上级指示如何等种种原因,因而运动发展不够平衡,有的也不够巩固。土改后的地区,一般呈现三种情况:敌人打击彻底、群众发动充分的地区,约占 30% 左右;敌人打击比较彻底、群众发动比较充分的地区,约占 50% 左右;敌人打击不彻底、群众发动不充分的地区,约占 20% 左右。第二种情况中的一小部分和第三种情况的

那些地区，在打击敌人、土地分配、发证、群众的政治经济要求、干群关系等方面尚存在不少遗留问题，均需在土改复查中彻底解决。

三、土地改革复查

1951年7月30日，省委在关于开展第二、第三阶段土改工作计划中，即提出有计划有步骤地对第一阶段土改地区进行土改复查。要求在8、9两月完成试点，从10月底到春节前，集中力量由点到面首先把第三类乡搞彻底，消灭“夹生”现象；1952年上半年对一、二类地区进行复查，不彻底的搞彻底，解决某些遗留问题，并作巩固工作。复查内容，一是查清田亩，查阶级，继续暴露敌人；二是查政策贯彻、果实分配；三是深入阶级教育、抗美援朝教育与镇反教育；四是加强民主团结运动，整顿农协及其他组织，改造与建设乡村政权，建立经常的民主制度，同时有计划有准备地结合建党建团。这一批土改复查完成了1180个乡。

在第三阶段土改运动结束后，1952年8月1日，省委作出了关于土改复查的计划。省委指出，由于全国大规模的经济建设1953年就要正式开始，为在工作上争取主动，全省土改复查任务必须在秋冬两季全部完成。土改复查的特点是：任务大，时间紧，除对第一阶段土改地区中1180个乡作了复查工作外，其他地区的土改均未复查，缺乏土改与的经验；即使曾经复查的地区，其中也还有部分地区没有彻底解决问题，须要补课。再则，由于部分农村干部上调，土改工作队人数减少，土改复查的领导力量相对减少。当然，有利条件也不少，有几年工作基础，群众觉悟有提高，有一定数量的乡村干部和积极分子可供依靠，领导干部经过土改阶段也积累了一定的群众工作经验。

为使土改复查工作搞深搞彻底，省委提出将这项工作作为压

倒一切的中心工作，在秋季集中干部进行训练，每乡抽 10 名左右干部与县区干部一起训练。全面的复查工作分为三期：第一期，在秋征前结合秋收和查田定产，对已复查的 1180 个乡结束发证收尾工作，并完成土改好的地区的三分之一左右复查任务。第二期，从 11 月 10 日开始，到 12 月 20 日左右，完成全部复查任务的三分之二。第三期，1953 年 1 月开始，至春节前，全部完成复查任务。复查工作具体内容，分别不同类区情况，主要开展查田、查阶级、对不法地主展开反破坏斗争，对地主阶级分类定案（包括定阶级、纠正错划阶级等），建立管理制度；调整干群关系，建立、健全各种组织（包括政权、农协、民兵、妇女、青年组织等）；解决土改遗留问题，分配山林，调整土地，发给土地证；宣布结束土改，转入生产，开展爱国丰产运动。

省委提出土改复查应注意四个问题：一是对敌斗争问题，强调主要是政治斗争，口号是“反破坏”，经济斗争的内容只能根据土改法、减租减息条例和惩治不法地主条例依法清理，追拖欠款必须严加控制，确有漏网地主要划出的，必须经区委审查批准。二是民主运动问题，应着重解决干群关系，解决一些干部存在的工作不积极负责、强迫命令、作风不民主，少数干部自私自利、多占斗争果实，甚至有贪污腐化现象，引起群众不满等问题。解决这些干部存在的问题，以教育改造为主，处理上宽严结合；对贪污问题的处理，除个别屡教不改或阶级异己分子外，一般不判刑，不追赃；建立正常的民主制度，增进干群团结。三是复查队伍问题，土改搞得好的地区，对原有组织经过整顿后，即可让他们领导复查；其他地区，对原有组织整顿后仍可使用，不应不加区别地一脚踢开；并注意发挥党团组织的核心作用。四是城乡关系问题，对城市工商业兼地主的案件处理，曾发生某些偏差，在复查中应引起注意。

全省土改复查工作，于 1953 年 3 月中旬全部结束，实际上是分两期完成的。时间虽短，但各级党政领导力量比较集中，加上认

真贯彻了中央、中南局、省委、省人民政府所规定的方针政策，因而工作进展正常。复查开始前，各地根据省委土改复查计划，均进行了试点，并作了比较详细的土改复查计划，组织、训练了复查队伍。1952年10月初，省委召开地、县委书记会议，进一步研究土改复查的方针政策、要求和作法。12月初，省委召开土改复查问题座谈会，形成纪要，针对第一期土改复查中出现的问题，提出应注意的五个方面问题：其一，要注意运动的深度，绝不可单图求快、赶任务而走过场，草率从事。各级党委必须及时加强具体的指导，使运动稳步推进健康地发展。其二，在开展民主运动中，要遵照中南局土改委员会的要求，做到以下三条：存在问题的干部要向群众认真作自我批评；要充分发扬民主，使群众敢于批评干部；民主运动后，普遍实行一次民主选举。其三，必须防止对敌斗争“左”和右两种偏向，坚决贯彻中南局提出的“提高斗争策略，收缩运动的打击面”的方针。要正确的划分阶级，凡土改中错划为地主者的，要纠正错划；查漏划要慎重控制；对地主要分类定案，分别处理；对地主劳动所得，要予以保护。其四，土改是为了发展生产，复查中应从生产着眼，贯彻省委提出的“从生产入手，运动中结合生产，运动终回到生产”的指示。其五，要加强县、区领导，加强统一指导。1953年1月初，省委又作出指示，要求各县开好全县三级干部会，总结第一期土改复查经验，展开第二期土改复查。整个土改复查工作，全省实际投入干部76270人。

在第一期土改复查中，由于一些干部对土改后的工作基础估计过高，出现了面铺的过大、贪图求快、民主运动中单纯保护干部过关、以地主互相批斗代替群众斗争等形式主义的偏向，少数地区发生多查漏网、多划违法户和追逼经济等偏向。省委及时组织了六路检查组，传达《关于土改复查工作座谈会纪要》。各地按照省委《纪要》精神，召开会议批判上述偏向，从而使运动趋于正常。第一期复查结束后，省委再次组织六路检查组传达关于开好各县三级

干部会议的指示，着重提出反对民主运动中单纯保护干部过关的偏向，使第二期复查工作正常发展。经过两期土改复查，全省各地大体可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类地区，群众发动充分，农民自觉组织起来达 80% 左右，建立了党团组织，培养出骨干人物，形成了领导核心，应打的敌人已被打倒；土改遗留问题得到妥善处理。这类地区约占 40% 左右。第二类地区，群众发动较好，培养了骨干人物，敌人受到沉重打击，遗留问题基本上得到解决；但个别敌人打击不力，骨干领袖人物少，核心领导未形成，部分地区基层组织仍然涣散，有的地区山林水利未分配或未完全分配，土地证未发完。这类地区约占 50% 左右。第三类地区，群众发动不充分，落后层较大，骨干少，干部及组织中有不纯现象，少数敌人未受到应有打击，尚存在“夹生”村，土改遗留问题没有解决。这类地区约占 10% 左右。

土改复查取得的成绩很大。

其一，在民主运动中，贯彻了“教育提高多数，清洗极少数”的方针，教育、提高了乡村干部，纯洁了内部，加强了基层组织，进一步巩固了乡村人民民主专政。据 61 个县、1 个市的 5859 个乡的统计，经过复查，106071 名乡干部中，好的与基本好的由原来 78.56% 增至 97.23%；186993 名村干部中，好的与基本好的由原来 80.65% 增至 96.38%；经组织批准清洗的不纯分子占 3.5—4%；民主选举中落选的乡干部占 15.25%，村干部占 12.15%。同时，一贯表现积极的先进分子被选为乡村领导，充实了基层骨干。

其二，大大提高了农民群众的组织程度与觉悟程度。据 62 个县、1 个市 6095 个乡的统计，组织起来的群众占 76.99%。运动中紧密结合了建党、建团工作，全省有 90% 的乡建立了团支部，30% 的乡建立了党支部，乡村干部有 40% 左右参加了党、团组织。经过土改与土改复查，全省涌现与培养了积极分子 350590 人。这支农民队伍，是今后组织建设和生产建设的重要力量。

其三，贯彻了对地主分类定案、分别处理的政策。据 4552 个乡

87808 户地主的分类统计,其中守法和基本守法的占 44.9%,半守法半违法的占 41.2%,严重违法的占 13.9%;对极少数罪大恶极的地主进行了镇压;查出了占地主户数 5.1% 的漏划地主,抓回了一些逃亡地主;瓦解了反动组织 7984 个,争取会众 88184 人,其中少数罪大恶极的首脑人物及骨干分子被镇压;收缴长短枪 406 支。在经济上,共没收地主抵价赔偿的黄金 2670 两、银元 150949 元、人民币 30 余万元,没收征收土地 86800 余亩、耕牛 6571 头、农具 69165 件,进一步满足了土改中部分生产资料缺乏的贫雇农的需要。

其四,妥善处理了土地遗留问题。据 61 个县 6079 个乡统计,分配了机动田及没收征收漏划地主及新划富农的出租土地近 75 万亩,房屋 11.5 万余间、家具 35 万余件以及一批山林、鱼塘、水利设施等。

其五,纠正了土改中某些划错阶级的偏向。据 41 个县 4851 个乡统计,纠正错划地主占地主总数的 12.17%,纠正贫农错划为中农的 3640 户、中农错划为贫农的 3510 户,体现了政策的严肃性。

当然,土改复查后还有一些问题有待进一步解决。在民主运动方面,某些干部对如何正确发扬民主的认识与贯彻不够;乡村干部中有的怕犯错误、怕得罪人、怕挨整而不敢大胆工作,有的怕影响自家生产而不愿当干部,有的干部自身存在一些问题未很好触动,群众仍不满;民主生活制度未能很好建立起来,或者只在党、团组织中有民主制度,而农协委员会、农会小组和其他组织却很涣散;部分干部和群众思想上开始滋长“太平松劲”的情绪;部分群众在民主运动后的极端民主现象比较突出。在组织建设方面,许多地区由于土改复查前紧后松,致使组织建设工作未能获得应有的成果。一些乡虽建立了党支部,因建不久,在群众中的影响和作用不大。有的乡,乡长、农协主席及其他群众组织的主要负责人还未发展为党员。在对敌斗争方面,少数不法地主还想乘机报复,少数违法地

主还不甘心接受劳动改造，土改复查后更为隐蔽的破坏活动依然存在；部分农村干部和农民把管制改造地主的工作看成多余，未形成群众性的管理与监督。在处理遗留问题方面，山林水利存在应分而未分或分而不当或虽分而未建立管理组织及制度等情况；还有10%左右的地区未完成土地发证工作；机动田的分配处理也还有未尽事宜。以上这些问题，江西省土地改革委员会均提出了解决办法。

四、土地改革的伟大胜利

轰轰烈烈的江西土改运动，从1950年3月开始准备，12月初第一阶段土改全面铺开，到1952年3月土改基本结束，到1953年3月中旬完成土改复查，历时三年，取得了历史性的伟大胜利。

几千年来一直骑在农民头上作威作福的地主阶级被打倒了，封建制度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被废除了，农民成了掌握自己命运的主人。全省土地改革中，共依法没收征收耕地约1500万亩，全部分给了无地少地的农民；没收征收耕牛11万多头，主要农具近118万件，基本满足了农民生产资料的需要；地主阶级所掌握的山林、鱼塘也全部分配给了农民；一向为封建把头所把持的湖、沼、河、港全部收归国有。

经过土改及土改复查，近三分之一的乡建立了党的支部，成为农村中领导核心，广大农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并通过自己的组织农民协会，形成了集体力量。广大干部得到了锻炼与提高。

农村劳动生产力的解放，有力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恢复。1952年江西农业生产总值达到15.42亿元，比1949年增长53.1%。粮食总产量比1949年增长48.3%。棉花增加7.5倍，生猪增长29.3倍，耕牛增长21.5%，油料、麻类、甘蔗等产量

也都有很大增长。1952年，全省冬修水利的土石方达7300多立方米，修复圩堤422条，兴修大型水利工程4项及一批小型水利工程，增加了农田灌溉面积300多万亩，为农业丰收奠定了基础。

在整个土改过程中，江西农村文化、教育事业也有发展。各地农村开展了大规模的“扫盲”运动，兴办夜校、“冬学”，入学人数达260余万。农民白天田间劳作，晚上读书识字，出现了夫妻互教、祖孙同学的动人景象。农村小学也增设了4000余所，翻身后的贫雇农子女高高兴兴跨进了学堂。全省农村还成立读报组4万余个，一些地方办起了文化室、幻灯剧团，农村文化生活空前活跃。此外，还开展了移风易俗、贯彻《婚姻法》的宣传活动和爱国卫生运动，农村出现新的社会风尚，广大农民的精神面貌焕然一新。

土地改革的伟大胜利，为继之而来的江西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和全省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

（执笔：朱德久）

省委关于大量训练与培养新干部，提高 老干部整顿干部，思想作风， 准备土改力量的决定（节录）

（一九五〇年三月二日）

三、目前干部工作的方针和任务：

今后干部工作总方针，应加强在职干部学习，整顿干部思想作风，克服各种不良倾向，并在政治上、理论上与政策水平上提高一步，这是目前整个干部工作的中心环节。并以老干部为领导骨干，有计划有步骤的大量训练与培养新的工农干部，并注意培养革命的青年知识分子，审查教育与甄别苏区时代的干部，积极改造留用的旧人员，以充实与健全各级组织机构，加强对生产运动的领导，充分准备土改干部，加紧培养各种建设人才。为此目的，根据全省新老干部的具体情况，特提出如下几项有关干部政策的具体任务。

（一）加强在职干部的学习，整顿老干部的思想作风，克服各种不良倾向。为此必须：

①坚决贯彻中南局和省委宣传部关于在职干部学习的决定，加强对学习的领导督促检查，坚持与健全学习制度，并根据各地的具体情况及干部的文化政治水平，进行有计划有步骤的学习理论政策，展开学习运动，克服经验主义偏向，并注意加强国际主义与

中苏友谊的教育，使每个共产党员、青年团员与革命干部都应积极参加中苏友好协会，广泛地扩大中苏友好协会的组织。老干部不仅要成为工作中的领导骨干，而且要努力学习，提高自己，并以身作则，领导和推动新干部学习，争当学习模范。每个干部对于学习，应视为全党与全体干部的一个重要政治任务，应将学习的好坏，作为鉴定每个干部的重要标准之一。

②健全支部生活，加强各级党委制，树立领导核心，贯彻一元化的领导，定期召开各级代表会议、党的会议及各种干部会议，切实讨论和研究上级党的方针政策和人民政府法令，并按照各个时期的具体任务，布置与检查自己的工作，总结经验，交流经验，充分发扬民主，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借以教育干部，提高干部，纠正偏向。

③建立科学分工与个人负责制，加强请示报告制度，严肃党的纪律，贯彻奖惩制度。对工作有成绩者应给以表扬，有错误缺点应给以及时的教育与批评，但对犯有严重错误而屡经教育不改的分子，在必要时应采取降职或执行纪律制裁，但必须以说服教育为主，坚决反对无政府无纪律状态，反对乱打乱杀的违法行为。

④贯彻中央所规定的干部鉴定制度，所有干部至少每年要作一次鉴定。其主要内容应着重每个干部的思想、立场、作风、执行政策、工作能力、组织性与纪律性、与群众的联系、对学习的态度等，如果这一工作做得好，不但能帮助党的领导机关全面了解干部，与正确地执行干部政策，而且也是克服干部各种不良倾向，推动干部前进的一个重要方法之一。

⑤在整顿干部思想中，不但要根据每个人的错误轻重及认识程度，进行耐心的说服教育，同时要有计划地了解干部与调整干部，并在可能范围内适当解决干部的困难问题。

(二)有计划、有步骤、有目的、有领导地训练与培养新干部。今后训练与培养新干部的方针，主要应以工农干部为主，在今年年底

应真正做到培养工农干部占整个新干部的三分之一，同时注意吸收革命的青年知识分子与妇女干部，但按现有的新的工农干部只占整个新干部的 19.6%，在这一方面过去我们有很大缺点。为提高新干部的质量，今后应一律停止招生，学员的来源，应从工作队和作过一定实际工作的区、乡、村工农干部，和城市各工厂企业的工人干部与工人积极分子中抽调，同时应注意培养与工农群众有密切联系的贫苦知识分子。其训练方式应采取轮训办法，在今年上半年的干部训练，除坚决完成省委去年 11 月 12 日关于大量训练与培养新干部的计划外，在教育内容上，应特别着重中央关于土改的方针政策，中南局关于土改的十条原则，以及社会发展史、划分阶级与农村各阶级政策的教育，以达到进一步改造思想、提高阶级觉悟，分清敌我界限，建立为人民服务的人生观、充分准备土改力量，并要求在今年年底（除区委书记外），达到全部或大部解决从当地生长出来的区级干部，工农干部除按上述所规定的学习内容外，还必须注意学习文化。

.....

江西省人民政府一九五〇年的工作 任务大纲(节录)

(一九五〇年五月十九日)

.....

三、充分发动群众，准备实行土改

在思想准备方面：要使所有人民认识土地改革是完成与巩固人民民主革命胜利的一个重大历史任务，乃是人民民主革命的第二场严重斗争。只有彻底地、正确地完成土地改革，才能使广大农民得到真正的翻身，才能使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获得更巩固的基础，才能使广大人民的生活得到逐渐改善，才能为国家工业化提供有利的前提条件。同时土地改革乃是彻底摧毁封建残余制度的伟大革命运动，是关系到全体人民，特别是千百万农民群众自求解放的革命行动的问题，又是关系到人民社会生活的各方面的重大问题。因此，对于土地改革的完成，必须事先有计划的、有步骤的、切实的从思想上、政策上、干部的培养上、群众的组织与觉悟的提高上，作充分的准备，力求达到既能充分发动群众彻底摧毁封建残余，又能做到有领导，有秩序地完成土改工作。

在农民组织方面：在发动群众的基础上，必须普遍建立农会组织，已建立者应加以巩固和整顿；未建立者应发动农民，迅速建立。积极加强对农民的教育，提高农民的革命觉悟，使农会成为将来在农村中实行土改的有力机构。

在训练干部方面：凡是同土改直接和间接有关的干部，特别是直接参加土改的干部，均须进行充分教育。要做到区级以上干部训练一次到两次，乡村干部训练两次到三次，保证在将来实行土改时贯彻统一的、正确的领导。

在政策与领导方面：县以上的人民政府应立即着手有关土改的调查研究，进行必要的典型试验，特别是省人民政府与专署两级的研究机构，省农协与各级政府的土改委员会应立即建立和充实。本省的土改实施条例草案，务须在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前起草完毕。

.....

江西省首届农民代表会议告农民书

(一九五〇年七月十六日)

全省农民同胞们：

解放后我们江西全省第一次农民代表会议闭幕了。这种会议自从红军北上抗日后至今有十六年没有开过了，今天毛主席领导我们中国革命成了功，我们作田人又能到省里来开这样大的会，真叫我们高兴极了。

这次会议开得很好，我们听了中共江西省委书记陈正人同志传达毛主席在中共七届三中全会上的报告，毛主席给我们指示了今后争取彻底翻身的方针道路。听了邵主席、陈司令员和各位首长的讲话，又听了刘俊秀同志关于一年来农运工作总结与今后的方针任务的报告，详细地讨论了中央人民政府颁布的土地改革法，以及今年减租、生产等各项重要问题，使我们许多弄不清的问题弄清了，解决不了的问题也解决了。我们非常满意。特别是中国共产党江西省委及省人民政府、江西军区各位首长及全体同志对我们热情的招待和亲切的关怀，使们感动得几乎要掉下泪来，这种革命深情，我们已经失去十六年了，今天终于又回来了，土地也快回来了，一切都随着毛主席、共产党和人民解放军回来了，我们是多么的幸福啊！

会议上讨论的许多事都需要向大家讲，现在先把几件重要的事和大家讲讲吧：

关于土地改革的事，毛主席已经有了指示：从今年秋后起要在两三年内在全国完成土地改革。中央人民政府也颁布了土地改革

法。我们江西从今年秋后起也决定在一部分地区开始实行土改。

为什么要实行土地改革呢？因为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度是极不合理的，绝大多数作田的农民没有田，少数不作田的地主霸占着很多田，绝大多数辛苦作田的农民没有饭吃，少数不作田的地主却坐着享福，地主阶级凭着土地残酷的剥削农民，越搞越富，农民因为要租地主的土地受地主的剥削，就越搞越穷。地主有了钱就有势，他们和国民党反动派及帝国主义勾结在一起仗势欺人，无法无天，因此，什么伤天害理的事都做得出来，抢夺人家的财产，霸占人家的妻女，杀人放火，无所不为，他们把穷人特别是我们农民压迫的翻不过身来，我们就这样弄的无衣无食，有的甚至弄的家破人亡了。

由于地主阶级的封建剥削制度阻碍了农业生产的发展，因此，使我们中国的工业也发展不起来，就造成了中国长期落后不能富强的根本原因。

因此，我们农民要彻底翻身，不仅要在政治上推翻地主阶级、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的反动统治，而且还要在经济上实行土地改革，废除地主阶级的封建剥削土地所有制度，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度，这样就把发展农业生产的障碍铲除了，把我们农民的穷根也挖掉了，把国民党反动派、帝国主义统治的根也挖掉了，这就给中国发展工业开辟了道路，这就使得我们中国能够走上真正独立富强的道路。

所以土地改革法不仅是合理的、正义的、帮助农民翻身的根本大法，而且是我们国家富强决不可缺少的根本大事。

由于土改是要消灭地主阶级的封建剥削制度，要挖掉反动派统治的根，他们一定是不会甘心情愿的，他们一定要想千方百计来进行反对和破坏。所以这是一场严重的斗争，我们千万不可麻痹，应该提起高度的警惕，防止地主阶级和反革命的破坏与反对。

有人说：地主阶级的罪恶既然有那么大，为什么只没收他们的

土地、耕牛、农具，及多余的粮食和在农村中多余的房屋？不全部没收他们的财产，还要照农民一样分给他们一份呢？这未免太宽大了吧？是的，比过去对待地主是宽大得多了，这是因为我们要消灭的是地主阶级的封建剥削制度，把他们当作一个阶级来消灭，而不是要消灭地主本人。我们要在消灭了地主阶级剥削制度后，还要给地主阶级本人一条继续生存的出路，使他们能在劳动中改造自己，这对安定社会秩序、迅速恢复与发展生产，巩固革命胜利都是有好处的。不挖地主阶级的底财是为了避免混乱，减少不必要的对生产的破坏和浪费，使我们能胜利的完成土改的任务，达到发展农业生产的目的一，这都是为了我们的长远利益打算，是应该这样做的。

至于对那些破坏土改，违法犯罪，进行反革命活动的反动地主，以及平日作恶多端的、罪大恶极的恶霸地主，那是不能宽大的，应当依法惩办，严加镇压。

有人问：为什么保存富农所有自耕和雇人耕种的土地及其他财产呢？

因为富农和地主是不同的。第一、富农自己劳动。第二、是雇佣劳动（其雇佣条件也带有某些封建性）。第三、是出租土地及放高利贷，前二部分都不是封建剥削，只有后一部分（出租土地和放高利贷）是属于封建性的剥削。所以中国的旧式富农是半封建性的。我们要反对的只是他们的半封建部分，不是全部都反对，如果将自己劳动部分与雇长工的剥削部分同样当封建反掉是不对的。

由于革命已在全国基本上获得了胜利，全国已开始进入和平建设时期，为不使农村生产力遭到不必要的破坏，并使我们能很快的恢复和发展生产，采取保存富农经济的政策是正确的必要的。何况今天帝国主义还存在，国民党反动派残余尚未彻底肃清，为了孤立地主阶级和反革命派，以便集中力量打击主要的敌人，采取保存富农经济，以中立富农的政策，这对革命是很有利的。同时保存富农经济，还可保护中农及小土地出租者不受侵犯，意义更为重大，

我们应该坚决拥护这一政策。

土地改革法对富农政策的规定，是否会使我们少分一些土地呢？是的，是会少分一些的，但关系不大，因为据我们调查许多材料证明，不动富农土地，一个人也不过少分一、二分地，最多的也不过少分三分地，少得二、三分地而能达到中立富农、孤立地主、保护中农及小土地所有者，发展农业生产，这是值得的，何况政府还可采取农贷的办法补偿这个缺陷。土地改革法又规定了在某些地区如土地实在太少了，不敷分配时，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允许动富农出租的土地一部或全部，以及允许征收带半地主性的富农的出租土地，这样就更没多大问题了。

但我们应该认清，保存富农的经济政策，是一定要坚决执行，不能动摇的，否则就要犯原则性的错误。

有人认为保存富农的经济，土改就没有什么搞头，这种想法是不对的。同时企图用提高成份的办法来达到动富农土地的想法也是错误的。

为什么不动小土地出租者出租的土地呢？这是为了照顾革命军人、烈士家属、工人、职员、自由职业者，以及因从事其他职业或因缺乏劳动力而出租少量土地的人。这是必要的。因为在中国对于失业或丧失劳动力的人员还没有社会保险，而这些土地许多又是各人劳动所购置的，所以保留这一部分土地，并允许他们继续出租或自耕，是有一些好处的。同时这种小块土地出租者的土地数量，不超过耕地总数的百分之三至五，不动它，对农村生产影响也不大，又能照顾了这一部分人，也是应该这样做的。

对中农的土地财产（包括富裕中农在内）是要坚决保护的，因为中农是我们最好的朋友。因此，中农土地即是比平均数要多些是允许的，必须这样做的。这样我们才能巩固的联合中农，增加我们革命的力量。至于个别中农过去在政治上做过一些坏事，也只能在政治上给以批评教育，犯了罪的也只能对其本人依法处理，也不能

动他的经济。

任何企图在中农头上打主意，侵犯中农的利益都是错误的，绝对不允许的。

关于工商业问题，也是要坚决保护的，不仅一般的工商业不许动，就是地主兼营的工商业也不许动。因为我们土改要消灭的只是封建剥削制度，而工商业是不属于封建剥削制度的。特别是我们要建设富强繁荣的新中国，不仅不能破坏工商业，而且还必须发展有利国计民生的工商业。任何破坏工商业的行为，不仅对国家不利，对农民本身也是不利的。即是个别反革命罪犯大头子的工商业须要没收时，也要经省人民政府以上的批准，并且在没收后仍须继续营业，不许破坏和分散。

我们今后土改怎样才能搞得更好呢？

第一是要团结农村中绝大多数人，组织农村中反封建的统一战线，使绝大多数人站在我们这边，这样地主阶级就孤立了，反革命也就孤立了，这就有利于我们很顺利地完成土地改革任务，有利于巩固革命胜利。但在土地改革运动中我们所依靠的是贫农、雇农，以贫农、雇农为骨干，巩固地团结中农，中立富农，争取其他可能争取参加土改的力量（如开明士绅，知识分子，独立劳动者）到反封建统一战线中来。要做到这点，就要适当地照顾各阶层人民的利益，就要采取谨慎的态度，不要为了一点小的利益，妨碍大多数人的团结，这都是值得特别注意的。

第二是要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什么叫做有步骤呢？这就是条件问题。条件够的地方就进行土改，条件不够的地方暂不进行土改。要具备一些什么条件才能进行土改呢？这就是：

一、要有安定的环境，就是说消灭了土匪，打倒了恶霸，乡村人民自己当了权；

二、群众要有觉悟，有组织，就是说农民自己要有坚强的队伍。

三、要有足够的干部，能够胜任土改的领导。

没有这些条件，冒冒失失地进行土改，不仅改不好，而且要出大乱子，这是很危险的。所以毛主席指示我们要在两、三年内完成全国土改，就是这个道理，我们江西今年秋后有些地方进行土改，有些地方不进行土改也是这个道理。

什么叫做有分别呢？这就是对策问题，地区问题。如地主与富农应该区别，地主与小土地所有者应该区别，富农与富裕中农应该区别，一般地主与恶霸地主反动地主应该区别，封建剥削部分与非封建剥削部分（加工商业）应该区别，条件好的地方与条件差的地方应该区别，这样作就有分寸，有秩序，才不会造成混乱现象，也才不会发生危险。

第三是要划好阶级。划阶级对每一个人关系极大，不仅关系他的政治地位，而且关系他的经济地位，这是千万不能马虎的。划阶级应该实事求是，根据中央人民政府规定的阶级标准和按照本人具体情况，很负责的划清楚。划不清的，难划的报告上级决定，切不可随便乱划，特别更不可因为想打某些小主意故意把别人的成份提高（如把富农划成地主，把中农划成富农等），过去划错了的一定要划过来，划阶级要大家来划，民主评定，并由乡村人民政府报请区人民政府批准，反对少数人包办，划得不服的允许上诉，一定要做到公平合理。对地主隐瞒阶级，也应揭露反对。

第四是要采取合法斗争的方式，严禁乱捉、乱打、乱吊、乱杀以及其他各种肉刑或变相肉刑的办法。因为这种办法不但不能解决问题，而且会失掉社会的同情，造成社会混乱，给反革命分子以造谣破坏的机会，这是极危险的。现在我们已掌握了全国政权，对罪大恶极的恶霸地主及破坏土改的反动地主和其他反革命分子，都可送交人民法庭或政府法院依法惩办，该枪毙的枪毙，该判徒刑的判徒刑，用不着那种非法的办法。只有这样才不致引起社会上大的震动，也不致混乱社会秩序，而更利于顺利地进行土地改革。

第五是要防止偏差，首先要防止左的偏差。如乱划阶级，乱定

成份，把富农当成地主，把中农当成富农，不照政策办事，胡乱没收，乱捉、乱吊、乱打、乱杀或者像过去中央苏区后期一样，地主不分田，富农分坏田，净身出户，不给地主生存余地，以及侵犯工商业等都是危险的，应该严格防止。此外还要防止右的偏差，害怕地主，不敢斗争，假分田，给地主或富农多分田，分好田，吃了亏不敢做声，地主及反革命分子破坏土改，进行反革命活动不报告，也不镇压，该管的不管，该办的不办，这也是危险的。至于贪污浪费，大吃大喝，破坏生产等玩艺也应防止。

土改之前我们要做些什么工作呢？

第一要广泛的宣传中央人民政府颁布的土地改革法，不仅要使全体农民及各阶层的人民了解土改的意义、政策和方法，而且要使地主富农也了解土改的意义、政策与方法。使大家心里有底，不致发生恐慌与疑惑。

第二要发动群众，把广大的农民同胞组织起来。有土匪的地方打掉土匪，有恶霸的地方反掉恶霸，农会不健全的地方要整好农会，先把环境弄好，队伍弄好，指挥机关弄好，这样就使土改具备了基本条件，再加上政府把干部训练好，就可有把握的进行土改了。

第三要准备材料。如调查田亩，划分阶级，揭发瞒田等材料，都应积极的办好。

第四土改之前要继续弄好生产，积极完成今年的征收公粮任务，完成今年新的减租，而且要坚决执行政策，不可重复去年所犯的偏差及错误。

在非土改的地区，除继续弄好生产，完成征收公粮外，主要是进行减租、反霸、整顿农会工作，要进一步地把群众发动起来，准备条件，以便明年实行土改。大家切不可发急，性急是办不好事情的。

全省农民同胞们，我们大家在毛主席和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降团结起来，拥护中央人民政府的土地改革法，坚决执行土改政策，积极准备土改工作，我们一定要胜利的完成土地改革任务，土改之

后我们一定能大大发展农村生产，我们的日子也一天一天的会好起来，农村的面貌也会焕然一新，城市工商业也会逐渐的繁荣，我们的国家也就会逐渐走上富强繁荣的道路。努力吧！我们的前途是永远光明的。

关于本省土地改革实施问题的报告

(一九五〇年八月三十日)

陈正人

各位代表，各位同志：

本省土地改革的准备与如何实施的问题，中共江西省委在今年3月间召开的全省第一次党代表会议中，根据中共中央中南局的指示，对中南军政委员会关于中南区1950年任务的报告，曾加以讨论，作出了决定，5月间即向省人民政府第一次委员会，提出了正式建议并获得通过。现在中央人民政府已公布了土地改革法，刘少奇副主席并作了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详细报告。这两个文献是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我们全省人民一致表示热烈拥护，我们应该坚决执行。现在秋收将届，秋后正是实行土地改革的有利时间，我们必须及时对今年土改计划，实施土改中的一些重要问题，作出明确决定，以便充分准备与实行土改。兹提出如下意见，请各位代表审议：

第一、情况与计划

我们应该根据什么情况、什么条件来确定我们的计划呢？

(一)在全国胜利，全省解放的空前伟大胜利的情况下，自去年

5月以来，全省历经支前、剿匪、反霸、减租、合理负担、生产救灾等群众运动，残敌股匪已基本肃清，恶霸势力受到了打击，革命秩序已初步安定。目前全省在30%的地区农民群众的发动较深入，在50%的地区也已初步发动。在运动中组织了村农协113680个，占全省行政村的83.6%，拥有会员130余万人，妇女会员726491人，民兵106628名，提拔与培养了18万左右的乡村干部与积极分子，乡、区、县、省的人民代表大会或农代会已普遍召开，各级农民协会已普遍建立。许多地区的政权，已经过了初步的民主改造。这些成就，就说明了农民群众自己的队伍，在本省半数地区，已经较好的组织起来了。老解放区来的干部，在一年来工作的过程中，也已初步熟悉了情况，并与群众建立了一定的联系，取得了工作上新的经验。

(二)土地改革的直接准备工作，早已进行。一年来特别是土改法颁布以来，各地广泛地进行了土改的思想政策的宣传动员，有重点的对农村阶级关系进行了调查研究。在接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及刘少奇副主席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报告后，结合本省具体情况及时拟定了江西省土改实施细则草案，同时为了进一步了解情况，取得土改经验，在各地区进行了和正在进行着土改试点工作。在土改领导队伍的准备方面，除结合减租、反霸等群众运动，进行了村农协的整顿外，并举行了省、地、县的各级土改训练班，已训练干部23400人，还要继续训练的干部有17200人。仅据今年准备土改县份的统计，参加土改的区以上的干部及乡农协中的主要干部，有23463人。

(三)由于一年来农村改革运动迅速向前发展，实行土改已成为广大农民群众普遍的迫切要求，特别是前苏区的群众，有较高的阶级觉悟与土地改革的斗争经验，土改的要求更为迫切。这也是在江西进行土地改革的一个很有利的历史条件。

上述各项，就是我们决定在今年开始在本省实施土改的主要

条件与当前基本情况。

但由于各地工作的发展尚不平衡，干部领导力量也感不足，加之本省生产季节较长，为照顾生产之顺利恢复，分田时间只有秋后三、四个月左右为宜等原因，因此本年还不可能在全省范围内同时进行土改。我们提议将本省土地改革分作两年来完成。根据上述条件与江西的历史特点，经各地同志们仔细研究的结果，今年土改的实施计划应先集中力量以前苏区为重点，先在全省大约二分之一（或多一点）的地区进行土改，并初步确定如下计划：

今年基本上全部进行土地改革的县份计有南昌、九江、宜春、万载、万年、乐平、鄱阳、余干、浮梁、临川、崇仁、南城、横峰、上饶、弋阳、铅山、莲花、宁冈、吉安、永新、兴国、瑞金、宁都、于都、赣县、南康、上犹，共 27 个县。

部分进行土地改革的县份计有萍乡、贵溪、泰和、万安、安福、会昌、信丰、大庾、崇义，共 9 个县。

以上共计 36 个县，其中土改区 264.5 个，占全省 631 个区（城关区在内）的 41%。土改区人口 6974214 人，占全省农业人口 13825651 人的 50.3%。土改区土地约占全省土地面积的 45% 至 50%。

第二、依靠谁与统一战线

在土地改革中依靠谁呢？就是依靠农民，但是，为什么在土地改革中要依靠农民呢？就是因为土地改革的根本目的，是将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改变为农民的土地所有制，以解放农村生产力，为国家工业化开辟道路。所谓农村生产力，主要是指农民而言的。毛主席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的闭幕词中说过：“中国主要人口是农民，革命靠了农民的援助才取

得了胜利，国家工业化又要靠农民的援助才能成功。”毫无疑问，在土改中不依靠农民自己的力量是不可能完成的。因此，要充分地发动和组织农民群众，向地主阶级进行斗争，实行土地改革。在依靠农民中，尤其要依靠贫农、雇农，在土改中应该以贫雇农为骨干，为主力军，巩固地团结中农，农民协会亦应吸收乡村贫苦的革命知识分子以及其他劳动人民参加，同时，还必须团结会外一切反封建分子，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还必须要有共产党、工人阶级的领导，在依靠农民群众的基础上要有共产党的领导，又与农民群众自己的行动相结合，土地改革才能顺利地胜利完成。过去历史上历代农民暴动的失败教训一再阐明：农民的革命行动之所以屡次遭受失败，就是因为当时的历史条件还不能有工人阶级的领导。今天，我们有了强大的工人阶级，有了工人阶级的政党——共产党的领导；农民的这种正义的土地改革行动一定会胜利完成的。

上面说过，在土改中依靠农民，依靠共产党、工人阶级的领导，是不是说，土地改革仅仅是农民的事，其他各阶层人民可以站在一旁，束置高阁与自己毫无关系呢？当然不是的，土地改革不仅直接使农民从封建统治的枷锁下解放出来，而且，也是为了建设新江西、新中国，为国家工业化开辟道路，与各阶层人民利益密切相连的大事。地主阶级不仅是农民的敌人，也是全国人民的共同敌人。因此，反封建是全国人民革命的共同目的之一，是全体人民都应共同来完成的革命历史任务。所以，在土地改革中，就必须结成伟大的反封建统一战线。

我们江西有没有这个反封建统一战线呢？肯定说是有了的。我省自从解放后，一年来在进行剿匪反霸、减租减息、生产建设等工作中，已经结成了反封建统一战线。在进行上述各种农村社会改革中，由于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以及各阶层人民都出了力量，共同努力，在工作上已取得了很大成绩，群众觉悟程度也为之大大提高。在今后土改中，我们更要进一步巩固与发展这个统一战线的组

织力量；否则，要想完成土改是不可能的。过去，我们由于有了革命统一战线，打垮了日本帝国主义，战胜了美帝所豢养的蒋介石匪帮；现在，毛主席说过，是要过土改关，希望大家都和过战争关一样也过得很好。这一关对于我们反封建统一战线是一个严峻的考验，我相信大多数是经得起考验的，可以胜利过关的，但某些人则不然，如他们将少数地主阶级所把持操纵的胡作非为的假农会与一般农会相混淆；将某些区乡干部作风上存在着的缺点与错误扩大起来，说成整个下层干部一团糟。固然假农会和某些干部作风存在着的问题，是已经整顿并须继续加以整顿，同时，应该对于艰苦踏实为人民服务的干部加以表扬；但是，这种不加区别，夸大事实，并抱对立与仇视态度，是错误而且危险的。这多半是看不惯农民正义行动所形成的。过土改关中那些口头上拥护土改，赞成农民正义的要求，行动上却往往又发生动摇的人，会掉了队的，但是我们仍要耐心的帮助他们，改正错误争取勿要掉下去。只要大家能够经过这一土改关的考验，反封建统一战线就会更坚固，更壮大，将来大家再过社会主义一关时，毛主席说，是比较容易过去的。

我们共产党人，在反封建统一战线中要站在最前面，起应有的带头作用，但是共产党人要善于根据大多数群众觉悟程度来办事的，决不能脱离群众打先锋，当然，共产党人也不能掉在群众的后面。我们对各民主党派、各民主人士赞成并准备参加土改的，表示热烈的欢迎，对他们也要很好地照顾。在反封建统一战线的领导上要防止可能发生的关门主义与迁就主义两种偏向。

我们今后如何来巩固与发展反封建统一战线呢？最基本的一环就是必须要善于使用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互相帮助，广泛地运用民主协商的办法，凡事大家多研究，多商量，将步调统一起来，才能高度地发挥其战斗力，才能达到团结巩固与发展的目的。

第三、土地关系与几项重要政策的执行

目前江西农村阶级关系与土地占有关系，表现出以下主要情况：江西由于土地革命的深刻影响，加上抗日战争时期的影响，土地关系比较分散，尤其有 50% 至 60% 的地区，经过了土地革命，其土地关系尤为分散。据初步调查在前苏区与游击区，地主占有土地 15% 至 25%，公田占有土地 12% 至 15%，富农占有土地 12% 至 15% 左右。如果从全省范围来说，地主人口一般占农村人口 3% 至 4%，占有土地 30% 至 40%，有的地区则占有 50%，也有个别地区甚至占有 70% 到 80%。公田约占总土地面积的 10% 至 15%，某些地区有占 30% 至 40% 的，个别地区占 80%。亦皆为地主阶级把持操纵。占人口 5% 左右的富农，约占有土地 15% 至 20%，富农经济主要的是出租土地（约占其全部土地的三分之一）与放高利贷。而占人口 60% 以上的贫农雇农，则只占有 10% 左右的土地，占人口 30% 的中农，亦只能占有 25% 至 30% 左右的土地，由此可见江西农村也和其他过去国民党统治区的农村一样，土地多数是集中在少数地主阶级的手里。

除此之外，江西还有些比较特殊的情况，如小土地出租者很多，工商业兼地主或地主兼工商业的相当普遍，高利贷与商业资本相互结合者较多，这些情况在土改中都必须加以慎重研究与区别对待。

地主阶级对农民的剥削是异常残酷的，首先就地租剥削来说，不论死租活租，租额一般多为对半分租，如果地质稍好，更有倒四六（地主得六成，农民得四成），倒三七，乃至倒二八分的。佃户除对地主交租外，往往又须负抬轿、推车、舂米、代耕田等无偿劳役，使得佃户于耕田之余，亦难以从事其他副业生产，以致一年辛勤，只

是落得个“竹篮提水”，结果是“镰刀挂上壁，家中没饭吃”。地主对佃户稍不如意，随时都有夺佃的危险，农民是长久处在地主无情压迫的情况下。其次农民所受的高利贷剥削，也是残酷的，江西农村借贷形式极其复杂，总括起来不下三十几种，其中以钱利、谷利、油利最为普遍。钱利一般为月利二分三分，以至月利五分十分，到期不还利上加利；谷利油利每年普遍加利 50%，甚而有年利 100% 以上者，而且多数是有抵押的。一旦农民不能如期偿还，土地财产即为地主夺去。地主阶级除在经济上残酷的剥削农民外，更利用反动保甲、宗法氏族、迷信会门、反动党团、特务组织，严厉的控制着农民，农民完全处于奴隶式的地位。因之造成广大农民生活日益陷于贫困，生产逐渐降低（近十余年来有的地区降低三分之一到一半的产量），土地大量荒芜，人口大量减少（约 700 万人）的极端严重的情况。在此情况下工商业陷于困难境地，文化教育高度衰败则是必然的了。正如刘少奇副主席所指示：要改变这种情况，就必须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借以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新中国的工业化开辟道路，这也就是我们所以要进行土地改革的基本理由和基本目的。

在实施土地改革中，必须严格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及刘少奇副主席报告中的指示。刘副主席指示我们：“土地改革的基本内容，就是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分配给无地少地的农民。这样当作一个阶级来说，就在社会上废除地主这一阶级，把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改变为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又指出：“我们现在是处在完全新的情况下，我们提议的土改法，采取了消灭封建制度、保存富农经济的方针，这是完全必要的。”他指示我们今后土改中的总路线，应该是：“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的有分别的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他又指示：土地改革的每一步骤必须切实照顾，并密切结合于农村生产的发展，这些我们尤须特别注意。

根据土地改革法与刘少奇副主席土改报告的指示与江西具体情况，在土改政策的具体实施上提供如下意见：

(一) 对地主：地主阶级是土地改革斗争的对象，当作一个阶级来说，是应该消灭的，就是说应该消灭地主阶级。除土改法第二条的规定必须坚决执行，地主在解放前的一切高利贷，应一律废除。但在对待地主各个人时应分别情况区别对待，对恶霸与非恶霸，对土改实行抵抗与不抵抗者，应分别清楚。对恶霸与抵抗土改的地主，必须依据情况依法惩办；一般的地主，在依法交出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之后，仍分给其与农民同样的一份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使他们能够依靠自己的劳动以维持生活，并在劳动中改造自己。对革命军人，干部家属之属于地主成份者和开明士绅的家属，应鼓励他们以身作则执行法令，并根据人民意见适当予以照顾。但属恶霸者仍应依法惩办。地主在解放后已参加劳动，遵守人民政府政策法令者，其劳动所得的多余粮食不予没收，以鼓励其进行生产与劳动改造。

(二) 对富农，应遵守中立政策。对进步的富家可吸收其参加县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对其中的恶霸与破坏土改的分子，则应按其情节轻重依法惩办。在土改中对半地主式富农出租土地应依法征收，农民在解放前所欠半地主式富农的高利贷应予废除。对一般富农出租土地处理原则的规定应该是：在前苏区由于土地关系甚为分散，一般应予征收。但农民分田后所得土地，已达当地（一般以乡为单位）总人口平均土地数的 80% 者则可不动。其他地区一般的不予征收，但农民分田后所得土地不及当地总人口平均土地数的 80% 者，亦可酌情征收一部或全部。但在一般规定不征收富农出租土地的地区，如须征收时，则须由县人民政府提请，经省人民政府或省府所委托的专署批准，方能征收。农民与一般富农间解放前的债务关系，应根据将来上级的规定按具体情况处理。在负担政策上对富农应照政策办事，不得特别加重。

(三)对中农：要坚决巩固的团结中农，在政治上要注意吸收与中农人数相称的代表参加农协领导，农协中的决议必须取得中农的同意和拥护，在经济上保护中农的土地财产绝对不得侵犯(包括富裕中农)，在分配土地时对中农应采取有进无出的原则，少地无地的佃中农应与贫农雇农同样分地。

(四)对贫农雇农：贫农雇农是土改中的主力与骨干，应特别加强其教育与组织，以提高其组织性与觉悟性。在各级农民协会的领导机关中，贫农雇农应担负更多的领导责任，同时也必须注意吸收中农中的积极分子参加农民协会的领导。在分配没收、征收的土地及其他生产资料时，应尽可能的先照顾贫农雇农的要求。

农村中手工业工人应吸收参加农协，并应吸收其中的积极分子参加农协领导。

(五)对工商业：应坚决执行保护工商业的政策。对工商业兼地主及地主兼工商业者，应严格划清封建剥削与非封建剥削的界限。对工商业兼地主者，只没收其在农村中的土地及其直接有关的生产资料，其直接用于经营工商业的土地和财产，应予保护不得侵犯。地主兼营的工商业，同样均不得没收。对人民政府或人民法庭业已确定的重要反革命分子，所经营的工商业应依法没收，没收后交由人民政府或人民团体接管，且仍应继续经营不得分散。

(六)对小土地出租者：土地改革法中所指的小土地出租者应依法照顾，不得以地主对待。

(七)对贫苦的革命军人和烈士家属、复员军人、干部家属，在分配土地及生产资料时应首先予以照顾。

对失业工人经区以上政府介绍，亦应依法予以分给土地及生产资料的待遇。

(八)对农村知识分子：应根据毛主席争取一切爱国的知识分子为人民服务的指示，采取争取教育改造的方针，积极争取教育地主出身的知识分子忠实服从政府法令，坚决赞成土改。防止排斥打

击知识分子的偏向。

上述政策的根本要求，是在于要团结农村中一切反封建的分子，包括赞成土地改革的开明士绅在内，组成农村中反封建的统一战线，共同地来消灭封建剥削制度，胜利完成土改任务。必须严格防止可能发生的乱斗乱捕乱没收等违反政策的左倾行为，同时也必须反对包庇地主阻碍农民上改斗争失掉立场的右倾偏向，如有上述现象发生时，领导机关必须及时的加以纠正，不得任其存在和发展。

第四、指导思想问题

我们应该采取甚么原则来指导土地改革运动呢？

(一)要严格划清封建剥削与非封建剥削的界线。土地改革的目的只是反对和废除封建剥削制度，并不反对和取消资本主义的剥削制度，我们对于资本主义式的经营，不但不反对，而且还要坚决保护，如果我们不划清这个界线，就会侵犯工商业，就会打击了朋友，这是要十分注意的。

(二)要把握与区别有利生产与不利生产的原则。在土地改革中，凡是与发展生产不利的要避免、要防止，例如：在土地改革中，很可能会发生浪费、破坏生产资料、大吃大喝等现象，这些对发展生产都是不利的，我们要及早防止。例如，我们规定地主凡是自己劳动所得的粮食，予以保护，不予没收的政策，这是因为鼓励地主劳动，对生产有好处。至于保存富农经济的政策，那更是主要从生产上着眼的，因为保存富农经济，对发展农业生产有很大好处。再如，我们为什么只废除地主或半地主式的富农在解放前的高利贷，而不废除解放以后的借贷呢？是因保存正当的借贷关系，是有利于生产发展的。

(三)要明确划分团结与打击的界线。在土地改革中,什么人是我们打击的对象呢?是地主阶级、土匪、特务、反革命分子。除了他们以外,还有谁是打击的对象呢?没有了。地主阶级在农村只不过占3%至5%的人口,还有90%以上的人口,都是我们团结的对象。就以地主阶级来说是要消灭的,但以地主中各个人来说,也要分清情况分别处理。至于其他阶级,则更应慎重对待,划清界限。绝不能将富农、小土地出租者、工商业划成地主。当然也要防止地主隐瞒阶级,降低成分的现象。要严格区别敌、我、友的界线,这是团结自己,孤立与战胜敌人的中心关键。

(四)要把自上而下贯彻政府法令、政策与自下而上充分发动群众贯彻民主合法斗争相结合。

今天的政府是人民自己的政府,对农民运动是采取支持的态度,这就是自上而下的用颁布法令来支持保障人民合法权利,镇压反动分子破坏活动。但是单靠这是不够的,土改中同时还要充分地发动农民群众,依靠农民自己的觉悟与坚决的斗争行动,来保证政府法令的贯彻,两者不可缺一。

在斗争的方式上一定要采取合法斗争。什么叫合法斗争呢?就是在发动群众斗争中要按照人民政府的法令办事。例如逮捕人的问题,除现行犯外,只有经人民法院、人民法庭、公安机关才有权捉人,其他任何机关团体都没有捉人的权利,以免引起混乱。人民法庭在群众中应建立威信,对人民群众的控告与要逮捕的恶霸、特务、反革命分子应迅速妥善的处理。只有满足了人民群众的合理合法的要求后,才可能避免人民群众自发的乱捕人的现象,才能保证土改运动有秩序的胜利完成。合法斗争是个新问题,在执行中,可能会有困难的,我们一定要克服困难,很好的随时总结推广这方面的经验。

第五、具体作法

(一)由于各地工作发展先后不同，干部数量质量上有差异，因此在发动群众与工作基础上也表现了不平衡。根据这种情况，在本年土改地区土改时的工作进行的步骤上也应有所区别。对群众发动得好、反霸彻底、农会组织健全、工作已有基础的地方，经过干部与农民中的充分的思想动员弄清了政策以后，即可以按照当地土改计划，直接进入土改。对群众发动不够、反霸还不彻底、农会组织还不健全、干部成份作风还不纯的地方，应首先整理农会、整顿作风，进一步贯彻减租，深入反霸斗争，再转入分田。对群众尚未发动，工作尚无基础，封建统治尚未打倒的地方，应首先大力发动群众贯彻减租、反霸，提高群众的阶级觉悟，发展农会组织，形成了农民群众有组织的力量，然后再转入分田。我们这样根据不同地区采取不同的工作步骤是应该的，但也不应该把减租反霸发动群众与分配土地截然分作两个阶段，而应将减租反霸发动群众与土改密切结合起来，把发动群众贯穿到整个的土改过程中去，做到完全依靠农民自己的力量，贯彻领导与群众相结合的原则，来保证土改彻底成功。

(二)为了稳步地进行土地改革，在具体步骤上一般应该：①首先开好干部会和区乡农代会及农民大会，在干部与群众中，进行充分的思想动员和政策教育。②根据当地情况制定乡、区、县的土改具体计划，按级经上级批准，并适当配备力量，科学分工，确定工作上的各种制度。③按统一标准丈量与登记土地。④慎重的明确的划分阶级，应将划阶级当成一个严重的斗争，这也是贯彻政策顺利进行土改的一个重要关键，万不可草率从事，若条件允许时，划阶级可以结合进行丈地。⑤严格依照土地改革法规定，实行没收与征收，同时注意结合开展反对破坏土改与分散隐瞒土地财产的斗争，

对阶级成份不易划清者，应认真研究有把握的划分，并应请示上级审核批准，以免划乱。⑥将没收与征收的土地及其他财产在农会的统一领导下，经农民大会充分民主讨论，进行公平合理的分配。⑦在土地分配之后，应及时的进行复查总结，收缴旧的土地契约，向农民宣布分得土地的所有权并准备颁发地照。⑧最后进行民主选举改造乡政权，进一步整理与扩大农民协会与人民武装及其他群众组织，并动员群众积极发展生产。

发动群众的基本方式，是有效的运用代表会议，要求将乡的农代会、代表小组会与村的农民大会、农民小组会结合起来，土改中每一个重要环节都要开乡农代会，土改过程中约需召开五次。

(三)在土改运动的指导方法上，应该是抓住重点，照顾全面，实行重点推动，波浪式的前进，为了实现上述要求，在干部使用上，应配备适当的力量，并选择较有经验的干部领导，以创造典型，取得经验指导全面，万一条件不允许，难以实现全部计划时，可留部分地区待以后解决，不必勉强。

(四)各级领导必须注意保持一定的参谋部，土改运动一经开始，各级领导机关就必须像指挥作战一样，以加强运动的指导，充分运用一切可能支用的最迅速的交通工具(每专署应配备汽车二辆，县里可备马匹或自行车)，建立严密的联络制度，县以上机关皆须设收音机，由专人负责，切实掌握北京、中南、及省台的播音时间，县到区以及重点乡都要尽量架设电话(电话汇报县对专区一日一报，专区对省两日一报；省对中南三日一报，特殊情况临时报告)。书面汇报亦有具体的规定(县对专区五天一次，专区对省七天一次，典型材料可单独报告)。省及专区应经常派出巡视团、检查组定期到土改地区巡查与督促工作，每乡尚须设置人民意见箱，广泛听取人民意见，以便及时发现与解决问题，纠正偏向，交流经验，推动运动。

在土改运动中，一方面既要防止单纯的依靠行政命令，包办代

替，不发动群众的命令主义偏向；另一方面也要防止不要政策放弃领导、自流放任陷于被动的尾巴主义的偏向。

(五)对土改运动总的要求，①充分发动群众打倒敌人，农民当权办事，建立人民民主专政的基础。②没收征收要依法办事，分配要公平合理。③鼓励农民生产情绪，搞好农业生产。④发现培养干部，建立青年团、各种群众组织与农民武装，打下建党的基础。

第六、关于非土改区的工作

在今年不实行土改的地区，工作方针应当是集中力量贯彻减租，进一步发动群众，以便为明年实行土改创造更有利的条件。其具体任务为领导群众普遍贯彻减租、退押，深入反恶霸斗争，完成征粮，整理及扩大农会组织，训练与培养干部，领导秋耕冬耕及冬季的副业生产，积极准备明年春耕。

为进一步发动群众，必须合理合法的满足群众政治上与经济上的要求，政策规定如下：

一、减租：如群众不愿交地主租者，在减租并代地主交公粮后，勿动员群众交租。但对生活困难之地主，应留口粮。为了防止发生混乱，须经农会登记，统一处理。已交了租的或地主逼走租的，应发动农民依法将租减回。

对去年既未减租又未交纳公粮的逃亡地主，应交人民法庭依法退租、完粮。最坏者应予以惩办。

二、退押：农民向地主进行退押的要求，应予赞助。但应分别情况，进行全退、缓退、少退，特殊困难的个别户可说服农民不退。

三、债务：对地主解放前所放给农民的债务，一律作废。因江西封建剥削较重，半地主式富农在解放前所放债务，亦可废除（要经中南批准）。

但解放后所有借贷关系，依中央政策处理，有借有还。

四、反霸：基本上是政治斗争，要打垮地主阶级在农村的封建派系统治。在经济上给群众作必要的补偿。其内容包括：公益事业费（水利贷款、合作社、农贷、保学基金、救济物资），公产（祠堂、庙产、义仓积谷、桥会、学田），时间可定为解放前两年（要经中南批准），但执行中应估计其是否能拿出，以免形成挖底产。

在非土改区进行减租运动，总的要求是：

一、政治上：要打倒地主恶霸的统治，瓦解农村封建派系、帮会组织。

二、在经济上：继续削弱地主。

三、组织上：树立大多数地区的农民优势。

四、生产上：要能继续稳定过渡时期的生产关系。

第七、生产问题

现在农村中存在着一种情况，要引起注意并应很好解决的，农民听到秋后要分田，大家很高兴，但是也担心土地所有权的变动，引起了对生产的某些顾虑。这个问题如不解决，农民们将会放松对土地的施肥、秋耕和冬耕，影响明年的生产。

为了避免和减少农民顾虑，安心生产，使明年生产不致降低，而且比今年增加产量，我建议要做如下几件工作。

一、继续大力广泛的宣传和贯彻中南军政委员会在今年春天颁布的生产十大政策，特别要宣传和贯彻谁种谁收的政策。

二、宣传将来分田时是以原耕为基础，用抽补调整的办法来分配，不是打乱平分。因此可以使农民安心在自己原来的土地上多施肥，进行秋耕冬耕。

三、及时揭发反革命分子的造谣。反革命分子对于我们做任何

一件事，都会散布各种谣言的，这本来已不足为奇，因为反革命公开的统治现在已垮台了，但他们仍用各种卑劣的手段进行破坏，如果我们不及时揭发，对农民生产情绪是会有影响的。

今年春天省人民政府曾提出今年农业生产保持去年水平，并增产 6%。根据这几天各地代表在大会上的报告，各地都已达到这个增产标准。而且有些地区同志的报告：如果今年没有旱灾虫灾，还可以增产到 10%。根据这些情况，对明年全省的生产要求，我们可以提出在今年水平上增产 10%，这是有把握实现的。我们相信：在土改完成以后，再有两年的时间，本省是可以达到战前水平的。本省在十几年以来，农业生产下降了三分之一，有的地区下降了一半。我们今天生产的目标，就要努力补偿这个损失，一切从长期的恢复发展生产作必要的计划和布置。明年全省不论在水利的整修方面，在组织农村劳动互助、改良种子、有计划的调剂农作物方面，都要作出计划，逐渐实现，以达到迅速地恢复生产的目的。

对生产问题，不论在秋后土改区或暂时不进行土改区，我们一定都要十分重视它。

第八、整风问题

中共江西省委在二次党代会中，对干部作风问题曾作了深刻的检讨。过去在干部作风上是有缺点的，主要表现在领导上存在有官僚主义和下面干部的命令主义作风。

从省委的领导上来检查，其官僚主义，主要表现在对全省经济的政治的各种情况，缺乏系统的了解，调查研究工作做得很不够。例如：江西省到底有多少耕地，至现在还没有一个确实的数目字，根据国民党反动政府的统计材料是 4800 万亩，根据我们去年征粮时的材料推算是 3700 万亩。自然在群众尚未充分发动起来，土改

尚未完成之前，要十分确实地了解耕地面积是有困难的，但是这个基本情况未弄清楚，就关系着全省人民的负担问题。去年秋天征粮，因为时间短促，只有根据国民党反动政府的田亩统计数字作为计算公粮负担的依据。以后发现各地有畸轻畸重现象，主要原因就是因为对全省耕地面积没弄清楚的原因。

对全省的社会情况的系统了解，也是不够的，江西的农村情况比我们十几年前在江西进行土地革命时是要复杂得多了。如兴国一个县就有 50 多个派系，这种复杂的情况，在我们刚进入江西时，是不大清楚的。

由于对各种情况调查了解不够，因此在指导工作上就不能不发生缺点。

同时省委也认为对下面工作的具体指导也是不够的，特别是在工作中创造典型经验，帮助各地工作是做得很不够的。

在下面工作的同志中，则存在着命令主义的作风。这也是使群众和有些朋友们对我不满意的地方。在去年秋天征粮时，这种命令主义的工作作风发展得很严重，各地普遍发生有乱打乱捕人的现象。这种命令主义的作风，是与共产党的群众路线的工作作风不相容的。

有的同志曾说：“不打、不捉，公粮就拿不出来！”这种说法是十分错误的。公粮任务的完成，是完全由于负担政策的正确，各阶层人民热烈拥护自己的国家和政府的行动。

在五月里各县都展开了整风，作风上的毛病有了克服，这次中共江西省二次党代会议决定，各地将继续贯彻整风运动，目的就是要进一步克服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的工作作风。

怎么样进行整风呢？基本的方法，是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方法，对违法乱纪贪污腐化的干部是要惩办的。如果只是工作与作风上有缺点错误，那就主要是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方法来加以教育改进。特别是依靠有缺点错误的同志自觉检讨。因为这些同志绝

大多数都是好的，他们工作很努力，诚诚恳恳的为人民服务，他们也是因为为了完成国家给予他们的任务，错误的在某些地方采取了粗暴的办法，只要经过学习，批评和自我批评，我们相信是可以而且能够把存在在我们中间的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加以克服的。

我们在会议上应该响应毛主席的号召，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我们要在这方面作出好榜样来，大家在大会发言中，我建议我们可以不必一定要用书面报告，只要有意见就讲，真正做到“知无不言，言无不尽”。我希望也要求各位代表，所有的党外人士、民主人士，对于我们共产党的江西省委，以及他们的任何组织、个人，对各级人民政府，人民团体，有意见就讲，当面讲或者书面讲都可以，要充分的把意见提出来。

听说有的朋友们有一种顾虑，恐怕批评了共产党的负责同志以后，做事就不太方便，会遭到报复，吃亏。我在这里代表中共江西省委会向大家保证，不会的。如果我们党员中，竟有这样的人，他在听到人家的批评之后，不但不虚心接受，反而给人家难看、报复，这是与共产党员的品质不相容的，这种人是应该开除党籍，是不能算是共产党员的。毛主席教诲我们共产党人只有倾听人民群众的意见的义务，而没有拒绝人民群众批评的权利。对于毛主席的指示，我号召我们出席这次会议代表中的共产党员，全省的共产党员们都应该予以遵守。

希望各位代表集中全力，把有关土改这一中心议题，展开热烈研究，以求得妥善圆满的解决。

为完成土地改革与生产建设而斗争

——江西省第二次党代表会议决议

(一九五〇年八月)

全省第二次党代表会议听了陈正人同志传达了毛主席在中共中央三中全会上的报告和其他报告与全会精神以后，一致同意拥护毛主席“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报告与全会的精神，认为毛主席的报告对于进一步团结全国人民，巩固与完成我国革命胜利，达到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有伟大的历史意义。

江西是解放了一年的新解放区，又是过去土地革命时期的中心地区。目前的情况是：省以下各级人民政权已普遍建立，县市以下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及农民代表会议的制度已普遍实行，全省人民的大团结已经形成起来。但是乡村政权多数尚未彻底改造，人民代表会议制度的代表性广泛性与民主精神还很不足，特别是对乡村农民代表会议的制度重视不够。

由于人民解放军不顾一切疲劳的连续进行了艰苦的剿匪斗争，除边境地区外，已基本肃清了残敌股匪。帝国主义走狗的特务匪帮开始遭到了有力的打击。但境内散匪及边境地区的残匪尚在继续活动，特务匪帮的阴谋破坏依然严重，对于帝国主义国民党反动派残余有计划的组织特务阴谋破坏的危害性，警惕不够，存在严重的麻木现象。

城市工人及其他人民群众的组织与觉悟性正在逐步提高，在国家的建设事业中表现了他们的高度热忱，尤其是工人阶级。城市工商业，经过国家调整工商业，调整负担等政策的初步实施与各种扶助办法之后，已开始逐渐好转。公营经济正在发展中，在经济战线上它起了和正起着领导作用。失业救济已开始进行。但是由于土改尚未完成，经济改组尚处在过渡时期，工商业的大发展仍然有许多困难，公营关系，劳资关系上存在的缺点尚待改进，失业现象依然严重。

乡村农民在多数地区建立了自己的组织，觉悟程度已逐渐提高，在农村改革与生产运动中表现了他们高度的积极性。农村的封建恶霸势力在部分地区已基本打垮，减租斗争已普遍实行，农民中积极分子已大批涌现，全省将近半数地区土改条件已逐步成熟。但是反恶霸斗争尚未普遍与深入，对恶霸反革命分子还缺乏必要的镇压，误解宽大政策，引起群众不满，农民协会的组织还不够广泛，存在严重的关门主义与形式主义的偏向，部分农会内部不纯，作风不好，甚至有的还为地主反动分子所操纵利用。在领导上对群众某些合理的要求缺乏及时有力的支持，影响了群众运动的开展。

农业生产运动已获得很大成功，夏收比去年好。这是由于贯彻了正确的生产政策，打破了群众思想顾虑，广泛地兴修了水利、贯彻了减租斗争，救济了灾荒，发放了农贷等的结果。但是，生产运动还未全部胜利，目前旱灾威胁还很严重，虫灾正在蔓延，水灾尚未过去，部分地区还存在着夏荒，夏种秋种尚待继续努力，生产领导中不深入不具体不及时的缺点尚待改进，对生产运动可能滋长的自满自流情绪尚须严格防止。

国家财经统一工作，我们完成了上级所给予的任务，全省人民也热烈的实现了国家对于公粮、税收和公债的要求。但是我们在负担政策的执行上，存在着偏差，如畸轻畸重，照顾全面、照顾生产不足以某些乡村中乱摊派等。

文化教育事业已有进步，旧的文化教育正在改革过程中，广大人民和广大知识分子对新的文化教育的学习表示了热烈欢迎，新的文化事业正在逐渐推广。但是我们在旧的文化教育的改革方面，曾经存在过急性的毛病和缺乏全面照顾。

全省人民对于我们的党、人民政府、人民解放军表示了热烈的拥护和支持。我们的领导是正确的，基本上执行了毛主席党中央和中南局的正确路线。我们绝大多数干部表示了为人民服务的高度热忱，他们的工作是艰苦的，是有很大成绩的，作风方面经过了几次的整顿与教育，也有进步。但是在我们领导上尚存在着官僚主义，在某些政策的执行上存在着盲目性和某些偏差。大多数干部在作风上尚存在着严重的命令主义，部分干部存在骄傲自满享乐思想和悲观失望的情绪以及某些贪污腐化的严重现象。所有这些偏向都妨碍着我们党与人民群众的联系，阻碍着工作的进步。这些偏向都是在新的胜利形势下，小资产阶级的急性病和个人主义的表现，也是我们干部政治水平不高与党内教育不足的表现。

上述一切情况，正如毛主席报告中对新解放区情况的分析所指出的，就是表现出我们目前“还没有获得有计划地进行经济建设的条件。”我们党和全体人民当前及今后两三年内的全部努力，就是要争取造成这样一个根本的条件，争取实现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这就是说要集中我们的努力，较快的来克服由于帝国主义国民党反动统治长期的严重掠夺摧残所造成的人们生活的极度穷困、破产、失业的灾难，这就是为着争取我们国家和人民的经济生活繁荣和文化生活提高的光明前途而斗争。

根据毛主席和三中全会的指示与本省当前的具体情况，我们今后在两年内必须执行如下各项工作：

(一) 争取两年内完成全省土地改革。今年秋后凡是土改条件成熟的地方，均须一律实行土改。在土改工作的指导上，必须坚持贯彻“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的消灭

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的总路线。必须防止两种偏向：一种是认为可以不要发动群众，否认或取消任何必要的斗争，单纯用行政命令进行土改的偏向；一种是否认有领导有秩序的合法斗争的必要，主张盲目斗争让运动形成自流混乱的偏向。在土改工作的步骤上，必须经过干部和群众在思想上、政策上，充分地酝酿教育、整训干部、整理农会，抓紧以上问题为中心，用充分的时间认真负责地正确的划分阶级、清查田亩，然后按土地法及实施细则实行没收征收和分配土地。在土改过程中必须密切联系生产，防止任何对生产资料的浪费和破坏，首先要防止地主阶级在土改前对应没收的生产资料的分散与破坏。在土改地区，必须集中一切力量，有系统地及时地全力领导土改。

在土改条件尚未成熟的地区，必须继续贯彻减租斗争和清匪反霸斗争，匪首恶霸必须受到应有的惩办，彻底打垮恶霸势力，瓦解封建反动组织，积极领导生产，组织教育农民，培养训练干部，以便创造条件，准备明年秋后实行土改。

(二)不论在城市或乡村，必须要经常的有系统的领导生产。要争取完成本年农业生产计划，特别要开展和旱灾虫灾与预防水灾的斗争，继续救济夏荒，要争取一个丰稳的秋收，并要进一步计划提高明年的农业生产。要合理的调整工商业，贯彻在国营经济领导下，统筹兼顾，分工合作，各得其所，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政策。并要加强计划性，去掉盲目性。要用大力组织公私经济力量，发展城乡贸易和省内外贸易，保持工业品和农产品的适当比价，使工业和农业生产得到互相促进的发展。劳资关系上要纠正和防止任何方面的侵犯劳资两利政策的偏向。公营经济要贯彻统一领导，要特别注意贯彻管理民主化的工作路线，改善经营，达到提高质量降低成本。在执行负担政策上，要使完成任务与遵守政策完全统一。既要照顾国家财政，又要照顾人民生产。

在生产事业中要特别注意及时地、负责地安置复员军人，使其

能顺利的就业转入生产,建立家庭;任何对复员军人不负责任的敷衍的态度都是不允许的。

(三)必须继续采取军事的、政治的和群众运动相结合的一切有效方法,迅速消灭边境残匪和境内散匪。要巩固地方武装,发展人民武装。要更有效的加强肃清特务的斗争,最大限度的加强生产部门和保守国家机密的保卫工作,纠正误解宽大政策的偏向,正确贯彻宽大与镇压相结合的政策,严厉镇压特务反革命的活动,展开群众性的反奸运动,消除现时尚存在着的对反革命特务间谍危害作用认识不清的麻木性,要不断的提高党与人民的政治警惕性。

(四)必须把救济失业工人和失业知识分子的工作看成是一个重大任务之一。在土改中,在各种生产事业中间,在善于利用国家的救济经费,有计划的介绍失业者就业转业,帮助安置其生产或工作。对救济失业采取消极的不负责任的态度,或单纯救济观点都是不对的。

(五)要进一步加强与充实各级人民代表会议的制度,普遍认真的建立乡村农民代表会议的制度。要充分发挥各级人民代表会议和农民代表会议的代表性广泛性和民主精神,以便逐渐过渡到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要在社会改革与土地改革斗争中,改造和巩固乡村的人民政权,并充分准备条件,实现民选乡政权。要认真学习与加强和民主人士的合作,纠正尚存在着的关门主义偏向和防止迁就主义偏向。要继续团结一切爱国的知识分子,加强文化教育工作。今后在对旧有文化教育事业的改造工作上,要避免过去曾经有过的某些急性和缺乏全面照顾的缺点。

(六)必须在今年秋冬雨季继续展开整党整顿干部作风的运动。整风重点主要是克服领导上的官僚主义和干部作风上的命令主义以及某些骄傲自满和消极情绪。整风的方法应该是,首先阅读指定的文件,打通思想,检查工作,分析情况,总结经验,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在实行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时候,要从团结出发,从工

作出发，采取分析态度，指出成绩，揭发缺点和错误，找出改进缺点错误的方法，达到教育干部，提高干部，加强团结，改进工作，巩固党与人民群众密切联系的目的。对于某些违法乱纪、贪污腐化的严重违法的分子，应依据情况分别在党内给以纪律制裁，或交政府依法惩处。鉴于工作紧张，整风运动必须与当前的实际工作相结合，并要防止过去整风运动中曾经有过的偏向。

江西省人民政府通令

(省土字第一二号)

(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十五日)

事由：为公布今冬明春土改地区及将待土改区工作的几个问题

赣西南行署、各专署、各县人民政府：

为了有步骤有秩序的贯彻全省土地改革，依据本省过去一年来的工作及主客观的各种条件，特作如下决定：

第一、在今冬明春全面实行土改的县份为赣县、南康、信丰、上犹、临川、崇仁、南城、吉安、吉水、永新、泰和、遂川、宜春、万载、南昌、丰城、安义、上饶、横峰、铅山、弋阳、贵溪、浮梁、万年、鄱阳、乐平、余干、德兴、九江、永修、德安、武宁、宁都、兴国、瑞金、于都、会昌共 37 个县。部分实行土改的县份为崇义、婺源、乐安、宜黄、安福、萍乡、石城、寻乌、广昌、大余、安远、新建、玉山、广丰共 14 个县。以上共计 51 个县，375 个区，人口约计 970 万，土地面积约 2400 万亩。

第二、其余不土改的地区，在今冬明春则应积极贯彻减租、反霸、退押、废债等各种社会改革，为实行土改创造条件，并同时在划定阶级成份的基础上，根据土地改革法和实施细则，应将一切属于没收与征收的土地和财产，均由当地区乡人民政府与农会进行登

记，并令其原主妥善保护，听候土改时的没收与分配，违者除令其赔偿外，并按情节轻重依法予以惩办。

第三，目前农业税征收工作，应抓紧争取迅速胜利结束。已胜利完成之区县，宜即转入土改和社会改革。凡在进行土改与社会改革地区，必须充分发动群众，正确贯彻各项政策，建立与健全各种群众组织，武装群众自卫，保护人民革命胜利成果，并在土改与社会改革中，必须密切结合进行生产，对于破坏土改与社会改革之反动分子、恶霸地主、土匪、特务均必须及时予以严厉镇压，以保障各项工作之顺利进行。

仰各级人民政府切实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主席 邵式平

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十五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江西军区命令

(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全体指战员政治工作人员同志们：

我军解放江西后，经过一年来艰苦的剿匪和配合发动群众进行了反霸、减租、减息群众斗争，已奠定下和平建设的基础。标志着人民大团结的江西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一致拥护中央人民政府颁布的《土地改革法》，并于今年以全力开始进行土地改革运动，这是随着战争胜利之后的第二个伟大的历史任务，我军除坚决拥护这一广大农村人民的翻身运动外，并坚决以英勇无比的战斗精神，充分担负起保卫土改，当人民的警卫员，镇压反动，积极参加土改，保障土改胜利的光荣任务。

土地改革是关系到江西 1500 万人民的利益，是建设新江西的根本条件，是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基本好转的决定条件之一。

土地改革要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分配给无地、少地的农民，消灭封建剥削制度，这是最大的、最彻底的社会改革，因此是一场严重的激烈的斗争。

地主阶级和帝国主义的走狗——特务匪徒们，在其面临消亡之前，曾以各种手段进行阴谋破坏，企图阻挠土地改革运动的进行，我们必须引起高度警惕。目前的情况：江西地区已基本上肃清残敌土匪，镇压了反革命分子的破坏活动，但境内的潜伏匪徒及边沿地区的残匪尚未最后肃清。我们内部还有麻痹思想存在，这种情况对土地改革运动，是有直接影响和危害的。因此特命令：

一、凡我江西军区所属主力军、地方军、县区武装、武装工作

队、民兵，一致动员起来，迅速的、彻底的肃清境内一切潜伏的土匪特务和边境的残匪，坚决镇压一切反动破坏分子，保障土改工作的地区社会秩序的稳定，顺利的进行土改任务。土改运动中结合广大群众的翻身斗争，亦是我最后彻底肃清土匪特务的最好条件。

二、部队及机关首长要加强对所属部队人员中的土改教育，提高其阶级觉悟和政策水平，使全体同志都要明确了解，土地改革要“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的、有分别的消灭封建剥削阶级，发展农业生产”的总方针。并抽调得力干部组织工作队，直接参加土改工作，区县武装，除积极剿灭土匪外，并全力支持土改，以保证土改任务的胜利完成。

三、贯彻整风纠正官僚主义、军阀习气，克服居功骄傲脱离群众的恶劣作风，树立团结群众、遵守法令、严明纪律的作风，对丧失立场、包庇地主、破坏和阻挠土改运动的违法乱纪行为，如有发生，不论干部战士定予严格惩办；如对群众运动有正当建议时，均应向组织反映，不得直接干涉阻挠；在参加群众工作中，不得贪污和动用群众的斗争果实，不得有违法打人、骂人、杀人、侵犯人权行为，要坚决为农民撑腰，爱护人民利益，尊重当地党委的领导。

四、加强宣传工作和群众工作，各级文工团、宣传队、每个干部、战士应广泛的进行土改运动的宣传，揭穿敌人的谣言，打消群众的顾虑，启发群众的政治觉悟，帮助群众组织起来，在政府、农协领导下，坚决的向地主阶级进行斗争。我们要以热情的态度去关怀着广大群众斗争的胜利，不向群众宣传教育就是不关心人民利益的具体表现，应彻底纠正。搞好土改运动中的群众工作，是部队参加土改运动的主要任务之一。

以上即在各部各级党委、各机关中首先认真研究，并在所属部队中传达、讨论遵照执行为要。

此令

司令员 陈奇涵

政治委员 陈正人
副司令员 杨国夫
副政治委员 彭嘉庆
副司令员 贺庆积
政治部主任 魏洪亮

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土改试点的基本总结及今后土改运动指导中的几个问题

(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刘俊秀

前言

这个总结在去年11月27日就整理出来，因11月26日江西日报发表了放手发动群众的社论，以致迟迟未发。目前全省第一期土改运动已转到深入阶段，这个总结所提出的方针政策及工作步骤等一般原则仍然适用，故决定发表，望各地根据最近中南局与省委指示的精神参加执行。

但在总结中，在反对倾向方面，当时主要着重批判和平土改的右倾思想，目前在第一期土改运动中，已在局部地区又发生了单纯经济斗争，追浮财、挖底产、提高阶级成份，以至发展到乱捉、乱吊、乱打的严重“左”的偏向，因此今后在继续放手发动群众，深入土改斗争中，一方面在坚决克服目前所发生的各种“左”的偏向，另方面又必须继续克服与防止和平土改的倾向。只有这样，才能将土改运动引导向正确方向走，才能保证土改的彻底完成。

第一部分：土改试点的基本总结

第一、土改试点的收获

这次试点成绩很大，试点范围包括万年、上饶、南昌、九江、兴国、南康、吉安、永新、宜春、万载等 10 个县，14 个区，82 个乡。参加干部地级 7 人，县级 20 人，区级 119 人，一般干部 1383 人，根据不完全统计，已解决了 30 余万人的土地问题，共分得土地 44 万亩，耕牛 800 余头，农具 15000 多件，房屋 800 多间。而更重要的收获，在于明确了若干土改指导上的重要问题。

(一) 对过去一年来的工作基础有了更进一步的认识，过去认为群众发动较好的地区，占 30%，普通地区占 50%，落后地区(即地主阶级依然占统治地位的地区)占 20%。根据试点中的情况，发动群众较彻底，封建势力受到严重打击的地区，约占 20% 到 25%，初步发动群众的地区占 60% 至 65%，被地主封建势力所支配或掌握的地区占 10% 左右。这说明过去对工作基础的估计有些过高，同时在试点中证明，在初步发动群众的地区，虽然工作基础较差，但在目前全国胜利与群众迫切要求土改的情况下，只要我们配备适当力量，加强领导，方针明确，坚决放手发动群众，是可以进行土改的。因此在土改中，一方固然要防止盲目乐观、疏忽大意，造成过失。但另一方面，如过份夸大困难，对土改束手束脚，缺乏信心的想法与作法也是不对的。

(二) 在试点中暴露了许多干部，有轻敌麻痹思想，他们对地主阶级利用各种合法与非法、公开与秘密的反抗破坏土改的阴谋，估计不足，不了解土改是一场最激烈最复杂的阶级斗争，因此在许多地方产生和平土改的倾向。

(三) 更明确了各阶层土地占有情况，在试点中证明：如将地主土地、公田、和富农出租土地加在一起，占土地面积 50% 以上，小

土地所有者约占 5%，而占农村人口 85%以上的农民，却只占有土地 40% 到 45%。应没收和征收的土地，各地一般均占总土地面积的 40% 左右。这说明土地改革对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与生产资料是很重要的。过去某些同志认为，江西地主占有土地很少，以为土改没有多大油水的想法，是没有根据的，而这种想法，就会产生对土改不重视，这是一种错误的想法与看法。

(四)认识了新区土改的复杂性，南方农村社会情况较北方复杂，特别是江西，因过去经过土地革命，地主阶级有一套反动经验，尤其在目前，他们正利用旧的宗族关系、封建派系，封建帮会及国民党反动残余势力，进行各种反抗破坏活动。此外现在的土地改革法，实际上是采取抽多补少，抽肥补瘦的办法，较过去土地法大纲平分土地的办法，是更加细致更加复杂。根据这些新的情况，因此要求我们在今后的土改中，除加强领导骨干外，各地土改工作队的组织，必须慎重的选择干部，并给以一定的训练，才能担负着执行土改的任务。

(五)在每个乡的工作做法与进行步骤，我们大体上摸到了底；即从了解情况、宣传政策、思想酝酿、划阶级、整队伍、丈量土地、没收征收与分配等，各需多少时间，各地试点的经验证明，只要领导正确，抓紧时间，掌握主要环节，不走弯路，一般需 10 个至 12 个干部（其中一个区级老干部为骨干，三分之二工农干部，三分之二知识分子）45 天左右可以完成一个乡的土改。从这个经验中，我们就可根据现有干部数量与质量，规定今后的土改计划与合理的使用力量。

(六)在土改试点中已发现不少的新问题，就是说土改细则中尚未规定的某些具体政策问题，现已经发现了，并要求我们解决，这不但使土地细则更得到新的补充，而且丰富了我们的经验和知识。

第二、土改试点中的缺点与偏向

我们在试点中虽有很大成绩，但在试点中还存在不少的缺点，甚至某些地方有错误，其主要表现：

(一) 在指导思想上不够明确，如怎样叫土改彻底和不彻底，土改达到什么目的，何谓左，何谓右，对这些问题还不够清楚，有的同志怕犯“左”而表现右了，如在土改试点中，有许多地方没有充分放手发动群众，与广泛的组织群众力量，尤其是没有注意满足贫雇农的要求，因此在对敌斗争中，表现力量不足，对封建势力的打击表现不猛不深，有许多干部对地主阶级缺乏敌情观念，思想麻痹，不了解土地改革是推翻千年的封建统治，建立乡村人民民主专政，即农民对地主阶级进行最激烈的恶战。只偏重于和平划阶级，和平没收征收和平分田。在没收地主财产时，对地主的农业副产物，如棉花、油类、烟叶、蓝靛等搞的不彻底，一般都没有算细帐，甚至有的地主多留口粮房屋，以致留好房屋，过份照顾地主。对富农出租土地，亦多数未动，万年县全部未动，这不是从农民利益出发，在合法范围内多给群众利益，多给贫雇农利益，而从地主利益出发。不懂得充分发动群众，依法彻底没收征收，坚决打倒地主恶霸，严厉镇压反革命，满足贫雇农的政治经济要求，是土地改革运动的中心环节。因此有些地区，虽然分了田，使群众还没有真正发动起来；各种群众组织与工作基础还很差，形成一种严重的夹生现象，如万年土改试点结束后，有些地方群众就：“土改成功了，地主解放了，干部不过瘾”这也是一种夹生表现。上饶在试点中有个别同志，将地主划为五种类型，即：“坦白地主、老实地主、低头地主、承认地主、开明地主”，这种说法，充分表现在思想上糊涂，政治上毫无阶级立场。

(二) 对宽大与镇压政策有片面的了解，在整个试点中，除万年

处决了一个恶霸外，其他试点区都没有及时镇压坚决反抗与破坏土改的地主恶霸及反革命分子。某些同志对地主的公开反抗与破坏，表示束手无策，如上饶××乡地主，在划他阶级时，指使狗腿子，公开用刀杀人相威胁，而没有及时以紧急现行犯扣押起来。另外××乡有一个地主，当群众划他地主阶级时，该地主立即到山上砍掉了300多棵茶树，也没有受到人民政府法办。有些地方群众要求枪毙罪大恶极的恶霸与反革命分子时，没有得到及时的处理，有的同志，以为我们反对乱打乱杀，而错误的认为一个不捉不杀，这种片面的了解宽大政策，显然是错误的，他在客观上帮助了地主阶级与反革命分子，阻滞了群众运动，损害了群众利益与革命利益，这是严重的右倾表现。

(三)在点面结合上，有的过分集中力量，孤啃一点，甚至有些县，集中全县的极动力量，孤啃一、两个乡。由于在工作做法上过于谨慎，不敢放手，干部力量虽然集中很大，其结果时间拖得很长，两个半月到3个月，群众也没有真正发动起来，土改也搞不彻底，试点经验也不能得到很好的总结，其主要原因我们认为，是由于干部过于集中，形成干部在工作中处处碰头，到处找群众开会谈话，增加了群众的麻烦，由此在干部工作关系上，形成外地干部包办代替，本地干部产生依赖思想，同时由于孤立的啃点，而没有面的适当配合，使土改变成了冷冷静静，群众斗争情绪提不起来，而不能造成轰轰烈烈的群众运动。但有的地方，不作充分的准备，而布置全面铺开，平均使用力量，只有面的布置，而没有点的突破，这种分兵把口、平均使用力量的办法，不但不能达到发动群众，打击敌人，取得经验，指导全面运动的目的，反而会因无阵地的齐头并进，被敌人各个击破，造成工作夹生，这两种作法都是不对的。

(四)对土改试点不够重视，某些党委与行政负责同志，对这一重要工作，不但没有亲自动手，督促检查，而对试点总结也没有很好的研究，故不能及时总结经验，表扬成绩，批评缺点，甚至采取不

闻不同的态度，因此有些同志参加省土改试点总结会议时，不能很好的提供该地土改试点的基本经验。有的同志说，我没有总结材料，也没有经县委地委讨论，甚至有个别同志说，某某负责人要我来听一听，将意见带回去，这种毫无准备单纯听会的态度是不对的，同时在具体指导上，也不够明确，计划不够细致，因此在执行中，表现粗糙。省委对土改试点工作亦同样缺乏具体指导，如在试点开始，没有发出详细指示，在试点中发生某些新的问题，也没有及时给以答复。

(五)有些同志，对前苏区的干部与群众存在着严重的宗派主义偏向与错误的看法，他们看到某些群众的缺点，或群众敢说话，敢批评干部，就认为老苏区群众不好，或认为老苏区群众不如非苏区群众，有些同志看到前苏区某些干部作风不好，或者历史上有些问题，甚至有少数的叛变分子，就以为前苏区的干部都不好，因此在过去工作中或在土改试点中，想用跳圈子的办法，将这批干部一脚踢开，这是极端错误的。过去经验证明，凡没有适当处理的前苏区干部关系或与老苏区群众关系搞不好的地方，不但工作做不好，而且使工作受到很大阻碍，甚至造成工作上的严重损失。我们应该肯定的说，过去老苏区的群众是好的，他们经过了长期革命斗争与阶级教育，有较高的阶级觉悟，他们与共产党、人民政府和人民解放军，有深厚的血肉关系，对革命曾出了很大的力量，付出了很大的代价，并受到反革命严重的摧残。因此我们对前苏区群众要特别重视与爱护。前苏区的干部，除少数的叛变分子外，绝大多数基本上是好的，同时他们与群众有一定的联系，是我们进行工作的重要桥梁，我们同样要重视他们，并坚决根据中南局与省委的指示，按每个人的具体情况，有区别的适当的分配他们的工作，如这个问题，没有得到适当的解决，我们就会脱离群众，土改工作就不能顺利完成。

上述的缺点与偏向，总括起来说就是没有放手发动群众，依靠

贫雇农，团结中农，充分满足贫雇农的政治经济要求，表现干部思想麻痹，对地主阶级封建势力的打击不狠不深，而造成和平土改的严重偏向。但某些地方，也有提高阶级成份将小土地出租者和富农划为地主，富裕中农划为富农的“左”的偏向。

第三、在试点中几个主要经验

(一) 放手发动群众，展开反霸斗争，及时镇压反革命，是搞好土改的最中心一环，也是造成群众优势的先决条件。如上饶、万年在试点中证明，凡能放手发动群众，展开反霸斗争，及时镇压了反革命的地方，土改就搞得彻底，就能很快的树立群众的优势。相反的，凡违背这种精神，按步就班，冷冷静静进行和平分田的地方，群众就不能真正发动起来，封建势力就不能打倒，土改就不能彻底。经验证明，要保证土改的顺利进行，必须在土改前，或土改开始，放手发动群众，尤其是发动贫雇农，将封建势力与反革命的气焰真正打下去，才能树立农民的优势，造成土改的成熟条件，但我们强调在土改前或土改中，充分发动群众，并不是孤立的作为一个阶段，亦不是发动一次斗争就万事大吉，根据万年县的经验，应在整个土改运动中，进行不断的斗争，不断的深入，才能达到逐渐提高农民的觉悟，加强农民内部团结，同时必须在斗争中与斗争后，密切结合宣传教育与组织工作，才能使群众运动更加饱满有力，才能使运动稳步的向前发展。

(二) 加强阶级教育政策教育与时事教育，首先从思想上发动群众，我们必须认识首先从思想上发动群众，是动员与组织群众斗争，准备打击敌人，保证正确执行政策的先决条件，也是群众运动的首要步骤。但思想发动又必须与政策教育、时事教育、特别是与群众的诉苦运动阶级教育密切结合起来，否则思想发动，就没有内容，就变成空谈。如万年试点的经验，在每一个中心环节，都普遍运用县区乡各级农代会议，进行划阶级、讲政策、教育干部、讨论问题、布置工作。南昌县在试点前，利用晚上或下雨天，组织群众划阶

级，学土改政策。永新组织妇女、儿童、对男人进行政策宣传。特别是万年发动群众签名画押运动。上饶发动群众对国民党、地主恶霸，进行诉苦回忆运动。上述这些办法，对群众思想发动，都获得很好的效果，这是一种成功的经验。但在进行政策教育与时事教育时，绝不能千篇一律，长篇大论，全部搬给群众，亦不能企图一次把群众教好，或者认为群众教好之后，再进行土改，这些想法与作法都是不对的。而应根据当地群众的觉悟程度，政治文化水平，尤其是群众的迫切要求，有计划有步骤的，逐步发动，逐渐提高。

(三)从斗争中去扩大农协组织，在扩大与巩固的基础上继续深入斗争，因为农协组织只有经过各种斗争，才能广泛的吸收会员，才能发现大批的积极分子，发现与清洗坏分子与坏干部，才能使农协组织逐渐的巩固与壮大起来。但在各地进入土改前，事先在原有的基础上，整顿一次农协组织，准备战斗队伍，是需要的，否则便不能打仗，更不可能打胜仗，但要真正形成一支强大的、有组织的、并有阶级觉悟的队伍，就必须把整顿农协组织，扩大农民队伍，贯彻到整个土改运动中去，因为群众的阶级出身与觉悟程度不同，而在群众中存在着有先进、中间与落后的不同情况，这是群众运动发展的规律，因此我们应根据各地具体情况，有步骤有意识的，在实际斗争中，加强对群众的启发教育，要在斗争中依靠先进群众，提高中间群众，发动落后群众；必须在斗争中逐步发动，逐步巩固的基础上，去扩大组织，壮大农民队伍，但过去许多地方，在整顿农会组织中，最大缺点，就是与实际斗争脱节，以至造成组织狭小，软弱无力，或者组织扩大臃肿。从具体形式，有些土改试点乡，土改已经结束，但干部还抽不出来，抽即垮，其最主要原因是，正是由于在整个土改过程中，没有充分发动群众，健全农协组织，切实培养本地干部，这是一个很重要的教训。

(四)坚决贯彻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工作步骤与方法，正确的工作步骤与方法，应该是抓住重点，以点为主，由点到面，点面结

合。首先集中主要力量，突破一点，同时配备次要力量，布置附点。在重点突破，取得经验、扩大影响、培养本地干部后，就可变附点为重点，波浪式推进，并在巩固阵地的基础上，组织新的力量，用跃进方式逐步展开，以达到全部完成任务的目的。这种方法，既能防止孤啃一点，造成冷冷静静的偏向，又有防止分兵把口，力量分散，被敌人各个击破的危险，同时一方面也可以克服盲目急性的冒险主义，另一方面又可以克服束手束脚，谨小慎微的尾巴主义。因此我们在今后的土改运动中，应很好的研究与坚决执行这一正确的工
作方法。

第二部分：今后指导土改运动的几个问题

陈正人同志在关于土改实施的报告中，对土改的指导方针与若干具体政策及具体工作步骤，已作了明确的指示，我们应结合当地具体情况，有计划有步骤的切实执行，现根据土改试点的经验，对今后如何领导土改运动，提供如下意见，以供各地参考。

(一) 必须掌握土改的总路线总政策，坚决贯彻放手发动群众的方针！

在土改运动中，必须坚决贯彻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的总路线总政策。在这个总的原则下坚决贯彻大胆放手发动群众的方针，要充分依靠贫雇农，适当满足群众的要求，首先是满足贫雇农的政治经济要求，积极组织群众力量，坚决镇压地主阶级与反革命的反抗，摧毁封建统治，以达到彻底实现土改的目的。更具体的说：

必须在政治上，坚决打倒恶霸，严厉镇压反革命，彻底摧毁封建统治，使广大农民真正翻身作主，巩固与建设乡村人民民主专政。

在经济上，必须依法彻底进行没收征收，充分满足农民首先满足贫雇农的土地与生产资料的要求，提高农民的生产热情，发展农业生产。

在军事上必须肃清土匪地下军，及一切反动武装，坚决镇压继续持武装反抗的匪首及地下军首领，消灭敌人的武装，建立强大的人民武装，即县区队及民兵武装，实行保田保家，保卫祖国。

在思想上，必须解除农民的封建束缚，提高农民的阶级觉悟，加强阶级团结，提高斗争勇气与胜利信心，树立坚强的敌情观念，以达到在组织上摧毁各种反动党派与封建派系帮会等组织，建立与健全农协及其他群众性的组织，积极进行建国，有重点的个别建党，大批培养与提拔本地干部，尤其是贫雇农干部。

（二）整顿土改队伍，加强土改干部的教育，适当使用力量。

土改队是在党与各级农协统一领导下工作，是发动群众，打倒敌人的战斗队，他的主要任务是在党的政策指导下，进行教育与启发群众的觉悟，组织与领导群众转入自愿自觉的斗争。土改队只是群众运动的参谋与向导，而不是作群众的上司。我们必须认识，如土改队成分不纯，质量不高，脱离当地群众与当地干部。而且包办代替，裸体跳舞，一定要碰壁走弯路的，因此在土改队的组成上，应以区级以上的老干部为骨干，新的工农干部为基础，吸收一定数量的知识分子参加。每组 10 人至 12 人组成一个小组，担负一乡的工作。在进入土改运动之前，凡参加土改工作的干部，均应在思想上作必要的整顿，在政策上给以必要的训练，使他们明确土地改革的总路线与总目的。首先在干部中划清敌友我界限，与政策界限。切实掌握三放三不放的原则，“即放贫雇农之手，不放流氓之手。放广大群众之手，不只单放少数积极分子之手，放反封建之手，不放反资本主义之手。”使干部真正懂得有领导、有政策的放手，才是正确的放手。凡放弃领导、违反政策，都是错误的放手。要求所有参加土改的干部，对于方针政策、工作路线，及工作步骤与做法，土改

的目的，都有新的提高，特别要在运动中，注意边作边学边整的办法，以达到逐步提高干部的政策思想水平与工作能力。在干部使用上，应根据点面结合的要求，一方面要集中较强的力量，以点为主，突破重点，取得经验，指导运动，另一方面应布置一定力量作面的配合。

(三)坚决贯彻群众路线，加强贫雇农在土改中的领导与骨干作用

为正确的贯彻群众路线，加强贫雇农在土改运动中的领导与骨干作用，必须在运动开始时，强调发动贫雇农，注意依法满足贫雇农要求、树立贫雇农的优势。要在依靠贫雇农，树立贫雇农优势的前提下，坚决团结中农，保护中农利益，这是保证土改胜利的基础，如放松了这一着，则对土改生产建党建政及建立人民武装等一切重要任务，皆失去依靠，为加强贫雇农对土改运动的领导与骨干作用，应在土改的各个步骤上，首先召开乡村贫雇农大会，或贫雇农代表会，以至组织贫雇农主席团，首先通过上述会议，讨论与议定提案，然后交乡农代会或乡农民大会讨论执行（尤其在贫雇农优势尚未树立的乡村更为重要），要在斗争中注意培养大批贫雇农干部与积极分子，纠正某些地方在农协领导上，对贫雇中农毫无区别，不注意树立贫雇农优势与领导作用的偏向，但同时要防止排斥中农，丢开中农而重复过去已批判过的单纯贫雇农路线的错误偏向。同时要在土改运动中，切实发挥农代大会的作用，注意吸收各种有代表性的群众代表参加运动，尤其是要注意发动落后群众，因为只有如此，才能更有力的孤立与打击敌人，更有效的摧毁地主阶级封建残余的社会基础，才能更有效的团结广大群众，巩固农民的优势，任何简单图快，干部包办代替，只走积极分子路线，或对落后群众，采取排斥与打击的态度，都是错误和有害的。

(四)要坚持合法斗争的形式，充分贯彻斗争的内容

经验证明，充分运用合法形式，坚决贯彻斗争的内容，不但可

以满足群众的政治经济要求，而且可以团结广大群众，争取社会同情，更有效的打击敌人，只要我们能正确的贯彻人民政府所规定的政策法令全部内容，（如反对恶霸，肃清匪特，减租废债，退押等及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财产，严厉镇压反革命，处决罪大恶极的恶霸与反革命分子等。）就可以在合理合法的原则下，适当地满足群众的政治经济要求，我们必须认识人民政府的各种政策法令，正是代表广大人民的最高利益与最大利益的，是长群众的威风灭敌人的气焰，也是划清敌友我界限，保护人民、有力地打击敌人的重要武器，同时也证明，只单纯的追浮财挖底产，以至采用乱捉，乱打施用肉刑的非法办法，不但不能充分解决群众的政治经济要求，相反的，必然会破坏政策，损害政府威信，丧失社会同情，造成社会混乱，以致陷自己于孤立。有的同志认为要进行合法斗争，就不能放手发动群众，放手发动群众，就不能进行合法斗争，就不能按政策办事，而将发动群众和执行政策与合法斗争对立起来，这是错误的。相反的有些同志，只强调合法斗争形式，甚至空谈政策法令，而不注意贯彻斗争内容，不注意在合理合法的原则下，充分满足群众的政治经济要求，甚至误解合法斗争，就是和平妥协，不要斗争，这种认识同样也是错误的。

（五）切实运用人民法庭的武器，支持群众斗争，镇压反革命。

必须将人民法庭与发动群众合法斗争密切结合起来，使人民法庭真正成为联系群众、支持群众斗争、保护群众利益、镇压敌人、贯彻政府政策法令的有力武器，但过去我们对运用人民法庭曾发生两种偏向，一种是：无专人负责，形成挂名不兼职的空架子。一种是：只少数法庭人员的干部活动，而没有与广大群众斗争密切结合起来，因此就不能充分发挥人民法庭的作用，有的地主说：“五斗米的人民法庭”，“开庭等于唱戏”，这种对人民法庭不严肃的现象必须迅速纠正。根据南昌、浮梁分区的经验，要加强人民法庭工作，提高人民法庭的威信，必须首先建立与健全人民法庭的组织机构，并

加强其工作，必须选择在群众中有威望的、思想纯洁、立场坚定、作风正派的县区级主要干部充任审判长和副审判长。对一般法庭人员，亦应受一定的训练，绝不能滥竽充数。同时人民法庭必须与群众的诉苦运动、公审大会，以及群众的游行示威等斗争密切结合起来，使人民法庭真正有力地支持群众运动，及时镇压地主恶霸与反革命的反抗，提高群众的斗争情绪与胜利信心，也只有这样，才能真正的树立人民法庭的威信。但在进行工作中必须按各地不同情况与不同案件的性质，采取不同的处理办法。凡重要案件，应在审判前，充分发动群众控诉，并动员群众用联合签名划押诉苦等方式，吸收广大群众积极参加，便利启发广大群众的阶级觉悟，加深群众的阶级仇恨，这样更能加强群众对案犯的责任心，更容易暴露敌人的罪恶，同时也是组织积极分子，联系广大群众的有效方式。在审判要犯时，除吸收有关的人民代表参加外，应尽量吸收群众参加，尤其是广大群众所痛恨的罪大恶极的恶霸与反革命分子，应尽量发动群众诉苦结合当众宣判的方式，将被审判者的一切罪恶，向群众宣布，并取得群众的同意，当场判刑或当场处决。这样对教育群众，提高群众的斗争勇气，有效地镇压反革命是有很大的效果。但对处理土改中有关划阶级或农民内部一般具体问题时，应多采用说服教育，就地调解仲裁的方式解决。这样不但使问题求得迅速解决，符合群众的要求，同时也便利集中精力去解决主要案件，凡罪大恶极的恶霸与反革命分子，以及坚决破坏土改的地主，必须及时予以审判。就是说，凡属重要案件，必须做到有案必审，并审必判，判后必行的办法，只有这样，才能及时和有效的镇压反革命，有力的支持群众斗争，才能提高人民法庭的威信。

(六) 在土改运动的步骤上必须掌握三个主要环节。

第一个步骤要了解情况，宣传政策，放手发动群众斗争：

我们进入江西虽已过一年，但对于农村阶级关系、土地关系及新区社会情况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是很不够的，同时对过去一年

来的工作基础，亦没有作深刻的考查，因此在进入土改前，首先对农村阶级关系、土地占有、过去工作基础（包括反霸、减租、退押、废债等斗争，农协组织与干部积极分子的数量与质量）、地主恶霸、反革命的活动，各阶层思想动态，特别是贫雇农的迫切要求等基本情况，作必要的调查，是十分需要的，同时也只有真正掌握了当地的具体情况，和群众的迫切要求，才能正确的确定土改计划与工作步骤。如：群众尚未真正发动，地主恶霸统治尚未打倒或斗争不彻底的地方，则应首先放手发动群众，进行反霸，结合减租、废债、退押等斗争。要在反霸、减租、退租、废债、退押等斗争中更进一步打击敌人，满足群众的要求，壮大群众力量，树立贫雇农优势，造成土改的成熟条件。如群众发动较充分，地主封建势力已受到严重打击，农协较有基础的地方，则应加紧整顿农协组织，整顿干部思想作风，进一步发动群众，及时转入土改。但不论过去工作基础如何，在进入土改时，皆应强调思想发动，提高阶级觉悟。试点中经验证明，在土改前及土改过程中，加强阶级教育、政策教育与时事教育，结合群众切身利益的诉苦运动，这是思想发动的基础，也是思想发动的有效办法，同时也是土改的首要步骤。因为没有思想发动，即群众没有思想酝酿，就不能划清敌友我界限，就不能很好的巩固自己队伍，团结朋友，打倒敌人，就会使群众运动变成盲目的行动，就很容易出偏差，因此在组织每一个斗争中，必须首先注意思想发动。

第三个步骤划阶级分清敌友我界限，整顿阵营，继续深入斗争。

划阶级是一场尖锐的阶级斗争，同时也是一件最复杂最细致的工作，地主阶级为了作垂死最后的挣扎，就必然要采用各种花样，进行反抗与破坏，或用各种方法企图降低阶级成份，搞乱敌友我阵营。同时由于部分干部，尤其是新干部及广大群众，对划阶级还不够熟习，或其他原因，也可能产生划错阶级的现象，特别是对小土地出租者及富农与地主界限，更容易发生错误，因此在进入

划阶级时，对阶级敌人必须提高警惕性，要充分发动群众诉苦算细帐、挖穷根、启发群众的阶级觉悟，加强农民内部团结、发动群众，查政治压迫，查反动组织，查反动武装，从各方面发现隐藏的恶霸反动头子匪首，以达到全面的有系统的彻底的摧毁封建反动统治。但在划阶级中，对某些成份一时不易搞清的，必须谨慎处理，或放在后面处理。有怀疑者，除由群众进行民主评议外，应作深入调查，将材料及时报请上级审查批准，再作正式决定。在划阶级中要做到不放过一个敌人，也不伤害一个朋友。我们必须认识，要保证正确的贯彻阶级政策，就必须认真的、慎重的进行划分阶级。经验证明，没有明确的阶级划分，就不可能正确的执行政策，也只有将阶级划分清楚，敌友我界限明确，才能巩固内部，团结朋友，组织强大的群众队伍，更有力地打击敌人，因此划阶级是土地改革的最重要一环，也是一场激烈的复杂斗争，在划阶级的步骤上，一般应经过讲解、自报、公议、上级批准四步。而最重要的，又必须首先有深入的设想研究，结合充分发动群众民主评定，并要在划阶级前或划阶级中，结合丈量土地，评产量查黑田，以便利划阶级分田。

第三个步骤进行没收征收与分配：

没收征收工作，是土改运动中，敌我斗争异常紧张的阶段，也很容易引导群众运动走向新的高潮。为了彻底的并有秩序的依法没收与征收工作，并保证土改全部果实真正落到广大群众之手，在进行没收征收时，一方面要发动群众算细收，坚决向地主开展反隐瞒、反分散、反破坏、反抗交的各种斗争，同时又必须注意掌握政策，严防贪污浪费、大吃大喝的现象。为达到上述目的，在没收征收中，领导上必须注意掌握如下几点：

(一) 对没收征收应加以严格区别，因为没收对象是敌对的地主阶级，因此在没收地主土地与其他财产时，一般不应用谈判协商的办法，对地主阶级只有依法交出应没收的全部土地财产之后，才能在统一分配中分给一分土地财产。对某些开明地主可给予必要

的照顾。如在没收中，地主有反抗破坏行为者，即应发动群众进行斗争，并按其罪恶轻重，依法予以惩办。但对征收者，应与地主有原则上的区别，例如：小土地出租者，工商业家等是属于统一战线内的朋友，对富农要尽可能争取他们中立，故在依法征收时，对被征收者可以尽量采用协商的方式解决，是必要的。但被征收者，如有故意分散、破坏土地财产行为，亦应依据情节轻重，分别进行批评与斗争，甚至依法制裁。

(二)为了在没收征收中严守政策，并使群众易于接受，根据没收征收政策所规定的原则，提出简明的口号，对群众作深入的宣传，对地主进行训话，是很需要的。因此对地主在土改中必须执行四要五不准，四要是：一要遵守人民政府政策法令。二要依法交出应没收的全部土地财产。三要真正向人民低头。四要积极参加劳动生产，改造自己。五不准是：一不准破坏分散变卖土地财产。二不准私藏武器弹药。三不准勾结土匪特务，进行反革命活动。四不准造谣生事或挑拨干群关系，五不准自由行动。对违法者严办，守法者从宽处理。

农民在没收地主土地财产时要实行七要三不准。七要是：一要土地。二要耕畜。三要农具。四要多余粮食。五要多余房屋。六要随房走的家俱。七要废除旧债。三不准是：一不准挖底产。二不准动地主的正当工商业。三不准乱打乱捉乱杀。

在依法进行征收小土地出租者土地、富农出租土地及工商业家在农村土地房屋时，要坚决贯彻保护小土地所有者，保护城市工商业及保存富农经济的政策。

(三)没收方式，应以乡为单位，由群众大会选举，组织没收征收委员会。在没收征收委员会统一领导下，设若干小组，并以组为单位，进行没收征收。在接管财产时，应实行逐项登记，并由接收人与被接收人双方签字盖章，以备查案。凡没收的一切果实必须推选专人负责，分别集中管理，以防地主破坏，或经手人发生舞弊与损

坏。

(四)在分配土地及其他果实时,要充分发扬民主,通过多数群众,尤其要首先经过贫雇农详细讨论,规定具体办法,进行公平合理的分配,在分配土地时,一般应以村为单位,以乡作调剂,并以产量为主,适当照顾数量,如在量质相等的地区,可以数量为主,适当照顾质量。在分配耕牛、农具、粮食、房屋、家俱时,应按填坑补缺,按需要,以利生产的原则。但必须将果实中的耕牛、农具、粮食、房屋首先分给雇家贫农及贫苦的烈军属与干部家属。对缺乏生产资料的中农,应在土地与其他果实中给以适当的照顾,坚决反对在分配果实中平均主义的倾向。

江西省人民政府指示

农林字第二三号

(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事由：关于土地改革法中所称一般荒山与森林的地权林处理问题的指示

赣西南行署、各专署、各县（市）人民政府：

为了消除群众顾虑，广泛的发动群众造林，对于土地改革法中所称一般之荒山与森林，尤其是属于祠堂、庙宇之荒山与森林的地权林权问题，特作出如下指示：

一、大森林大荒山之解说：凡成片一脉连贯之森林、荒山，均为大森林大荒山，为国家所有，由国家经营之。

二、地主、祠堂、庙宇之森林（油茶、油桐、竹林例外）均含有土壤维护之作用，不应分散经营，必须由所在地之区乡政府或农会，组织林业委员会，发动群众共同管理经营。

三、地主、祠堂、庙宇所有之荒山，均没收归国家所有，附近群众，可以向区以上政府登记，集体领荒造林，栽植后所有成长之树林，归该领荒造林者共有。（地权不变）

四、在土改前各地原集资经营之森林，仍由原经营人继续经营之，其地权为国有，如该经营人无力继续经营，由所在地之农会或区乡政府接管之。

以上四点，仰各级政府切实执行为要！

主席 邵式平

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关于放手发动群众开展土改运动报告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

刘俊秀

主席、各位委员、各厅长、局长：

土地改革工作已作为目前全省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而展开，兹将现在所了解的情况和工作中的问题，向各位简单报告一下，请审议。

一、土改准备工作和重点试验

自土地改革法公布以来，特别自全省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确定了全省土改计划以来，全省各地均结合着经常工作和征粮，作了许多有关土地改革的准备工作。如继续发动与组织群众，完成了群众准备。转发中央、中南各有关土改法令外，本省自己也颁布了“宣布土改区”，“布告制裁地主破坏”，“通知在外业主申报在乡土地”等法令，完成了法令准备，参加土改的乡以上骨干干部约计32494人，已训练30774人，而且乡干部一般均经了两次至三次的训练，如此就大体完成了干部准备，再如土改宣传动员方面首先从城市作起，宣传宣传者，教育教育者，目前已遍及广大农村。在组织领导方面，各专署和大部分县均已成立土改委员会，且均已与省土改委建立了联系制度，各地土改电话有的已建立，有的正在建立。

省土委并出刊“土改通讯”，各县均有收音机，重要通知政令当天即可到区，最近征粮结束土改开始又发表了“放手发动群众，摧毁封建统治，展开土改运动”的社论，并派出巡视检查组到各地检查等。除此之外，更重要的是各地均进行了土改试点工作，自8月份开始到10月上旬为止各地试点大体都已结束。全省共在27个县36个区，148个乡，34.4万余人口，84.5万亩土地的范围内作了土地试点，参加干部2449人，其中县级以上干部64人。仅据万年、上饶、南昌、九江、兴国、南康、吉安、永新、宜春、万载等10县的统计，在14个区82个乡中即解决了约30余万人的土地问题，共分得土地44万亩，耕牛800余头，农具1.5万余件，房屋800多间，除此之外，尤其从中发现了许多问题取得了不少经验，对目前全面土改的进行作用是很大的。

二、土改计划的扩大

随着近几个月来工作的顺利发展，特别是有了试点的经验与影响，各地群众均普遍要求迅速实行土改，且训练干部等准备工作已如期完成，再加上整个形势发展的要求，这样就使土改计划的扩大不仅有了必要而且有了可能，现在确定的计划大致是，今冬明春全部土改县为37个并一个市，计南昌专区的南昌、安义、新金、靖安、进贤、清江等6个县，九江专区之九江、永修、德安、武宁等4县，浮梁专区之万年、乐平、波阳、余干、浮梁等5县，抚州专区之临川、崇仁、南城等3县，袁州专区之宜春、万载等2县，吉安专区之遂川、吉水、永新、吉安等4县，赣州专区之南康、赣县、上犹等3县，宁都专区之于都、宁都、瑞金、兴国等4县，上饶专区之广丰、铅山、弋阳、横峰、贵溪、上饶、上饶市等6县1市。此外部分土改县为26个，计有南昌专区的丰城、新建、高安、奉新等4县，浮梁专区之德兴、婺源2县，抚州专区之乐安、宜黄2县，上饶专区的玉山、东

乡 2 县,袁州专区的萍乡,吉安专区的泰和、莲花、万安、安福、永丰、宁冈、峡江等 7 县,赣州专区的崇义、大庾、安远、全南等 4 县,宁都专区的会昌、广昌、石城、寻乌等 4 县。以上计合 63 县,414 个区,4653 个乡,包括人口 1125 万余(占全省农业人口的 1300 万的 84% 左右),土地 2486.8 万亩(约占全省耕地面积的 50% 左右),这较之全省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时的计划就扩大的多了,那时计划是全部土改县为 27 个,部分土改县为 9 个,共计 36 县,264 个区,人口约 700 万。而且现在看来,如果搞的好,到明年夏收前全省基本上全部搞完土改也是可能的,我们也应当为此而努力。但这仅是计划,一到实际中去是否能如计划实现呢?还得从实践中去证明,如果在实践中发现计划与实际不合,仍当随时修正。这就是毛主席指示的:我们“必须随时准备坚持真理”,但又要“必须随时准备修正错误。”

三、目前全省土改进行情况

到 11 月 25 日为止全省除过去试点中已完成 27 个县的 36 个区,184 个乡的土改外,现在全省各地展开的情况是:

(一)浮梁专区:万年已全部结束,乐平全县已于 22 日结束没收征收,现已转入分配,波阳县约 4 个区,已进入征收没收,浮梁全县铺开已有半个月,现已进丈田,余干约两个区,20 个乡已进入丈田。到 12 月 5 日,全专区连同试点将有 40% 的乡结束土改。

(二)九江专区:九江县 4 个区 48 个乡已进入丈田,永修县 25 号左右铺开 3 个区 30 个乡。

(三)上饶专区:全区 8 个县内的 15 个区 74 个乡展开了土改,计上饶县的 3 个区 21 个乡,横峰的一个区 13 个乡,弋阳的一个乡,余江的一个乡,玉山县一个区 9 个乡,铅山一个区 9 个乡,贵溪一个乡,广丰的 6 个区 19 个乡。

(四)吉安专区:永新9个区99个乡,青水全县,吉安8个区,遂川县12月初全面铺开。

(五)南昌专区:南昌县6个区90个乡,其中3个区可在月底结束,安义及南昌的未改区,12月初即进入土改。

(六)袁州专区,宜春县5个区已进入土改。

截至目前止,全省已在6个专区约3个整县35个区,和部分县区的496个乡进行着土改,估计在12月上旬全省各地均可在预定计划下卷入土改运动。现在各专区、县正在召开干部扩大会,县各界人民代表会,青代会,妇代会等会议进行动员与布置。

四、土改工作发生的问题和基本经验

从试点与目前已铺开地区的工作中,完全证明了一个事实即土地改革确是“一场系统的激烈的阶级斗争”。地主阶级的抵抗破坏是相当严重,他们的破坏方式是无奇不有,花样翻新。如他们造谣威胁,散布变天思想,说什么“共产党长不了;还有民国十六年哩(指红军北上)”,“你们如果能保护我的财产,国民党回来我也保护你”,南昌县小蓝乡地主交地照前把地契照了像,并声明“分我东西的人我都记下了名字,将来算帐”,“分我的东西还不是给我保存一下,将来还得还我”;有的更乘土改前非法逼租逼债,并说“去年就说分田,能不能分还是问题,租子你要交”;又如他们利用宗族矛盾挑拨离间,破坏农民团结,“咱姓上的田不能叫外姓分去呀!”“祖宗没有积德,祠堂田都叫分了”。再如他们转移斗争目标,以图保全自己,上饶清水乡土改时,地主鼓动群众斗争有毛病的干部,待坏干部被斗倒后就拉拢争取,利用他们再去打击新干部,以致弄得农民内部相当混乱。又如他们向上控告,诬蔑干部,企图钻空子,到现在为止,接到的黑状子已不下数十件,不是无中生有,就是夸大是非。据检查结果,十有八九均属诬告,因此绝不能相信。又如他们破坏

财产公开对抗，南城麻园乡地主黄润生，群众公议他为地主即砍茶树 300 株，群众报清其财产，就把茶树全部砍光。南昌地主往田里下盐撒碎玻璃以破坏土质。上饶横山乡地主郑子贵（反动“生死党”的组织者）组织匪徒打干部，持刀站在田里不让丈田，并叫嚣“谁丈我田就砍死谁”。又如他们勾结匪特谋刺干部，新余江东乡伪区长江如清，杀牛请客，组织流氓，企图杀死我区长，南昌连续两次烧农会房子。以上仅是举例，事实上他们抵抗破坏的例子是不胜枚举的。

地主阶级既然如此猖狂，要想把土改作好，当然就非放手发动群众，依靠广大群众翻天覆地的革命行动，向地主阶级进行坚决的斗争，就不能打退他们的顽强抵抗，就不能摧毁他们的封建统治，就不能分好田，但是目前情况却不是这样，目前在干部中却存在着严重的麻痹现象，对地主阶级缺乏敌情观念，对土地改革缺乏作战观念，他们过高的估计了在目前胜利形势下地主阶级的动摇与分化，幻想不经过严重的阶级斗争，不彻底给他们以致命的打击，即可大部投降，因而就对地主阶级失去警惕性，便不注重大力发动群众斗争，而仅是单纯的为分田而分田，实行“和平土改”，以致许多地方田虽分了，却产生了相当普遍的“夹生”现象。如万年土改过后，地主说：“解放啦”，农民说：“成功啦”，干部说：“不够味”，有的地主还大谈什么“什么都分了，你能把我怎么样？”更甚的如富源乡土改刚刚过去，即有 7 户地主征粮中集体对抗，粒粮不交，全乡 29 户地主，才只有 3 户参加了劳动。上饶清水乡土改结束后，农民还找地主排难解纷，征粮时找地主写帐，理由是“他算错了别人不‘哇’话”。农民虽为分得土地而高兴，但觉悟却未提高，以为分了田即万事大吉，太平无事了。国家大事不闻不问，对地主阶级不加以管制，这该是多么严重的问题，田虽分了，但农村社会制度仍未改变，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根子特务活动基础仍未挖掉，甚至他们仍然控制着群众，如此下去，不但生产搞不好，而且我们今后一切都

将陷于被动，建军建政无从谈起，国家建设也不可能，因此这是十分危险的，我们绝不容忽视，必须采取有效的办法迅速解决。

所以发生以上错误偏差的原因是什么呢？除如上述胜利形势下干部产生了和平幻想外，也由于整风使干部对政策发生了误解，整风本来是很重要的，不整掉命令主义等坏作风就不能很好的联系群众，而且经过整风干部的政策观念工作作风确实是有了很大进步，但是现在却又产生了另一方面的偏差，他们错误的以为“不发动群众斗地主不要紧，只在不违犯政策就行”，土改法本来是为消灭地主阶级的政策法令，有些干部错误地了解合法斗争反而束缚了自己，地主打倒了我们干部不知道该怎样办，我们干部打了地主却要赔礼道歉。（上饶）一个地主吊死了，干部连夜开会检讨，慌忙不知所措（南昌）。他们就不知道打不倒地主，土改搞不好才是更大的严重错误哩。再者是工作方法未解决，新区土改一时摸不着门径，也是原因之一。

那么土改怎样才能搞好呢？如何才能使这个反封建的最后一战取得彻底胜利呢？根据现在初步摸到的经验看来，必须掌握如下四个关键：

（一）必须强调放手，强调斗争，坚决镇压恶霸，反革命活动。因为地主阶级既是那样嚣张抵抗，如不强调斗争，强调镇压，地主阶级是绝不会知罪低头放下武器的，不先斗争即讲宽大，他们不仅不会低头，反而会认为我们是软弱可欺，如万年地主说：“讲理斗争是唱戏”，“五斗米买个人民法庭”，就是讲宽大的结果，因此今后必须强调斗争，强调镇压，必须是先斗争而后照顾，先彻底交出财产而后再讲分给一份。讲理不服即斗争，斗争不服即交人民法庭审判，不服判决，依然破坏者即镇压，以镇压对抵抗，以宽大对守法，以照顾对开明，这是我们坚定不移的原则。我们不允许土改中发生混乱现象，更不能听任混乱现象发展长期不加纠正，但是我们也绝不能因为怕混乱怕出偏差而不敢放手发动群众，因为群众发动不

起来，地主阶级打不倒，土改搞不好，那才是最大的最严重的错误。目前这一思想在干部中是没有完全解决的，他们只是抽象的怕混乱、讲秩序，而不懂得我们要求的秩序就是群众起来打倒地主的秩序，是农民专政的秩序，而不是反动的封建秩序。正因为他们怕“混乱”，讲“秩序”，因而就阻碍着他们去认真发动群众，展开对敌斗争，以致土改过后产生相当普遍的不彻底现象，这是目前最大的危险。

(二)必须依靠群众依靠当地干部，我们干部不能包办代替。是百年大计也是广大群众的革命斗争，没有广大群众的认真发动土改就不可能胜利。因此必须强调依靠群众，依靠贫雇农，依靠当地干部，巩固团结中农，所谓依靠群众就是真正要群众自己作主，把土改变成群众自觉的行动，我们干部只可以站在指导地位，只有这样广大群众才可以经过运动提高自己的组织性与觉悟性，形成独树一帜的阶级力量，打倒地主统治，建立农村人民民主专政。但是目前我们干部却不能完全如此，他们不相信群众，自己以解放者自居，生怕群众起来搞错，每件工作不是自己亲手来用，便是事事干涉，因而不能发动群众、政策不能贯彻。如波阳八区整个土改过程，都是我们干部一手承揽，以致有些田就根本未分，干部离开后，群众连自己分的是那块田都不知道，这是最典型的坏例子，因此，不依靠群众就必然产生“夹生”。而如果真正依靠群众，发动了群众就绝不会“夹生”。

(三)政治斗争必须与群众当前迫切要求相结合。要想把广大群众发动起来，就必须与群众当前的迫切要求相结合，如反对恶霸、减租、退租、退押、废债，反对地主分散破坏财产等等，经验证明，凡是能够注意解决群众这些当前要求的，群众就会很快发动起来。如新建废债运动掀起后，一次县各界代表会上即有 150 人报名参加地方武装，丰城公粮布置半月仅完成 18%，宣布分田废债后 3 天内即完成 60%，九江县土改，布置半月后无动静，最近抓住了反

对地主分散破坏财产斗争，就很快掀起了轰轰烈烈的群众运动。然而这一条经验目前还没有为各地普遍接受，他们至今还在那里单纯的孤立的宣传土改，整顿组织，在宣传中又只强调照顾与保护地主，以致群众消极，地主嚣张，干部为按时完成任务就包办代替，这便是土改搞不彻底的主要原因。因此，今后必须强调把政治斗争与群众当前的要求相结合。

(四)作法上必须以点为主，坚持点面结合，波浪推进，尤其开始时绝不能铺的过大。因为有了点才可以创造经验，培养干部，扩大影响，有了点的依托再作面的推广，就可以保证运动有领导，有秩序，有规模的发展，否则冒然铺开，齐头并进，没有点来作示范，大轰大嗡，表面上虽轰轰烈烈，实际却只是广而不深，就使工作难免不陷于被动，产生“夹生”，结果还要走回头路。点面结合的完整作法，第一是组织力量，配备强的干部，切实突破一点，做出经验，教育干部，树立标帜，再召开地区农代会，推广经验，一点带一片，第二是点向面推，面向外跳，形成大动，展开猛烈斗争，第三是进一步深入点，提高面，但不能放弃点。这样使运动有点有面，点面结合，波浪发展，就能使土改打的是歼灭战，而不是击溃战，就可以彻底完成。

但是在执行这四个关键时，还要注意反对的三种偏向，首先要反对不发动群众，不领导斗争，不注重满足贫雇农的正常要求，为分田而分田的“和平土改”偏向，其次要反对不相信群众，不依靠群众，少部分干部蛮干，包打天下的“命令主义”“宗派主义”偏向，反对不深入下层，单纯求快，追求表面上轰轰烈烈的“官僚主义”与“形式主义”偏向。最后还要防止一种可能即一提放手即不要政策，否定领导，乱搞一通，这是尾巴主义的表现，也是不能允许的。我们相信今后各地只要能够正确掌握上述的基本原则，土地改革工作就一定可以做好。

省委关于土改中追浮挖底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

自省委扩大会以后，各地的土改运动在转变和平土改偏向，强调放手强调斗争，强调群众集体行动，强调依靠与满足贫雇要求等方面，部分地区已有很大进步。因此过去那种冷冷清清孤立分田的和平土改现象，已开始为热烈的群众运动所代替，这是很好的。与此同时，即由于满足贫雇农要求的提出和群众已经相当发动，各地就普遍提出了要挖底产追浮财的问题，这也是很自然的现象，而且为真正做到从经济上打垮地主阶级和合理解决贫雇农的生活困难与生产困难，也是应当重视这些问题的。

但是为了能使这一问题得到妥善解决，不致重复过去乱打乱杀逼死人的混乱现象，领导上对此又必须采取十分慎重的方针。省委肯定的指出，无论在何种情况下都不可把追浮财变成一个运动，也不可形成挖底产运动，因为把追浮挖底成为孤立的运动，即容易脱离政治斗争目标，变成片面的经济斗争，不但容易扩大打击面，也必然容易重复过去那种乱捉乱打逼死人的错误。根据现在已有的经验，能迫使地主自己拿出浮财甚至底财有效办法有如下几种，而且大体是可以解决问题的：

(1)用合理合法形式迫其自己交出，如用退押废债退债反霸，赔偿退出分散变卖的财产，清理贪污(即二次省党代会时所规定的：清理祠谷、义仓、水利贷款、保学基金、合作社等)等方式，先由农协发动群众向地主讲理算帐，经过谈判斗争，令其交出；如其抗不交纳，即发动农民提起控诉，由政府或依法判处解决。

(2)发动地主隐藏财产的落后群众交出其所隐藏的财产，各

地经验均证明，是很有效的方法。因为群众尚未发动前，地主的大部分浮财是分散隐藏在落后群众中的，如果我们能在适当时机着重发动落后群众，也可搞出地主的大量浮财。

(3)如确知藏有大批财产在地下的大地主和部分中地主，没收其房屋时可令其搬家，这也可能把地主埋藏在地下的底产搞出来。

(4)如果群众确实知道地主的东西埋在那里，不必追逼其本人即可挖出时可由群众挖出。

但在执行上述办法时，必须严格注意只能施用于对付大中地主，对小地主则仍应坚持较宽大的处理。其次，对满足贫雇农要求，要认真掌握有利有节原则，防止弄成无限制的清算运动，要适可而止，不得随意超出规定范围，否则即很难免不重复过去的混乱现象。

如何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

——关于初期土改运动总结的广播词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陈正人

一、目前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的必要

我省土改运动，自去年12月初起，先后在占全省去冬今春土改计划的三分之一地区展开了。由于党的正确领导，广大农民的热烈拥护，党政军民各级干部的艰苦努力，在过去的一年多来工作基础上，各地均已打开了局面，获得了初步成绩。

检查运动初期发展的情况，由于各地一般的只进行了面的发动，也就难免比较粗糙，因此运动比较深入的地方，各地都还只是少数。绝大多数地方，群众还只有初步发动。局部地方还发生了若干偏差，走了一点弯路。由于这些偏差，少数地方还出现了地主顽抗、群众消沉、干部苦闷的僵局。就整个情况看来，运动还只是处在初步发动的阶段，距离我们所要达到的彻底土改的各项要求甚远。即在已经分田的地方，也有不少是不彻底的夹生的状态。因此目前的任务，必须由初步的面的发动，转到深入发动深入斗争，转到分乡分村解决战斗。

但据了解，许多同志忽视了上述基本情况。或者是满足于运动的初步成绩，或者是不积极的去切实发动群众打破僵局，准备跳越分乡分村深入斗争这一必经过程，过早转入分田。对已经分田的地

方也没有准备进行深入的复查。这是各地均存在着的阻碍土改运动深入发展的一个重大危险。如不立即克服避免此一危险，就必然使第一期土改陷于半途而废的严重的不彻底状态，并将给今后土改造成重大困难与极坏影响。

其所以发生这种现象的原因：第一、就是由于过高估计了初期运动的成绩，降低了或忽视了党所要达到的彻底土改的各项基本要求。大家以为运动发展的差不多了，毋须再深入斗争深入复查。第二、就是为原定计划与时间所限制，怕时间不够、整个计划完不成，因而被迫的潦草的去完成计划。许多同志机械计算 45 天为一期，只是检查运动的形式上的进度与时间，而不去深入检查运动的实际结果。因此有的地方就发生了这种现象：“地主准备顽抗挨过 45 天，群众恐怕翻不了身害怕 45 天，干部急于求成怕超过 45 天”。这是值得严重注意的。第三、就是广大干部缺乏艰苦发动群众的思想准备，企图避免深入斗争的这一艰苦过程，部分干部缺乏深入发动群众的具体经验，感到要深入斗争但无办法的困难。

省委认为上述三种不正确的认识和误解，应该加以肯定的说明和消除。第一、对于初期一个月来的土改运动，应该肯定是获得了初步成绩。各地党委的领导基本上是正确的。但应该看到由于绝大多数地方运动一开始都是采取了面的发动方式，缺乏由点到面这一发展过程，以后在被动的面中求点时又未能真正实现点面结合，加上实际运动时间短，过去工作基础大多数地区不强，因此就不可能在很短促的十天半月时间内，使多数地区的土改运动真正深入。事实也正是如此，许多地区的封建势力尚未从政治上、经济上、武装上、思想上、组织上遭到系统的彻底的粉碎。农民群众特别是贫雇农群众的思想自觉还非常不够，作为一个阶级队伍团结与组织起来，还需要极大的努力。因此对初期运动的成绩决不应过高估计。而必须看到发动不足斗争不深的缺点。过高估计成绩与忽视缺点是很有害的。对于党所要达到的彻底土改的各项要求（见

邓子恢同志广播词和江西日报社论)也决不容许降低或忽视。这是对我们对土改的指导基础，万不可丝毫动摇；否则，就可能影响土改的成败。第二、对于土改计划与时间限制问题，应该这样认识：土改大体计划的掌握与时间计算，指导上应该恰 当注意，这是对的。但掌握计划与时间绝不应该影响运动的健全发展，必须根据实际运动情况的发展来加以伸缩。如果情况的发展与原定计划和时间发生了矛盾，就必须对计划和时间作必要的改变。这正是实事求是的正确的指导方法。如果情况的发展与原定计划不完全相合，而又坚持不加以适当修正，这就会犯主观主义的错误。省委已经考虑要适当改变原定的土改计划，因此各地应迅速打破对原定计划不应有的拘泥与局限，同时又应争取时间，及时的去深入斗争。第三、必须对所有参加土改的干部进行教育，树立深入艰苦发动群众的思想。群众工作，本来就是艰苦的工作。深入发动农民，尤其是发动贫雇农，达到彻底土改，这就是更加艰苦复杂的工作。因此大家不但要确立艰苦斗争的决心，且领导上还必须亲自掌握重点，做出榜样，取得实际的具体的深入发动群众深入斗争的生动经验，及时地去帮助所有干部，使他们能摸到门路，找到办法，以解除他们“没有办法”的苦闷，提高工作信心。

二、分乡分村深入斗争的要求

那么，什么是深入斗争彻底完成土改的要求呢？

首先第一个要求，就是要彻底粉碎封建势力，打垮乡村中的封建堡垒，从政治上、组织上、武装上彻底打倒封建。现在各地的封建恶霸等反动头子，一部分已受到相当打击，但还有一部分逃在外面，一部分尚未处理，一部分由于群众发动不够其具体罪恶尚未暴露与清算。过去对恶霸封建势力的打击，也还缺乏系统缺乏计划，各地党委对情况的调查研究也不足，对敌情缺乏系统全面的了解。

因此也就不可能有系统的有计划的全面的贯彻对敌斗争，也就不
能全面有效的粉碎敌人。许多地方只注意镇压几个显著的恶霸头
子，而忽视深入乡村瓦解封建反动组织。或者只注意到自上而下的
运用行政力量实行镇压的一面，而忽视自下而上发动群众进行控
诉清算这个更加重要的一面。或者只注意了封建势力较薄弱的乡
村，而忽视了封建势力较集中较顽强的乡村。或者只是实行片面的
经济斗争，忽视或放弃了政治的和武装的斗争（最坏的是在大轰大
擂追浮挖底的错误做法）。或者偏重了对一般中、小地主的打击（更
坏的是错误的打击富农和小土地所有者），忽视或放松了对恶霸大地
主的打击。或者实行非法的和盲目的斗争，否定合法斗争，否定分
化敌人的必要策略，甚至采用吊打肉刑、乱捉人、逼死人的极端
错误方法，以至失却多数群众同情，促成敌人内部团结顽抗，使自己
陷于被动的地位。如果像上述那样的情况不加以改变，如果只镇
压了几个恶霸头子没有瓦解其骨干及其在乡村中的反动组织，没
有肃清其隐藏的反动武装，没有认真发动多数农民特别是贫雇农
的控制运动，以清除他们对恶霸的畏惧与妥协心理，并依靠他们自
己的力量去战胜敌人；如果不打垮封建势力较集中的乡村——封
建堡垒；如果不使反对封建的经济斗争与政治的、武装的各种斗争
相结合；如果不注意集中打击恶霸大地主及地主中最反动的一部
分，不注意斗争策略，不去注意分化敌人，有区别的对待一般中小
地主（目的在于为了打倒整个地主阶级）；如果不划清政策界限，
破坏了中立富农政策，打击了小土地所有者；如果不实行合法斗
争，反对非法斗争，不纠正乱捉、吊打肉刑的错误办法，这就绝对不
可能打倒封建势力。因此分乡分村深入斗争的第一个目的，就是要
依靠群众，依靠多数，贯彻有系统的、有策略的全面打倒封建势力。
不仅从政治上，还要从组织上、武装上去粉碎敌人，特别注意摧毁
封建堡垒（封建势力较集中的乡村），特别注意发动群众性的控诉
运动。要特别注意团结与依靠多数，孤立与集中打击敌人。因此各

级党委就必须进一步深入群众，从各方面查明所属地区的敌情，如封建派系的组织、头子及其骨干，有无隐藏反动武装，及其罪恶活动等，依据这些可靠情况的了解与分析，制定贯彻全部斗争的计划，贯彻充分放手发动群众的方针，展开与深入群众性的控诉运动，配合人民法庭并运用各种合法斗争形式，按照总的策略路线（省委前电指示），做到有系统的有策略有区别的打击敌人，分化敌人，达到全面打垮封建势力，实现彻底土改的目的。

分乡分村深入斗争的第二个要求，就是要从斗争中进一步贯彻依靠贫雇农，充分发动和组织贫雇农，巩固和中农的联合，真正建立起以贫雇农为骨干联合中农及其他劳动人民的农村革命专政。现在贫雇农仅是初步发动，思想教育太少，组织团结很差，有的同志认为发动和组织贫雇农只是开了贫雇农代表会、贫雇农大会就算了，或者只是形式的搞了些贫雇农小组，有的地方头一天叫一声依靠和组织贫雇农，第二天就说组织起来了，这实在是形式主义者的夸大狂。他们不了解贫雇农在旧社会受压迫最深，社会地位也最低，因此他们对封建阶级的仇恨也隐藏的最深，最不容易宣泄，贫雇农在生活上的困难也最多，他们要受家庭生活的许多牵制。因此贫雇农虽有翻身解放的强烈要求，但要他们真正自觉自动组织起来，则必须经过艰苦的思想启发与组织推动，并且必须把组织贫雇农的工作与争取解决贫雇农自己当前的迫切要求联系起来。贫雇农的组织过程是一个启发自觉和自我教育的过程，是由领导上组织推动，到自己翻身作主的组织自己的过程，而且也是由先进的部分到全体组织起来的过程，由此可以肯定不经过艰苦的思想发动（如组织诉苦、串连等）组织工作，不与他们的当前切身利益相联系，贫雇农这个阶级队伍是不可能组织起来或组织不好的。如果贫雇农不能充分发动和组织得不好，就不能达到彻底的土改。在贫雇农与中农的关系上目前存在着三种不应有的情况：一种就是形式上依靠贫雇农，实际上农会及斗争中的领导权，仍然旁落，或者是中农领导，

或者更坏的是流氓或其他坏人窃夺了领导，这是必须加以改变的。一种是把依靠贫雇，变成只要贫雇，排斥中农，甚至不让中农到一定的会议，拒绝他们参加斗争，这种作法也是不对的，这会造成脱离中农的危险。再一种情况就是空喊依靠贫雇，实际不去认真发动贫雇，又把原来农会一足踢开，结果只有少数组干部和勇敢分子包办，这样贫雇农也依靠不上，中农也抛弃了，形成少数组干部和勇敢分子的孤立状态，这是很危险的。上述三种情况，都必须加以改变。依靠贫雇的正确作法，是要特别充分发动与组织贫雇，要重视思想启发思想教育，要发现和培养出他们中间的领袖及积极分子，要形成他们自己的阶级组织，要扶助与支持贫雇农的合理要求，使贫雇实际上成为农会及斗争中的骨干，使农会一切活动及问题的决定，做到以贫雇农的意见为基础，同时又适当照顾中农的意见，做到巩固的联合中农。如过去农会领导不纯的则必须加以改造，要把贫雇农真正提到农会的主要领导地位上来。还应肯定农会是乡村执行土改的合法机关，贫雇农在农会和斗争中的骨干作用，正是表现在要加强农会，而不是抛开或削弱农会，要使农会在土改运动中真正成为以贫雇农为骨干的团结中农的坚强有力的战斗组织，使其在乡村的人民代表大会形式的政权机关未正式形成以前，担负起乡村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机构的作用，使农民能够在乡村真正当家作主。此外，为了当前斗争需要，并为国防建设奠定基础，就必须在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中，加强和改造民兵组织，民兵也必须做到以贫雇农为骨干，原来领导和成份不纯的必须彻底改造，并要继续整顿和扩大民兵组织（按军区指示），在尚有股匪或残匪的地区，应领导民兵积极参加剿匪清匪，使民兵能够在实际战斗中得到锻炼，使土改斗争与剿匪清匪斗争互相结合，达到彻底肃清残余土匪及地下特务反动武装，建立起巩固的社会秩序。

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的第三个要求，就是要贯彻反对封建的合理合法的经济斗争，就是要普遍展开贯彻废债、退债（解放后

地主逼去的债)、退租、退押、反恶霸贪污霸占(依照过去省委规定)等斗争,进而去贯彻没收征收斗争(对地主中的革命军人、干部家属及民主人士、开明士绅家属一般应适当照顾),从这些斗争中去满足贫雇农的合理的经济要求,要争取做到使贫雇农能解决生产资料与明年收获前的生活资料的困难。为此目的,一方面要贯彻上述合理合法斗争,但要禁止乱捉、打人及使用任何肉刑。也要在斗争中掌握有理有利有节的原则,防止无限制的清算运动,要适可而止。要特别注意不可把富农和小土地所有者错划为地主,也不许可侵犯民族工商业,绝对不许侵犯中农,过去如已发生了这种偏差的地方,必须立即坚决纠正,并要严密预防。另一方面在分配斗争果实上,必须首先满足贫雇农要求,耕牛、农具、粮食,房屋应首先按填坑补缺的原则分给贫雇农,现多也应购买耕牛、农具、粮食以满足贫雇农的合理需要。其他果实(如家俱等)的分配应按照照顾多数的原则加以分配。在首先解决贫雇农生产与生活困难的原则下,适当照顾中农是对的,但现时部分地方采取了按人口平分果实的办法,则完全是错误的。以比积极,比政治条件等来作为分配果实的标准也是错误的。非阶级的比穷苦也是不妥当的,因为这易为少数流氓所利用。某些地方采取将果实折价,然后按等分配也是不妥当的,因为这样极易产生平均分配或过低折价变相贪污的弊端。为达此目的,还必须坚决纠正目前业已发生的大吃大喝浪费果实的现象,还必须坚决纠正少部分干部贪污多得果实的现象。否则,斗争再好,结果还是落空,我们就将严重的脱离群众。对土地的分配必须特别重视,某些地方轻视土地的分配,是很不对的,土地的分配必须不仅在数量上要抽多补少,尤其要重视在质量上抽肥补瘦;在分配佃田时,原耕作为一般基础适当照顾佃户是必要的,但不可因此妨害抽肥补瘦。须知贫雇农在目前或在土改后一个时期的生产条件,还不可能完全根本改善,贫雇农的原来耕地一般质量较差,因此对于满足贫雇农合理的土地要求来说,为了有利于今后迅速发

展农业生产来说，质量上抽肥补瘦就是非常重要的了。

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的第四个要求，就是要作到农民在思想上的自我解放。必须了解农民群众如果没有获得自我的思想解放，那么政治解放与经济解放是不可能的，如果只是用自上而下的行政力量，或包办代替、恩赐方式去解放农民，则只能使农民获得形式解放，而决不可能获得真正解放。因此农民群众的政治解放、经济解放与思想解放是绝不可分割的，而且思想解放正是达到政治经济彻底解放与保障解放胜利的一个重要基础。甚么叫做是农民的自我思想解放呢？我们认为必须从土改斗争中，经过我们领导上对他们的启发式的思想教育，展开农民的诉苦运动与自我教育，使他们在斗争中，经过切身体验，在农民思想上树立起三个明确观念。这就是：敌友我观念，团结斗争观念，当家作主观念。树立敌友我观念，就是要使农民能够明确认识自己的敌人，懂得地主阶级、国民党蒋介石反动派特务土匪与帝国主义这三大敌人是互相勾结的，是和农民不可调和的敌人（因此要将土改宣传教育与抗美援朝思想教育互相结合）。也要使农民认识自己的朋友，首先是领导农民的工人阶级，农民必须巩固与工人的联合。其次是要保护民族工商业，要与其他革命阶层进行合作并要中立富农。还要使贫雇农懂得他们自己是农村斗争中的骨干，同时又必须巩固的团结中农。树立团结斗争观念，就是要使农民一方面建立起与阶级敌人斗争到底的决心，同时认识与相信自己的力量，为了取得斗争胜利与保障胜利，就必须团结自己，不断的巩固自己的团结。树立当家作主的观念，就是要使农民懂得自己是农村的主人，是国家的主人，在毛主席共产党领导下学会当家作主，懂得自己作主就可以管理好自己的天下，并且要特别宣传共同纲领中所规定的人民的民主权利，使农民懂得去实行和保护自己的民主权利，决不允许任何人去侵犯他们的民主权利（在这里就可以看到养成农村干部的民主作风是极端重要的）。如果在农民的思想上，树立起了上述三个明确观

念，农民就大体可以说从封建宗法氏族“良心”命运等反动落后思想下解放出来了。而树立这三个基本观念的决定环节乃是深入的开展诉苦运动，从深入的诉苦运动当中，才可能激发农民的高度阶级仇恨，也才能在高度仇恨的基础上引导农民认识团结自己团结同盟者的重要，也才能引导农民认识劳动者创造世界这一基本道理，从而树立其主人翁的思想。

这就是在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所要达到的四大要求。这四大要求是互相结合着不可割裂的。实现这四大要求的根本关键，就是要艰苦的充分发动农民群众，特别是贫雇农群众。只有真正依靠了贫雇农，团结了中农，正确的实行了党的政策指导与策略指导，贯彻了反封建的政治、经济、武装、思想等各方面的斗争，才能实现这些要求。在贯彻这样全面的反封建斗争时，必须从思想上发动群众入手，并把政治斗争作为其他方面斗争的出发点，使其互相结合，达到打倒封建势力，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彻底解决土地问题，发展生产，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目的。

我们认为上述要求，就是要实现彻底土改的基本要求，是应该争取实现也是可能实现的。

三、如何着手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

究竟应从何着手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呢？这应该根据各地运动现时的具体情况来决定，现时的情况是：真正斗争较深入的地方是少数，这些地方，当可适时转入分田，并继续深入斗争。大多数地方是斗争不深入或很不深入，由于各地一开始展开的面太宽，有经验的领导干部不足，缺乏由点到面逐步的去开展运动，因此产生一种结果，就是战线太宽，兵力不足，形成一种对敌相持状态，这些地方的许多同志感到斗争难于深入下去。这虽是表现着多数干部还缺少深入斗争的经验，而最主要的原因是群众发动不够，敌人暴

露不够，斗争内容暴露不够的缘故，在这些地方就必须适当缩短战线，集中兵力，打开这样的相持局面。还有局部地方，则由于一开始大轰大擂，实行没收与追浮，运动就表现混乱，群众既未能很好发动，斗争目标也弄得模糊了，有的地方使运动陷于僵局，这些地方现在虽已开始转变，但还待进一步转变。此外一部分地方在斗争尚未深入的情况下，已过早转入分田了，这些地方就必须在分田过程中或分田后进行复查，达到深入斗争的目的。

根据上述情况，我们认为要打破部分地方的相持局面，和局部地方的僵局，应将查阶级（已划者）划阶级作为分乡分村着手深入斗争的一个主要关键。要从查阶级划阶级来达到两方面的目的：一方面要达到继续深入查明敌情，暴露敌人，暴露斗争内容，使群众能进一步认清自己的斗争目标，也就是集中群众斗争要求的目的；一方面要达到在政治上进一步调动群众，进一步激发阶级仇恨，提高觉悟，进一步深入发动贫雇农，整顿与扩大自己的组织，也就是鼓舞斗争意志组织斗争队伍的目的。达到上述两方面的目的，才能打开深入斗争的局面，因此查阶级划阶级这一任务，就决不能只以确定成份为满足，而必须集中力量实行全面的系统的查地主阶级。查地主阶级的内容，不仅是查土地，查封建剥削，而且必须查政治罪恶、查反动组织、查反动武装，就是实行全面的查敌人，从政治、经济、军事、组织各方面来全面系统的暴露敌人（这样就可能达到政治、经济、军事、思想等各种斗争的结合）。在集中查地主阶级时，还应该特别注意查过去地主当权派那一部分（其他地主也要查但可缓一步）。当然这样的全面查敌人查阶级划阶级的任务，是必须依靠和充分发动贫雇农以至全体农民自己负责自己动手才能做得到的。因此实行这一任务时，就必须要有很好的领导与组织工作；而且实行这样全面查敌人划阶级任务的地域单位，是不能太大的，一般应以自然村为单位，即以一个自然村的贫雇农小组，农会小组为单位（过大的如几百户的自然村则还可分成若干小组，几户人家的

小村还可合并，一般以几十户到百十户为一单位较适宜），因为单位太大，就不可能使多数群众充分发言，也就不易全面暴露敌人，将来斗争也就不能全面彻底。这样的查敌人查阶级，这本是一种对敌人的系统的斗争，因此它决不是可以脱离群众斗争来进行的，它不过只是组织斗争，酝酿斗争的一个准备过程，是暴露敌人，深入组织与深入动员群众力量的过程，因此当着敌人适当暴露，多数群众要求要进入直接斗争的时候，就应该适时转入直接斗争，同时一面还应该继续结合查敌人查阶级划阶级的工作，这样一面和敌人直接斗争，一面继续查敌人暴露敌人工作，两者互相结合，互相发展，就可以达到全面暴露敌人，一面深入斗争，充分发动与组织贫雇农和全体农民群众，达到彻底土改的目的。

查阶级、查敌人的方法，除应以自然村为单位外，就是必须普遍开展群众的诉苦运动，控告敌人的运动，并且应由典型（选择罪恶较大的恶霸地主先控诉）进到全面控诉，由启发教育进到群众自觉的控诉，由控诉进到讨论与制定斗争计划，进入和敌人的直接斗争。

上述从查阶级划阶级入手，达到全面暴露敌人，暴露斗争内容，教育与组织群众，深入斗争的做法，估计多数干部经验不足，可能难以做好，因此实行这一做法时，就必须实行由点到面做起。即可在一个区的范围内选择必要的有土改斗争的经验，能运用群众路线，掌握政策较好的干部先搞一个重点乡，或至多两个重点乡，一个重点乡可带三个附乡，就是把附乡的主要干部和一部分积极分子集中到重点乡来参加工作学习做法，先在重点乡做出成功经验，然后推广到面。由点到面的过程，不是说一定要等重点乡的全部土改过程完成后，才由点推到面去，而是说必须使重点乡能真正做出榜样的带头作用与培养干部的作用。因此重点乡与附乡的工作先后关系，就是重点乡必须在土改全部斗争过程的每一步骤上，都要比附乡提早一步，而附乡的工作在土改的每一步骤上应该

比重点乡后一步，以便吸取经验，避免偏差。这样也就从由点到面进到点面结合，在附点乡吸取了重点乡的头一步的经验，实行重点乡已经做过的前一步骤时，它一面仍须向重点乡学习，一面它也同时可以带两个到三个附乡，如此第一次的附乡就可以起着第二次的附乡的重点带头作用了，如此继续连环推移发展起来，点就会多起来，面也就可以迅速推广。像这样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做法，点面发展时间虽有先后不同（大约十天左右），但运动由点推广到面，还是很快的，这比之只有面的发动，不能顺利深入斗争以至陷于相持局面的做法，是好得多的，时间也可能更节省，运动就能够正常深入的发展。

四、领导上要掌握的几个关键

要贯彻上述做法，达到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的目的，领导上必须掌握几个关键。

第一、就是要打通干部思想。首先是县级主要干部，其次是区乡级负责干部工作组长以及全体参加土改的干部。必须按级召开会议，传达本总结（联系省委前次关于纠正偏向强调策略与政策指导的电示，及第二次省委巡视员传达的省委指示）深入讨论，一定要分析各地当前运动现状，检查领导，检查作风，总结经验，指出成绩，纠正缺点。特别要讨论实行省委关于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指示的具体办法与计划，然后按照计划进行工作。必须向所有干部说明第一期土改彻底与否关系今后全部土改甚为重大，我们不仅要使第一期土改区达成彻底土改的目的，还必须从第一期土改中取得成功经验，创造一套较系统的做法，培养出大批工作作风好，懂得掌握正确领导方法与工作方法的干部，为将来完成全省土改打下基础。必须仔细发现干部中存在的错误认识及其他思想顾虑，对他们耐心解释，使他们自觉的接受和执行省委指示。对于现时某

些干部中存在着的各自为政，自以为是的无政府无纪律的现象必须进行批判教育，以达到在土改运动中贯彻集中统一的领导。

第二、缩短战线（地区）、调整力量。凡是现在土改面还过宽的地方（有的地方，经过收缩后，也还太宽），必须适当暂时收缩（对暂时收缩的地区，则应转入其他必要的准备工作，并应向当地积极分子及群众说明，暂时推后一下，是为了土改搞得更好，同时可争取时间多做准备工作，如整顿与教育自己的队伍，调查研究情况，并可根据群众要求，进行废债或其他斗争），以便必要的集中力量，打开深入斗争的局面。在调整力量上首先必须加强土改区的区级及重点乡和村的领导，凡是掌握一个区及重点乡的主要干部，必须是要有实际土改经验，工作作风上能运用群众路线，能适当掌握政策的干部，凡不合此要求者，应适当调换。解放后新参加的知识分子干部，由于绝大多数还未能具备上述条件，一般不应担负主要领导责任。少数新知识分子干部在土改中表示动摇，如经教育不改，则应调离土改工作，另行分配其他工作。个别的甚至包庇地主，帮助地主破坏土改的，则应予以洗刷。千分之一的干部，多数是贫苦农民出身，可以改造提高，一部分在外地不能起大的作用的，可调回本地工作，少数成份不纯的应遣送回家。特别要重视的是要在运动中不断的经过群众推选，大胆提拔在斗争中表现真正进步的贫雇农积极分子，大力培养他们，以充实土改领导队伍的力量。此外，地、县两级领导干部，也必须按照新的计划，重新适当分工。地委县委应该留下能掌握全面情况，能及时解决问题的负责同志在家（可照顾所在地重点乡的工作）以便能照顾全局，指导与推动整个运动。

第三、就是要坚决继续反对命令主义，贯彻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特别要强调依靠当地群众，当地干部，尤其要依靠当地贫雇农。许多干部经过整风后，工作作风上有了进步，去年下半年以来部分干部打人骂人的恶霸作风也大有改进。但是由于过去整风不够深

入，不够全面，这次在土改中部分干部仍然表现着强迫命令包办代替的严重的命令主义偏向。他们不相信当地群众，不相信当地真正的群众干部，他们总是站在群众之上，不是在群众之中，他们不是去正确领导群众，而是强迫命令群众、包办代替，少部分干部还重复了过去打人骂人的恶霸作风。这种命令主义作风与恶霸作风，如不立即坚决克服，是决难于达到充分发动群众，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的目的。尤其要实现前面指出的那样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的办法，如果离开充分的群众路线，不依靠当地群众，当地干部，是绝对做不到的。因此各地党领导上必须充分注意把贯彻整风反对命令主义与土改工作指导密切结合，要及时揭发命令主义的错误去教育干部，及时指导干部去正确运用群众路线，指导干部学会有事和群众商量，特别是和贫雇农商量，学会替群众当参谋，学会去集中群众的意见，学会去宣传与引导群众自己作主实行党的政策，学会培养群众自己动手进行斗争，自己组织自己，自己当家作主的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这也就是正确的放手发动群众。并要及时发现这样的好典型，迅速推广，以资仿效学习，此外关于局部地方由于单纯片面经济斗争以至追浮挖底的错误作法所产生的乱打乱捉（乱捉的应释放），乱划阶级（划错的必须纠正），乱没收（没收错了的应退还），以及缺乏策略对待敌人的偏差和某些尾巴主义的偏差，要坚决按照省委指示务求迅速彻底纠正，绝不可任其继续存在。

上述就是为了要贯彻省委关于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的指示，各地党委领导上必须掌握的几个关键。关于有迫切时间性的生产工作与扩军工作，望在土改中密切联系进行，不可疏忽。（附注：关于纠正运动初期某些地方的若干偏差及土改斗争中的策略运用问题，省委已另有电示，故本总结未详细提到。）

关于两个月来土改运动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陈正人

去年11月20日左右全省各地土改先后开始，两个多月以来对运动已作过两次总结了，（去年12月16日及今年1月4日）。但春耕以前，土改运动仍在继续进行，所以这个总结还不是最后的总结。过去总结过的，今天不多讲了。现在分六部分来讲：

第一、两月来运动的收获

（一）运动发展情况：去年11月20日左右全省各地土改先后开始，两个多月以来对运动已作过两次总结了，（去年12月16日及今年1月4日）。但春耕以前，土改运动仍在继续进行，所以这个总结还不是最后的总结。过去总结过的，今天不多讲了。现在分六部分来讲：

我们对土改运动的准备是很早的，在去年3月第一次党代会议上，根据中南军政委员会林主席的报告就提出来了，去年8月第二次党代会议，准备土改是中心议题之一。我们共作了以下五项准备工作：

第一、对江西农村情况进行调查，作了关于改变对富农政策的研究，制订了土改实施细则。第二、举办了党校与土改训练班，训练了土改干部。第三、整顿了干部作风，主要是反对了官僚主义与命令主义。第四、去年8月左右开始试点，并在11月初作了试点总结，批判了和平土改偏向。第五、去年11月初，又召开了以讨论土改为中心的省委扩大会议，做了具体布置，我们是有准备的进入土改的。我们在党外也做了很多工作，如在全省掀起土改学习，以土

改为中心议题召开省人代、农代、妇代、青代会等。因此初期土改中虽发生了偏差，但大喊大闹的叫嚣现象还没有。

从去年 11 月 20 日起，各分区先后进入土改运动，一般地区是从镇压反革命、恶霸入手，即是从政治斗争入手，同时，结合了废债、退租、退押等经济斗争。但反霸为时较短，约半个月，到 12 月 10 号左右，即转入没收征收、查封登记。因为转得太快，过早的进行查封，所以不少地区发生了“追浮财”以及相当普遍的吊、打、用刑现象。但由于发现的及时，省委立即提出纠正，下面同志也都自觉要求纠正，到 12 月 20 号偏差基本停止。去年 12 月 20 日后省委即提出分乡分村深入斗争。1 月 4 日又提回到“由点到面”。目前各地都在由点到面、点面结合，回过头来深入斗争。运动发展一般是采取了面的发展方法，而不是由点到面，波浪式的发展过程，少数乡虽有点有面，但坚持由点到面很不够。以后又都回到“由点到面”。因此，使运动中间走了一点弯路，耽误了十天、半个月的时间。目前运动的发展已有 160 万左右人口 600 多个乡的地区分了田，这些地区已进行了复查或正在进行或准备进行复查，另有 500 万左右人口的地区，正在分乡分村进行深入斗争，大概可在 2 月半分完田，这就是说今年春耕前至少可有 650 万人口的地区完成土改，占土改最高计划人口 1300 万的 1/2，占全省农业人口 1400 多万的 46%。剩下的 54% 的地区，争取春耕前再搞一部分。

（二）具体成绩：

总起来说，成绩是很大的，表现在：

① 政治上：大多数地区已给封建势力以很严重的打击，但尚未根本打垮。镇压反革命首恶分子，已处决者达 3000 多人左右，到现在还未发现有杀错的，虽个别在手续上有缺点，可以称得起“打的准、打得稳、打的狠”。另外判决了 3000 多人徒刑，还有几千人已经扣押起来了，总计已处决的已判徒刑的及在押的在万人以上。由于我们镇压了反动，群众反映：“共产党已经开了眼睛！”扭转了过去

“共产党宽大无边”的看法，反革命的气焰受到镇压。另外，凡是破坏土改的地主，大多数也受到了必要的镇压。对瓦解帮会与反革命组织个别地方作的很好，但多数地方作的还不够。收缴反动武装也作的不够。许多重要恶霸、反革命分子都纷纷落网，我们消灭了七八百上山的土匪，并缴了 3000 多支枪，其中 2000 多支是群众搞到的。封建堡垒估计也有三分之一已经被我们攻破了。这些封建堡垒是很难搞的，这次分乡分村深入斗争是攻破封建堡垒、打倒封建势力的最后决战。这次决战打好了，我们就可以在 650 万人口地区，基本上打垮了封建势力。

②经济上：也给了地主阶级以相当严重的打击，特别是一般中、小地主。据初步统计：斗争果实计有粮食 2 亿斤，黄金万两，银洋 100 万元，牛 3 万头，衣服 160 万件，房屋数十万间，废债、退押果实还没有统计起来。这些斗争果实，按照土改区的农民数量计算，其生活资料与生产资料困难大部可以解决。但是果实获得的不平衡，有的多，有的少。对地主打击的可说还不够重。若按土改人口 150 万家，一般打击面为 3%，则有 4 万户缴出斗争果实，按此计算，一家斗出的东西并不太多。因此，总的看来，对地主打得不够重，但值得引起注意的是打的不准。目前相当多大地主、大恶霸被打击的不重，约有 10% 到 30% 的地主已逃亡了，没有受到应有的打击。

③群众组织：思想教育都收到了相当成绩，依靠贫雇与发动贫雇的明确方针，使农民队伍得到了整顿与扩大。参加运动的群众有 200 多万，占 1/3 的样子，群众运动的规模是广泛的、大的、空前的。这点是要肯定的。贫雇农在部分地区是有了相当发动，但多数地区还需要努力。贫雇农优势在部分地区已开始形成，大部分地区可在深入斗争后形成。贫雇农的觉悟也有了一定的提高，从反霸、参军、民兵上都可以看到。大部分地区还未发现和中农闹不团结情况，少数地区是有问题存在的。农民对武装的认识也提高了，省委

扩大会布置扩军时，各地信心都不很高，但现在看来，绝大多数地区进行很顺利，参加群众多半是几十个到一百个集体报名的，并且成份都相当好。有的地区还超过了任务。但有的地方曾松了一下，否则现在可以全部完成。民兵从 15 万发展到 40 多万，并在运动中起了很大作用。这些在斗争中涌现的民兵，大多数是好的，部分领导不纯，成份不纯也是有的。今后主要的问题在于如何组织与教育的问题。要求全省民兵能扩充到 70 万。对共产党，人民政府的认识也提高了，苏区群众反映：“共产党还是共产党，这一下可算革命了！”这主要是由于群众在政治上、经济上均得到了利益。特别重要的是，通过斗争涌现出大量的贫雇农积极分子，这批积极分子是非常宝贵的，是今后在农村里建党、建政以及各种建设的主要骨干。

①获得了经验：认识了且逐渐体会了土改斗争的规律。

成绩的来源：

1. 这些成绩证明：中央、中南局强调放手发动群众的方针是完全正确的，是合乎广大农民要求且为农民所拥护的，同时也说明了各地都执行了这个方针。放手的方针是对的，并且还需要继续贯彻。

2. 广大群众热烈地参加了与拥护了这个运动，虽然发动的还不够充分，还不够广泛。

3. 党、政、军干部，特别是土改工作队同志与部队同志为土改工作作了艰苦的努力。

4. 我们的成就是和抗美援朝的胜利分不开的。抗美援朝的胜利形势鼓舞了我们的土改。反革命所捏造的谣言起不了作用，另一方面，土改也支援与配合了抗美援朝运动。地主在土改中的破坏是尖锐的，暴动发生了二处，一是上饶郑坊，一是星子，幸好发现的早，都被我们给摧毁了，我们要提高警惕，不可麻痹大意。

(三)运动中的缺点与偏差：

①在运动的作法上，多数地区违反了由点到面、波浪式发展的

方针，而采用了全面的发动，没有阵地的发展，因而使运动浮而不深，以致表面上的“轰轰烈烈”现象，造成干部的错觉，骄傲自满，而忽视了艰苦发动群众的必要性。由于我们兵力过于分散，战线太长，敌情就不易暴露，对敌人进攻就不准、不狠，软而无力，使敌人有的仍在顽强抗拒，部分地区形成相持局面与僵局状态。

②对政治斗争认识不足：对只有经过彻底的政治斗争才能达到经济目的的认识不够深刻，即是以政治斗争来改变经济基础的认识不够明确，因此强调政治斗争不足，虽有的也搞了政治斗争，但没有坚持下去就过早地转入经济斗争，并有的过早的提出分田。有部分地区，在一段时期内，片面的搞经济斗争，一开始即从“追浮”“挖底”动手，打击错了的占打击面的 15%（少数地区占 30%），占全人口 5%。主要是把一部分富农与小土地出租者，甚至于个别中农划成了地主。另外，由于过早搞没收征收，敌人情况未能暴露，不能区别对待，亦使敌人好多漏掉了。

③忽视了思想发动：

多数地区思想发动不够，少数地区作的较充分，并获得了成绩与经验。同志们有的忘了：要群众起来斗争，没有一定思想作行动的基础，是不可能形成运动的。有的认为把贫雇农编成了小组，或土改了十几天，即认为贫雇农优势已经形成，事实上并不是如此简单，如此容易。当个共产党员，还需要打通思想，何况群众呢？在运动中缺乏艰苦的思想酝酿，细致的组织工作也较差，只是大会诉苦，大会号召多，许多同志反对“小手小脚”，实际上，群众工作就需要细致而深入，才能发动起群众来。

④斗争形式上短时期用了非法斗争：

相当一部分地方发生了乱捉乱打的现象，这主要是因为过早的转入没收征收，追浮挖底所引起的，打人的大部是少数积极分子与个别干部的行动。估计相当一部分外来干部是鼓励打人的，他们见到打人就“溜掉了”，实际上就是助长了打人现象。还有人误认为

“打人可搞出东西来，搞出枪来！”事实上并不是这样。凡是打人搞出东西就不多，合法斗争就可以搞出大量东西，非法斗争是不可能发动群众的，不可能争取多数的。结果势必搞成了错误，这一段时间很短，仅十来天，但地主自杀的数目是不少的。

⑤斗争策略观点差，分化敌人的观念很不够，对中央所提土改总路线：“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地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作的、掌握的也不够。全省搞了百余家工商业，但发现后都及时纠正了（仅有二家不可挽回的），干部思想相当明确此点，这是很好的。有一个时间，在12月10日左右，南昌以及各城市的工商业都很动荡，不过很短一阵子就过去了。农村里富农动荡不安的是相当多的。

⑥干部作风上的命令主义与包办代替现象是很严重的，也是普遍的。主要是我们干部一开始即在少数积极分子以及少数乡、村干部身上打圈子，而不深入贫雇农中去，与广大的群众见面，广大群众的意见与真实情况也反映不上来，自己的主意又很少，以致闭塞自己，障碍了运动的发展。因此，由依靠少数粗向相信与依靠广大群众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不扭转这种作风，结果会影响今后工作开展的。

以上的各种缺点是相互关联的，其中最主要的是由点到面的问题，如这一点搞不好，就要产生其他缺点。另外是片面的经济观点，势必引起忽视斗争的思想酝酿，违反了由点到面、波浪式的推进。违反了先政治后经济，政治与经济相结合的斗争，政策与策略都不可能得到贯彻，什么样完善的政策都会搞不对头的。好在这两缺点发现的早，时间不长，仅十天左右，很快纠正过来了。

（四）产生缺点的根源：

①首先检查省委、省委的政策方针是对的，具体指导一般还是及时的；如省委巡视员九路三上三下是相当辛苦的；缺点是对中南局指示 虽作过讨论，提出四个关键，但问题在于传达后没能及时

的注意，在执行中央局的指示上，防左作的不够具体，也没能很好估计干部情绪与掌握干部的特点，因为我们干部大多数是从东北来的，有过东北土改经验，并也有坏经验，如在传达时能够提得更具体就不会使干部产生“放手就是政策”“群众说了算”的不正确认识。

其次，由点到面指导的不够具体，没有作很好的交代，以致使干部认为由点到面的作法要“拖长时间”

最后，初期土改经验介绍多偏重于经济斗争方面的，以致影响下面同志产生某些错觉，认为政治斗争不重要了。

②干部对强调放手发动群众的认识有偏差，认为：“先满足贫雇，搞起来再说，要回到东北的老路！”因此表现了一种盲目斗争的偏向，而不去考虑在什么条件下放手，放谁的手，如何放手？就是在整个土改过程中对放手的了解不足。再者，对“和平土改”的认识也不够全面的。如省委巡视员首次回来，都说：“传达以前是和平土改！”而不认识所谓“和平土改”就是不发动群众斗争，经过反霸、废债、退租等斗争就不能说是“和平土改”，否则就容易使下面干部产生只有“追浮、挖底”“吊、打、蛮干”才不是“和平土改”的错觉。

③准备不足，仓促进入战：

去年庐山党代会议计划，只准备搞 600 万人口的土改地区，由于朝鲜战争的发展，以及中央提出：争取小打，准备大打。12 月初，在省委扩大会议上，决定 600 多万人口扩大到 1000 多万人口的地区。因为准备的不够，就陷于被动，为了赶任务，就产生了急性病。这一点省委要负一部分责任的。

④另外，在客观上，地主阶级早就普遍作了准备，在土改时就大量分散与破坏财产，甚至于有的就逃跑了。因此群众很着急等不得由点到面的发展，所以就普遍地进行了查封登记。但我们检查，必须强调主观这一方面。这些偏差的纠正很快、很及时的。开始我们虽只发现了个别地方情况，但我们认为可能很快遍及全部，因

此在 12 月 10 日接到九江地委关于纠正打人现象的指示，及了解小蓝村存在打人现象后，我们立即下定防止与纠正偏向的决心，翌日即发出了“五不准”的通知，因此偏差得以很快的纠正，蔓延不大。这就证明纠偏越快、越坚决越好。

另外，干部经过了整风，多少加强了政策观点，并且有东北土改的经验，所以发生了偏差是好纠正的，但纠偏不深入群众，不深入检查，不深入教育，纠偏是有困难的。偏差发展到严重阶段，就得逐级负责，一级找一级。有的同志反映：“我犯了错误，对党负责！”这种说法是不正确的，其意思就是说：“党的领导不对头，党的政策不正确，只有我是对的！”这算什么党性呢？

不要因为运动发生了偏差，而放弃了放手，小手小脚的。我们要认识到两个月来情况是群众尚未充分发动，敌人也未遭到摧毁性的打击，因此，我们的总的方向，必须继续贯彻放手发动群众，以进攻封建堡垒为中心，发动贫雇农着重由小到大，斗争内容以政治为主，切实注意不能重复过去短时期的非法斗争。应当说明，我们所有偏差，基本上还在对待地主的范围内，对朋友还是紧密团结的，侵犯富农只是个别现象。目前我们的斗争不是收缩放手，而是更深入的展开斗争。无论国际与国内形势基本上都是好的，但个别问题还是容易迷惑群众的，如朝鲜战争仍在继续，敌人轰炸大一点的城市，以及敌人造谣骚扰人心等。因此，有的同志认为“朝鲜局势好，就不需要放手了”，这是不对的。因为马列主义在革命斗争中的基本方针，就是放手发动群众。

第二、两月运动中确定的土改规律

我党有过好几次丰富的土改斗争经验，现在在全国政权、全国胜利下进行土改，我们也得根据过去的经验，肯定土改发展的规律，以免干部被某一些现象所迷惑，心中无底。由我们最近两月来

运动证明：土改是有其一定规律的，是要经历以下四个步骤的：

①以政治斗争为主，结合经济斗争。其具体内容就是反霸（有匪则清匪或剿匪），镇压反革命，首先打下农村中地主当权派，也就是集中力量打击地主阶级首恶的一部份。这一步不能向地主阶级全面行动，对一般中、小地主只是采取削弱的方式。

对于群众来说，首先要在政治上发动群众，即是以发动贫雇农为主，可以结合废债、退租等经济斗争。正如邓老说的，先政治，后经济，政治与经济相结合是正确的，因为土改的目的是要达到改变封建经济基础，就不可能跳越政治斗争。有的同志认为：“经济斗争能发动群众”，这种说法是不正确的。恰恰相反，群众有“大变天”“小变天”（怕恶霸）的思想顾虑，目前“小变天”却是主要的；群众第一步要求的是政治而不是经济，否则就不符合于马克思主义“以政治革命手段达到改变经济制度的目的”的规律了。在恶霸未打倒以前，要求经济斗争是少数人的愿望，而大多数群众是：“不反霸，我们什么都不敢要的！”这个步骤是肯定了的，是农民由被剥削、被压迫地位到统治地位的一般规律。

(二) 经过集中力量打击恶霸，群众有了发动后，就应以划阶级为主要内容，阶级一定要划清楚，才能明确阵营，在进行打击恶霸时，不需要划阶级。此时划阶级就是作全面暴露敌人，进一步扩大队伍，提高群众的阶级觉悟，并且可继续贯彻第一步的反霸、废债、退租等斗争，进一步查清敌人阵营，使敌人隐藏在农村里的反动组织，全部瓦解。对于破坏、分散的地主，亦可结合反分散、反破坏，惩办少数反动行为显著的地主。

(三) 划清敌我界限，即可征没收分配。这时必须广泛结合反分散、反破坏斗争，毫无疑义的这是细致而艰苦的斗争。事实上敌人从进入土改就开始分散与破坏的，但我们必须有意识在这个时候再反。实际这是全面对地主阶级进攻的时候，因为群众经过上述二步骤有了相当发动，并在划阶级中进行了政策教育，斗争有了一定

办法。在征没收完毕后，即可转入分配土地与斗争果实。

(四)总结经验，发扬民主，确定地权，转入生产，并可进行复查工作。开展民主运动，采取评功选模方式来评干，进而整理组织，进行民主选举，大量发展青年团员，初步建党与建政。

确定这四个步骤是打倒敌人的主要过程，这个发展规律，我们必须明确起来。决不能企图一次就可以打倒敌人，打敌人是从部分发展到全面，先打主要的，后打次要的。在反帝国主义上，我们也是采取集中力量打击为首的美帝国主义。我们要知道，封建势力是顽固的，不是一朝一夕即可打倒的，因此我们必须有步骤地进行。

其次，从群众觉悟发展上来说，群众不是一日即可发动的，群众的觉悟由低到高，由落后、中间到先进逐步发展的，所以说过早进攻敌人，其成果不会很大的。

再次，阶级斗争的总规律是先政治而后经济，没有彻底的政治革命，企图达到经济的目的，是不可能的。斯大林说过，我们的运动要根据群众的要求、情绪、觉悟、经验出发的。一般说群众要求首先是政治斗争，即反霸，而非经济斗争；但个别如有灾荒的地区，群众要求是从经济开始的，当然可以从减租、废债入手，但是领导上必须心中有数，要有意识地引导群众向政治斗争上发展，使经济与政治相结合。发动群众要从思想发动入手，企图以经济刺激群众的情绪是靠不住的，是不能持久的。这就是确定这四个步骤的几个原因。

第三、点面结合的问题

两个多月来的实验证明，我们对点面问题是注意不足的，因而吃了不小的亏，其原因在于：

- ①对由点到面，波浪式进展的意义认识不够。
- ②缺乏实际经验，多数干部能讲不能作。

③土改计划骤然扩张，面铺的太大，顾虑时间，急于求成。

现在应当对这三个原因加以研讨，以便有个较为正确的认识。

①关于由点到面的意义。邓老讲过：其一是由于客观发展不平衡，各地具体情况不一，无法齐头并进；其二是由于有经验的干部不多，纵有若干经验也是片断不全，怎能一下子全面铺开土改？再次，许多新知识分子干部斗争经验贫乏，实际考验不足，要他们担任一级土改指挥员（工作组长）更是困难。所以土改必须有阵地的前进，让干部先经过摹仿，然后再创造。

此地特别需要补充一点，就是由点到面正是我党“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一根本工作路线的具体化。搞点是为了集中群众要求，了解其思想情况，概括与推断出一般规律，从而再到面，也是就回到群众中去，以指导运动推动群众运动。这样子才不是主观主义的领导方法，才合乎党的路线。今后全党一切工作均需由点到面的进行，党、政、军、财经、文教等等都得这个样子作，这是个根本的工作方法，是客观发展的基本规律。我们必须把点面问题提高到群众路线的问题上来看。

②关于干部缺乏实际经验一点，领导上过去确实交代不够，在这方面湖南有了一套办法，叫：“一、三、九”。就是说，一个重点乡带 3 个附点乡，重点与附点的关系也即是点与面的关系，重点开始行动后，把 3 个附点乡的主要干部，特别是当地干部都集中来学习，来观摹。等到重点走完了第一步，这些附点上来的干部都散回去，也照样子搞，在他们没有回来之前，附点可以参照具体情况作些酝酿斗争工作，以为准备。如果干部力量足，这些附点本身亦可成为重点，而各带 3 个附点。如此一步跟一步，首尾衔接，母子关连，好像波浪一样，把运动由点到面的展开。这种作法开始似乎慢，但决不是真正的慢，而是越来越快，成加速度的进展。其特点是不走弯路，节约时间，行动稳健。据实际经验这个样子搞法，在一个半月的时间内一个重点即可以带动 27 个附点，假若一个县同时搞 5

一个重点乡，那么，在一个半月以内，就可以带动 135 个附点乡了。在加强点面的工作上，必须预为防止集中大量干部于一点的作法，像个别的点几乎每一户群众即配置了一个干部，这就难免要在包办代替，客观上是一种限制群众发动的作法，所搞出来的经验也不会有一般性的意义。同时，我们在搞点的时候，亦须照顾面上的工作，使面对点起配合作用，免致点孤立掉了。

③关于顾虑时间急于求成一点。必须说明，今后一切工作都不要死抱着计划不变，根据主客观的具体情况，计划是可以伸缩变更的。

总之，我们今后每一件工作都必须注意由点到面问题，如同诉苦，应该先典型诉苦，突破之后再推广到一般，不少地区没有创造典型，结果诉苦成为负担。浮梁县首先是在土改干部中开展诉苦，干部懂得了，再普及到群众中去，因而展开了群众性的诉苦运动，是值得学习的。

第四、斗争形式问题

相当一部分地区搞了乱打乱捉，被波及的对象大约有 1 万多人，这种现象是决不能容许的，必须坚决制止，我们应该注意到下述几方面：

①合法斗争远远的优越于非法斗争：情况很明显，这次得到的斗争果实中，金、银确实有一些，就假设全部是打出来的，顶多折款 500 亿，另外，最大的一笔斗争果实，2 亿斤粮食却可以折款 1000 亿，而粮食都是合法斗争搞出来的。全省租佃关系的可耕土地年收粮食约 37.5 亿斤，按三七五交租，所余再以一半交公粮后，大约还有 7 亿斤左右的粮食，初期土改地区约占 3 亿斤左右，而我们眼前的统计只搞出了 2 亿斤粮食，还有 1 亿斤没搞出，可折款 500 亿。再，废债工作，全省贫雇农约 150 万户，一户就算他欠债 10 块

光洋，就可以折款 1500 万块。因此，我们可以说，如果把没收余粮与废债工作搞好，其成绩就远超过打吊出来的金银，并且我们也还可以用合法的斗争方式，通过算帐赔偿等，搞出地主阶级的金銀財物，而根本用不着打吊蛮干。

全省取出了 3000 来枝枪，实际情况证明，其中多数也是由合法斗争取得的。

②非法斗争的危险：使用非法斗争的结果，只能使敌人内部更团结，使敌人更顽强，甚至武装反抗。赣西南、上饶，均有地主拖枪上山与我拼命，最近上饶与星子的暴动案就值得注意，其中冲锋最坚决的是逃亡地主。另方面使用非法斗争结果，只能是阻碍群众的觉悟与发动，促使群众去同情敌人，以致孤立了自己。我们在很短时间内已逼死了地主达 800 人左右，绝大部分是小地主，而且多半是老年人与妇女，其中畏罪自杀是少数，多数是由于非法斗争的威胁。这种情况如不立即坚决制止，就要给我们政治上造成很大的损失，给我们今后工作招致绝大不利。

③我们已经有了合法斗争：应该说非法斗争时间是短的，地区是局部的，而最多时间最大地区还是搞的合法斗争，有许多同志作了还不知道，如同剿匪反霸、废债、减退租等等。搞合法斗争势必要把“本本子”拿出来，和敌人作必要的扣条文，不要怕敌人说话，事实上他越说越要激起农民们的愤怒，等到敌人想利用条文钻空子的时候，我们则需要朝有利方面解释，要学会给贫雇农作辩护士，决不要被动，因为群众拥护我们，我们有群众，因为条文在我们手里，必要时我们还可以颁发一些法规条文，个把时候还可以说“还有一个等字”，我们完全可以通过合法方式去取得胜利。这中间人民法庭就必须确实的建立与运用起来，人民法庭分庭的审判长必须由区书或区长等主要负责干部充任。不要怕杀人，怕的是杀错了，要正确执行毛主席的镇反原则：准、稳、狠！要分开地点，区别场合，恰合时机。

总之，斗争形式必须注意，没有好的斗争形式，再完善的政策方针也会搞乱，更无法加以贯彻执行。

第五、斗争策略问题

有的同志认为，战略与策略可以分开来谈，所谓先讲战略后讲策略，这种认识肯定是不对的。战略方针与策略思想是个统一体，不能分割对立，正确的战略方针只有通过具体的策略以求得执行。中国革命 30 余年，总的战略方针分毫未变，就是：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官僚资本主义、反对封建主义。但在具体策略上已经作了很多次的变革，假设不如此，这样强大的敌人是打不倒的，中国革命亦无法取得最后的胜利。

去年 11 月省委扩大大会上，有的同志对策略运用上觉得有问题，提出了：既然强调放手，那么，以往“稳步前进”的方针是否错了？中央“不要四面出击，造成全国紧张”的精神是否暂不适用？我们认为答复应该是反面的，唯其我们要放手发动群众，所以我们要更讲究策略。最近全国形势，可说是“三条战线，同时并举”，一是抗美援朝，二是镇压反革命，三是土地改革，这在我党的历史上是空前的。三条战线同时打，几种斗争交错结合，离开了更充分的发动群众、依靠群众，那就有很大危险，故放手与策略在今天有其特殊重大的意义，必须灵活而紧密的相互配合。放手发动群众的方针，决不可变更，仍须贯彻到底，但同时亦须要求干部与群众善于运用策略，分化敌人，减少阻力，首先打击主要之敌，其次打击部分之敌，再则全面的打击敌人。中农一定要团结，富农一定要中立，工商业一定要保护，决不可盲目蛮干，否则即孤立了自己，丧失了社会同情。过早的冒险进攻，树敌过多亦必引起“僵局”，使得敌我相持不下，这是不智之举。我们在进攻封建堡垒上亦应有打击分化善于寻找弱点，利用矛盾，建立阵地，逐步扩大与巩固。

在注意运用策略问题上，尤须防止撇开了战略的乱谈策略，这就成了无根之本，发展下去则是机会主义。故对若干“叫嚣”，不可无原则的迁就。

第六、反对革命主义与包办代替

目前在干群关系上有个特点，这就是多数群众与我们干部之间有障碍，而这个障碍就是“命令主义”与“包办代替”！直到如今，在部分地区中，群众还有此呼声：“有话说不出呀”！“话不敢说呀”！在个别地区还有对不到会群众罚以劳役、罚以粮食等恶劣作法。开会也是少数人发表意见，多数人默默无言，结果是“先生讲，学生听”，“赞成不赞成”？“赞成”！这种障碍如不加以打破，深入发动群众是困难的，其结果只能造成假象，不能造成真象。今后要在全体土改干部中提倡两点：

①有事与群众商量，直接与贫雇农见面，不为最初结识的几个干部所包围。事实上这一段土改亦充分证明，大多数旧的农会是不好的，不可单纯依靠他们搞土改。

②什么事情一定要由当地群众作主，贫雇农一开始可能有不会说话不会办事的情况，但问题在于学习，群众纵有若干错误亦不必害怕，由不会到会，由不当家作主，到当家作主，事实上需要一段过程。我们的干部只能起个好参谋的作用。凡事交代清楚以后，即应放手大胆的让群众自己去干，事实证明，只有群众的智慧才是丰富无比的。

省委关于深入斗争的几个重点指示

(一九五一年一月)

我们研究了各地委、县委会议所检查与分析的运动情况，并了解了南昌几个重点斗争的初步经验以后，认为以下几个问题，需要着重提出，希你们注意研究切实掌握。

(一)各地会议对情况的检查分析与南昌深入重点的反映，均证明了省委对情况的估计是正确的。当前的基本情况，是多数地方恶霸势力尚未完全打倒，不少封建堡垒村尚未完全攻破，不纯的基层领导尚未改造，群众尚有顾虑，贫雇队伍尚未广泛组成，而一般中小地主尤其是小地主又已经在经济上受到较重的打击，某些小地主甚至已受到过分的打击，这个基本情况各级领导必须清醒地加以掌握。

(二)因此当前深入斗争的基本目标，必须以深入反霸打垮封建堡垒为中心(封建堡垒村或在一个村中尚未打倒的封建头子等)，在这些地区不管群众表面上提出什么要求，(如有的觉得斗争已够了，斗不出什么明堂，要求早分果实，早分田好生产；有的觉得恶霸有的已办了，有的逃跑了，只要求从经济上再彻底搞一下中小地主)我们均必须抓住最本质的关键，达到彻底打倒恶霸势力的要求；只有在那些恶霸势力真正打倒的地方，才可以以查阶级为中心，结合其他必要的斗争，并适时转入分田。目前各地应将主要力量适当的集中于封建堡垒村，各地的重点也应该放在这些地区里面，也不管斗争从什么对象与问题入手深入，我们均必须引导群众

集中力量打击恶霸势力(逃亡的要抓回来,逮捕未处理的即处理,单纯行政镇压的要发动群众控诉)。

(三)目前有的地方,把全面查敌人变成平均主义的查法,模糊了深入斗争,要集中打击恶霸头子与攻破封建堡垒这个主要方向。这样就容易将深入斗争的火力,引导到向中小地主及爪牙狗腿身上,引导到单纯经济斗争上面;这样就容易发生斗争不能真正深入,偏差愈发展,而真正的敌人并不能打倒的严重危险。目前全省自杀人数已到七、八百人的惊人数字,而且多数是小地主与小地主中的妇女,地主阶级已出现了相当多的反常的顽抗现象,某些地方的地主已上山为匪(并非全是恶霸地主),而吊打现象并未完全停止(这是必须三令五申深入检查,坚决严格纠正,凡工作队自己打人者必须处分,严重者依法惩办,鼓励打人也要批评以至处分,群众打人必须及时制止,进行教育,在内部做到必要的自我批评,力求彻底转变非法斗争的方式),这就应该引起我们各级领导的警惕,紧紧的掌握深入斗争的策略方向,要有意识的对一般表示低头的地主,尤其是小地主不再给以过重打击,否则很有可能继续产生大批自杀现象,望加以注意。

(四)最近我们着重批评了对成绩估计过高的思想,不如此不能将斗争引向深入的,但也引起某些干部将过去成绩一概否定的偏向。应该指出,过去对恶霸地主的打击是不够的;从思想上发动贫雇,改造不纯的基层领导,组成阶级队伍是很不够的。对这两方面的成绩切不要估计过高。但在经济上打击中小地主,已经获得了很大成绩。对这方面就不要估计过低,就应该在深入斗争当中,对地主阶级应切实的掌握区别对待与适可而止。

(五)前期运动的经验证明:在一般地区土改运动,应该经过打倒恶霸势力,树立农民政治优势,然后划阶级,控诉整个地主阶级,直至没收征收分配果实,从经济上消灭地主,最后总结教育转入生产,这样四个步骤。由于前期我们将没收征收提早进行,划阶级

也没有很好结合诉苦的搞过了，因此目前的深入斗争大体上应该经过两个阶段：一是集中打倒恶霸大地主，（包括对他们依法的经济没收）；一是彻底依法没收征收，合理分配果实，而把划阶级查阶级的诉苦运动，整理与壮大农民队伍，特别是贫雇农的团结教育结合在这两段工作中进行。先控诉与划查恶霸大地主，然后控诉与划查一般地主。前一段必须切实做好，才能为第二段创造有利条件，望根据各地具体情况加以掌握。

省委对宁都地委《关于地主兼营的当铺是否可以没收的问题》的批示

(一九五一年一月)

前所请示之地主兼营的当铺是否可以没收问题，现根据中央指示答复于次：

当铺不论在乡村和城市，均不属于商业，就其剥削形式来讲，应视为高利贷性质，“原则上应予以没收”，但在具体处理上应根据以下三个原则：

一、城市工商业家在城市中的当铺不宜没收，在农村集镇和小县城中地主经营的当铺可以没收。

二、凡经审查确定没收之当铺，不得由农民队伍进城没收，应由当地农民协会派代表协同当地城镇政府进行没收处理。

三、所没收的物品，原则上应由原出当户凭当票无代价收回或按原价收回，若无人赎回者，可以交农会作为公产处理。不能和没收地主的浮财一样分配。

以上意见希通知已发生此问题的兴国县暂时试行，不要一般下达为要。

江西第一期土地改革运动初步总结

(一九五一年二月三日)

第一部分：运动的基本情况

按照党中央、中南局的指示，1950年3月江西即开始了土改的准备工作。至8月份完成了以下的准备工作：（一）农村情况调查，并根据土改法与本省情况制订了土改实施细则。（二）各地大量地训练了干部。（三）干部普遍地进行了整风。（四）各分区共做了80个乡的土改典型试验。（五）全省土改试点作了更进一步地部署。11月20日左右，全省各地按预定计划先后转入土改，大多数地区都从政治斗争入手，但不少地方反霸时间太短（约半月），很快转到没收征收，因之发生追浮打人现象，不过发现很快并及时予以纠正。12月20日省委提出结合查阶级划阶级分乡分村深入斗争，至今年1月底全省已有160万农村人口分完土地，一般都经过复查或正在复查，另500万人口正深入斗争，预计2月中旬即可完成第一期土改。

两月来土改运动成绩很大，在政治上大多数地区给了地主阶级以重大打击，对地主阶级的各种代表人物，处决2600人，判徒刑3000人，关数千人，合计约万人以上，清剿散匪潜匪两月中消灭近800人，缴枪3000枝。封建堡垒约计已打垮三分之一。

在经济上也给地主阶级以相当严重的打击，共获得斗争果实：粮食2亿斤、耕牛3万头，房子几十万间、衣服120万件等等，大部分地区农民的生产生活资料可得到解决。

农民队伍的团结与觉悟，两月来空前地提高了，农民队伍的组织扩大了，成份纯洁了，直接参加运动的农民不下两百万，发展民兵40余万。贫雇农得到初步发动，贫雇农优势部分地区开始形成。农民觉悟程度提高了一步，对武装的认识与要求提高了，对我党及人民政府的认识与信赖提高了。同时在运动中涌现了大量的积极分子，为建党打下初步基础。

以上重大成绩的获得，除广大群众热烈参加斗争、全体干部特别是工作队和部队的艰苦努力以及抗美援朝伟大胜利的鼓舞等等条件外，最主要是由于我们根据党中央、中南局的指示，正确地执行了从反霸镇压反革命着手并自始至终贯彻了放手发动群众的方针。

运动有没有缺陷呢？有的。它是与我们经过总结土改试点发现了和平土改的偏向并切实有力地纠正了和平土改的偏向相连的。也就是说在基本上纠正了和平土改的偏向后，部分地区又产生了盲目斗争偏向。它表现在：对政治斗争认识不足，对只有经过彻底的政治斗争才能充分发动群众，才能真正打倒敌人认识不足，因之在某些地区形成片面搞经济斗争。由于过早地搞经济斗争，斗争形式不少地区短期内曾错误地采用非法斗争形式，斗争策略也就被忽视了，很多同志不注意斗争分寸，不注意分化敌人。由于仓促自流地搞经济斗争，很多地方相当严重地忽视了对广大群众思想发动，因之细致的组织工作与艰苦的教育工作做得很少，命令主义就相当多。

另外的缺陷，就是很多地方违反了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正确做法，采用了全面铺开的做法，客观上对片面搞经济斗争起了助长作用。

产生这种偏差的思想根源是干部的单纯经济观点；片面搞经济斗争再加违反了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做法，两者结合起来，不管政策方针如何正确都不会得到贯彻的。

从领导上来检查，方针政策是正确的，具体指导是比较及时的，缺点在那里呢？主要的在于：执行放手发动群众的方针中防左不够具体，加之江西多系东北干部，放手就是政策，群众说了算的影响，在某些干部中还未根除。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做法规定得不够具体。在运动初期介绍经验上有缺点，介绍搞经济斗争的经验较多，也产生了一些副作用。须附带提出的，土改计划骤然扩大（11月初掀起抗美援朝运动，为适应形势需要），准备不足，仓促应战，干部急于求成，再加看到地主阶级一年来的破坏隐瞒分散，弄得十室九空，激起义愤，对这一偏差的滋长，也不无影响（当然这是次要的）。对这种盲目斗争的偏差，很快作了纠正，一般7天至10天就停下来，所以采取这种断然态度，因它与和平土改同样地甚至更严重地妨碍了彻底发动群众与彻底消灭敌人，经过纠正偏差，锻炼了干部，教育了群众，使干部获得了正确的认识与经验，使土改运动走向正常发展的道路。

第二部分：经验总结

两个月的土改运动总结，一方面找出了过去的经验，另一方面也指明今后二期土改中的方针任务与正确作法，对我们是有重大意义的。从两个月的总结中，我们从实际斗争中明确地体会到：

一、总括起来看，我们认为两个月土改运动的结论是：“方针正确，成绩很大，小有偏差。”

两月来我们贯彻了放手发动群众的正确方针，强调了从反霸镇压反革命及依靠贫雇农着手，强调了从思想发动到发展组织，并强调了合理合法的斗争形式与满足贫雇的要求，因之各地一般说土改运动进行得很好，获得了重大成绩，但小有偏差。这些偏差主要地表现在过早没收征收，与随之俱来的某些追浮挖底与乱打乱捉的现象。虽然这种现象各分区只是发生在部分地区或少数地方，

各地程度上轻重也各有差别，而且几天内（至多的十天）即作了纠正，但对运动的正常发展都给以不良影响。因它对充分发动群众不利，对彻底打倒敌不利，反之倒易促进敌人团结，造成敌人的顽强抵抗，易使我们脱离群众，使自己陷于孤立。

这样说，是不是在发生偏差的短时间内，一切都错了呢？就没有任何收获呢？不是的。我们普遍地逮捕了恶霸、镇压反革命，捉回了大批逃亡地主，是对的。因之打击了敌人的反动气焰，鼓舞了广大群众，也获得了很大成绩。

为什么产生偏差，主要原因在于执行方针时有片面性，对方针的精神掌握不够，部分干部产生了片面的经济观点。因之纠正了和平土改的偏向后，又产生了盲目斗争的偏向，就是在群众尚未发动，阶级界限尚未划清，盲目地向敌人展开全面进攻，企图通过急性土改，完成土改任务。

产生以上偏差，并不说明我们放手发动群众已经够了，而是不够，所以今后必须继续贯彻放手发动群众的方针，必须分乡分村深入斗争，特别要注意集中力量打垮封建堡垒。

对继续贯彻放手发动群众的方针，不应有顾虑，只要能注意作相当全面的调查研究，注意掌握实际情况，注意土改队伍问题，并向群众讲清政策界限，放手不会有任何危险的。另外放手还必须注意防偏，但放手与防偏应分清主次，不能等量齐观，更不能因防偏就束手束脚，因怕发生偏差就不敢大胆放手发动群众，果尔就无异因噎废食。两个月运动的经验证明，贯彻方针时领导上强调一面，还须必要地防止另一面，同时要根据干部的具体情况（江西多系东北干部），防偏要防得具体，领导上善于及时发现，提高思想水平，找出本质的东西，坚决予以纠正。前者如强调依靠贫雇农发动贫雇农时，还必须注意不要侵犯中农，不要忽视农村反封建统一战线，后者如发现盲目斗争的偏差时，单纯就偏差纠正是无效的，必须明确找出盲目斗争的思想根源——片面经济观点，偏差才能得到纠

正。

二、土改斗争的规律

土改运动有没有规律与要不要规律？两个月土改运动的实践证明是有规律的而且非常必需的。要规律与和平土改没有丝毫共同之点，有些同志认为要规律就会按步就班，按步就班就会发生和平土改偏向的形式逻辑思想是错误的。因我们所指出的规律，不是搬运抄袭的，而是从两个月的实践中得来的，所以决不会重蹈和平土改的覆辙。

两个月土改运动的实践中，我们得到了什么规律？以乡为单位我们认为全部土改运动应分四个步骤：

第一个步骤：运动开始一段，应以政治斗争为主结合经济斗争，决不能以经济斗争为主。

此处政治斗争的内容，主要为反霸、清匪、剿匪、镇压反革命、打垮地主阶级的当权派，目的在于首先给地主阶级的各种代表人物，以必要的打击，使群众得到初步的发动。

此处经济斗争的内容，主要为减退租、退押、废债、清算贪污等等。目的在于联系群众的迫切的经济要求，提高广大群众政治斗争的热情。

二者应该结合而且必须结合，但在运动第一步主要的是从政治上打击地主阶级的代表人物，从政治上发动群众，所以运动第一步经济斗争应服从政治斗争，决不应该以经济斗争为主，由反隐瞒反破坏自发地进入没收征收，变成全面地向地主阶级的进攻。因这时群众尚未发动，阶级界限尚未划清，向地主阶级仓促地展开全面进攻，是没有条件的，是非常冒险的。

运动第一步以政治斗争为主结合经济斗争的作法是肯定应该这样的，时间长短决定于我们工作的好坏，不应主观臆定，但不管时间长短，是不能逾越的。千千万万的事实证明，土改开始一段群众的政治要求是主要的，即使在过去已经经过反霸斗争的地方也

很少例外，所谓群众的变天思想，大变天的顾虑较少，主要是小变天的顾虑，这些事实都告诉我们对第一步的规律毫无怀疑余地。

第二步骤：经运动第一步群众得到初步发动后，即可进行划阶级。

划阶级的目的，在于明确敌友我界限，继续暴露敌人，深入发动群众，提高群众阶级觉悟，继续深入反霸斗争。因在第一步打击主要敌人，敌人目标是明确的，不经划阶级也不致打错。但若进一步深入斗争，不划阶级就不行了。

在划阶级中，还要注意查清反动组织，瓦解反动组织，粉碎地主阶级利用宗族姓氏分化农民群众阶级团结的阴谋，把敌人影响下的群众争取过来。

在划阶级中还要结合进行没收征收前的经济斗争，也就是要结合进行反破坏反隐瞒反分散的斗争，并可惩办少数隐瞒的破坏的最坏分子。

第三步骤：为没收征收分配果实土地。

在这一步中要广泛展开反破坏反隐瞒反分散斗争，向地主阶级展开全面进攻。这时全面进攻就不是冒险，就不是过早，斗争完全可以彻底。

第四步骤：为总结经验进行复查。

要注意确定地权，安定群众的生产情绪。从总结复查对群众进行教育，进一步提高群众的阶级觉悟，巩固群众各种组织。要发扬民主，进行评于选模，开展一个广泛的选举运动。要注意培养积极分子，提拔地方干部，适当地发展一批青年团员，为农村建党打下基础。

以上土改运动的四个步骤中，最突出的问题为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的相互关系。经济斗争有两种不同的内容，必须严格分开，在第一个步骤中所进行的经济斗争，如减退租、退押、废债、清算贪污等等是部分的经济斗争，在第三个步骤中所进行的经济斗争一

一没收征收等，是改变生产资料生活资料占有关系的经济斗争。所以第一个步骤中不能实行第二种经济斗争，只能结合第一种经济斗争，假如农民群众要求先进行减退租、废债等经济斗争怎么办呢？也可以从经济斗争开始，但领导上要有意识地引导群众由经济斗争进到政治斗争。我们有些地主过早地搞征收没收使运动走了弯路，主要的原因就在于对经济斗争的两种不同内容不善于分辨，把二者混淆起来了，或者因运动开始群众有部分的经济斗争要求，而尾巴主义地被迫地转为全面的经济斗争。

指出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的相互关系，目的在说明运动各个时期应各有重点。但反对阶段论，不能机械地把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分开，二者是密切结合互为因果的。

同时我们批判了重经济（主要是过早没收征收和追挖现象）轻政治（主要是忽视充分发动群众）的观点，并不等于要重视政治，就可以忽视经济，因为我们土改的基本目的在于经济，在于改变地主阶级的封建占有关系。不过我们所要求的是经过政治斗争达到经济目的，因为没有充分的政治斗争，从经济上彻底消灭地主阶级是不可能的。

四个步骤从头到尾都与地主阶级进行斗争的过程，都是放手发动群众的过程，也是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密切结合的过程，是掌握策略有系统地打击敌人的过程，也是前一步骤为后一步骤创造条件，后一步骤补充前一步骤的不足，使运动一步一步逐渐深入的过程。

三、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问题

两个多月来由于很多地区采取了全面发动，产生的问题很多，吃亏也很大，因没有点就不能正确的估计工作，领导上不能直接了解情况，如发生差错就全部错了，而且错了也非常不易纠正。另外全面发动，不能建立比较巩固的革命阵地，也不能很好地提高老干部与培养新干部。同时这种做法，难免要走弯路，有的须回头重搞，

本拟节省时间，实际上是耽误时间。两个月来的实践经验，证明只有由点到面点结合的做法才是正确的，一切其他做法如先面后点、面中求或点面同时的做法都是错误的。

不愿意接受由点到面结合正确做法的顾虑何在？主要的有以下几种：第一种，有的说干部少由点到面点结合搞不通，既然干部少，又如何能搞全面发动呢？搞全面发动不是干部更不足吗？正是因为干部少才搞由点到面点结合，而且必须搞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第二种，认为二期土改时间短，就更不易实行由点到面结合的做法，这也是不对的。因为这种做法费时不长已如上述。即使由于干部缺乏这一方面的经验，或某些地区春耕来得早怕影响群众生产，这种做法也有好处，它有伸缩性，可以跳一步，也可以跳两步三步。第三种，有的认为点可能失败，也是不对的。只要我们选择干部得当，根据干部具体条件选择点，工作方法对头，再加之以正确指导，一般情况下点不会失败的。第四种，有的怀疑点的经验不一定能指导面，也是不必要的。能不能指导面，问题全看我们选择什么点，不要找有特殊情况的点，这种点不易指导面，要找一般性的点，往往各乡的情况大同小异，通过这种点的经验指导面，一般说困难不大的。另外一个问题就是要善于总结点的经验，这种经验必须是真正广大群众创造的，在干部包办代替下所产生的经验是不可靠的。第五种，有的认为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做法，所表现的劲头不足，实际上它的劲头比全面发动更大更坚实，与面的一轰而起面的一轰而散本质的不同，由点到面也可以使运动形成巨大规模的，有的同志所产生劲头不大的错觉，主要是自己对由点到面点面结合做法缺乏具体经验的结果。第六种，有的说在地广人稀的地方不能实行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做法，这是不对的，姑勿论地广人稀的情况极为特殊，全省为数不多，即使在地广人稀的地区也应由点到面，其他的捷径是没有的。

为什么我们强调由点到面、点面结合呢？因为我们的干部经验

不足，农村社会条件不平衡，为了做充分准备，避免仓促应战，故不能采取全面发动的办法。另外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做法，是我们经常的工作方法，也是我们的根本工作方法，这是党的领导路线的具体化，即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具体化，违背这种做法就是违反了党的工作路线，不仅土改做不好，其他一切工作都做不好，按照这做法，我们就可以完成任务，就不致犯大错误。

两个月的土改运动，证明干部的实践是很重要的，不管领导上布置得如何具体，没有干部的实践经验是贯彻不下去的。而且证明即使干部有了实践经验，要求得到贯彻，仍然需要三令五申，更需要把三令五申与具体指导结合起来。另外经验证明，领导上不及时深入作重点的了解情况，是不能解决问题不能具体指导运动的。另外证明各地事先训练的千分之一的干部，作用不大，而发挥作用的是在运动中涌现出来的积极分子。那末，我们如何使干部获得实践经验，如何在使领导上深入了解情况，如何在运动中培养干部，最有效的就是贯彻由点到面的做法。

两个月的运动，还证明贯彻方针是非常不易的，不是只作决议传达一下所能奏效。必须充分利用一切交通工具，密切上下联系，并连续派大员上前线，深入检查，如指挥作战一样亲自观察阵地研究敌情，对干部耐心说服教育，不断打通思想，想办法，才能把方针贯彻下去。当发生重大问题时，只大员上前线已不济事了，还要不怕耽误时间，很果断的召开干部专门会议，否则正确方针仍会搁浅。假如我们坚持由点到面的做法，大员上前线深入了解情况就更加容易了，运动中普遍性有大偏差就更加减少了，总之方针就比较顺利的贯彻了。

以上这些都说明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重要，然而如何由点到面点面结合呢？

第一，首先慎重的选择掌握点的干部，掌握点的干部有三个要求：1. 品质很好的即群众观念强党性强的干部。2. 有相当土改工

作经验的。3. 工作方法比较好，懂群众路线，熟悉基本政策。这类干部很少，每县至多三几人，两个月的经验证明，新干部不仅不能负责搞点，担任小组长也是不能胜任的。

点的选择见前，从略。

第二，由点到面中，一个点带多少附点，多长时间再向外跳，不能机械规定，主要的决定于以下二者：1. 看点内干部生长（包括提高）的程度。2. 看点与附点的群众的觉悟程度与发动程度。

第三、点指导面问题。点开始工作后的第一步经验，对全部点的干部来说是感性经验，是直接得来的，搞了第一步后，部分点的干部被分派到附点，点的第二步的经验，对这部分干部来说已是间接经验了。但第二步的间接经验与第一步的直接经验，距离不大，所以容易正确运用。点面经验如何交流，事实证明不能采用书面指示，最好的方法有二：1. 点召集附点的干部与积极分子开会示范，介绍经验。2. 点吸收附点的干部及积极分子参观，实地学习。

第四、点面结合问题。面要不要配合点，不仅要而且非常必需。我们绝不能偷偷摸摸地搞点，绝不能孤立地搞点，开始搞点后，在一般地方（面）进行实行土改的一般号召，宣传有关土改的某些政策，以鼓舞群众的热情，使面的群众为点助威，积极配合点。同时面可进行其他工作，如减租、反霸、退押、废债等，视面的干部力量大小与群众的迫切要求而定。另外面的干部还可进行调查研究，多方联系群众，完成土改前的准备工作。

最后我们必须认识，通过搞点取得经验，培养干部，建立革命阵地，目的何在？也就是我们搞点的目的何在？无他，而是点为了面，搞点为了搞面，所以我们搞点时绝不能忘了面，面的工作要时时刻刻地注意配合点。这是我们由点到面结合中必须掌握的。

四、斗争形式问题

虽然省委屡次强调合法斗争，但土改开始一段很短的时间内，不少地方由于片面经济观点的滋长，离开合理合法的斗争范围，发

生了追浮挖底以及吊打逼的偏差。

进行非法斗争的坏处很多，主要的是在革命政权下，它阻碍革命斗争与群众运动的正常发展，无谓的促进敌人的团结增加敌人的抵抗，使工作遭受严重的损失，个别地方甚至形成抢救。

为什么产生非法斗争的偏差？原因有二：第一，不少同志对于在革命政权下，搞非法斗争的坏处认识不清，不知道在自己政权下搞非法斗争有百害而无一利。第二、相反的，对于在革命政权下搞合法斗争的好处也认识不清，对合法斗争形式的运用缺乏经验，有些同志简直不知如何运用。

我们有运用合法斗争形式的必要与有利条件，因为政权是革命政权，政权是人民的政权，法令是人民的法令，它是充分地支持广大群众的正义行动与维护广大群众的权利的，它是剥夺敌人的一切权利，彻底打倒敌人的。合法斗争的好处也就在于，一方面更有效地彻底地打倒敌人，一方面更有效地切实地保护广大群众自己。二者是完全一致和相辅而行的。

从第一期土改的全貌来看，除运动开始时几天时间内某些地方曾发生程度不同的错误地运用非法斗争形式的偏差外，全省广泛地运用了合法斗争形式，而且创造了很多宝贵经验，获得了重大成就。经验证明运用合法斗争形式有很多好处，很有效果，凡运用合法斗争形式运用得好的地方，广大群众得到充分的发动，敌人完全屈服于人民面前，很多地方人民法庭在人民群众中已建立了很高的威信，即使最顽强的敌人亦望之发抖。

人民法庭是合法斗争中重大武器之一，但合法斗争是表现在多方面的，还有其他多种形式。表现在政治上说是群众的控诉会、诉苦会、说理会、瓦解反动组织以及群众对反革命的检举等等。表现在经济上就是减退租、退押、废债以及清算贪污讹诈等斗争。表现在思想上，就是揭破敌人的造谣欺骗，打破群众变天思想，解除宗法氏族的束缚，从地主阶级的影响下把群众解放出来等等。表现

在军事上，就是清剿散匪潜匪，收缴反动武器，彻底挖匪根等等。所以运用合法斗争形式中，善于运用人民法庭，是非常重要的，但决不应把合法斗争形式拘限于人民法庭，必须根据运动的发展与群众各种不同的要求，恰当地运用合法斗争中的各种武器。

关于如何运用合法斗争形式问题，根据各地特别是浮梁分区的经验，应该注意：第一，运用合法斗争形式，干部必须熟悉法令，善于使群众要求与政府法令相结合，并善于对付敌人的利用合法斗争与粉碎敌人的非法斗争。第二、合法斗争不是单纯行政问题、单纯依靠行政力量所能奏效。合法斗争是必须依靠广大群众的，是以广大群众为基础的群众自己的革命斗争形式，认为合法斗争只是人民法庭的事，只是少数干部的事，是错误的。

五、充分发动贫雇农问题

两个月的经验证明，我们特别强调充分发动贫雇农（包括依靠贫雇农满足贫雇农要求）是正确的，不这样强调，土改就不可能彻底，敌人不可能彻底消灭，这是土改夹生与否的关键。

为什么充分发动贫雇农是决定关键？因为贫雇农是农村土地改革的阶级基础，是彻底消灭封建的主力军，是土改的基本动力，没有贫雇农的充分发动，革命在农村就没有依靠，彻底完成土改就没有可能。

两个月来我们有以下几点体会：

第一、要想充分发动贫雇农，必须首先强调思想发动，思想发动的最好形式就是有领导有组织的、有典型启发的、有准备的与斗争相结合的诉苦运动。

诉苦运动的目的，对领导说来，乃是了解情况，集中群众要求，教育领导者。对群众说来，是启发与提高阶级觉悟，教育群众自己。对敌人说来，是进行暴露与控诉，是展开对敌斗争的政治攻势。因此，诉苦运动必须要经过一定的酝酿步骤与组织工作。

因此干部在一乡一村开始土改时，首先第一步就要找贫雇农，

先和他们见面，进行广泛的个别访问，与贫雇农交朋友，也就是说运动一开始就要依靠贫雇农，迟了会使运动遭受损失。经验证明，先找中农，或同时找贫雇中农，或对中农当权的老农会因循姑息而不积极依靠贫雇农的做法，都是错误的。

同时，思想发动必须与时事教育特别与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爱国主义教育相结合，不然就不能把群众中分散的仇恨变为集中的仇恨，不能把阶级仇恨变为民族仇恨，群众的思想发动就不可能充分，就不可能做到三条战线——抗美援朝、土改、镇压反革命的密切结合。

第二、要想充分发动贫雇农，必须与思想发动酝酿斗争密切结合注意广大贫雇农的组织问题。

组织贫雇农，首先必须注意扎正根子的问题，只经一般号召组织起来的贫雇农小组或其他组织是不可靠的。贫雇农组织的发展，要坚持由小到大（这中间的过程当然不很长）的原则，这就需要在贫雇农觉悟的基础上进行组织，根据贫雇农觉悟的逐渐提高逐步扩大组织，但由小到大并不是可以放松同时发动全体贫雇农的工作。

第三、发动贫雇农组织贫雇农，不但要从思想发动着手，要从群众斗争要求的基础上进行，还必须与适当地解决贫雇农的迫切要求结合起来。脱离了贫雇农的迫切要求或对贫雇农的迫切要求漠不关心，孤立的进行思想发动与组织工作是要失败的。

第四、要注意培养贫雇农骨干与贫雇农当家作主的问题，贫雇农中的骨干、积极分子是根据斗争的发展深入逐步增多的。要在土改的整个过程中，随时随地发现与培养他们的骨干，要经常注意对积极分子的了解，鼓励其进步，提高其觉悟，适当指出其缺点加以具体帮助，并教育他们要经常保持虚心的态度接受广大群众的监督。

积极分子产生的方法，应该是在斗争中去发现培养，领导上再

注意个别考查与广大群众的民主选举相结合，并应以民主选举为基础。

培养贫雇农群众当家作主，在运动一开始即应注意防止工作队包办代替的作风，克服不相信当地群众当地积极分子的思想，与克服某些干部中存在的恩赐观点。要提倡“有事与群众商量”的民主作风，坚持走群众路线，要向群众学习，先做先生后做学生。经常告诉贫雇农积极分子以正确的工作方法，一切事情交代政策之后大胆放手地让他们做，多给他们独立工作的机会。

第五、强调充分发动贫雇农，必须不能丝毫忽视团结中农与农村反封建统一战线。中农是农村基本群众的一部分，是必须巩固团结的，不仅不能侵犯中农利益，而且在某些果实的分配上还要适当地照顾中农，我们自始自终注意了这一问题，所以从全省范围说，贫雇农的关系很好。对反封建统一战线也很注意，土改法颁布后除机关学校外在各民主阶层普遍的开展学习，所以在开始土改后叫嚣很少。但运动开始一段，对发动妇女强调不够，经指出后，运动后一段就普遍引起了注意。另外城乡配合一般说很好，既保持了城市的正常秩序，又使罪恶重大的逃亡地主得到应有惩处。

六、如何正确贯彻政策

两个月来各地执行政策与掌握策略上，基本上是正确的。要正确贯彻政策，我们的体会必须很好地掌握策略，但两月来某些干部中策略思想是比较薄弱模糊的。

有些同志不了解策略与战略方针是同一体，没有策略，战略方针也不能实现。目前三条战线同时作战，一方面我们必须充分发动群众，一方面要注意掌握策略，要稳步前进。

因讲策略而离开原则（战略方针）是错误的，也就是决不能因讲策略而放弃或影响了放手发动群众方针的贯彻，策略是服从放手发动群众的，但在放手发动群众的前提下就必须尽量注意策略了。另一方面策略还需要根据群众的觉悟性与组织性加以灵活运

用，否则就会脱离群众，而达不到团结自己壮大自己分化敌人孤立敌人的目的。

运用策略的目的就在于团结自己打倒敌人，如何有效地彻底地打倒敌人，两月来的体会，打击、分化、孤立三者密切结合，是对地主阶级的最厉害的打击方法。打击是镇压首恶与坚决反革命分子（杀、关、管）；分化是分化次要敌人，利用敌人内部矛盾，各个击破；孤立是把在敌人影响之下的群众争取过来。两月来未出现地主阶级大部投降的局面，个别地方土匪稍有增加，主要原因就在于我们对敌人未能区别对待，未能注意打击、分化、孤立三者密切结合。

七、坚决贯彻群众路线反对命令主义

两月来在土改运动中，广大农民群众进一步的认识了与信赖了党和政府，党与广大群众的关系有了很大的改进。但部分地区的群众与干部的关系表现不很密切，主要的由于某些引进干部仍然存在着相当严重的命令主义作风。去年整风只整了恶霸作风，对命令主义的本质东西——强迫命令包办代替不相信群众整得成绩不大。整风后某些干部仍然只相信少数积极分子，没有与广大群众接触，开会民主也是形式，实际上是少数人作主，不是多数人作主，土改中发现绝大多数农会是不好的就是证明。土改运动中一般地对这一问题已引起了注意，但在某些干部中并没有显著的改进，甚至在少数中命令主义是发展了。

如何贯彻群众路线克服命令主义，两个月来的体会主要掌握两个问题，一是要尊重群众意见，有事一定要与群众商量；一是干部只有领导的义务，没有包办代替的权利，一切事情由当地群众当家作主。所谓当家作主包括犯错误与失败在内，这是不可怕的。否则，贫雇农优势肯定树立不起来，广大群众肯定不能充分发动，彻底土改的要求也就肯定地不能实现。

最后有两个总的体会：

第一、思想指导中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就是领导上要善于根据

运动发展的每一阶段，及时提出主要口号，这对运动的继续深入与正常发展，往往是有决定意义的。如在运动开始时，我们强调了放手发动群众从反霸镇压反革命着手，发现有些地区大轰大嗡全面发动的偏差后，及时提出分乡分村深入斗争，贯彻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正确做法。在分乡分村深入斗争中提出克服片面经济观点，集中力量进攻封建堡垒，歼灭战。在春耕迫近时，提出反好霸、早分田、早生产。

第二、全部土改过程中，一个决定的环节，根据我们两月来的体会就在于如何具体地贯彻放手发动贫雇农的方针，土改中的一切问题都有赖于贫雇农的充分发动，依靠贫雇农的思想在整个运动中都要贯穿。因以上所提的土改斗争规律、点面结合的做法、斗争形式、正确贯彻政策等等问题的具体实现，都是群众的问题特别是贫雇农的问题，没有广大群众特别是贫雇农的充分发动，一切都会落空。这是土改运动成败的最主要关键之一，一般说这一关键我们在运动中抓紧了。

迅速贯彻公平合理分配斗争果实 是土地改革的重要一环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刘俊秀

为什么说，贯彻公平合理分配斗争果实是土地改革的重要一环呢？首先对地主阶级来说：不仅要在政治上彻底推翻其封建反动统治，摧毁其反动组织，在军事上彻底消灭其反动武装，在思想上废除奴役人民的封建文化，而且要在经济上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彻底摧毁封建反动统治的经济基础。对广大农民来说：不仅要在政治上思想上提高阶级觉悟，争取自由解放，使广大群众组织起来，加强内部团结，巩固乡村人民民主专政，实行当家作主，而且要在经济上获得实际利益与解放。但农民要打下在政治上经济上彻底翻身的基础，又必须获得从事劳动生产的土地和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这是土地改革的基本目的。刘少奇副主席在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报告中，已经明确指出，土地改革的基本理由和基本目的，是：“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藉以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新中国工业化开辟道路”。这样就很清楚明确的告诉我们，将依法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与其他斗争果实，迅速地公平的合理的分给无地和缺少土地与其他生产资料的农民，不仅是土地改革的基本目的，而且也是目前春耕生

产的重要一环。

我省自去年 11 月底进入土改以来到现在，在全省大多数地区，尤其是进行土改的地区，已展开了空前的、大规模的轰轰烈烈的群众运动，封建势力与反革命分子，不仅在政治上组织上受到了严重的打击，而且在经济上也同样受到了沉重的打击。在土改斗争中，除依法征收和没收的土地外，对于依法没收地主的其他财产，如：耕牛、农具、房屋、粮食、家具等，也获得了很大的成绩，这些斗争果实如能迅速的公平合理的分给农民，就可以适当的解决土改区广大贫雇农的耕畜、农具及其他生产资料的困难，目前将近四百万人口的地区，已分完了土地，另一部分地区，正在进行分田，估计在春耕前全省可能在八百五十万以上人口的地区分完土地。为了使农民尤其是贫雇农，在获得土地后，以便积极进行生产，帮助他们解决耕畜、农具及其他生产资料的困难，是非常重要而且是很迫切的，否则贫雇农虽然分得了土地，而不能很好的进行生产，这应引起我们各级领导机关及所有参加土改干部，加以重视的。但过去我们在分配斗争果实中，有一部分地方，是根据填坑补缺的原则，采取了比较正确的办法，也有少数地方，在分配果实中创造了某些新的经验，这是很好的，应给以推广。但由于不少干部对土改斗争果实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或缺乏经验，因此在分配果实中，有许多地方，采取了各种各样不正确的办法，其主要表现总括起来有下列几种：

第一种，比穷、比苦、比劳动、比积极、比历史、人分等、物估价、站队排号等办法。如吉安十区龙潭乡，每分一件果实，每一户贫雇农都要比，用这种办法使某些劳而又苦的贫雇农，往往因抹不开情面去比，结果得不到自己所需要的生产工具与生活资料。相反的给了某些不正派的人多分果实的机会。如该乡群众反映：“谁会哇（讲话），谁脸皮厚，谁就得的多。”又南昌四区富山乡采取三比。即，“比积极、比穷、比受压迫。”比完后一等户先拿，并且要什么即拿什么。

结果造成农民互相打架，而拖延很久时间，分不下去。群众说：“干脆不要分，用火烧掉罢”。有的群众说：“分好东西的人笑死了，分坏东西的气死了，没分到的恨死了，干部分不下去急死了，民兵看守困死了”。九江县六区富民乡，除进行三比外，并将所有果实估价，按阶级发翻身票，凭票领果实，全村共没收 698 石粮，农会首先留下 275 石作为积谷，其余 423 石按阶级等级平均分配。即：“贫农每人 6 斗，雇农每人 8 斗”。目前这种作法，较为普遍，有的同志认为这种办法还是好经验。

第二种分等评级。如石城县与隆乡，将贫雇中农分成三等九级。甲等：一级是表现最积极，敢于和地主斗争的贫雇农和军烈属。二级是比较积极的贫雇农，又敢于参加斗争者。三级是贫苦的鳏寡孤独。乙等：一级是中农最积极，且能坚持与地主斗争者。二级是工作表现较积极，但不经常参加斗争的雇贫农。三级是工作不太积极，且经常不到会的贫雇农。丙等：一级是贫雇农经常不参加斗争者。二级是中农不参加斗争者。三级是贫雇中农，思想落后者。

第三种，抓阄、抽签。如云都县高中乡，先分组召开贫雇农小组会，由小组评定应分果实的户数，然后集中再开全乡大会，由大家抽签，一等分谷子一石，或相等于一石谷子的物品。二等三等按次类推。铅山县鹅湖、永丰两区某些乡也是这样分的，即把全部果实每件都写上价目，摆成小摊子，然后以村为单位，首先由一等户根据标准价目，按自己需要拿东西，二、三等挨次进行。

第四种不分贫雇农中农，按户平均分配。如德安县狮子乡分果实时户为 312 户，占全乡总户数的 82% 强。其中贫雇农占 157 户，中农却占 83 户。

上述这些办法，我们认为绝不是广大群众的意见，也不适合群众的要求，而主要的由少数工作队与少数积极分子，包办代替，强迫命令，主观主义与平均主义的思想所造成的。它不仅违反了填坑补缺，照顾需要，有利生产的原则，而且是脱离群众影响生产，造成

群众内部不团结。这正是违背了群众路线和阶级路线，破坏了党的政策，在客观上有利于敌人。这些错误办法，必须坚决加以否定。

那么究竟以什么办法分配果实才是正确的呢？根据过去与最近分果实的经验证明：必须坚决贯彻填坑补缺、照顾需要以利生产的原则，并在这个原则下，必须首先满足贫雇农及贫苦军烈属的要求。适当照顾中农和其他劳动人民，也只有贯彻填坑补缺，照顾需要，有利生产的原则，才能真正达到公平合理，人人满意，才能有效地反对贪污浪费，防止敌人挑拨，加强农民团结互助，克服平均主义思想。为贯彻上述原则与要求，在具体作法上，应以乡或以村为单位将所有斗争果实，如：耕牛、农具、粮食、房屋、家具等，按其数量与性质，分成若干种类，并根据农民应分果实的具体情况与需要，分别采取下列办法处理。

第一、分耕牛应随分田走。就是说：以乡或以村为单位，将没收征收与分配的土地亩数和耕牛的数量，耕种力的强弱，再加上各分田户自有土地的亩数与自有耕牛的数量和耕种力，合计得出全乡或全村的土地总面积及耕牛的总数，并按耕牛的大小、耕种力的强弱，分别记分（例如：一头牛能耕种 30 亩田，则记 30 分，20 亩则记 20 分），然后以耕畜力的总分数除土地总面积，求出一分牛力应耕种多少土地数，按填坑补缺的原则及耕种土地的需要分配。如某户贫农自己无牛，分进田 15 亩，应分牛半头（即 15 分）。只分七、八亩田的应分脚，反之虽分得田 15 亩，如自有牛半头，即不分，总之凡分得土地的农民，尤其是贫雇农，按耕种需要与客观条件的可能（包括耕牛与可购买牛的款项在内），无者分，缺者补，够者不分，但为了保护耕牛不至饿瘦与死亡，必须按每头牛耕种力的强弱，合理担负可能耕种的土地。一般一头牛，只能分 2 户至 3 户为宜，最多不超过四户。对耕牛的饲养最好由分牛户共同负担草料，归一家饲养。凡已超过四户甚至七、八户分一头牛者，为调整耕畜的使用，最好按牛作价，按分扣钱。然后按一头牛能耕种几户之土地，就分给

几户，对于应分牛而未分的户，应由得牛户按价出钱，另行设法赎买。

第二、主要农具应随分牛走。就是说：所没收的犁耙，一般应随着所没收的耕牛分配而分配，但由于耕牛使用犁耙的时间有先后，即是先犁后耙，故在没收犁耙少的情况下，一般可按 2 头牛共一张犁，3 头至 4 头牛共一副耙，并按居住相近，便利生产的条件下进行分配，对于禾桶、水车、风车的分配，根据当地习惯，同样一件可以分给几家共用，但为保证上述农具不受损坏，必须实行共用共修。对于镢头、锄头等其他生产工具，亦应按填坑补缺，照顾需要，有利生产的原则分配之。

第三、分粮食主要按无粮缺粮的人口分配。就是说：必须以无粮缺粮户为单位，以人口为标准，用自报公议，民主评定，结合调查研究的方法（防止自有粮以多报少），首先详细计算全乡或全村有多少人无粮缺粮，得出缺粮的总数，并以缺粮的总数除全乡或全村所没收粮食的总数，求出百分比，然后按比例数分配，例如：全乡无粮缺粮的人，按需要共缺粮 5 万斤，但没收的粮食只有 3 万斤。即没收粮占总缺粮的 60%，故在分粮时，一般按缺粮 100 斤者，应分粮 60 斤，缺粮 500 斤者，应分粮 300 斤，但为贯彻填坑补缺的原则，对无粮或缺粮过多者，可在分粮比例上稍许提高，凡缺粮少的，在分粮比例上，可稍许减低。如没收粮食特别少的乡村，主要分给无粮户，缺粮户可少分或不分。

第四、在分配房屋时，应将依法没收的房屋，除不适合农民居住和必须留给公用之房屋外，应首先分给无房的贫雇农与贫苦的烈军属住用。对于依法没收地主的一切家具及其他衣料被褥等，除主要部分按填坑补缺的原则分给贫雇农与贫苦烈军属外，应有意识的适当的照顾中农，必须认识在土改运动中，除在政治上照顾中农，在经济上保护中农利益外，以一部分家具衣物分给缺乏生产资料的中农，对团结中农积极参加反封建统一战线的斗争是有好处

的。

第五、凡依法没收或赔偿的金银款项(金子、白洋应到银行兑换),必须全部用之于生产,就是说:凡缺牛的就买牛,缺农具的就买农具,缺粮食的即买粮食,但必须首先集中款项,购买耕牛、农具,然后在可能条件下解决粮食困难,不得将金银款项随便使用于其他方面。同时必须坚决反对贪污浪费,反对不分贫雇中农,不注意生产需要而以平均主义分配果实的错误办法。

第六、为贯彻奖惩制度,在土改中表现作风正派,斗争积极,工作努力,并有显著成绩的乡村干部与积极分子,在政治上与精神上给以奖励是必要的,绝不能以工作积极作为多分果实的条件。但个别干部如合乎上列条件,因积极参加工作而误工最多,家庭生活又特别困难者,经群众讨论通过(大多数群众同意)并经过县委批准,在斗争果实中,抽出极少数一点物品或款项,作为奖励是可以的,但不得未经上级批准,而藉口群众同意,先斩后奏。另一方面任何土改革干部分得私自动用土改斗争果实,违者按情节轻重依法处分。

在进行分配斗争果实中为坚决贯彻群众路线,充分发扬民主,故在分配方法上,应首先召开全乡贫雇农代表会或农代会,根据上述原则,与当地没收斗争果实的具体情况,进行详细讨论,规定具体分配办法,经区批准后,分别派人到各村召开群众大会,进行宣传解释,广泛发扬民主,先由群众分组自报,并将各组群众的意见与要求集中起来,然后再召开全村或全乡群众大会,进行公义,民主评定,经多数群众通过后实行分配,在分配后,应将所分配之果实分别种类件数,列榜公布,由群众最后审查,并及时总结经验,报告上级,坚决反对不通过多数群众,而由少数工作队与少数积极分子,实行强迫命令,包办代替,脱离群众的错误做法。

中南局关于小土地出租者的政治地位 问题给江西省委的复示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同意省土委关于小土地出租者政治地位问题的意见。政务院划分阶级规定中规定：“应依其职业决定其成分，划称为小土地出租者”。这就是说，不能把凡有一点出租土地的人统划为小土地出租者，凡可依其职业决定成分者，即应依其成分享受政治待遇；其超过当地每平均百分之二的土地，应交出分配。只有不能依其职业决定成分者，才称作小土地出租者。小土地出租者应算作反封建统一战线中的力量，不应作为打击对象。不要误为凡征收其土地的就要统划为小土地出租者，更不可把他们当作地主一样去斗争。

省委关于三月份中心工作 给各地委的指示

(一九五一年三月)

根据中央与中南局指示和我省工作发展情况，以及当前形势需要，我省三月份的中心工作，应是土改、生产、镇反与扩兵四项。今对各项中心工作的要求、作法等，扼要指示如下：

(一) 土改：目前全省已存在着三种地区，因此必须根据不同地区，规定不同的任务。

甲、在已结束土改的地区，开展一个大规模的复查运动，是必要的，但由于生产季节将临，干部力量有限，因此目前应一律以生产为中心，有重点的结合复查。复查的问题与内容是：

① 纠正划错阶级。对中农、小土地出租者及富农因提高成份划为地主被斗争与没收财产者，在政治上要订正成份，摘掉地主的帽子，在经济上要分别进行适当补偿。中农被侵犯者很少，对他们应予全部补偿，其东西未分或分了未用的，应原物退还，已分的可从其分果实中等价赔偿，如确无果实可赔，应宣布今年公粮负担，可以适当调整，借以补偿，(但全乡公粮总任务不变)。对小土地出租者与一般富农，应根据情况，尽量补偿。对半地主式富农在经济上动的过重者，在可能条件下，也要进行适当补偿。但在另一方面，对漏网地主，亦必须继续清查。

② 管制不法地主。估计当农忙到来，土改干部减少后，有些不法地主可能企图翻把。因此必须教育农民，加强对不法地主的管

制，强制他们劳动生产。如有翻把行为，即应严厉镇压。但对地主必须注意分别对待：对一般守法自愿劳动的地主，要鼓励他们积极生产、劳动改造，并宣布已依法交出其应没收的土地财产者，今后不再斗争，有底产者可以拿出投入生产，不再没收，并保障地主自己劳动所得不受侵犯。对中小地主生产确有困难自己又无力解决者，可准许向亲友借贷，使能维持生活，进行生产。对鳏寡孤独及确无劳动力的地主，可允许将其所分得的土地出租。凡地主家中原来从事其他职业的人，如教员、医生、工商业者等，仍应允许其继续从事原有职业，不必机械的强迫他们参加农业劳动。

③清理余留的和贪污的斗争果实。已分配给农民的斗争果实，如没有大的偏差，一般不要重新再分。只在偏差很多，多数群众不满意的地方，才可作适当的个别调整。尚未分配的果实，均应迅速分配下去，以利进行生产。少數干部贪污的果实，应发动群众开展民主斗争，使其退还重新分配。

④处理土地问题。在分田后，应即向农民宣布每人分得的土地，均所有权，以后不再重新分田。即有个别不公的，在春耕前亦一律不再变动，待秋后再按抽多补少、抽肥补瘦的原则作个别的调整。各乡所保留百分之二的机动田和逃亡地主无人耕种的土地，应由当地农会统一出租给贫雇中农耕种（尽量租给原佃户），租额按当地习惯与减租条例执行，其租谷秋后由农协统一收管，不准随便动用。其他尚未处理的土地必须迅速分配给农民，以免荒芜。茶山、竹山、茶油山，可按产量折成田亩，分给农民。为避免农民不愿经营与奖励副业生产，在折产量时，可以略低于一般田亩的产量，在分塘时，如属水利塘应随分田走，养鱼塘不单独顶田分，可分给一户或数户共同经营。

已圈定为矿山之土地，应归国家所有，但目前暂不开采者，可分使用权，不分所有权。

⑤整顿农村各种组织，评上选模，开展民主运动。少數干部成

分不纯，作风很坏，群众普遍不满，要求撤换者，应经民主选举进行调换。

乙、正在土改的地区，最重要的，是把土改与生产密切结合起来。乡的领导机构，应作适当分工，可在农协委员会统一领导下，分别组织分田及生产委员会，以便分工负责，领导分田及生产。为适应当前生产季节，不误农时起见，在一般地区，如经过彻底反霸，划定阶级，没收征收主要东西，即可进入分田，使农民能够及时进行春耕生产。尚未解决的问题，可在春耕后，利用农忙间隙，继续深入斗争，求得解决。但领导上必须注意，3月半或3月底以前（各地季节不同），仍应以土改为中心，密切结合生产，决不可因赶生产，便草率结束土改。至3月20号或3月底以后，则应以生产为中心，抓紧时间，结束土改；有的不能结束者，亦应力求告一段落。因此对第二期土改，还须像第一期一样，抓紧时机，慎重掌握，及时检查，力求贯彻。

丙、未土改区应即以全力领导农民生产，但可结合进行反霸、废债、减租、退押等斗争，以解决农民生产困难。

（二）生产：主要是消除各阶级的思想顾虑和解决生产困难。

关于打破生产顾虑，对富农要着重解释保存富农经济的政策，可以单独召集富农开会，向其交底。县农代会可吸收两三个较进步的富农列席参加，区农代会也可酌情吸收个别较好的富农列席。乡村农协讨论有关生产问题时，可允许富农列席。在负担上要宣布按农业税条例办事，不会一头桥。

对中农，对外不必区分富裕中农与一般中农，以安定中农情绪。应着重向中农解释劳动发家，决不提高成分。乡村农协委员会中应吸收三分之一左右的中农担任委员会，但不要负主要责任。中农生产有困难者，也要酌情照顾。生产互助，要坚持自愿两利的原则，不许对中农强迫借贷与强迫使用耕牛农具等。

对贫雇农主要是帮助他们解决生产困难，目前农村中困难最

多的首先是雇农，其次是贫农。在许多地区，他们分得土地之后，其生活资料与生产资料有的还没有得到适当的解决。同时估计春荒还可能在某些地方发生，因此今年仍应向群众提出保证不饿死一个人的口号，以鼓励他们的生产信心。应号召他们进行副业生产，鼓励借贷自由，有无相通，以解决生产困难。在某些灾区，当地政府还应及时向上级提出发放贷粮，以解决灾民的困难。

(三)关于镇压反革命问题：不久将另发出详细指示。

(四)扩兵：未完成任务的分区，应按上次指示进行工作，要求在三月底以前，全部完成任务。

为了完成以上工作任务，各地党委必须抓紧土改和生产两项，用大力普遍发动群众，掀起一个新的群运高潮。省委认为只要新的群运高潮能够形成，上述任务即可顺利及时完成。此指示望各地切实研究执行，并将执行情况随时报告我们。

关于江西省土改基本情况与经验 综合报告

(一九五一年四月三日)

黄 先

主席、各委员：

江西省自去年 11 月底进入土改以来，现在已有 4 个月了，全省第一、二期土改，已基本胜利结束，少数乡至迟在本月 10 号前可胜利完成。兹将土改前的准备工作，土改运动发展的基本情况与收获以及运动的基本经验，分别提出下列四个问题综合报告如下：

一、土改准备工作与计划

(一) 土改准备工作

自去年 3 月以后，我们即着手进行准备土改，主要作了以下几项工作。

(1) 对江西农村阶级关系与土地关系作了调查研究，对富农政策的改变亦作了研究，去年 5 月份完成了 28 个村的典型调查，并在 7 月间根据土地改革法与江西具体情况，制定了江西土改实施办法草案。

(2) 为训练土改干部，省党校、八一革命大学及各专区各县分期开办了训练班，去年全省共训练土改干部 4.7 万余人。其教育内容，主要着重于土改法、划阶级、群众路线、人民法庭、农协组织章

程等课程，所有受训的新干部一般都初步的树立了阶级观点、政策观点与群众观点。

(3)所有在职干部一般都经过了两次整风并结合土改学习。整风的内容，在县级以上干部主要是反对官僚主义，区级和区级以下干部主要是反对命令主义，以整顿思想作风提高政策水平，加强政策观念与群众观念。

(4)去年7月间召开了全省农代会与妇代会，8月底召开了全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11月召开了全省青年代表会议。所有上述会议，都是以土改为中心。各机关、学校、工厂、工商界亦分别进行有关土改的宣传教育和学习。

(5)去年8月初各地共有82个乡先后进行土改试点，于10月初作了全省土改试点总结，严厉批判了和平土改偏向并提出了放手发动群众的方针。

(二)土改计划与土改干部情况

(1)全省82个县，631个区，7179个乡，1600余万人口，土地面积约3500万亩。去冬与今春的土改计划共3823个乡，占总乡数的53.2%，土改区人口898万，占1400余万农村人口58%；土地面积1950万亩，占总土地面积55.7%。

(2)全省参加土改干部，共35282人，其中县级以上(县级、专署级、省级)干部610名，区级干部2278名，区以下一般干部14859名，临时脱离生产的当地干部(按土改区人口增加千分之一干部)17538名。其中区级以上2880名干部都是老解放区来的，占整个土改干部的8.2%。

二、土地运动发展情况与收获

(一)土改运动的情况

全省于去年 11 月 20 日以后，各分区先后进入土改运动，我们根据中央和中南局的指示及本省试点总结的经验，在土改动员时反对了和平土改偏向，强调了依靠贫雇农，强调了斗争，强调了放手发动群众，镇压恶霸反动（详见去年 11 月 26 日江西日报社论），因此多数地区，开始都是从反霸、镇压反动政治斗争入手，同时结合了减租、退租、废债、退押等经济斗争，迅速发动了农民群众，顺利的打开了工作局面，形成了广泛而猛烈的反对封建的群众运动。但由于地主阶级早有准备，尤其是在土改前和土改开始，用各种办法普遍分散、隐瞒、变卖，破坏土地财产，进行造谣、捣乱、挑拨离间、威胁群众，并勾结土匪、特务积极进行反抗，因而更激起广大群众对地主阶级的痛恨，因此在查封、登记、没收地主的土地财产中，结合着展开了反破坏、反抵抗、反分散的斗争。但到 12 月 10 日左右，许多地方，由于反霸尚未彻底，且未经过详细划阶段，即过早进行查封、没收、征收，由于坚持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方法，加之某些干部对由放手发动群众在认识上尚有偏差，以为放手就是不要领导，放宽政策，所以初期有少数地方发生了追浮挖底，以至吊、打、用刑现象。但由于领导上发现较早，及时提出纠正，这种偏差即很快停止下来。12 月 20 日，为了进一步使土改运动正常深入的向前发展，又提出适当缩小土改面，分乡分村深入斗争的方针，坚持由点到面、点面结合，一、三、九波浪式的推进方法，运动遂转向稳步前进。

（二）4 个月来土改运动的主要成绩：

在 4 个多月的运动中，全省已结束土改的乡为 3872 个，占全省总乡数 7179 个的 53.2%，人口计为 898 万人，占全省农业人口 1400 余万人的 58%，土地面积为 1950 万亩，占总田亩数的 55.7%。其具体成绩如下：

第一、在政治上，多数地区的地主、恶霸与反革命分子，已受到严重打击，凡罪大恶极的匪首、恶霸、反革命分子，已经由人民法庭

判处了死刑或徒刑，其余正在清理分别处理中。截至 3 月 20 日统计，全省共瓦解政治性的反动帮会 250 余种，3058 个，争取会众 148349 人，收缴枪枝 4003 枝，从山上和各城市抓回的匪首、恶霸，以及逃亡地主 11546 人，开人民法庭审判 5106 次，共斗争恶霸 12906 人。凡斗争彻底或较彻底的地方，封建统治已被推翻，社会秩序甚为安定，农民群众已翻身作主，建立了农村人民民主专政。第二、在经济上，摧毁了封建剥削制度，建立了新的生产关系。按初步统计，共没收土地 980 余万亩，余粮 2 亿多斤，耕牛 4 万余头，房屋 24 万余间，农具 40 余万件，家具 130 余万件，并在反破坏、反分散、退租、退押等斗争中，共退回人民币 311 亿多元，废债亦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土改区农民（尤其是贫雇农）的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的困难，多数地区可以得到适当解决，给今后恢复与发展农业生产奠定了有利的基础。

第三、在对群众的思想教育和组织群众的方面，收到很大成绩。在土改运动中，经过阶级教育、政策教育和抗美援朝教育，以及在斗争的锻炼中，大大提高了农民群众的觉悟性与组织性。各地乡村与农协组织已有进一步的巩固与扩大，现在全省有组织的农协会员 282 万余人，妇女会员 110 万，在斗争中发现与培养贫雇农积极分子 85700 人，他们是今后农村建政以及各种建设工作的主要骨干，这是非常宝贵的。同时也建立了强大的民兵武装，并有大批青年踊跃参军。

第四、在斗争中锻炼与教育了干部，干部的政策水平与工作经验均提高了一步，新干部也加强了阶级立场与阶级斗争的观念，并在运动过程中，逐渐认识了土改步骤与土改规律，以及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重要性。

总之，4 个多月的土改运动，方针是正确的，取得了很大的成绩，这一有重大历史意义的社会改革的胜利，给建设新江西开辟了广阔的道路。这些成绩，是由于毛主席，中共中央、中央人民政府，

中南局、中南军政委员会，和中共江西省委的正确领导，人民解放军的积极配合与支援，特别是全体土改干部的废寝忘食，艰苦努力，以及全省各阶层人民的热烈拥护与参加而获得的。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运动与坚决镇压反革命分子，是与土改运动同时进行的，也给了土改运动以有力的配合。

(三)在运动中所发生的缺点与偏差：

部分地方在运动中，也发生了一些缺点与偏差，其具体表现为：

(1)少数地方在七天至十天内，由于地主阶级的顽抗破坏，激起了群众的义愤，加上少数干部片面地强调经济斗争，而发生了追浮挖底以至吊打用刑的现象。部分地方在斗争方式上，对地主阶级缺乏区别对待，未集中力量打击少数恶霸与顽抗的地主，分化地主阶级，以达到争取多数地主投降的目的。在划阶级中，有些地方将少数小土地出租者与富农错划为地主，将少数富裕中农错划为富农，个别甚至错划为地主。但在另一方面，也有少数地主隐瞒成份，漏网混入富农或中农里面。此外，也发生了对个别工商业兼地主，因减租退押而侵犯其工商业的偏差(发现后已立即纠正)。在运动中有些地方团结中农不够，甚至有排斥中农的现象。但总的说来，上述偏差主要还是发生在对待地主阶级的范围以内。

(2)部分地区在初期采取了全面发动的方法，这种方法表面上来看是轰轰烈烈的，因此使一部分干部发生错觉，陷于满足，而忽视艰苦深入发动群众的工作，但实际上使运动浮而不深，违背了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波浪式发展的原则。全面铺开的结果使战线过长，兵力分散，群众不易真正发动起来，敌情不易完全暴露，因而对敌人打击就不准、不狠，使斗争软弱无力，而造成某些敌人坚持顽抗，以至在少数地区一时形成僵局。

(3)部分地区在运动前与运动中，对依靠贫雇农的思想不明确，思想发动也作的很不够，缺乏充分的思想酝酿，习惯于采用大

会号召与大会诉苦的方式，缺乏访穷问苦、诉苦串连的细密组织工作。因此，有些地方，群众的觉悟仍不高，组织也不坚强，领导队伍也不够纯洁。因之，今后要加强思想教育，整顿组织，巩固贫雇农的领导优势，但应防止排斥中农现象，要巩固团结中农。

(4)部分干部由于政治水平低，工作经验少，虽然他们忠心耿耿，想把工作做好，但不自觉的却犯了相当严重的命令主义和包办代替的工作作风，不善于经过多数群众去解决问题，以致一方面使广大群众的意见与真实情况不能及时反映；另一方面使政府的法令政策，不能很好的贯彻下去。事实证明包办代替、命令主义的结果，必然会阻碍发动群众，影响人民政府、共产党与群众的密切联系，同时也是造成部分地区工作夹生的基本原因。

(5)部分地方对地主阶级的打击，对反革命分子的镇压还不够，甚至有些逃亡、化形的地主还未受到打击，因之，他们还在继续进行各种破坏活动。如鄱阳在土改后，许多地主还造谣破坏生产，说什么“打死地主，吓死富农，游死中农，今年分地主，明年分富农，后年分中农”的鬼话，有些地主甚至放火烧山，收拾血衣记账，准备复仇。这些地区决不能放松对地主阶级的警惕，必须在结合生产与复查中，继续深入发动群众，贯彻对敌斗争，严防地主翻把。

三、土改运动的基本规律

根据过去4个月土改运动的经验，土地改革必须要有一个定的步骤，并有一定的规律，也只有肯定土改必经的步骤并承认土改运动有一定的规律，才能使干部心中有底，否则就会发生混乱现象，或被某些一时表面现象所迷惑，走了弯路。在过去工作中，所发生的一些偏差，我们认为其主要原因，就是对土改运动的规律认识不足，甚至有不少同志，不承认土改有一定的步骤和一定的规律。

事实证明，在土改运动中，在一定时期一定阶段内，要有一定的步骤和一定的工作重心，但同时又必须在每一中心环节和每一步骤中贯穿着由小到大、由浅而深的思想发动，阶级斗争和细致的组织工作，必须将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以及其他各种斗争密切结合起来，以起到最后消灭敌人，这些步骤正是反对和平土改，反对盲目斗争，也是反对机械阶段论的有效办法。有些同志认为有步骤，有规律，就是按步就班，就会产生和平土改，因而他们主张无计划的盲目斗争，或主张一锅熟，这些想法与作法，都是错误的。根据过去的经验，我们认为以一个乡为单位，全部土改运动的过程，必须经过以下四个主要步骤：

第一个步骤从政治斗争入手，放手发动群众，打倒地主当权派恶霸，镇压反革命，在此前提下，结合废债、退租、退押等经济斗争，以达到打开局面，锻炼队伍，扩大影响，提高群众斗争情绪。

第二个步骤以划阶级为中心，展开诉苦、算细账、挖穷根运动，提高农民阶级觉悟，明确划清敌友我界线与政策界线，巩固与扩大农民队伍，并有系统地全面地查明情况暴露敌人，继续深入斗争，更进一步摧毁地主阶级封建统治，肃清反动地下军，瓦解各种反动组织，准备没收征收。

第三个步骤在划定阶级的基础上，展开向地主阶级全面进攻，依法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财产，以达到废除地主阶级的封建剥削制度，彻底改变封建土地所有制的占有关系。但在依法没收土地财产时，一方面要领导农民对地主阶级算细账，展开反破坏、反隐瞒、反分散、反抗交等斗争，另一方面在分配土地与其他斗争果实时，必须注意加强农民内部团结互相教育，贯彻公平合理分配斗争果实，若是果实分的不公，地主反革命分子便会乘机进行挑拨离间。

第四个步骤总结经验，进行复查，宣布各人应分土地的所有权，废旧契，发新照，积极组织生产，展开民主运动，并以生产为中心，结合整顿各种组织，训练干部，教育群众，有计划、有步骤地进

行建政，以巩固土改胜利，巩固乡村人民民主专政。

四、土改运动中几条基本经验

第一、加强阶级教育、政策教育与时事教育，首先从思想上发动群众，这是正确地贯彻政策、组织群众斗争准确打击敌人的先决条件，也是群众运动的首要步骤，但思想发动又必须和群众的诉苦运动与切身利益密切结合起来，否则思想发动就没有实际内容，就变成抽象的空谈。

第二、放手发动群众，展开反霸斗争，及时镇压反革命，是搞好土改的最重要一环，也是造成群众优势的有效办法。经验证明：凡能放手发动群众，尤其是发动了贫雇农，展开反霸斗争，及时镇压了反革命的地方，就能很快地树立群众的优势，土改就搞得彻底，相反的凡违背这种精神，机械地按步就班，冷冷清清进行和平分田的地方，群众就不能真正发动起来，封建势力就不能打倒，土改就不能彻底。但放手必须有领导、有政策，也只有贯彻有领导有政策的放手，才是正确的放手；任何放弃领导，不要政策的放手，就是错误的放手。

第三、在土改运动中，必须首先强调发动贫雇农、满足贫雇农要求，树立贫雇农优势，大批培养贫雇农积极分子，使贫雇农真正成为土改中的核心与骨干。同时又必须在发动贫雇农、依靠贫雇农的前提下，坚决团结中农，保证中农利益。这是保证土改胜利的基础。但在贯彻群众路线、一切经过群众的思想，又必须坚决反对干部中所存在的强迫命令、包办代替的作风，否则一切依靠群众的思想，就不能真正树立，群众路线就不能贯彻，群众当家作主的要求就要受到阻碍。

第四、要保证农协组织正常发展与巩固，必须从斗争中访贫问

苦、诉苦串连，逐渐去扩大组织，在巩固的基础上继续深入斗争。因为只有经过各种斗争，才能大批发现积极分子，才能暴露与清洗坏分子与坏干部，才能使农协的组织逐渐巩固与壮大起来。经验证明：要真正形成一支强大的有组织的并有阶级觉悟的农民队伍，必须把教育、组织与斗争贯穿到整个土改运动中去。由于群众的觉悟程度不同，而存在着先进、中间与落后的不同情况，这是群众运动发展的规律，因此要求在整个运动过程中，依靠先进群众，团结与提高中间群众，发动落后群众，才能使运动广而深。也只有在不断斗争中，提高农民觉悟，扩大与巩固农协组织，锻炼农民队伍，才能使群众更加饱满有力。

第五、在工作方法上应坚持由点到面，点面结合，首先集中力量，重点突破，取得经验，扩大影响，大批培养本地干部，在巩固阵地的基础上，组织新的力量，由附点变重点，以一三九波浪式推进的方法逐步展开，以达到全部完成任务。这种方法既能防止有点无面孤嘴一点，造成冷冷清清的偏向，又能防止有面无点，分兵把口，力量分散，造成运动夹生的危险。

第六、要坚持运用合法斗争的形式，充分贯彻斗争内容。就是说：合法斗争与人民法庭相结合，不但可以发动群众，满足群众的政治经济要求，而且能保证有准备有秩序地打击敌人，争取社会同情。浮梁、丰城等县的经验证明：只要我们能充分的贯彻人民政府各种政策法令的全部内容，就可以在合理合法的原则下，适当满足群众的政治经济要求。因为人民政府的各种政策法令，正是代表广大人民的最高利益与最大利益的，同时也是长群众的威风，灭敌人的气焰，打倒敌人，保证群众的有力武器。同时另一方面也证明，凡是片面的强调经济斗争，而采用“追浮、挖底”，以至吊打用刑的非法办法，不但不能真正发动群众，满足群众的政治经济要求，而且也不能彻底打倒地主，这是对我们不利的。

第七、为正确贯彻土改的方针政策，各级领导机关主要干部，
• 160 •

实行按级深入下层了解情况，具体指导，实际帮助，加强督促检查，这是非常重要的。在四个月的土改运动中，我们曾从省级机关抽调大批得力干部，组织四次下乡，巡视检查，传达上级指示，深入典型调查，反映下面情况。各专署（包括赣西南行署）各县所有主要干部，除个别留机关掌握全面情况与照顾日常工作外，绝大部分都直接深入到县到区以至到乡，实际参加与指导土改，这种领导方法，对全省土改运动的具体指导，是起了很大作用的。经验证明：各级领导机关干部，在运动开始必须深入下层，加强巡视检查，及时掌握运动的全面情况，充分运用典型经验，加强对运动的具体指导，这是正确贯彻方针政策的决定环节，也是反对官僚主义防止偏差，保证运动正常发展的有效办法。

省委关于去冬今春土改运动的基本总结

(一九五一年七月三十日)

我省自去年 11 月至今年 4 月在全省 72 个县,375 个区的范围内,共完成 3812 个乡,900 万人地区的土改。在土改运动中,不仅使广大农民积极参加了运动,获得了政治上经济上的翻身,而且根本改变了土改区的社会面貌。由于土改运动又是与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运动密切结合起来的,因此运动的规模更是巨大的,任务是繁重的,斗争是紧张的,环境是复杂的,同时经验也是很丰富的。为了吸取全省去冬今春土改的经验教训,以便彻底完成全省的土改这个伟大的历史任务,特提出如下总结。

一、土改运动的一般情况与收获

(一) 土改运动的基本情况

我省的土改准备,早在 1950 年春,就已开始调查农村情况,研究土改政策,草拟土地改革实施办法。省委党校,八一革大,各地委干校,各县训练班,大量训练了土改干部,整顿过干部思想作风,全省受训干部共 4.7 万余人。6 月份展开了全省性的学习土改法的运动,在思想上政治上作了较好的准备。为给土改准备群众基础并解决群众去年夏荒困难,在去年五六月间曾镇压了地主的反动,进行了较普遍的反霸、减租、退押斗争,并结合整顿了农协组织。7 月间召开全省农代会,妇代会,8 月初召开了全省二次党代会议,8 月

底召开了全省各界人民代表会。所有这些会议，都是以讨论与动员土改为中心的。与此同时，各地还先后进行了土改试点，以取得经验。因此本省的土地改革，一般说是在较有充分准备的基础上进行的。

但是由于这一部分干部思想中，存在着轻敌麻痹与对反封建阶级斗争存在着模糊观念，因此在土改试点中发生了严重的“和平土改”偏向。这种偏向，在10月土改试点总结会上发现后，即已及时作了初步的批判，至11月省委扩大会议，为彻底纠正这种和平土改思想，进一步作了更彻底的批判，同时强调了放手发动群众的方针，即强调放手发动，强调斗争，强调合理合法满足贫雇农要求，强调镇压恶霸和反革命分子的反抗。因此在去冬土改运动开始时，大多数地区都是首先从反恶霸镇压反革命等政治斗争入手，同时结合了减租、废债、退押等经济斗争。正因为这样，就在很短时期内，迅速形成了广泛的轰轰烈烈的群众运动，群众情绪空前高涨，农村空气焕然一新。但由于对运动由点到面的规律掌握不够，铺的面过宽，领导上难于掌握；加以地主阶级早有准备，普遍分散转移财产，用各种办法进行阴谋破坏、威胁群众、分开对抗，这样就更激起群众的愤怒而急于行动。因此很多地方运动开始不久，甚至还未经过详细划阶级，即过早的转入没收征收，同时由于部分干部对于放手发动群众认识上有偏差，以为放手就是不要领导，不要政策，忽视政治斗争，单纯经济观点，以致在部分地区曾一时相当普遍的发生了追浮挖底吊打用刑的混乱现象，引起了某些地主的自杀。但由于省委及时发现了这种偏向，并及时坚决纠正，于去年12月14日即发出了五不准的规定，即：（一）不准打人，（二）不准挖底财，（三）不准乱扣押，（四）不准不经批准扫地出门，（五）不准不经批准随便进城捉人。接着又发出了收缩面，加强点，反对单纯片面经济斗争，强调先政治后经济，与政治经济斗争互相结合，和坚持合法斗争形式的指示。同时各地同志，因有过去在东北时土改的经验教

训，多能自觉转变，因此上述混乱现象，为时不过十天半月即纠正过来了。省委为进一步纠正偏差，达到贯彻放手发动群众，深入斗争的目的，又根据当时情况，提出了必须坚决贯彻分乡分村深入斗争的方针，特别强调集中力量首先消灭封建堡垒，这样就使运动发展完全转入正常。至一月底省委召开了地书、专员参加的全省土改总结会议，对第一期土改专门作了系统的检查总结，使干部对思想变动的重要，依靠雇充分发动雇农，对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的互相关系，点面结合与合法斗争等问题，在思想上更加明确了，这样对第二期土改就创造了更有利的条件。因此第二期土改，一般说均有显著进步。但二期土改由于生产季节紧迫，时间短促，部分地区仍然存在着不少的粗糙现象，斗争也还缺乏深入。总之，去冬今春近五个月的土改运动，虽在初期短时间内曾发生过某些偏差，但从总的方面说运动发展是正常的，而且是健康的。

（二）土改运动的主要收获：

在将近 5 个月的土改运动中，所有参加土改的绝大多数干部，工作是很艰苦紧张的，他们对党对工作表现了高度的积极性与责任心。因此，能够在斗争紧张、繁重而又复杂的情况下，完成了 900 万人口地区的土地改革。我们成绩是伟大的，运动的顺利发展与成功也证明我们的指导方针是正确的。去冬今春土改的成绩，主要的可以从下列方面看出来：

（1）在政治上一般的说地主阶级的统治是被推翻了。恶霸、封建势力与反革命分子，已受到了相当严重的打击。凡罪大恶极的匪首恶霸，特务反革命分子，有的已经人民法院判处了死刑，有的判了徒刑，有的强迫劳动改造或实行管制。在土改斗争中据不完全统计，共开过人民法庭和公审大会计 7200 余次，被斗的地主恶霸约 7 万户，斗争对象计 188513 人，占土改区人口 2.1%，若每户地主平均以 5 口计，其打击面占土改区 900 万人口的 5%。全省共瓦解会道门及其他各种封建组织 6300 余个，争取会众 38.1 万余人。收

缴枪枝 4700 余枝。凡斗争彻底或比较彻底的地方，地主恶霸威风与反革命气焰基本上已被打垮，反动谣言大大减少，社会秩序进一步安定。同时在土改斗争过程中，乡村政权一般地经过了一定的改造。乡村人民民主专政的基础，是大大地加强了。在土改期间实行了与发挥了以乡农代会乡村政权权力机关的作用。

(2) 在经济上根本改变了半封建与封建的生产关系，即推翻了封建的土地所有制。土改区的大多数地主，在经济上也同样受到了严重打击。在土改中共没收和征收的土地计 712.2 万余亩，约占土改区总耕地面积 40% 至 45%。共有 137 万户，588.9 万无地少地的农民，分得了土地，占土改区总人数的 65.4%，总户口的 65%。但由于土地与人口分布极不平衡，因此农民分得的土地有多有少，少的每人只有几分地，多的每人平均 3、4 亩，甚至个别地方有每人平均分到 8 亩至 10 亩以上的。总括起来说每人平均可分得两亩到两亩半土地(包括一部分自有土地在内)。在斗争中所没收与清算出来的斗争果实，计有耕牛 61750 头，农具 39.3 万余件，粮食 2 亿余斤(谷)(去年农民未交租部分所得未计算在内。这一部分数字比没收所得粮食多得多。)房屋 45.8 万余间，各种家俱 385.7 万余件。在反破坏反分散退押等斗争中，由地主赔偿黄金 15598 两，银子 30882 斤，银元 136.1 万余元，人民币 25 亿余元，衣服 248 万余件。按土改区农民计算(主要是贫雇农)其生产与生活资料困难，大部地区可以得到适当解决。但各地所得果实也是不平衡，有的多，有的少。有些斗争果实少的地方，农民生活生产困难仍未得到适当解决。另一方面对地主阶级来说，尤其是对大地主、大恶霸，在经济上还打的不很彻底；而对不少的中、小地主，却有过重打击的现象。

(3) 在组织群众和对群众的思想教育方面，也收到了不少的成绩。在整个土改运动中参加运动的群众达 600 万人之多，运动规模是巨大的、轰轰烈烈的，也是空前的。广大群众斗争情绪空前高涨，胜利信心大大提高。目前全省有组织的群众，农协会员 238 万，妇

女会员 134 万，民兵 54 万，少年儿童队员 48 万；在运动中培养积极分子 27 万，提拔脱离生产干部 1.6 万人，发展青年团员 7.2 万人，党员 4500 余人。他们在土改斗争中起了积极推动作用。尤其是民兵对捉拿匪首、恶霸、逃亡地主等收到了更大成绩。广大群众由于得到了土改的实际利益，由于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思想教育与实际斗争的锻炼，觉悟是更加提高了。他们对共产党、人民政府与人民解放军的认识也有很大提高，从去冬到现在自动参军的已有 7 万余人（报名参军者约达 20 万以上），许多地方群众说：“这一下算得是革命了，这才是毛主席领导的共产党”。在今春进入春耕以后，农民的生产情绪，特别是贫雇农的生产情绪是很高的，在抗美援朝运动中，农民也表现了高度热忱，如增产捐献与热烈参军等，出现了不少的生动事迹。

（4）广大的干部从土改斗争中得到了锻炼，取得了新的经验，进一步改进党和群众的联系。全省参加土改的新老干部共计 39800 余人，其中区以上的老干部 2300 余人，新干部 37400 余人。所有参加土改的干部，程度不一的在斗争中都在政策水平与工作能力上提高了一步，特别是许多新干部的阶级立场与阶级观念是开始进步与加强了，老干部的经验也更加增多了。由于干部政治水平的某些提高，工作作风有了新的进步，因之使党与群众的关系，干部与群众的关系是改进了一大步。这是一个很宝贵的收获。

（三）土改运动存在的缺点

（1）对农民的思想发动很不够：在组织斗争前，多数地区对思想发动很不足，在整个运动中，都缺乏充分的思想酝酿与细致的组织工作。除少数地区对思想发动较深入较普遍外，许多地方只采用了大会一般号召与大会诉苦的方式。甚至有些同志以为将贫雇农编成了小组，至多经过了一次两次斗争，即认为贫雇农已充分发动，贫雇农优势已形成。但是农民的思想发动，思想上自我改造自我解放决不是那样简单容易的。由于在运动中忽视了深入细致的

阶级教育与思想发动，因而在斗争中有不少地方发生过盲目斗争的偏向，以致造成一轰而起，一哄而散的现象。由于一部分干部对思想发动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因此对省委提出的在土改运动中，要使农民大多数所要树立的三个基本观念即：敌我观念，团结斗争观念，当家作主观念，认为要求过高，以致有些同志在实际工作中没有认真执行。因此，在不少地区的多数群众，没有打下真正具有必要的阶级觉悟的思想基础，所以在斗争中，不少的农民以为，反霸只是为了个人出气，认为分田只是政府叫分的。多数的农民敌我观念还是模糊，内部团结很不巩固。封建氏族宗法观念还严重的残留在农民的思想中，部分农民还容易被地主及反革命分子所欺骗。这就是说明了多数群众还没有充分发动，即没有从大多数农民思想上树立起上述三个基本观念。如果说对上述三个观念比较明确的，那也仅限五乡村少数干部和少数积极分子。这种缺点正是土改结束后一部分农民和一部分乡村干部，以为分了田，就是革命成功，而产生轻敌麻痹、松懈自满、换班思想的主要原因。

(2)政治斗争不足：由于对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的互相关系认识不足，不了解要达到经济斗争的目的，必须在思想发动的基础上首先从政治斗争入手，必须首先依靠农民自己的力量，坚决打倒地主恶霸，坚决镇压反革命；只有在政治斗争胜利与逐渐彻底的基础上，才能达到经济斗争的目的。因此，土改运动初期有许多地方，在开始虽搞了一段反恶霸、镇压反动的政治斗争，但没有坚持下去，而过早的转入经济斗争，以致发生“追浮、挖底”片面的搞经济。由于没有经过群众自己仔细划清阶级，农民在思想上政治上还不能明确分清敌友我界线，因此在斗争中不能彻底与全部暴露敌人，便利了一些地主恶霸逃跑漏网，甚至混入到群众队伍中。同时对于已暴露的敌人，由于没有细划阶级与分清大、中、小地主及恶霸与非恶霸，因而缺乏区别对待，借以分化敌人，因而对敌人打击就不够准，该狠的不够狠，有些也就不能恰如其分，使斗争表现某些软弱

无力的情况，甚至形成僵局。但自省委提出分乡分村深入斗争，强调全面分析情况，彻底暴露敌人，集中力量攻打封建堡垒后，在第二期土改中已引起了各地对上述缺点的注意，使斗争局面有所转变，运动也获得了更多成绩，取得了一些新的经验。但由于二期土改接近生产季节，各地不能不早结束土改转入生产，遂使分乡分村深入斗争的方针，不能更好的贯彻下去。因此，去冬今春土改，政治斗争不足的缺点，是较普遍的存在的，是需要在今后土改复查与今冬土改中加以补救和充分重视的。

(3)对运动的组织领导与群众路线不够明确与具体。在运动开始时期，一般号召多，具体指导少，多数地区一般只是召开农代会或诉苦大会，作一般动员号召，而缺乏访贫问苦串联发动的细致的组织工作与调查研究工作，具体的社会调查与阶级分析作得很少很差。因此就不能够真正了解多数群众的觉悟程度与切身要求，也不能明确的掌握敌情。因此在执行依靠雇贫，团结中农，中立富农，集中力量有区别有步骤的打击敌人的方针上，运用的不够有效，既不易贯彻全面的对敌斗争，也就难于根据群众的切身利益与不同的觉悟程度，提出具体的动员群众的行动号召，进行具体的动员群众的组织工作与教育工作，便斗争陷于一般口号上面，群众觉悟不能逐步提高，斗争也就不能逐步深入。同时在组织群众队伍方面，有许多地方或多或少的发生了一些偏差。例如，在运动前和运动开始时期，一般多是贫雇中农不加应有的区别，因此就不能充分发挥贫雇在土改中的领导与骨干作用。自中南局，省委强调发动贫雇以后，各地对这一方面引起了重视，在实际运动中，较普遍的组织了贫雇主席团，注意了依靠贫雇，发动贫雇，与适当的满足贫雇农的要求。但后来对于团结中农，保护中农的政治权利与经济利益注意得不够，甚至部分地方将中农完全排除在运动之外，不准中农参加农会，对农协中的中农干部采取了一脚踢开的办法。对发动妇女参加土改各地一般都注意了，但没有普遍贯彻男女一齐发动的方针。

上述一切，就是土改运动中组织指导与群众路线上的主要缺点，正因为这样，就不能够更好地做到团结与充分发动农民的绝大多数，更好的巩固与发展反封建统一战线，更有力的打击敌人，使土改斗争达到彻底。

(4)在工作作风上，部分干部，尤其是临时参加土改的新干部，存在着相当严重的命令主义与包办代替的严重毛病。其主要表现是不注意了解与研究当地具体情况，只是笼统的强调江西农村的复杂性与农民中某些人的历史污点而怀疑群众。他们容易把局部现象误为全体现象。他们不了解或不够了解土地改革必须是这样一个运动，即在共产党领导下农民自求解放的运动。因此他们在运动中不是认真相信群众，依靠群众，经过多数群众自己去解决问题，而是包办代替，命令群众执行，或者只是在少数乡村干部与积极分子中打圈子。这些同志他们虽然每天到处奔跑，辛辛苦苦，但却是辛辛苦苦的脱离群众。犯这些毛病的人，虽然多数是由于政治水平低，工作办法少，但主要原因还是因为他们没有深入到群众中去和广大群众直接见面。而且有某些干部在对群众的关系上不是采取当参谋，向群众学习，忠诚的谦虚的给群众当勤务员的态度，而是以解放者自居，主观主义，不讲民主，脱离群众。这些同志不了解这些恶劣作风，正是剥削阶级反动统治思想的反映。这种脱离群众的情况的产生也是和土改工作队中混入了少数成分不纯与品质不好的分子有联系的。由于我们一部分干部的工作上存在着命令主义的偏向，就一方面使广大群众的意见与实际情况不能及时的与正确的反映，以致闭塞了自己；另一方面就使我们党的政策、政府的法令，不能很好的到群众中去，为群众所接受与贯彻。许多事实证明：包办代替命令主义的结果，必然会严重的阻碍群众觉悟，阻碍斗争的发展，阻碍群众自己当家作主，也必然会妨害或破坏共产党、人民政府与群众的密切联系。这也就是造成部分地区工作严重的“夹生”状态的基本原因。

二、土改运动的基本规律

根据过去 5 个月土改运动的经验证明，土地改革是必须有一定的步骤，并有其一定的规律的。从过去的经验肯定土改必经的一定步骤并承认土改运动的一定的规律，就能使干部心中有底，更自觉地去领导土改斗争。否则就容易发生混乱现象，容易被一时表面现象所迷惑，使运动走弯路。我们土改工作中，过去所发生的某些偏差，我们认为其主要原因，就是对土改运动的规律认识不足，甚至有一些同志，不承认土改有一定的步骤与一定规律。事实证明，土改运动的发展是在不同阶段内，即每一阶段必须有其不同的工作重心，就是说必须有一定的步骤，但同时在每一步骤和贯彻每个工作重心时又必须不断的贯穿著由浅而深的思想发动，与由小而大由部分到全面的各种斗争和细致的组织工作，也必须贯彻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以及其他各种斗争的密切结合，以达到逐步的充分发动农民的绝大多数，全面打倒敌人，彻底地完成土地改革。我们肯定了土改的一定规律，就更便于去纠正和防止和平土改与盲目斗争的两种偏向。也易于辨别主观主义的机械阶段的错误。有些同志认为指出了土改的应有步骤，应有规律，就是“按步就班”，就会产生和平土改，因而发生不顾主客观条件的盲目斗争，或否认一定步骤的一锅熟，这些都是不对的。根据过去的经验证明，除了剿匪等先行阶段以外，土改运动的过程还必须在充分的思想发动与依靠贫雇、组织贫雇的基础上，实行以下四个主要步骤：

第一个步骤应以政治斗争为主，要强调放手发动群众，打倒地主当权派——恶霸，镇压反革命（对抵抗破坏土改的地主应同样镇压），在此前提下，应结合废债、退租、退押等经济斗争。这一步骤的目的，是在于首先要打倒主要敌人与打下地主阶级的政治威风，达

到打开局面，形成农民自己的斗争阵线，锻炼队伍，扩大影响，提高斗志，初步奠定土改的政治基础与群众基础。

第二步骤以划阶级进一步暴露敌人为中心。要从展开诉苦，算细帐，挖穷根运动，提高农民阶级觉悟入手，经过划阶级使农民明确划清敌友我界线与政策界线，加强对地主阶级斗争的决心，巩固与壮大农民自己的队伍。特别要有系统的全面的查明情况全面暴露敌人，继续深入斗争。这一步骤的主要目的，是在于要进一步摧毁地主阶级封建统治，肃清反革命势力，如地下军、特务组织等，进一步壮大与巩固农民的组织，准备实行没收征收。

第三个步骤在划定阶级的基础上展开向地主阶级全面进攻，即进行依法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财产，达到根本废除封建剥削制度，彻底改变封建的土地所有制为农民的土地所有制。有依法没收土地财产时，一方面要领导农民对地主阶级算细帐，展开反破坏、反隐瞒、反抗交等斗争，另一方面在分配土地与其他果实时，必须注意加强农民内部的团结互助教育，充分发扬农民群众中的民主，贯彻公平合理分配土地与其他斗争果实。要特别注意依靠农民大多数，依靠充分民主与多数农民自己动手公平合理的分配果实，要防止任何少数人包办与分配不公现象的发生。

第四个步骤，以总结经验，深入教育，加强团结，发扬民主初步进行复查为中心。在经过初步复查后即应宣布各人分得土地的所有权，焚烧旧契约，准备发新地照，积极组织生产展开民主评功，查翻身运动，讨论布置管制与改造地主的工作。并应以生产和保障胜利为中心，结合整顿各种组织，训练干部，教育群众，有计划有步骤地准备进行建党、建团、建政，以巩固土改胜利，巩固乡村人民民主专政。

三、土改运动的基本经验

反封建统一战线，真正形成有组织的并有阶级觉悟的农民战斗队伍才能达到目的。为使农民内部团结不断加强，阶级队伍不断巩固，懂得和一切违反民主的现象作斗争。并且还要教育与帮助农民，克服旧社会遗留下来的那些听天由命，缺乏斗志的封建迷信思想与氏族观念，以及自由散漫各顾各的极端个人主义等不良倾向。

思想发动的基本方法，应该是切实的根据农民不同的觉悟程度与经验，以及群众当前不同的切身要求，有效地逐步深入进行阶级教育入手。这种阶级教育，首先可以对群众作思想启发，再经过群众自己思想酝酿，逐步深入的展开诉苦运动。经过诉苦引导群众算剥削账，挖穷根，使农民懂得农民为什么穷，地主阶级为什么富，究竟是谁养活谁，以及劳动创造世界，为什么要革命，革命如何才能胜利等道理。总之思想发动，决不是有的人以为就只是领导者教育群众，而更重要的是群众的自我教育。同时对群众思想发动也包括了领导教育的重大意义。因此所谓对群众的思想发动，是包括了领导教育群众，群众教育领导，群众自己教育自己的三个方面的，三者的互相统一才能贯彻思想发动。

只有贯彻了上述的思想发动的基本内容与基本方法，才能在农民思想真正明确划分敌友我界线，才能在广大群众中树立起坚固的敌友我观念，团结与斗争观念，当家作主观念。只有树立了这样的根本观念，才能保证在斗争中正确贯彻政策，保证斗争的胜利，保证胜利的巩固。这就是思想发动的基本目的，而思想发动也就成为任何群众运动的首要步骤，也是一切群众运动成功的一个基本条件。

(二)必须正确掌握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的相互关系。五个月的土改运动的事实告诉我们，放手发动群众，首先展开反霸斗争，及时镇压反革命，不断的贯彻政治斗争，打垮地主阶级的统治，是展开与贯彻土改斗争的最基本的一环。也是造成农民政治优势的根本办法。经验证明：凡是放手发动了群众，首先是发动了贫雇农，

充分展开与贯彻了反霸斗争，及时镇压了反革命的地方，就能很快的树立起群众优势，土改搞得彻底。相反的，凡是采取了与此相反的方针，不放手发动群众，不经过必须的斗争，实行和平土改，或单纯的片面的只搞经济斗争，忽视或未贯彻政治斗争的地方，群众就不能真正发动起来，农民阶级觉悟就不能提高，农民的优势和统治就不能建立，敌人就不能打倒，土改就不可能彻底。经验也证明由于群众的觉悟水平是逐渐提高的，斗争的要求也是逐渐深入与提高的，他们在运动开始时，往往先从眼前的或个人的经济利益或局部利益出发，为适当群众这样的情况，因此在发动与贯彻政治斗争的前提下，必须适当的照顾群众当前具体的经济要求，即使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适当的结合，各种适当的结合是应该的，也是必要的。但是在领导上必须把群众所要求的部分的经济斗争，有意识的引导与提高到政治斗争上面去，要使群众懂得，我们所以强调要贯彻政治斗争，正是为了要贯彻土改的经济斗争，只有政治斗争彻底，才能达到土改斗争的经济目的。同时也必须指出经济斗争是政治斗争的物质基础，任何脱离经济意义的政治斗争是不存在的，因此如果只是单纯片面的强调政治斗争，脱离群众当前的哪怕是部分的经济利益，这就会使斗争缺乏物质基础，群众也同样不能真正发动起来，即使一时发动起来了，也是不能坚持与深入下去了。正确的理解就是为了达到改革土地制度的经济斗争的目的，必须首先从政治斗争入手，并且必须充分贯彻政治斗争。经济斗争也必须与政治斗争结合，从政治出发，并服从政策的指导。只有实行这样的政治与经济斗争的密切结合，才能达到全部彻底土改的目的。这就是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的相互正确关系。

最后，5个月来土改的经验，还告诉我们这样一条很重要的规律。就是要达到贯彻政治斗争，也即是为要达到贯彻全部土改斗争的目的，还必须坚决在由点到面的基础上贯彻分乡分村的深入斗争，尤其要在一定时期内适当集中力量，彻底消灭封建堡垒。这

种消灭封建堡垒的斗争是特别复杂的斗争，因为封建堡垒正是封建统治在乡村中的主要基地，如果不粉碎这种反动基地，即使其他封建势力较薄弱的乡村，农民一时发动了，地主一时低头了，但地主阶级的主要势力不能算被推翻，因此土改的贯彻与胜利是缺乏保证的。相反，如果这样的封建堡垒被粉碎了，即主要敌人打倒了，那么就有可能分化动摇次要敌人，更顺利的打倒全部敌人。如果在这样的封建堡垒村的农民真正发动了，那就有可能的推动其他乡村群众更充分的发动，更易于使农民群众实现更广泛的团结，有利于达到土改的全面贯彻。

(三)实行艰苦的深入的访贫问苦，串联发动，是组织群众贯彻群众路线的一个首要基本步骤。也是思想发动与组织群众的一个入手方法，是群众路线的一个重要部分。五个月来的土改经验证明：由于对这一问题认识不足与贯彻不够，所以使得不少的农民组织不能在斗争中形成坚强与可靠的核心，组织也显得松懈，缺乏力量，农民内部的团结与干群关系也就不易达到应有的密切与巩固。这也就是一部分干部在组织群众问题上所犯的包办代替与形式主义毛病的一个主要表现。许多干部不了解群众的组织是只能在斗争中逐渐形成的，也只有在群众自觉的基础上，群众自己作主组织自己才能达到目的的，而群众的阶级自觉是有先有后的，群众所受的压迫与剥削当作一个阶级来说，一般虽是相同的，但也存在着不同程度的差别。这就反映出在整个群众中经常表现出有先进、中间、落后的不同状态。因此在发动群众时，必须首先就要注意培养与依靠先进分子，团结与提高中间分子，争取与教育落后分子，这是指导运动，组织群众的规律，也就是达到发动与组织群众大多数的必经过程。所以在组织群众发动斗争之初，必须首先采取访贫问苦发现先进分子，实行串连的初步，这是当群众运动的一开始，就保证避免包办代替，实行群众自己作主进行斗争的极端重要的步骤，这是决定以后斗争是否彻底，群众组织是否巩固坚强的最重要

的一步。发现先进分子实行串联的有效方法，就是每到一乡一村时，必须首先切实深入到贫雇农群众中去，进行艰苦的调查研究，思想发动与访贫问苦的工作，只有这样才能发现谁是比较最先进的分子。

发现了这样的先进分子后，就应给以培养与具体指导，使其成为推动运动与组织群众的发起人，经过他们在贫雇农中进行串联活动。在这样的串连与发动斗争的基础上，去形成领导运动与组织农民的核心，凭借这样的核心，去由小而大的组织农民，组织斗争，展开斗争。只有实行了这样深入群众的访贫问苦的串连发动去组织群众、组织斗争，即真正的群众的路线的方法，才能使土改运动成为广大农民自觉的自己作主的运动，才能使土改运动真正做到广泛而深入，也才能在土改斗争中使广大农民真正形成强大的有组织的并有阶级觉悟的革命队伍，以取得和保障土改的胜利。

访贫问苦串连运动的自下而上的方法，是应该也必须与由上而下的一般号召的方法相结合的。就是说：应该善于利用农代会或农民大会，由负责的干部进行适当的一般的动员号召，解释有关土改的各项基本政策，表示给群众撑腰的态度，以鼓舞群众斗争情绪，提高胜利信心。这种一般号召动员是必须做而且要做得好的，但群众的真正发动决不能只依靠于一般号召，主要的是依靠于深入群众，深入到贫雇农中间去进行个别访贫问苦，收集材料，研究斗争对象，发现先进分子，发现苦主，找出带头人，加强教育，实行串连，由个别串连到小组，由小组串连到全村全乡，这样去发动农民的大多数，实现有步骤地有组织地去发展和贯彻斗争。这就是自上而下的一般号召与自下而上的访贫问苦与诉苦串连相结合的方法，这就是组织群众的基本方法，也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基本工作路线与组织路线。

为了使访贫问苦的对象找得准确，不走弯路或少走弯路，必须认识现在的访贫问苦与过去的访贫问苦有很大的不同。因为过去

在敌强我弱的战争情况下或秘密斗争环境下,敢于首先和我们接近和参加斗争的是较少的,因为在上述情况和环境下,革命者还有随时遭受敌人屠杀与摧残的危险,因此在过去的那种时候的访贫问苦中,能自动自觉的先接近我们的人,一般多是好的。但是在全国革命胜利的形势下,不仅是基本群众容易知道参加革命对自身的好处,愿意接近我们,还必须警惕流氓、狗腿子、甚至反革命分子假装革命的面貌,首先接近我们,乘机打入革命队伍中来。无数的经验已反复证明,地主阶级反革命是无时无刻不在千方百计花样翻新的企图假造农会,钻入与操纵农会,假装革命,利用其代理人等办法,以遂其抵抗与破坏土改的恶毒阴谋,部分地方会因此吃亏甚大。所以在现在的访贫问苦中首先来接近我们的对象,不一定就是好的,而且很可能是一些坏分子,因此现在的访贫问苦比过去更加需要艰苦深入与细致的考察工作,根据过去经验,在访贫问苦时,发现与选择对象上应首先注意下面三个条件:①成分上确实是长年劳动的贫雇农。②在政治上经济上确是最受压迫最受剥削而与地主阶级无任何特殊联系,历史清白者。③思想上有一定觉悟,并在当地群众中有一定威信者。在具备了上述三个条件的先进分子中,开始串连不一定只找一个,可同时找几个,并注意在斗争过程中加以考验,坏的淘汰,好的培养提高,使其在斗争中逐渐地自然地成为群众的领导核心。

还要指出串连发动,组织群众的方法,是与某些干部只是走所谓少数积极分子的路线,即脱离大多数群众,只相信与依靠少数人的错误是完全不相同的。它是必须在随时保持领导与大多数群众直接见面密切关联的基础上来实行与贯彻的。而且它必须是在发展广大农民内部的充分民主基础上才能实行和贯彻的。脱离与大多数群众的直接的密切联系,脱离农民内部的充分民主去谈串连发动,那就会落到反群众路线的危险上去,这是必须明确应加以区别和警惕的。

(四)5个月来土改经验证明：正确的坚持运用合法斗争形式，就完全能够充分发挥与贯彻土改斗争的内容。就是说：只要善于运用各种合法斗争形式又适当使之与人民法庭相结合，不但可以发动群众，满足群众政治经济要求，而且能保证有组织有秩序地打倒敌人，不仅能发动大多数的基本群众，也能争取社会同情。浮梁、丰城等地的经验告诉我们：只要我们能充分的掌握人民政府各种政策法令，领导农民为争取各种政策法令范围内农民所应获得的利益，进行各种合法斗争，就可以在合理合法的原则下，满足群众的政治经济要求，并可以经过这些合理合法的斗争，更有效的提高群众的觉悟，真正发动群众，贯彻土改。因为人民政府的各种政策法令，就是代表了广大人民的最高利益与最大利益的。同时也是长群众威风，消灭敌人的气焰，打倒敌人，保护群众的有力武器。也只有贯彻合法斗争，才能够做到有理有利有节，以达到和保护斗争的胜利。经验也证明：人民法庭是保障贯彻合法斗争的强有力的武器，只要在合法斗争中密切结合了人民法庭的适当运用，就能有效地贯彻政府政策法令，就能制服敌人的任何反抗，也能够真正保障人民的合法权利与要求。同时也证明：凡是片面的经济观点，实行错误的“追浮、控诉”，以致采用乱捉乱打使用肉刑的非法斗争形式，不但不能真正发动群众，满足群众政治经济要求，而且很容易造成破坏政策，脱离群众多数，损失党与政府威信，丧失社会同情，造成社会混乱，以致陷自己于孤立，甚至促成一部分可能投降的地主坚决顽抗，不利于战胜敌人，这是对我们极不利的。

(五)在运动发展的方式上，应坚持由点到面，点面结合，波浪式的有阵地逐步扩大的方式。就是说：不管在布置一个县，一个区或一个乡的土改时，首先应该认清全局，照顾全局，但又必须先从重点做起。就是要首先集中力量重点突破。五个月来的土改经验充分证明：只有实行这样重点突破，由点到面波浪式的发展方式，干部与群众才能在实际斗争中取得经验，也才能扩大影响推动运

动与大批生长和培养本地干部，并使运动在巩固的阵地上有力的向前推广。所谓由点到面、点面结合波浪式发展的方式，根据现有的经验，与我们现时的干部条件与群众条件证明“一、三、九”逐步推广的方式是恰当的方式。这种方式既能防止有点无面死蹲一点，使运动陷于冷冷清清的孤立状态，又能防止有面无点分兵把口，力量分散，造成运动僵持与“夹生”状态的危险。经验也证明了，为了实现正确的由点到面、点面结合这样的工作步骤是必须的。即重点乡必须比附点乡的工作先走一步至两步，这就是要实行以点的先进经验指导面的任务。在力量使用上，一般说重点乡的干部质量应该高一些（最少要比附点的干部高一级），数量要多一些（干部要多到 50% 即可，不可过多）。点的地区的选择，一般应该是封建势力较强，问题较多的乡村。只有这样，才能使重点乡真正起重要作用，真正起先进的指导作用，否则就很容易成为形式主义。

我们必须认识：由点到面，点面结合，不仅是一个运动发展的方式问题，也是指导任何工作的一个基本方法，也就是（由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党的指导路线的具体化。所谓从群众中来，就是说解决任何问题，指导任何运动，必须首先进行了解情况，调查研究，即首先要集中群众的意见，而集中群众意见最有效的也是基本的方法，就是进行典型的或重点的调查研究，只有依靠这样群众中来的典型的或重点的调查研究，正确的集中了群众的意见，才能使我们的指导有客观的群众的基础，才能使我们的指导做到不犯或少犯错误。所谓到群众中去，就是说在我们的正确的集中了群众的意见之后，还必须再拿来教育干部教育群众，尤其要拿到实践中去，首先加以考验，加以校正，使干部和群众在实际斗争的经验中得到实际的体会，进而把这种集中起来了经过考验了的群众的意见，变成广大群众的行动，并经过广泛的群众运动变成现实。

我们的土改运动，其所以在某些地方某些时候，发生了一些偏差，大都是由于违反了由点到面、点面结合这个指导原则所产生

的。

(六)深入调查研究加强具体指导，是正确贯彻政策与正确指导运动的基本环节。这就是说：在运动前更要充分作调查研究与典型试验，而当运动一开始，各级领导机关的主要干部就必须实行按级深入下层了解情况、具体指导，实际帮助，加强督促检查，这对保证运动的正常发展是非常重要的。在五个月土改运动中，由于省级曾抽调正副部长、正副厅长级干部，组织九路四次下乡，巡视检查传达上级指示，深入典型调查，反映下面情况；各地委专署（包括赣西南区党委、行署）各县所有主要干部，除个别留机关掌握全面情况与照顾日常工作外，绝大部分都直接深入到县到区以至到乡，实际参加与指导土改，这样就保证了土改的某些偏差易于及时发现与及时纠正，易于反映与下达党的指示，使土改运动得以较顺利的进展。相反的，如果领导的主要干部不能及时亲临前线，不能及时了解下情，不能根据当时当地的具体情况，进行及时的具体指导与具体的阶级分析，不及时推广好的典型经验，纠正缺点，那么党的正确方针与政策的贯彻是不可能的。因此在土改斗争中，防止和反对主观主义、官僚主义的方法是特别重要的。

省委关于今后土改工作计划

(一九五一年七月三十日)

(一) 目前农村基本情况

全省约 1500 万农村人口已完成土地改革的约 900 万人口。未进行土地改革的尚有 600 至 650 万人口。在土地改革中由于干部数量与质量不同,工作时间有长有短,发动群众的工作路线与工作方法不一,因此土地改革运动的发展是不平衡的。一般存在着彻底、不够彻底、很不彻底三种不同情况(分乡分村深入斗争的四个标准),估计彻底的乡约 30%,不够彻底的乡 40% 到 45%,很不彻底即“夹生的”乡 25% 到 30%。从总的方面来说,不论彻底的,不够彻底的乡或很不彻底的乡,都或多或少程度不一的存在着一些问题,如:对敌人的斗争不足,打击不够彻底。多数群众思想发动不够充分,组织不够健全。部分乡村干部还存在着历史不纯与成份不纯。干群关系虽然较土改前有很大进步,但有不少地方也还存在相当程度的甚至严重的隔阂。在划阶级与执行政策中,部分地方或多或少侵犯了某些中农和小土地所有者。在分田分果实中,不少地方也发生了分配不公的现象,甚至有的将大部分果实保存起来,不分给群众,有的发生严重的贪污浪费现象。上述这些问题,要求我们必须贯彻复查,并必须在今后复查中求得彻底的解决。

600 万人口的未土改区,在去冬今春的土改运动中一方面结合了土改运动对地主恶霸,反动分子给了一定的打击,并在反霸、

退租、退押以及镇压反革命等运动中，初步的发动了群众，进一步提高了群众觉悟，多数地方初步整顿了农会组织，在斗争中也培养了一批积极分子，其中有的已直接参加了土改，经过了一定斗争锻炼。同时，群众由于受到土改区的影响，要求分田也更加迫切，对共产党与人民政府替人民办事的认识更加提高了。从领导机关与领导干部来说，经过去冬今春的土改，政策水平更加提高了，实际经验亦更加提高丰富了，这是今后土改的有利条件。但是由于去冬今春的干部主要集中在土改区，因而形成未土改区干部力量薄弱，没有达到充分发动群众，贯彻反霸斗争，整顿农协组织，培养干部等土改准备工作。加之目前工作紧张，任务繁重，干部数量较少质量较差的情况下（尤其是区级以下干部），因此今冬土改还是有不少困难的，要求我们所有干部必须认识今冬土改有利条件及目前所存在的问题与工作可能发生的困难，尤其是要防止盲目乐观和任何麻痹松劲思想。

（二）土改区的计划与准备工作

全省 650 万人口的未土改区，争取在今年秋冬两季完成，要求在秋收前完成 200 万至 250 万人口的地区。其余 350 万至 400 万人口的地区在冬季（从 10 月半到明年 1 月底以前）全部完成。为了使土改有计划有准备并结合各个时期的其他工作，在 7 月份以前必需总结出第一期土改经验，并充分运用过去经验训练干部，整顿农会组织，进行典型调查，具体制定土改计划，作好准备工作，尤其应首先作好秋季土改的准备工作，在 8、9 两月进行今秋的第一期土改，在 10 月份要突击与完成征粮，从 10 月下半月至 1 月底，应以土改为中心集中力量争取完成今冬的第二期土改。

(三)应有计划有步骤的贯彻 已土改区的复查运动

复查计划要求于8、9两月完成重点试验，创造经验。从10月底到春节前，要求首先集中力量把第三类乡(即夹生乡)搞彻底，消灭夹生现象，然后明年上半年(1月至6月)要求将一、二两类地区进行复查，不彻底的搞彻底，已彻底的应该解决遗留问题作深入的教育与巩固工作，使之更提高一步。但在复查运动中，也必须贯彻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方法。复查的主要内容一般应包括下列几个问题：①查田查阶级以继续暴露敌人。查清田亩，结合评定产量，深入斗争彻底打倒封建势力。②查政策查果实。查政策即检查政策是否贯彻，对敌人打击不彻底的应该彻底，对朋友打错的应坚决纠正。查果实即检查果实是否已经全部分配。未分配者应即分配，有贪污者应设法追回，凡贪污严重者应给以应得之处分，在分果实中如有不公的地方，而属于群众性的，如不是多数群众要求重分时，一般不作从新分配。③深入阶级教育、抗美援朝教育与镇反教育，进一步提高群众阶级觉悟，以巩固土改胜利信心。④加强民主团结运动，整顿农协及其他群众组织，开展民主运动，改造与建设乡村政权，建立经常的民主制度。并有计划有准备的结合进行建党建团。但在复查运动中，应根据不同的情况，采用不同的步骤与方法，并及时总结经验加以推广。

(四)应根据不同地区不同 任务适当的使用力量

为照顾土改与复查两种地区的不同情况，克服干部力量不足

的困难，保证完成土改与复查的繁重任务，对干部力量的使用必须有周密的分工，有重点的使用。①凡是未土改或大部分未土改的县份，必须集中全部力量进行复查，但对有少数未完成土改的地区，也必须抽调足够力量完成土改。在完成土改的前提下兼顾复查。②凡是已全部完成土改或基本上完成土改的县份应集中力量或大部分力量进行复查，但对少数未完成土改的地区，也必须抽调足够的力量完成土改。③为集中力量完成土改，省、地两级所有能抽调参加土改的干部应尽量抽调组织工作队，参加土改区工作。领导机关与领导干部除集中精力指导土改外，同时也必须兼顾复查。④凡土改县或区除抽调必要负责干部外，一般不向外县外区借兵，如现有干部不够用时，应从土改斗争中涌现出来的本地积极分子加以训练，作为临时脱离生产的千分之一干部使用。这样既能够解决干部困难，同时也是培养本地干部的最好方法之一。

省委关于土改工作给各地的指示

(一九五一年八月)

今秋的土地改革各地均已按照预定计划先后展开，截止目前为止，除南昌专区外全省已有 31 个县、600 个乡镇进入了土改运动。其中 49 个乡镇业已结束，其他地区亦已进入了土改斗争与划阶级阶段。根据现在了解，运动中一般存在着如下三种情况。

(1) 运动发展比较正常者，即在诉苦串连思想发动合法斗争点面结合等方面，根据当地工作基础与今年新的情况，正确的运用了过去土改经验，因而群众发动较充分、运动较有力，较正常。

(2) 有部分地区重复着严重的和平土改偏向，忽视应有的斗争，地主破坏活动表现甚为嚣张，土地改革没有形成群众运动。如地主变卖耕牛、拆毁房屋、烧毁农具、砍伐树木、造谣破坏、收买拉拢等不法行为连续不断发生。但我们的干部对地主各种非法行为与破坏活动未能及时放手发动群众给以必要的打击与镇压，反而表现束手无策。因此，群众情绪消沉，又重复去年和平土改的偏向。

(3) 另有部分地区，又发生了严重的盲目斗争偏向，在对敌斗争中不去首先具体调查研究敌情，不加区别的乱捕、乱斗，对某些农民因历史上有过污点也不加区别的与对待敌人一样乱加斗争。在没收、征收及反分散斗争中，不事先查明情况，简单的主观的采用死追、硬逼、非刑吊打等非法斗争手段，因此造成严重混乱现象。据吉安地委反映，该分区在安福等 7 个县 98 个乡镇 20 余日的土改中，自杀者已达 98 人。地委在发现上述情况后已及时暂时的停止土改进行整顿这是完全必要的。产生上述偏向的原因在客观上由

于目前生产任务依然繁重，群众忙于夏收、抗旱。主观上由于对今年农村新的情况（敌人、群众、干部等各方面的）未能认真的进行分析研究，干部的敌情观念模糊，对继续贯彻与深入阶级斗争的思想冲淡了；领导上重视不够，盲目乐观有放任自流现象，力量配备不足，缺乏坚强的组织领导与干部训练大多数流于形式等原因所形成的。这种情况，各级领导应引起严重注意，并应采取紧急措施加以解决，否则这一期土改不仅不能胜利完成且将使今后土改运动与全盘工作受到严重影响。为了解决上述问题顺利的展开当前土改运动，特作如下指示：

（一）凡土改业已发生严重“和平土改”或“盲目斗争”偏向的地区，即应暂时停止土改，先集中干部进行必要的训练和整顿，对土改工作干部以前未加训练或训练流于形式者，应重新训练，然后再集中力量进行试点创造经验。过去干部训练较好者，亦应于运动第一步骤后总结初战经验，研究与分析新情况与工作方法，整顿干部思想作风，然后再继续进行土改。只有如此，才能统一干部思想与工作步调，使运动正常发展不走弯路。这虽对目前运动暂时受到某些影响，但对今后土改运动的发展将有极大好处。

（二）训练干部的内容与要求。在训练的内容上应包括如下四方面。

（1）省委关于去冬今春土改总结，陈正人同志关于分乡分村深入斗争问题及当地土改总结。

（2）对土改区农村新的情况的研究分析与今秋土改初步经验的分析总结。

（3）没有学好土地改革法，刘少奇同志关于土改的报告如何划分农村阶级成份，中南土改法实施办法的若干规定，镇反条例，惩治不法地主条例，中南军政委员会关于分配山林暂行办法等文件者，应认真联系实际重新深入钻研一次，并应告诉干部必须在土改工作中经常的学习。

(4) 进行思想教育和时事教育坚决克服当前农村工作干部中的骄气、松气与对敌麻痹思想，以克服和平土改与盲目斗争两种偏向，要学习长江日报7月22日社论及有关抗美援朝时事教育的文件。干部训练的要求在于克服目前干部中存在着的骄气与松气思想，明确土改要求，以及如何在新的情况下具体运用过去土改中省委所总结的六条经验。为了达到这要求，对所参加土改的干部，均必须留下半月至1月的训练。

(三) 根据目前所发生的情况，今后应该注意如下几个问题：

(1) 由于一年来形势与工作的发展，农村情况无论在敌人、群众、干部等方面较之去年土改时均有很大变化。因此要特别强调调查研究，分析农村新情况，做到根据不同情况确定不同作法。在工作步骤上一般仍应从反霸入手，从查漏网、查逃亡、清理积案等斗争中发动群众。但在反霸确已彻底，群众确已相当发动的地区，则可从划阶级入手，求得全面暴露敌人必要的深入斗争。同时，特别要以算剥削帐挖穷根的方式深入教育，要重视贯彻串连诉苦，整顿农协组织，求得进一步发动群众。

(2) 在经济斗争方面，由于多数地区都经过了一年多的减租、退押运动，有些地区在去年土改时对地主的一部或大部（有的甚至全部）已经过不同程度的查封、没收，加之地主阶级经过了较长时期的分散、隐藏和破坏等。因而应没收的地主财产在目前土改中就更加减少与难以取得。故在征收、没收时对地主阶级应没收的财产必须先要从算细帐的办法作起，要把地主的家产和解放以来的收支隐瞒破坏的情况确实弄清楚，使群众摸底，心中有数。对地主也应交底使其懂得，只要老老实实服从政府法令，把应没收的土地财产依法全部交出，农民会允许其分得同样一份，使其自己从事劳动改造，获得将来的生活出路。但如坚决进行顽抗破坏者，则必须送交人民法院依法惩处，这样既可制服地主又可避免混乱。

(3) 在运动发展的方式上，应坚持由点到面、点面结合波浪式

发展，逐步扩大的方式，绝不可分散力量，实行所谓全面铺开或大轰大嗡。点的力量一般应有五、六个作过群众工作的干部。另外，至少要有三个确有土改经验的干部作核心，有一个较强的县级干部作领导。在工作步骤上重点乡必须较附点乡先走一步或两步，以便取得经验指导全面。

(四)各级党委必须从思想上认真加强对土改运动的指导，建立与健全土改的领导机构，加强运动的具体领导与检查，密切上下联系及时发现问题，纠正工作中的缺点与偏向，交流经验，这是能否胜利完成今年土改任务的重要前提。须知今年的土改领导任务不仅仍然一样重大，而且今后土改领导由于农村新的情况更加复杂，困难比去年还会更多。如果对此认识不足，势必会使今后土改产生重大错误与重大损失，这一点务须足够重视。各级党委应根据以上指示，及当地具体情况，重新考虑与制定该地区整个土改计划（包括秋收前后今冬明春各时期的乡数、人口土地和力量配备的情况），并望迅速报送省委。

江西省秋季土改基本总结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五日)

刘俊秀

第一部分 秋季土改一般情况

(一) 秋季土改的进度

本省今春，土改结束后，各县都集中了土改干部，利用检查工作，总结土改经验的方式，进行教育干部，接着省委党校、地委干校及县委训练班，分别轮训了大批的土改干部，自5、6、7三个月中间未土改地区在生产运动中结合了退租退押运动，为今年秋季土改更进一步创造了有利条件。今秋土改试点是在5、6月间大部分地区结合退租退押与生产运动中先后开始。到7、8月间全省先后在147个区的范围内铺开910乡，占原秋季土改计划的82%，其中到10月20日止，已完成645个乡、120万人口地区的土改，占秋季土改总计划58%，人口55%。尚有265个乡约45万人口的地区正在进行土改，其中一部分乡可在10月底完成，另一部分要到冬季才能完成。

(二) 今年土改的主要收获

自今年 5、6 月间开始试点，7、8 月间先后展开，到 10 月 20 日止将近 4 个月的秋季土改运动，其主要成绩：

1. 在政治上给了封建势力更进一步的打击。根据秋季土改乡不完全的统计，其斗争地主恶霸与反革命分子 7208 户，占秋季土改区户口的 3%；据 514 个乡的统计，共斗争恶霸 1925 名，处死刑的 120 人，判徒刑的 488 人，扣押 797 人；362 个乡共瓦解封建会门与反动组织计 3077 个单位，会众 62229 人，收缴枪枝 202 枝，子弹 45087 发。

2. 在经济上据 579 个乡的统计，没收与征收土地 1065206 亩，没收多余粮食 21952700 余斤，房屋 63968 间，耕牛 7109 头，农具 104600 余件，各种家具 438500 余件。在反破坏、反分散以及退租退押等斗争中，由地主赔偿的款项共计黄金 19286 钱，光洋 178035 元，人民币 156530 余万元。

在 645 个乡，约 70 万以上无地和少地的农民分得了土地及其他斗争果实，占秋委土改区 120 万人口的百分之 57%。

3. 发动与组织群众方面，在整个土改运动中，参加运动人数共 680242 人，占秋委土改区人口的 57%。目前秋季土改区有组织的群众，农协会员 237496 人，妇女会员 150445 人，民兵 52641 人。439 个乡统计建立青年团支部 638 个，团员 2260 人，少儿队 49346 人，共计有组织的群众 400651 人，占秋季土改区人口的 35.8%；据 247 个乡统计在运动中涌现与培养积极分子 8640 人，每乡平均 31 人；如按完成土改的 645 个乡，每乡平均以 31 个积极分子计算，即约有积极分子 19995 人，占土改区 120 万人口的 1.66%。

广大群众受到了阶级教育与斗争锻炼，并得到了实际利益，阶级觉悟更加提高了一步，因此他们积极的响应党和人民政府号召，热烈地捐献飞机大炮，缴纳爱国公粮。如广丰县 8 天完成了公粮任务，其中并有一个乡 6 个钟头将 27 万斤公粮任务全部入仓。在吉安某些乡的民兵都自动集体报名参军，从上述简单例子就可看到

广大群众，经过土改后，对保卫祖国，支援前线是很热烈的。

4. 所有参加土改的干部，在秋季土改中，已进一步得到锻炼，取得了新的经验。全省参加秋季土改的新老干部共计 8404 人，其中县区级干部 804 人，一般干部 3893 人，千分之一干部 3707 人。

(三) 秋季土改中的主要优点

1. 部分地区注意了思想发动与访贫问苦诉苦串连的工作方法，有些重点乡已取得了不少成功的经验，如上高县的访贫扎根，南昌清安乡的思想发动与其他许多地方的争取落后等，都取得了新的经验。

2. 较普遍地贯彻了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运动方式，因此使相当一部分地区，土改运动的发展比较正常。

3. 部分地区重视了调查研究，因此这些地方能够有系统的了解敌人与打击敌人，如南昌专区在秋季土改中共查出了 204 个封建堡垒并攻破了 170 个，吉安等地也有同样例子。

4. 在秋季土改中密切结合了生产、抗旱运动与抗美援朝爱国主义教育，提高了群众觉悟，因此群众发动面比较广泛。

(四) 秋季土改中的主要缺点与偏差

1. 多数地区发动群众不充分，对敌斗争不足，劲头不大，工作上也很粗糙。如石城 12 个乡，清江 6 个乡和信丰 4 个乡都是 30 天结束土改。宁都有的群众反映：“斗争不过瘾，政治气没出”。兴国干部说：“去年土改是吃荤，这次土改是吃素”。有些地方由于对反革命的镇压不及时，而影响到群众的发动。

2. 部分地方的执行政策上发生严重的混乱现象，对地主阶级不加区别对待，不讲策略，而产生了吊、打、用刑、扫地出门以至发生严重自杀现象。按今年自杀人数比例超过去年 3 倍以上，特别抚州专区自杀现象更为严重，应引起我们严重的警惕。赣州专区在秋季土改中斗争了富农 68 户，占 573 被斗户的 14%，并斗争了稍有历史污点的中贫农 136 户，占被斗户总数的 23%；信丰县高桥乡

不分大小中小地主都一扫而光；抚州专区在秋季土改中共斗争 1792 人，占秋季土改区总人口的 6%；宁都黄陂乡 515 户中被斗争的有 50 余户，占该乡总户口的 10%。同时有些地方在划阶级中，将中农划为富农、富农划为地主，据抚州专区统计被划错阶级的有 324 户；如宁都一个乡的工作干部，竟按“七饥、八饱、十六富”（7 石穀为贫农，8 石穀为中农，16 石穀为富农）的错误标准进行划阶级；又如南昌专区在划阶级中较普遍的将解放后生活上升的贫农划为中农；此外亦有个别地方发现向中农废债，征收富农多余的粮食。有些乡在分配果实时，仍提出人分等、物折价，如清江县八区分果实时把雇贫农划分为 5 等 15 级。从上述例子，不仅可以说明在秋季土改中存在着相当严重偏差，而且在划阶级与斗争中，划错与斗错了一部分地主以外的人，其中有一部是基本群众，这是一个严重错误，今后必须坚决纠正与防止。

3. 有许多干部在工作作风上仍然存在着严重的包办代替命令主义的作风，并有少数组干部仍然存在相当严重的恶霸作风。如抚州专区 1792 名斗争对象中，已被吊打的有 510 余人，其中由干部亲自打的有 267 人，区干部打了 67 人，宜黄县有一个工作组副组长，共打了 25 人；新余县一个工作干部打了 30 人；石城县委组织部长私自扣押保释地主的 6 个群众。

产生上述缺点与偏向的主要原因，我们认为：

(1) 各级领导上包括省委在内对秋季土改的领导与掌握重视不够，尤其是由于干部力量不集中，而形成土改干部少、骨干弱，甚至部分地区形成放任自流。如宁都专区 8 个县委书记在土改期间有 4 个回家；广昌县书回家、县长到地委开会，全县土改任务都没有人领导和布置；上饶专区某县委将工作布置到区委，区委照例布置给工作组长就不管了；抚州专区有 171 个土改乡，区级以上干部只有 98 人，其中工作组长一半以上都是新干部。

(2) 土改准备工作差，训练干部任务没有很好的进行，在干部

中普遍地存在的骄气松气思想情绪，没有及时得到纠正，因此就影响到方针政策的贯彻。如抚州有5个县都没有训练干部；赣州、宁都专区各县训练班都没有开办，同时乡村干部因没有经过整顿，表现成分很不纯；如宜春两个区共93个干部参加土改，其中违法乱纪思想麻痹的有9个，享乐腐化的有20个，工作不安心的16个。

(3)由于许多干部对新的情况认识不足甚至有错误，政策思想不明确，因此在秋季土改中一部分地区依然存在着相当严重的盲目斗争或和平土改的两种偏向。

(五)对秋季土改运动的估计

根据各地委统计的材料：

专区	好		一 般		夹 生	
	乡数	百分比	乡数	百分比	乡数	百分比
南昌	15	31.2%	20	41.7%	13	27%
抚州	40	50%	21	26%	19	24%
上饶	53	37%	61	43%	29	20%
九江	50	40%	65	52%	10	7%
袁州	26	30%	48	55%	13	15%
吉安	12	28%	21	48%	11	24%
宁都	36	47%	28	36%	13.5	17%
赣州	12	30%	22	55%	6	15%
总计	245	37%	286	44%	114.5	19%

从上面情况看来，今秋土改，在某些方面，如思想发动、访贫问苦、个别串连、点面结合等比去年有新的进步，并获得相当成绩；但是由于生产季节忙，领导力量与群众力量不集中，干部训练较差等原因，我们认为多数地区对运动深度的估计过高，其中尤其抚州、宁都、九江等。这样就会助长干部的骄气自满情绪，影响斗争的艰

苦深入和群众的充分发动。因此希望各地再作进一步的检查。

第二部分 目前农村基本情况与特点

自解放以来，经过剿匪、反霸、减租、退押等各种斗争，尤其是经过去冬今春土地改革、抗美援朝与镇压反革命的三大运动，使农村情况起了很大变化，尤其是已土改区的情况起了根本变化。

1. 在敌情方面：经过去冬今春的土地改革与镇反运动，地主阶级与封建势力在政治上已受到严重打击，凡罪大恶极的恶霸匪首与反革命分子，有的已被处了死刑，有的判了徒刑实行劳动改造，有的关在监狱里，有的早已逃跑在外，因此最明显的斗争对象，已相对的减少，但阶级敌人为了作垂死最后挣扎，有一部分地主恶霸反革命分子，在秋季土改中的反抗表现更坚决、更顽强、更狡猾。他们利用公开的合法斗争与隐蔽的非法破坏活动，比以前花样更多，手段更毒辣。如在秋季土改中，地主进行翻把破坏、放火、放毒、公开反抗杀害干部和群众甚至公开拿起武装上山当土匪等，层出不穷。

地主阶级在经济上，由于经过去两年来的减租、退租、废债等斗争。未土改区的地主也同样有某种削弱，尤其是自去冬今春土改以后，地主阶级早已将应没收的一切财产，用各种办法破坏、隐藏、变卖了。如在秋季土改中，进行没收地主财产时，不但没有依法将应没收的财产全部交出来，而多数地主都是采取狡辩与坚决抵抗的态度。因此今后在土改中的经济斗争也更加细致、更加复杂了。在组织上经过土改与镇压反革命的运动，在部分地方各种反动组织与封建团体亦受到了一定的摧毁与瓦解，部分的反动首领，受到了镇压与惩办，但反革命核心组织打击的很不彻底，各种反动封建团体，并没有完全摧毁，甚至在部分地区的反动组织，还有相当发展。因此今年的土改斗争，从政治斗争的内容来说，虽比去年有

一定的变化，但还是较为丰富的，如果误认为今年土改在政治斗争方面，没有明显斗争目标的说法，是不合事实的。在经济上，根据南昌专区 61 个乡的统计，没收地主粮食 7000 担，黄金 475 两，银洋 13000 万余元，平均每户可分到一石谷，这样看来经济果实并不比去年特别少，有些同志认为，今年土改油水不大的说法，也是不合实际的。

2. 在群众方面，由于经过去冬今春土地改革、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等各种斗争与教育，农民的阶级觉悟提高了一步。他们对共产党、人民政府为他们办事，替他们撑腰的认识，亦更加明确与相信了，过去所存在的某些变天思想与各种顾虑，一般说基本上已被打消了，对地主、恶霸、反革命分子的阶级仇恨，比过去更加深了，尤其是未土改区广大农民因受到去冬今春土改的影响，他们对分田和斗争恶霸、匪首、反革命分子的要求，是更加迫切。但是由于多数群众还没有充分发动，阶级觉悟还不够高，多数地方乡村领导骨干还未真正形成，农协组织还很不健全，有的还很不纯洁，甚至有少数乡村，实际上仍然被地主封建势力统治着。因此一方面在今后的土改中，还可能有一部分群众容易被地主阶级的各种阴谋所迷惑，或者误认为政治斗争没有明显的斗争对象，经济斗争没有多大油水，而过急的单纯要求分田。如对这种情况不加警惕，还有可能重复过去和平土改的偏向。另一方面，由于过去土改的影响及地主阶级的抵抗与破坏，在群众真正发动起来之后，亦有可能要求像去年运动开始那样轰轰烈烈的大批逮捕地主、恶霸、反革命分子与过分要求没收地主浮财，在这一方面如没有足够的认识和很好的掌握，同样有可能重复乱打、乱捉、乱吊或过分强调经济的盲目斗争与混乱现象，在秋季土改中部分地区已表现相当严重。

3. 在干部方面：从领导干部与工作队主要骨干来说，经过去冬今春的土改，政策水平一般说提高了一步，工作经验亦更加丰富了，正因为这样而在许多干部中产生了骄傲自满，轻敌麻痹的松劲

思想，另外有一部分干部只满足于过去的老经验，而不注意研究农村新情况；有部分干部不愿长期在农村工作，要求改行或想早日完成土改而产生急燥情绪；并有少部分新干部成分不纯，同时由于未土改区绝大多数的新干部还没有直接参加土改的实际经验，加之目前任务繁重，工作紧张，各地对干部还没有进行很好的训练，根据上述三方面的基本情况，在今后土改中提出了新的问题与新的做法，我们不仅要充分认识今后土改的有利条件，还必须足够估计在今后土改中可能发生的新的困难，认真研究新的工作方法。因此在今后的土改中，必须严格防止与克服任何盲目乐观和麻痹松劲思想，必须防止与克服在干部中与群众中可能发生的和平土改与盲目斗争的两种倾向。为克服上述缺点和偏向，必须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与具体的阶级分析，充分依靠群众（尤其是首先依靠贫雇农），在放手发动群众斗争与充分贯彻政策的前提下，必须按当地具体情况办事，必须通过多数群众去解决问题，只有这样才能避免在新的情况下，少走弯路，不犯错误或少犯错误。

第三部分 今后方针、任务与作法

上面已经说过，今年未土改区的情况与去年比较是有变化的，但并没有根本变化。今年土改斗争的有利条件比去年增加了，但今年的情况比去年更加复杂了，一部分地主、恶霸、反革命分子更加坚决顽强，因此斗争更尖锐、更紧张、工作更要细致，这是在秋季土改中已完全证明了的一条重要经验。根据上述情况，我们今冬明春的土改指导方针：仍然是强调放手充分发动群众，强调斗争，强调依靠贫雇农和满足贫雇农的要求，并以贫雇农为领导骨干，坚决团结中农及其他劳动人民，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的消灭封建，发展农业生产。这是一条唯一正确的方针，我们绝不能有丝毫动摇与糊涂，但在这一总的方针下，又必须充分运用策略，利用目前全国

革命胜利与朝鲜战争的胜利形势，以及地主阶级内部的矛盾，分化敌人，以集中力量打击首恶分子与反动地主的反抗，争取部分地主投降，这是完全有可能的，而且也是应该的，任何和平土改与盲目斗争的倾向，都是不对的，也是错误的。为了防止上述两种偏向，在群众未充分发动之前，一般应着重防止和平土改，在群众真正发动起来之后，应着重防止盲目斗争。我们对土改运动总的要求，仍然是充分放手发动群众，彻底摧毁封建残余势力，彻底完成土改，巩固乡村人民民主专政，发展农业生产。对今冬土改运动规模的要求，不是表面的轰轰烈烈，而是要稳、深、广，即：稳步前进，深入发动，波浪式推广三个要求。但为了正确的贯彻党的方针政策与人民政府的法命，使今后土改搞得更彻底，除必须充分接受去冬今春土改总结的经验并贯彻所规定的原则外，根据目前农村的新情况，特提出下列任务与作法：

一、要加紧训练干部整顿队伍作好土改准备工作

今冬明春土改的准备工作，要特别强调充分训练干部，这是完成今后土改任务的中心关键，因为目前各地的训干工作，除地委干校外，一般都没有很好进行，有许多县在秋季土改中，只是开一次干部会议，甚至有的会也没有开，就仓促进入战斗，以致现在还有许多干部，尤其是参加土改的千分之一干部，在思想上仍然存在着许多问题：阶级观念与政策观念糊涂、敌人不分、内外不分，或对敌人不加区别对待、不讲策略、单纯经济观点，这些问题如不能得到明确解决，就会使我们的政策法令不能贯彻下去。但由于目前工作十分紧张，任务繁重，而时间又很迫切，因此目前训干的主要方法应注意下列几个问题：

1. 训练干部的主要对象：目前应特别着重区乡工作队员，因为这批干部数量最大，责任最重，水平很低，目前也最缺乏教育。
2. 训练干部的主要内容与目的：①要很好的学习省委去冬今

春的土改总结与这次的土改会议的精神，并结合当前的农村的新情况，进行学习划阶级以及有关土改基本政策，以加强阶级观念、政策观念、策略思想，使所有参加土改工作的干部，真正能分清敌友我界线，懂得团结多数，孤立与分化敌人，集中力量打击少数敌人的的重要性；懂得如何贯彻思想发动、诉苦串连、点面结合与合法斗争等问题。②加强敌情教育，提高干部的警惕性，使他们懂得目前农村土改是进入更艰苦、更尖锐、更复杂的斗争局面，同时又必须使每个干部，认识彻底完成土改的伟大历史任务，是今后做好一切工作的基础，以克服骄气松气和不安心农村工作的思想偏差与急躁情绪。③加强群众观点、群众路线与民主作风的教育，坚决克服某些恶霸作风并严厉批判强迫命令包办代替的工作作风。

3. 训练干部的基本方法，一般应采用下列三种方式：①由县委开办短期训练班（约10天或半个月）；②通过县人民代表会，干部扩大会，区乡农民代表会；③结合边作、边学，即：工作与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去整训干部。

二、必须重视典型调查与具体的阶级分析

就是说所有参加土改工作的干部，尤其是组长以上的干部，每到一处必须首先进行调查研究与具体的阶级分析，要坚决贯彻毛主席的英明指示：“没有调查研究，就没有发言权”的真理，必须认识深入的调查研究与具体的阶级分析，是规定政策、贯彻政策的基础。我们在秋季土改中，有少数地区已重视了调查研究工作，但多数地区对当地具体情况的调查研究作得很差，因此不能充分发动群众和系统的了解敌情，打击敌人运动也不能很好发展，有些地区对封建堡垒还没有攻破，甚至根本没有发现。为了使今后的土改搞得更好，希望我们的同志每到一地，必须首先作好如下几项调查工作：

1. 调查人口、户口、各阶层土地占有情况与阶级关系。

2. 系统的了解敌情与分析敌情,如分清敌人首领协从、组织情况、过去对敌人的打击程度、现在的活动情形和动向。
3. 研究群众的组织情况和觉悟程度以及群众当前的迫切要求。
4. 了解乡村干部的政治历史成份与工作表现,以及在群众中的影响。

三、要充分贯彻思想发动与艰苦深入的访贫问苦诉苦串连

必须明确认识充分的思想发动,即不断的加强阶级教育,政策教育,与抗美援朝爱国主义教育,是正确贯彻政策,充分发动群众、组织群众斗争,有力地打击敌人的重要关键,但思想发动又必须根据群众的切身痛苦进行诉苦串连密切结合起来,必须将思想发动与诉苦串连贯穿到反霸、划阶级、没收、分配等整个土改运动中的各个环节,以及政治、经济、武装等斗争各个方面,只有这样才能使思想发动逐步深入,不断提高,才能使诉苦串连与组织群众逐步扩大与不断巩固。

为了具体贯彻由浅而深的思想发动,由小到大的组织群众,又必须根据不同的环节与各个时期不同的任务,有计划、有意识的并在各个环节中两者有重点的结合进行,为了使同志们便利了解其过程,掌握其精神,以及两者间的互相关系,特提出下列意见:

1. 深入了解情况,宣传政策,说明来意,即召开农代会、群众会、各阶层座谈会、调查会,以至召集地主训话会等方式,说明来意交代政策,打破各阶级群众的顾虑。
2. 切实深入访贫问苦,找苦主,扎正根。首先要从各方面用各种形式来反复了解基层群众的情况,严格选择根子对象。找到苦主以后,最重要的问题是选择典型,培养好的对象与如何从一个人着手发动,这是每一个工作员必须学会发动群众的基本知识,也是扎好根子的基础。根据秋季工作经验:必须艰苦深入下层,用耐心说

服教育的方法提高阶级觉悟，加深阶级仇恨，打破苦主各种顾虑，鼓动斗志启发诉苦。这方面南昌等地都很强调并收到显著的效果，这是应该提倡的。

3. 经过苦主扩大串连，建立苦主小组，培养典型与苦主核心，以便互相推动，扩大影响。这时要注意防止与纠正只看能说会道或只看表面上积极是贫就访、有苦就问、敢斗就串，以及陷入宗派斗争的偏向。

对乡村原有干部要进行调查研究，具体分析，区别对待，凡不加区别的一律使用或一脚踢开的办法，都是错误的。

4. 抓住典型苦主，充分运用以苦引苦的方法组织群众进行自我阶级教育，提高觉悟。经过苦主扩大队伍，建立核心领导——贫雇农主席团。同时要注意更进一步暴露敌人，收集材料，选择斗争对象。

5. 组织斗争，贯彻男女一齐发动的方针，在实际斗争中锻炼队伍与扩大队伍，加强敌我观念，团结与斗争观念，当家作主观念，划分敌、友、我界线。

6. 总结初战经验，教育群众，提高阶级觉悟，整顿与扩大农民队伍，建立与健全农协组织，更进一步研究敌情，继续贯彻分乡分村深入斗争，这时特别要注意攻打封建堡垒。

7. 在进入划阶级时，要发动群众算细帐，挖穷根，加强阶级教育，继续巩固与扩大农协组织，进一步教育与审查干部，提高干部与群众觉悟，并向参加各种反动组织与封建会道门的农民提出归队运动，从而瓦解各种反动组织，扩大农民队伍。

8. 在进行没收征收时，要发动群众对地主算细帐，结合反分散，反破坏，反抗交等斗争，严厉镇压地主阶级的破坏与反抗，在这一场斗争中，要特别注意，发动后进群众，号召后进农民将隐瞒地主的东西自动交出来，并给以适当鼓励，绝不能随便按地主狗腿的帽子。在分配果实时，要特别注意加强农民内部的团结互助教育。

9. 深入查田查阶级查翻身，继续暴露敌人，深入斗争，彻底摧毁各种反动组织，并在政治上打击与孤立房股老板，以达到瓦解宗族氏族传统，消除封建宗族氏族对农民的统治，结合查清田亩，评等级，定产量，经过复查后宣布各人分得土地的所有权，烧旧契，发新照，领导群众讨论管制与改造地主的办法。

10. 在巩固土改胜利的基础上，积极组织生产，展开民主教育与民主评功并密切结合共产主义、共产党与党员八条标准的基本知识进行训练干部、教育群众，以提高干部与群众对共产党的正确认识，懂得在共产党领导下将来的光明前途。进一步整顿农村各种组织，有计划有步骤的进行建党、建团、建政，巩固农村人民民主专政。

四、要坚决贯彻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稳步前进的运动方法

1. 必须首先明确由点到面，点面结合是一切革命运动与群众运动正常发展的基本规律，而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基本要求应该是：①训练与提高原有工作干部，包括老干部在内；②训练与培养本地新干部；③创造典型经验，并接受成功与失败的经验教训指导运动；④保证运动稳步前进。但为了要贯彻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基本方法，又必须坚决纠正正面中求点，点面同时与有点无面或分兵把口，全面铺开的错误作法，同时在领导骨干不许可的条件下（如缺乏工作组长），也不要机械的搬用一、三、九的工作步骤。

2. 为了达到上述几个要求，在力量使用上，重点乡的干部一般应比附点乡的干部质量要高，数量要多三分之一，尤其是重点乡的主要负责干部，要比附点乡高一级，为了加强重点乡对附点乡的领导，扩大新的附点乡，因此重点乡与附点乡的工作组应配备两个较强的副组长，以便在经过一个时期工作后，培养担任工作组长，重点乡的工作部署，必须比附点乡先走一步至两步。只有这样，才能运用重点的先进经验，指导面的任务。

3. 在工作关系上，重点乡对附点乡除一般上下级指导关系外，特别重要的要及时总结经验，运用先进经验指导附点，并在实际工作与斗争中，帮助附点乡，训练与培养当地干部，根据过去的经验，重点乡对附点乡的具体指导与帮助，一般采用下列三种方式：(1)重点经常到附点巡视检查，发现问题并帮助解决问题；(2)附点乡轮流派干部参加重点乡工作；(3)重点乡开会或总结某一段工作时，吸收附点乡干部参加。

五、改善农村领导方法调整组织关系坚决克服包办代替命令主义作风

1. 目前在农村领导作风与工作作风上所存在的问题：有许多地方工作队干部代替了农协委员会，工作组长代替了乡主席与乡长，工作员代替了农协小组长和代表，其主要表现有下列三种形式：①根本不以农协出面，不经过农协组织；②在形式上通过农协，而在实际上还是将工作队所想的一套，生硬的搬到群众中去；③包、拉、割，即，包办到拉线然后割线，三阶段的领导方法，以上各种包办代替的领导方法，其结果使群众不能真正充分发动，乡村干部不能提高，工作不能生根，封建势力不能真正打倒、农民的优势与统治不能真正树立与巩固，而造成工作上受到很大的损失。

2. 产生包办代替命令主义的主要根源就是：①在思想上缺乏或没有群众观念，他们不相信群众，不懂得群众自己解放自己的真理，而是以解放者自居，包打天下，总觉得当地群众与当地干部不行，不敢放手。②民主作风很差，单纯任务观点，不愿意作深入的艰苦工作，简单图快，想走近路。③在工作关系与组织关系上认识不明确，甚至糊涂。不懂得如何正确的贯彻群众路线。④当地干部因自己水平低而产生有依赖性，群众认为工作队能解决问题而不大相信本地干部。

3. 为了克服包办代替、命令主义作风，以真正作到替乡村干

部当参谋，替群众当勤务员，我们认为必须使所有派到农村工作的干部，应首先在思想上明确认识贯彻群众路线，是党的基本政治路线与组织路线。充分发扬民主这是培养当家作主的重要环节。尤其在实际工作中坚决贯彻下列几条原则：

①凡解决任何有关群众性的重要问题，必须依靠乡村干部，通过多数群众去实行。

②凡传达上级政策与指示、布置当地重要任务与全面工作计划时（如土改、复查、生产、秋收等问题）必须首先通过乡农代会、贫雇农代表会或农民大会讨论通过执行。绝不得由少数人包办。

③要重视与培养当地干部，深入了解当地干部情况，切实帮助乡村干部解决工作中的具体问题，以便在群众中提高他们的威信，培养本地干部单独解决问题的能力，尤其是要特别注意培养当地的群众领袖，使之在工作队走后，他们自己仍能照常领导群众坚持工作。必须认识，如在一个乡工作，没有培养出当地优秀干部，即：领导群众坚持工作的可靠骨干，不论他的工作有多大成绩，就应该说他的工作基本上还是没有作好。

④凡经过每一斗争或每一运动过后，工作队干部必须切实帮助村干部总结经验，肯定成绩指出正确方面，批判缺点与偏差并加以纠正，以达到逐步提高乡村干部的政治水平与工作能力。

⑤区级干部与工作队同志到乡村工作，都要以身作则，作模范，注意培养乡村干部自觉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并养成他们艰苦耐劳、忠诚老实，虚心向群众学习的民主作风。

4. 适当调整组织，改善工作关系：①县以上各级土委、农协与研究室，一律合并办公，在同级党委统一领导下，发挥更大作用，凡属于从下而上发动与号召农民群众的事情，应用农协名义出现。凡属自上而下制定带政策法令性质的问题，必须用政府土委名义发出。②各级土改工作队，一律统一以各级农协名义出现，凡到各乡，均以团体会员参加当地农协，工作队一切工作必须在党的统一领

导下经过当地农协组织并协助当地干部去进行。③在土改中各乡是否以农协单一组织或先组织贫雇农主席团，或农协与贫雇农主席团同时并存，要看当地群众条件，工作基础，农协组织成份而定，但必须掌握两条原则，就是说：一方面要保持贫雇农的领导骨干作用，另一方面又必须团结绝大多数中农参加运动，以至参加产协组织；凡能保持贫雇农领导与骨干作用的前提下，贫雇农主席团组织形式应尽量提早结束，可经过乡农代会选举，将贫雇农主席团好的干部，选举参加乡农协委员会委员或主席。但必须保持乡农协委员会中贫雇农成份占三分之二。凡在贫雇农主席团和乡农协委员会，必须并存在的情况下，一切重要的工作的布置与执行应首先经过贫雇农主席团讨论，然后交乡农协委员会讨论通过执行。这样一方面保证了贫雇农的领导作用，另一方面使乡农协委员会在土改斗争中真正成为合法的执行机关。④农协与乡政权的工作关系，必须在乡农代会统一领导下，政权与乡农协各按自己的工作性质执行自己的任务。

5. 适当解决乡村干部的工作与生活困难：其办法：①减少兼职与会议，每人一般不能超过兼两职，最多不能兼三职，以免影响其生产，②实行轮流值日或采用补工帮耕的办法；③半脱离生产的乡干部，如因误工多，家庭生活特别困难者，经过当地群众讨论在多数群众同意帮助下，给以适当的补助粮，但为了对此问题慎重处理，各地委可在工作基础与群众条件较好的地方先搞一、两个乡试验，以取得经验。

6. 在土改运动中必须以土改为中心，密切结合冬季生产，深入抗美援朝运动与镇压反革命的斗争。必须使所有参加土改工作的干部明确认识土地改革的目的：正是为了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继续深入抗美援朝爱国主义的教育，贯彻镇压反革命的斗争，正是为了推动土改的顺利进行，也是彻底完成土改的最重要条件。因此在土改中，如果只注意集中力量搞土改而去注意在土

改中密切结合冬季生产，深入抗美援朝爱国主义教育与镇反革命的斗争，这是不对的。同时要在土改中注意培养与考察积极分子，切实掌握积极分子名单，并利用各种会议与机会，向积极分子进行共产主义与共产党的基本教育，提高他们的政治觉悟与阶级觉悟，以便在政治上、思想上和组织上做好建党建团的准备工作。

第四部分 加强领导集中力量 将土改作为今冬明春压倒一切的任务

为保证今明春土改胜利完成，在领导方面，除总结秋季土改经验、加紧训练干部，作好土改的准备与动员工作外，还必须注意解决下列几问题：

(一) 各级党、政、群领导机关与领导干部，必须明确认识今冬明春的土改、复查比去冬今春的土改任务更繁重、更艰难、工作更细致、斗争更尖锐、更残酷。因此首先在领导干部中，打破盲目乐观自满情绪，克服松劲思想，使所有领导机关与领导干部，在思想上与实际行动中真正将土改看成压倒一切的伟大历史任务。各级党委必须用最大的精力加强对土改、复查的领导，各级党、政、群领导机关(除城市党委外)，必须贯彻大员上前线，逐级深入下层，集中全力争取在明年春耕前完成土改任务。

(二) 县级以上的各级党、政、群领导机关，除参加城市民主改革的干部外，凡未参加过土改的新老干部，应尽量抽调参加土改，去年参加过土改的干部，除一部分支持机关工作外，亦要尽量抽调。必须坚决贯彻中央与中南局关于抽调干部参加土改的指示。

(三) 为了集中精力在农村搞好土改、复查，在城市搞好民主改革，因此在土改期间，凡无关重要的会议尽量少开，凡有妨碍土改的各种会议尽量不开，同时必须将农村的土改、复查与城市的民主

改革互相支援与密切结合起来。但为了照顾各部门、各单位的业务工作，一般可利用文字指示，并责成有关各地工作队与区乡干部执行。只有这样才能保证不分散精力，才能使中心工作与负责工作在党的统一领导下分工负责，既要保证完成中心工作，又能完成部门工作。为贯彻这种精神，各级党、政、群机关与团体凡召开会议时，必须经过各级党、政领导机关负责同志批准，否则不予召开会议。

(四)为加强对土改的具体指导，用生动具体的事例去教育下层干部和广大群众，县级以上的领导机关应责成专门干部在土改复查中，特别注意各种典型调查研究，并及时总结经验，介绍经验，必须将典型经验的总结与介绍，当作今后土改复查中一种最重要最有效的指导方法，各地应特别重视。

(五)整顿与健全各级土改领导机关(土改委员会与农协委员会)，建立与健全明确的分工负责制，严格执行报告请示制度，利用现有的一切交通工具，及时反映情况，以密切上下级联系。

省委关于杉木山林分配办法的指示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

最近中南局扩大会指示，山林分配办法中杉木山一项略有变更。

为了达成切实保护与发展森林之目的，又同时适当照顾群众需要，特别是解决依靠山林为生的贫苦农民的生活困难，也同时又能为了照顾国家建设的需要，根据中南局指示及本省具体情况，关于杉木山林的分配，除少数大块不便分配者外，应尽可能的分给农民所有。凡属大块杉木山林不便分配者，则一律收归国有，不予分配。为使各地在分配此项山林中便于掌握，特提出如下原则，并由各地照顾具体情况处理：

(一) 凡已成材之杉木林，或3、4年内可以砍伐的杉山，满300两码子^①以上者，一般应收归国有（在特殊情况下由县人民政府提出意见，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可以伸缩），不予分配。收归国有后，或由县组织管理局，切实保护，实行企业管理，以山养山，或委托所属区代管。

(二) 凡在300两以下100两以上者，如不便分配，可以乡或村为单位，由群众选举组织山林管理委员会共同经营。

(三) 100两以下者，可分给个人或几户共有。

(四) 凡8寸以下的杉山，或虽在8寸以上，但3、5年内不能成材砍伐的杉山，或已砍伐而需重新栽培杉山的山地，应一律分给群

① 一两码子约合1.2立方米。

众所有。

(五)对于这一变更，各地应对群众详细解释，说明主要是为了便于保护山林，适应国家大规模建设的需要。否则将大块木材分配给个人，不但对保护山林不利，而且国家将来购买木材的资金，仍须从其他方面增加农民负担。上述不分配的山林，国家会对原来的林业经营者给以适当照顾与补偿，如委托其继续经营，而不使发生生活困难等。

(六)其他杂树林、经济林、柴山林的分配，仍照中南军政委员会山林分配实施办法及前次省土改会议精神，结合当地具体情况及多数群众意见执行不变。

省委关于土改工作给各地委指示

(一九五二年一月)

冬季土改运动，自扎根串连到进入反霸斗争，一般比较稳健，基本上掌握了由点到面，点面结合，取得了初战运动中的一些成功经验，但也有部分地区由于干部缺乏深入工作作风，对群众政策教育与思想发动不够，对敌情缺乏调查分析，存在盲目赶时间，不认真作好重点，创造仿模经验指导运动，而过早投入战斗。因此部分地方进入斗争以后，不认真作好重点，创造模仿经验指导运动，而过早投入战斗。因此部分地方进入斗争以后，地主顽抗，群众疲劳，积极分子着急，干部束手无策，出现了一种僵局。这种情况必须引起各地严重注意，否则就可能产生盲目斗争，非法逼迫或过早结束战斗，草率转入划分阶级，都会给今后工作造成更多困难。为纠正上述两种偏向，正确贯彻放手与深入发动群众，达到彻底土改的目的，各地必须注意掌握以下几个问题：

(一)时间与任务的问题：目前虽存在时间紧迫，任务繁重，但应教育干部，决不可单纯忙于赶时间，赶任务。部分地区铺面过大（有的已铺至 60% 或 95%），必然形成面广而不深，不能达到彻底土改的要求，将来要走很大弯路。我们必须充分认识，虽有前两期土改经验，但敌人作了更充分准备，斗争更加复杂，许多地方，群众基础很差，队伍不纯，特别今冬土改干部，新成员占很大比例，老将带新兵，就须一面战斗，一面练兵。但供干部和群众学习的重点经验是要经过艰苦深入创造的过程；对充分发动群众，也须经过战斗摸索过程；群众运动由小到大，由浅入深，依靠先进、团结中间，发

动落后，亦须经过群众亲身体验与自我教育的过程。如铺面过大，急于赶时间，必须产生粗枝大叶急性土改造成大量夹生的结果。必须明确认识，彻底土改的重要关键是充分发动和组织群众（包括中间、落后群众在内），如果仅靠少数先进分子，脱离多数群众，冒险进军必然招致失败。因此，丢开土改基本要求和目的，而单纯赶时间赶任务的思想，应坚决纠正，铺面过宽的地方应坚决收缩。只有认真做好重点，取得了仿模经验，去教育干部教育群众，扩大周围影响，逐渐提高大多数群众觉悟，这样才有可靠的前进阵地，运动就会稳健的由慢到快的发展；粗枝大叶急于求成，将来要费更多的时间，多走回头路。

（二）关于转入划阶级问题：根据各反霸斗争存在以下三种情况：一种是较充分发动与组织了群众，基本上打垮了地主恶霸的威风，取得了初战的胜利；第二种是在表面上进行了一些斗争，但实际上地主恶霸统治势力尚未打倒，群众尚未充分发动，而形成夹生斗争；第三种是没有作好充分准备，过早的投入战斗而形成僵局。产生僵局的原因，一是地主恶霸顽强抵抗，很难一攻而下；一是对敌情估计不足，干部存在盲目乐观的思想，对分化敌人打击主敌的斗争策略，注意不够，特别没有充分发动和组织群众，而仅靠少数积极分子冲锋陷阵，脱离大多数群众。因此必须总结初战胜利的经验，检讨夹生斗争和僵局的教训，找出原因教育干部，教育群众，重新组织力量，鼓起士气，研究战术，深入发动群众继续战斗，集中力量打击主敌（封建堡垒）和反革命份子，争取初战胜利，决不半途而废，防止过急的转入划阶级，只有在基本上打垮了地主恶霸的统治威风，取得了初战胜利，初步树立了农民政治上、组织上的优势等基础上，才可转到划分阶级；夹生斗争和僵局没有解决，草率结束战斗过早的转入划阶级，结果阶级划不好，决战也打不好。

（三）目前初战阶段应坚持经济斗争为主适当结合经济斗争，要坚决防止避免政治斗争，过早的强调经济斗争。现在部分地方重

复乱抓乱打单纯追挖浮财的偏向应坚决纠正。前两期土改经验证明：在初战阶段不先打倒地主恶霸的政治统治，群众就难以打消顾虑，经济斗争也难以彻底，但机械的只许群众诉政治苦而完全脱离政治斗争也是不对的。

(四)在初战运动中凡该捕该杀的地主恶霸和反革命分子，必须及时捕杀。在严格执行捕杀的原则下，对于现行犯和顽强抵抗破坏土改的地主恶霸和反革命分子，要及时逮捕及时镇压；同时在镇压中必须与宽大相结合，以利分化与瓦解敌人内部。在反霸中的经济斗争应适可而止，转到划阶级和征收没收时，根据实际情况再继续贯彻。

(五)目前各地的串连发动面过于狭窄（很多仅及贫雇中农人口的十分之一）。这是严重的关门主义，应坚决纠正，因此必须注意在思想发动深入斗争的基础上，去巩固与扩大农协组织，团结中农及其他劳动农民，壮大农民队伍。

(六)在土改中对干部和群众要广泛进行增产节约、反贪污、反浪费的宣传教育，把增产节约和反对贪污、浪费的精神贯彻到整个土改运动中去。必须接受前两期土改中产生积压斗争果实、大吃大喝形成浪费的教训，应有效的防止这种现象继续发生，一切土改斗争果实应做到公平合理及时分配，真正用到生产上去。要特别注意保护耕牛，防止冻饿死亡。

为打好初战，准备下一步工作，各县应召开一次战地碰头会议以上就下，以将就兵的办法总结初战经验，以战场练兵的方法教育干部教育群众。各地委也应在最近将初战经验写出总结。发至下面指导工作，并报告我们。

省委关于去冬今春土改运动的基本总结

(一九五二年八月一日)

一、运动发展概况

我省去冬今春的土改任务为 2891 乡，5069803 人口的地区，分布在 66 个县，1 个市（南昌市郊）的范围内，且多为各县的边沿地区。为了争取土改的全部胜利，省委在去年秋季土改结束后，即着重强调了充分准备，整训土改队伍，10 月初旬以后，省和各地均先后集中所有准备投入土改的干部进行整训，据不完全统计，全省共训练土改干部 18000 人，训练时间一般都是半月到 20 天，训练的内容是有关土改政策、法令及省委过去的土改总结，并着重分析了当前农村情况，批判了骄气与松气思想，扭转了“这期土改没搞头”等错误论调，为以后的深入工作打下了思想基础。11 月末，中央与中南又先后派来了土改工作团 14 个，近 3000 人，这样全部投入土改的干部则为 21000 人。

运动铺开的情况：多数县是在 10 月初旬，结合征粮进行了试点，除赣州专区在 12 月初旬才铺开外，一般都是从 11 月初旬到中旬，先后铺开了点，到 12 月中旬至 1 月初先后铺开到面，全省共铺开 2776 乡，占总任务的 96%。所有这些地区到 3 月底 4 月初全部分完土地，转入生产。至此全省尚未进行土改的地区则只剩下赣州、袁州、九江、上饶四个专区的 100 余乡。

由于准备比较充分，干部经过了整训，作法基本统一，运动由

点到面稳步前进，各级领导亦均能依托重点创造经验，具体指导。在作法上坚持了访苦扎根、串连发动的方法，工作干部皆深入群众，实行“三同”，和苦主同吃、同住、同劳动，摸心思，除顾虑进行了深入发动。在对敌斗争方面，各地又均注意了首先攻打封建堡垒，强调充分发动群众，强调调查研究找好人证物证合理合法的斗争。在整个运动过程，又强调了不断的整训队伍，加强领导，保证了运动的正常发展，因而，顺利的完成了任务，获得了伟大的成绩。在政治上彻底的推翻了地主阶级的封建反动统治，斗争了地主恶霸 40212 人，并依法判处了地主恶霸及反革命分子死刑 3215 人，徒刑 6231 人，交群众管制劳动生产的 12753 人，起出了反动武装枪支 683 支、子弹 243401 发，瓦解了反动组织 8480 个，争取了会众 314503 人。使广大农民在政治上翻身作主。在经济上依法没收征收了封建的土地 5154578 亩，耕牛 43822 头，农具 675505 件，粮食 17300 万斤（包括清算折俗），房屋 545801 间。使贫苦农民 724523 户、2586189 人的生活与生产资料的困难，基本上得到了解决，为爱国丰产运动的开展，奠定了有利了基础。

但运动也存在着某些缺点偏差，如运动开始时，部分地区曾在访问串连中发生形式主义和关门主义，因此就表现劲头不足冷冷清清。在宣传政策中表现一般化，不能根据群众的思想觉悟和当地具体情况进行动员，缺乏生动的内容，动员不够有力。在对敌斗争中有的还不善于运用人民法庭镇压与斗争相结合，或群众未经发动即过早进入战斗。因此部分地区开始曾一度发生僵局，后来有些地方则又重复非法斗争，划阶级中部分地区未能继续贯彻斗争，有的对政策掌握不严，发生错划阶级，在没收分配中又多忙于事务性的工作，放松领导，致使运动中有先深后浮、前紧后松的偏向。此外，干部的包办代替强迫命令现象，虽有不少改进，但仍然相当严重。总之，这期土改，较之以往更细致更深入，运动发展正常，有了许多进步，但不平衡不巩固的状态依然存在。综合各地估计，这期

土改结果一类乡 30%，二类乡 50%，三类乡 20%。

二、几个基本经验

(一) 实行艰苦深入访贫问苦，扎根串连，是贯彻群众路线、组织与发动群众的基本方法；也是培养群众领袖，建立乡村组织的重要步骤。经验证明，凡是真正坚持了这一作法的地区，群众发动就比较充分，敌情暴露就比较彻底，对敌斗争就比较顺利。反之，凡是不能坚持这种作法或是形式主义的访贫问苦串连发动的，就绝难达到上述目的。因此，在土改的整个运动中对上述作法必须坚持贯彻。但实行深入的访贫问苦，串连发动时，首先必须将自下而上的访贫问苦，扎根串连，与自上而下的普遍动员，开展政治攻势相结合。因为只有开展一个猛烈的政治攻势，造成土改空气与强烈的社会舆论，压倒敌人的反动气焰，群众情绪才能迅速高涨。而在发动政治攻势的同时，就应结合进行访贫问苦，个别发动，扎根串连，才容易发现真正苦主。扎正根子，运动才能广泛深入开展，但访贫问苦、个别发动、物色与培养根子的有效方法，是深入贫雇农贯彻“三同”，与苦主交朋友，建感情，摸心思。抓苦衷，启发诉苦，循循善诱，逐步提高觉悟。只这样才能选择出好根子对象，培养出骨干。其次，组织串连必须贯穿全部运动过程，面向整个农民阶级。因为串连发动的过程，实质上就是由先进到后进，由点到面，由浅到深的发动农民阶级过程，因此发动斗争的整个过程中，必须密切结合思想串连，在自觉自愿的基础上，去串连与组织群众。只有这样在斗争产生的组织与经过个别串连的建立起来的组织，才能保障组织上的纯洁性与战斗性。根据串连的发展过程，应该是“先严后宽”。先严是为了扎正根子，打好基础。但又必须随着串连的发展，逐步放宽串连条件，贯彻全家发动，逐屋发动，串连整个农民阶级，才能形成一支坚强的阶级力量。某些地方误解组织纯洁的要求，而将骨干与

会员条件相混淆，过分谨慎，不敢串连，形成关门主义，或对运动开始即强调访贫问苦扎根串连的正确作法误解为阶级论，产生中断串连的错误；也有某些地方，脱离思想发动与斗争，登门造册，拉夫凑数。这些都是严重的形式主义偏向，使运动不能正常发展。

此外，在进行访贫问苦扎根串连运动中，应正确的处理原有乡村干部。因为三年来农村经过一系列的社会改革，乡村干部经过反复整顿，真正品质很坏和阶级异已分子是个别的少数的。他们大多是贫雇农成份，青壮年居多，已经过一定锻炼，有的已在群众中建立了一定威信和密切的联系。但他们中间也确有一部分人存在若干缺陷，如有的因觉悟低、办法少，发生强迫命令而脱离群众，或产生严重松劲退坡思想，有的因阶级立场模糊为地主所利用……因此我们应采取教育改造的方针，分别处理，不能一脚踢开。具体作法是：入村后即须注意了解与掌握原有乡村干部情况，召集开会，对其过去的工作肯定成绩，指出缺点，结合教育，诱导他们检查自己，认识缺点，然后让他们主动的在群众中进行检讨，取得群众同意，并可选拔优秀分子作为根子，进行串连发动。经验证明，这样就更能顺利开展工作，比之工作队单独去访贫问苦扎根进行工作，收效尤大。总之，我们的要求是：扎根串连、培养新生应与教育改造提高原有相结合。

(二)从思想上充分发动农民群众的主要意义及经验，省委过去在总结中所指出的，经验证明，均是正确的，也成为去冬今春土改运动中的基本依据。不过在具体作法上，运动中又有一些新的发展。如“诉、挖、算、比、查”、“五比、二追、三保”“倒糊涂”，“算翻身帐”，进行“三翻身”教育等。说法虽有不同，但总的说来，都是由低到高、逐步深入、从思想上发动农民群众的较完整的经验和作法。在旧社会里，农民阶级由于长期深受封建地主阶级欺骗蒙蔽，宿命保守的落后观念很浓厚，加之临解放前后，敌人又以分散财产、散布谣言、发展反动组织等破坏活动来对抗社会改革的进行，特别是

后期土改地区情况相对的更较前复杂了。因此在土改运动中，必须更深入更细致的从思想上发动与教育农民，使其自觉起来解放自己，方能达到充分发动群众，彻底打倒敌人，取得土改胜利的目的，并奠定巩固与发展胜利的基础。农民思想教育的主要内容，包括阶级、时事、政策、爱国主义与社会主义前途等方面。如何将这些教育内容真正为农民群众从思想上所接受，使他们由听天由命的自在阶级，变成打倒敌人当家作主的自为阶级。但要达此目的，绝不能单靠开大会、作报告、写文章、读报纸等方法解决，最基本的方法，应从农民的切身体验中启发思想自觉，进行自我教育。具体的说：就是要从开展诉苦运动开始，根据群众的思想要求，启发诱导他们有啥告诉啥苦，不能划圈子，指名诉苦，不能只准诉大苦不让诉小苦，不要害怕诉出乱子，问题在于领导上从诉苦动员中要善于集中群众要求，善于抓着主要问题，一步一步的加以诱导提高，由分散之苦引向对地主阶级，对蒋美匪帮罪行的系统控诉。进而深入发动挖根，所谓挖根就是具体的分析苦源祸由，既要使其认识“穷人为何穷；地主为什么富”，认清地主、蒋美匪帮是穷苦祸害的总根，然后在控诉的基础上启发算剥削帐（地主发家史和农民血泪史）、翻身帐（解放前后政治、经济、组织上的翻身总帐），以此对比解放前后的两种社会制度的变化中，明确两条道路，认识封建社会的黑暗，认识工人阶级、共产党领导的正确。用这些办法，当可“拨开窍门”打破命运八字的糊涂观念，摆脱敌人所设的各种圈套，自觉的开展对敌人的强力进攻，彻底打倒敌人。最后再进一步加强民主团结及社会主义的教育，指出远景，看清幸福的将来，以鼓舞农民群众继续前进，开展爱国生产运动的热情。在取得土改胜利的基础上继续巩固与发展胜利。这是思想发动由浅到深，逐步提高的方法，也是思想运动发展的基本规律。但这一系统的思想发动与教育工作，必须贯彻在整个土改运动过程中，结合各项具体工作中进行。思想发动与教育工作如果脱离运动，脱离斗争与组织活动，孤立的

进行或采取生硬灌输的形式主义作法，皆是行不通的。

在诉苦运动逐步展开的基础上，开展诉欺骗苦、报上当的运动。经验证明，这是彻底揭露与打破地主阶级软化、迷惑农民的圈套，深入思想发动，再次教育农民，提高群众觉悟，最有力的方式，也是能否发动后进群众的关键。做好这一工作的基本方法，首先要摸心思、除顾虑、交政策，明确指出“上当者免罪，自报者光荣”、“自觉自愿，不追不逼”、“跳圈套”、“解包袱”，使农民在思想上、组织上、经济上、武装上彻底的从封建反动统治的影响下解放出来，集中力量与地主阶级作斗争。其次也要采取串连形式，由骨干积极分子中有问题者带头自报，再串连发动后进群众，由一般诉苦变为积极行动，逐步开展，把诉欺骗苦、报上当运动形成群众性的自我思想教育的高潮，形成对敌人再一次强有力的政治攻势。但这一运动是一件极为细致复杂的工作，领导上必须头脑清醒，深入掌握，绝不可片面的醉心于追经济，甚至主观判断，夸大事实，用粗暴的方法死追硬逼，把斗争引向内部或变为宗派斗争，则将产生严重恶果。

(三)正确的掌握政策运用策略，是全面打倒敌人，克敌制胜的中心一环。经验证明：经过抗美援朝、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三大运动，给敌人以严重打击，地主阶级内部发生很大分化，表现在少数罪恶重大的恶霸地主，较之过去更加顽强狡猾，积极抵抗破坏。部分小地主则感大势已去，被迫开始劳动守法。更多地主在斗争中表现形式虽也有不同，但并不甘心死亡，钻入人民内部拉拢破坏，挑拨团结，窃取乡村领导，间接进行抵抗，或装穷叫苦、拖延抵赖、企图拖混过关。以上复杂情况，说明此次土改仍然是一场紧张剧烈的阶级斗争。为了要彻底战胜敌人，除了更深入更充分的发动群众外，必须更加注意掌握政策策略，强调区别对待，更大的促成敌人分化，以集中力量，消灭首恶顽抗的敌人，才可全面取得对敌斗争的胜利。为此一开始在访贫问苦串连发动时，就应运用各种方式，

系统的调查研究敌情，分析敌情，实行敌情站队。对于那些仍逃亡在外，罪恶重大的恶霸地主，应发动群众，跟踪追迹，逮捕法办。经验证明：这些人并未远逃，多数是潜伏在附近深山、水上、城镇或者就是藏在他们自己或亲友家里。某些地方，通过教育，争取其亲属与腿子，找出地址、线索，前往缉拿，甚为有效。在斗争过程中，要打倒这些首恶敌人，除应运用合理合法的斗争经验外，尤应强调充分发动后进群众，如地主恶霸的腿子，及其本房本族的后进层。如进贤县召集其家属开会，特别是找其霸占来的小老婆或媳妇、童养媳、养子、知识分子及其他与家庭中有矛盾的人，进行动员教育，这不仅能使恶霸众叛亲离陷于完全孤立，且便于了解情况，粉碎其顽抗阴谋。敌人已经打倒之后，为不使其起死回生，死灰复燃，还必须建立对于不法地主的管制制度，管制面一般以不超过千分之三为宜，管制名单应由群众民主讨论通过，经县批准，再在群众中正式公布并宣布管制办法，责成专人负责，并动员群众监督。被管制分子应只限于犯罪地主本人，其家属未参加行恶者，不在被管制之列，以分化孤立被管制分子。目前有些地区不仅管制犯罪地主本人，连同其家属一并管制的作法是不对的。

去冬今春部分地区的对敌斗争中曾一度发生僵局，除却由于群众发动不够，事前准备不足，仓促投入战斗与单纯经济观点的盲目斗争外，也正是由于干部对敌情认识上有偏差，而不能正确的掌握政策运用策略，他们或则只看到敌人的顽强抵抗，未看到敌人的内部分化，过高的估计敌情，不分首恶与胁从，大与小、守法与非法，斗争中一律对待。结果首恶负隅顽抗，中小地主亦心中无底拖延观望，或则过分的强调了敌人内部分化的一面，而对敌人顽抗估计不足，轻敌麻痹，以致转入斗争后，火力不足，不能制服敌人，结果亦形成僵局。经验证明，避免与打开僵局的基本办法，仍然是深入发动群众，全面分析敌情，正确的掌握政策，运用策略。否则僵局无法解决，甚至将发展非法斗争，引起混乱。

(四)在土改运动过程中,建设一个纯洁的、民主的、团结的、有良好骨干的农民协会,是取得土改胜利,与巩固农村阵地的有力保证。因此,在土改运动中,如何集中力量从事建立农民协会的工作,是运动成败的重要关键。农民协会的产生,首先在干部思想上要真正明确农民协会是“土地改革的合法执行机关”依靠农民协会进行土改的观念;其次将建立组织的工作与教育斗争三者密切相结合,贯彻于运动的全部过程,由小到大逐步发展与巩固。即是要将整个土改运动过程成为建立与健全农民协会的完整过程。具体的说,就是经过访贫扎根、诉苦串连、酝酿斗争,发动贫雇农开始有了一定阶级觉悟的基础上,用建立贫雇农主席团(即农协筹委会)与贫雇农小组的组织形式,组织农民队伍,为以后正式成立农民协会作好思想准备与组织准备,而后随着运动的开展,在依靠贫雇团结中农的原则下,整顿与扩大农民队伍,正式建立农民协会组织。在反复的阶级教育与斗争考验下,有意议的发现培养积极分子,物色与培植群众领袖。经验证明,只有这样将组织紧密结合工作斗争与教育由点到面组织队伍,培养领导核心,并将土改斗争中的一切活动,都交由农民协会来领导,以充分发挥其合法执行机关的作用,才是锻炼农民群众的组织性、战斗性,树立农协高度威信的有效方法;也是实现群众自我解放的基本方式。有坚强战斗力的农民协会也就自然形成,土改取得胜利、巩固胜利的光荣任务才能实现;其三,要贯彻这样完整的组织路线与组织过程,经验证明,首要关键就必须克服干部的包办代替、放任自流,贯彻群众路线。为数不少土改干部对建立农协,依靠农协领导土改的重要性认识不足,而工作队包办代替,农民群众依赖工作队办事,似乎已成习惯,不少人就认为农民协会可有可无,有了亦可用可不用。因之有的地方发生成立较晚甚至拖到征收、没收以后,长期的由工作队专权行事,将多数农民(主要是中农、妇女、落后群众)关在门外,致使土改运动始终处于组织狭小,斗争无力的状态;有的虽成立了农协,但成立后既

不培养干部不运用与发挥其组织力量，也不继续串连发动，扩大队伍，因此仍犯有严重的形式主义、关门主义偏向，这样就使农协组织，形同虚设；也有的地方，土改中的一切活动不是以农民协会为领导核心，而依靠各种临时组织，如反霸委员会、没收、征收分配委员会等来代替农协的统一领导与日常活动，致使农协不能成为群众活动的中心和教育农民的学校。以上这些就是所以形成工作队在时尚热闹一时，工作队一走组织涣散，软弱无力，根基不稳的基本原因所在。因此在整个运动过程中，严格防止包办代替，放任自流，对发挥农协组织作用是尤为重要的。

(五)必须在运动过程中不断的整训队伍，才能保证运动的正常发展，由于此次土改队伍较之以往新成份增多，热情虽高，但缺乏经验，他们对于情况的分析和运动的，常易发生偏差，以致影响运动的正常发展。因此必须在运动中不断地整训队伍，分析情况总结经验，反骄反松，端正思想，才可保证运动的正常发展，许多地方反映：“土改干部曾表现三深三浮”，“运动的发展是整一次队伍就深入一步”，就正是说明这点。

整训队伍的目的，在于总结经验、教育干部、纠正偏向、推进运动。因此整训队伍的方法就应当是采用整风的方法，发扬优点克服缺点，树立典型明确方向，强调从思想上解决问题。应以表扬为主批评为主、以自我批评为主结合相互批评，特别是当检讨错误纠正偏向的时候，更须领导带头自我批评，以启发大家，充分发扬民主。只有这样才可以教育干部提高干部，并充分发挥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否则如以检讨缺点批评错误为主，就会使干部感到无所适从，产生怕犯错误的思想，工作上束手束脚，伤害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去年多数地方，一般都能恰适地掌握这一原则，所以效果一般良好，但也有个别地方注意不够，以致事后干部反映：“工作做好了是骄傲自满，做不好是不深入；放手让群众搞是放任自流，切实领导是包办代替。真是床下打斧头，碍上碍下。”或说：“搞了工作总要受

批评”。今后对此必须严加注意。

整训干部的时机，除于运动开始之前必须进行充分的基本知识的训练教育外，一般应侧重于运动中的整训，以收具体指导与边做边学之效。运动中的整训就是应根据运动的发展，适时召开战地会议，比如每遇较大的工作转换关节（如反霸、划阶级、征收没收等）或当运动发生某种重要情况（如纠正左右偏向）或须查明情况总结经验深入运动的时候，都应适时的召开战地会议进行整训。

整训队伍的形式，一般应在召开包括县、区、乡三级干部会议，因为只是县、区干部会议不易直接反映下情，且无法动员得广泛有力；只是区、乡干部则领导过弱，不能正确的分析情况总结经验。所以除了日常工作的小型会议之外，凡运动中重大的环节问题，皆应召开三级干部会议，这种会既要由县委主持召开，因此通常就要以县为单位召开或以县委分工分片召开，只有这样，才能保证会议的开好并充分发挥其作用。

(六)土改中必须密切结合生产，土地改革的基本目的是为了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而土改中如何使之与生产密切结合，不仅是群众的切身要求，而且也是顺利完成土改任务的重要方法，尤其是由于江西气候温暖，生产季节很紧，即连所谓“冬闲”也成为准备来年生产的决定季节。历年证明，确实是“来年之计在于今冬”，如修堤、挖塘、兴修水利、集肥、拔禾兜以及冬耕冬种等，皆须冬季完成，否则春忙中无暇补救，往往易造成水、旱、虫灾害与歉收局面。因此无论何时土改，皆必须密切结合生产。土改与生产虽在一定时间内有主次之分，但二者是一个问题的两面，不可分割。经验证明，土改中如能密切结合生产，运动将更加广泛饱满，农运发展才更加稳健正常。并可为改革转入大规模生产建设作好必要准备，同时也是更有效的争取农民群众的最有力的方式。土改中结合生产的基本经验是：

(1)领导干部思想上的充分重视。端正领导生产态度是土改与

生产能否结合的重要前提，这就须打破干部思想上“‘农闲’土改不会妨碍生产”、“生产不用领导”、“生产会妨碍土改”等不正确看法。土改中生产结合的好坏，应列为检查工作成绩的中心内容之一。

(2)土改与生产统一计划，同时布置。根据土改与生产两不误原则及土改运动进度与生产季节的不同情况，制定全盘计划，时间、人力支配力求合理，并选派专人负责领导定期检查，才不致落空。

(3)土地未分，地权未定前，为了打消原佃户思想顾虑，鼓舞生产情绪，应通过民主方式，在政策上作某些规定。如保证谁种谁收，不能收者(如红花等)，以出工补工，出种补种，出肥补肥办法，或以原户不吃亏为原则由新分户给予相当代价。如宜春曾规定一个工6升米，一担牛粪4升米等，因而推动了群众翻田送粪的行动。

(4)日常工作中要严密组织珍惜群众时间，不打无准备之仗，不开无准备之会。如高安、新余等地运用白天生产，晚上开会，开会生产各半日制或隔日制等方式，在生产中进行酝酿斗争，作充分准备，非仅完成了生产任务，而且缩短了斗争时间。某些地方为了开会方便，封锁群众生产行动，不分昼夜，盲目斗争，劳民伤财，一无所获的恶劣现象，引起群众极度不满，应以为戒。

省委关于土改复查计划

(一九五二年八月一日)

一、土改情况与复查任务

我省的土地改革运动，自 1950 年 12 月初大规模开始，至 1952 年 3 月底基本结束，历时一年零四个月，其间是经过三段时间完成的。

1950 年 11 月至 1951 年 4 月，在全省 377 个区范围内，共完成了 3831 个乡，900 万人口的地区。这期的土改运动，由于事先经过充分准备，训练了大批干部，进行了试点，总结了经验，发现与批判了试点中和平土改的主要偏向；土改动员时，又强调了放手，强调了斗争，强调了依靠与满足雇贫，反对了和平土改的倾向，因此，运动就迅速猛烈展开。但由于运动一开始，缺乏充分的思想酝酿和细致的组织动员工作，在工作方法上没有很好的贯彻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发展规律。因此，在某些地区，曾一度发生大轰大嗡的现象，省委及时提出了纠正。1951 年元月初，省委又提出了分乡分村深入斗争，强调了全面分析情况，彻底暴露敌情，集中力量攻打封建堡垒，大轰大嗡局面得以基本扭转，使运动的发展转入正常、深入。但是，仍有部分地区对分乡分村深入斗争的方针贯彻不够，因而运动的发展呈现不平衡现象。

1951 年秋季，7 月到 10 月间，全省又在 147 个区的范围内，完成了 910 个乡，160 万人口地区的土改。这一段的土改运动，因为

是在总结了前期土改以后进行的，强调了思想发动，与访贫问苦，扎根串连的工作方式，较普遍的贯彻了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运动发展规律；掌握策略，合法斗争方面亦较前一期土改有了某些进步。但是，由于生产中先涝后旱，影响了领导力量的集中，因而这期土改事先准备仍不够充分。因此，运动不够深入，多数地区联系人发动不够充分，对敌斗争不足，工作也比较粗糙。

1951年11月到1952年3月，又在全省298个区的范围内完成了2775个乡，500万人口地区的土改。至此，全省的土地改革运动，除袁州、上饶、九江、赣州四个专区尚有123个乡、23万人口的地区尚未完成外，已基本结束了土地改革阶段的任务。这一段的土改运动，反对了干部间由于经过两次土改而产生的骄傲、松劲情绪。在运动中即强调了实行三同，访贫问苦，扎根串连的工作方法，和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运动发展规律；又及时的提出了反对发动不足，斗争不够的形式主义。因此，运动发展比较细致、深入、稳健、正常。但是在这一段运动中，也存在着某些缺陷，如运动初期曾一度产生脱离斗争，静止的孤立的进行访苦串连，以致使运动不够饱满有力，拖长了土改时间；运动的后期，又由于春耕在即，出现了单纯赶时间、赶任务先紧后松的偏向。

总之，我省土改运动，由于中央、中南及省委的正确领导，全体干部的艰苦努力与广大农民的积极行动，整个运动的发展是逐步深入，逐步提高，取得了很大成绩。但是由于工作基础、干部条件、时间早晚的不同，及领导上能否深入与正确贯彻上级指示等原因，因而形成运动的发展也是不平衡、不巩固的。土改后的土区，一般呈现着三种不同情况：①敌人打击彻底，群众发动充分的地区，约占30%左右。②敌人打击比较彻底，群众发动比较充分的地区，约占50%左右。③敌人打击不彻底，群众发动不充分的地区约占20%左右。如以敌人是否基本打倒，群众是否基本发动，贫穷优势是否基本树立作标准，则应分作两类地区。上述第一种和第二种大

部地区，一般均应属于第一类地区，第二种少部及第三种全部地区，可属于第二类地区。第一类地区中存在的问题，有的是宗族派系尚未彻底瓦解，以致有个别或少数敌人没有彻底打倒，部分群众仍处于落后状态。另外在少数地区的土地分配上，尚有不少遗留问题，但最普遍最突出的是民主问题没有很好解决，干群关系不够协调，群众没有一定民主生活制度，组织涣散，不能发挥应有作用。在第二类地区除存在上述问题外，更大的问题是群众发动不充分，贫雇基本优势尚未树立，敌人打击不彻底，群众的政治经济要求尚未得到应有满足。此外，这两种地区的土地证均尚未颁发，山林问题多数尚未解决。上述情况，说明我省农村阵地还不够巩固，土改遗留问题尚很多，均须在土改复查运动中，集中力量，再次充分发动群众，有步骤有计划的彻底解决，以胜利结束土改，迎接即将到来的大规模经济建设高潮。

在时间上，由于全国大规模的经济建设明年就要正式开始，为了迎接这一形势的到来，并在今后工作上争取主动，土改复查任务必须在今年秋冬两季全部完成，而根据我省两年来的土改经验，春季延长时间进行土改，对于生产与土改两者皆是不利的。土改复查和土改一样，为了能够彻底搞好土改复查与生产，也应争取于春节以前全部完成，我省今年土改复查运动的特点是：任务大，时间紧，领导力量相对减弱。表现在任务方面：除 1180 个乡 240 万人口的地区外，仍有 7434 个乡，1300 万人口的地区尚未复查（占全省乡数的 90% 以上）。此外，过去曾经复查的地区，其中尚有一部分地区没有彻底解决问题，需要进行补课工作。再则，由于部分农村干部的上调，土改队人数的减少，土改复查的领导力量是相对的减少了。且复查本身又是一艰苦细致的群众工作，多数地区尚缺乏完整的土改复查经验，这样就使今年的复查运动产生若干困难。但是，在另方面，又由于复查的地区均已有了几年的工作基础，群众觉悟已有所提高，并有一定数量的乡村干部和积极分子可供依靠；各级

领导干部基本上具有了深入发动群众的经验；加之全省土改已基本结束，领导上又可集中力量，指导运动；尤其是土改复查为群众所迫切要求，只要我们能够抓紧时机充分准备，训好干部，深入领导，抓住运动的主要环节，及时总结与交流经验，则复查任务当可如期胜利完成。

二、复查计划、作法与要求

(一) 复查计划

为了保证春节前能够胜利完成全省的土改复查任务，必须集中力量抓紧时机，将土改复查成为今冬压倒一切的工作中心，而秋季能否充分的进行干部训练，又成为土改复查任务的中心关键。为此要求每乡必须有十个左右干部与县区干部一齐参加训练。此项训练可与组织部门训练计划结合进行。九江、赣州、袁州、上饶等专区尚未完成土改的地区，必须于秋季全部完成，以免妨碍整个复查任务。复查运动的进行，一般可分为三个时期：

第一期：应在秋征前结合秋收和查田定产工作，完成已经完成复查的 1180 个乡的收尾发证工作，并争取完成第一类地区 $1/3$ 左右的复查任务；如有特殊困难，无法完成者，至少每区也要完成一两个乡的复查试点，以创造经验，为冬季大规模的复查运动做好准备。

第二期：从 11 月 10 日形始，到 12 月 20 日左右为止，这一期应该做为复查的重点，完成复查任务的主要部分，争取完成第二类地区的全部和第一类地区的一部分，总的要求是连同第一期完成复查的地区在内，至少须达全省复查任务的 $2/3$ 。

第三期：自 1 月初开始，至春节前为止，全部完成复查任务，转向生产。

(二) 作法与要求

根据中南指示与本省情况，对两种不同类型的地区，亦应采取两种不同的作法。第一类地区在进行时，应以民主运动为重点，结合解决土改遗留问题，其具体内容与作法：①对地主阶级分类定案（包括定阶级，纠正错划阶级等），建立管制制度。②发扬民主，调整干群关系，健全各种组织（包括政权、农协、民兵、妇女、青年等）。③解决土改遗留问题。分配山林，调整土地，发土地证。④宣布结束土改，转入生产。开展爱国丰产运动。在第二类地区，应以查田、查阶级为重点，充分发动群众，彻底打倒敌人。其具体内容与作法：①查田、查阶级，对不法地主展开反破坏斗争，分类定案，建立管制制度。②解决土改遗留问题。分配山林，发土地证。③完成组织建设。④宣布结束土改，动员转入生产。

不论那种地区，经过复查以后，都必须达到如下要求：①敌人基本打倒，使其再难复辟。②贫雇农树立了基本优势。③田地、山林分配公平合理。④主要领导骨干要成份纯洁、立场坚定、工作积极、作风民主。凡是能够达到上述要求者，土改历史任务就算基本结束。估计复查后尚可能有一些遗留问题，如封建氏族观念尚不能全部肃清，会道门尚不能彻底瓦解，还可能有少数后进群众未曾起来，乡村干部尚可能有某些不纯的现象等，可留待今后生产中结合解决。

三、在复查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一）对敌斗争问题：在复查运动中，主要是政治斗争，斗争的主要口号，应该是“反破坏”。对经济斗争必须慎重，经济斗争的内容只能根据土改法、减租废债条例和惩治不法地主条例依法清理。“追拖欠”“追细账”的口号，一般不宜提出，对过去的拖欠，应根据情况，重新审查，如清算扩大或确有困难者，须经过民主通过，应减者减，应免者免，作适当处理，绝不可盲目追交。浮梁专区去冬今春

复查时地主自杀者达土改时4倍之多。其主要原因就是由于盲目的追经济所致。因此，今后对追拖欠问题，必须严加控制。至于“查漏洞”的口号，也不宜一般提出，如确有漏网地主要划出时，也必须经过区委会审查批准，以免发生提高阶级的偏向。

(二)民主运动问题：是土改复查运动中最普遍最基本的问题之一，民主运动中问题很多，而目前应着重解决的是干群关系问题。在现有干部中绝大多数本质上是好的，但在作风方面存在着不少缺陷，如有的因思想松劲退坡，工作不积极负责；有的强迫命令，作风不民主，此外仍有少数自私自利，多占斗争果实，甚至有的立场不稳，贪污腐化等，皆造成群众某些不满。这些问题的产生，基本原因是缺乏经常的教育与民主制度，因而对原有干部的方针，应以教育改造为主，在处理中首先要进行系统的阶级教育，启发其思想自觉，同时领导上要带头检讨，说明政策，争取其愉快的主动的向群众交代问题。其次在干部交代问题前，应在群众间亦广泛进行阶级教育与民主教育，使群众对民主有正确的认识，一方面敢于大胆的提出意见，批评领导，同时又要从全面出发，分清是非，使检讨自己表扬与批评干部相结合。并防止敌人乘隙破坏。其三，在处理时，领导上要心中有数，掌握自觉自愿，不追不逼，当宽者宽，当严者严，宽大与严肃相结合，力求保持与发扬干部及群众间的政治积极性。对贪污问题处理时，除个别贪污成性，屡教不改的蜕化分子，或阶级异己分子外，一般皆不判刑，不追赃。干部多占斗争果实，多领救济款、多领贷款及工作上浪费等，不能以贪污论，但应作深刻检讨，决心改正。其四，经过处理干群关系中的问题，要建立今后的正常民主制度，以增进干群团结。

(三)复查队伍问题：在第一类地区，可不必再经扎根串连阶段，只要对原有组织经过整顿以后，即可运用他们领导复查。第二类地区，应该结合扎根串连，对原有组织整顿后加以使用，不应不加区别的一脚踢开，有论那种地区有党团组织者，皆应尽量发挥其

组织作用和核心作用,以保证复查任务顺利完成。同时应根据区县干部的主观力量以照顾第二类地区为重点,作适当配备,以协助当地组织进行复查,仍要强调不包办、不自流、当参谋的正确领导方式。至于发证工作,因带有很大技术性,在运动一开始即应组织专人负责,以免妨碍整个复查运动的进行。

(四)城乡关系问题:过去土改中城乡配合一般较好,但日常工作上曾发生过不少问题,其原因:在城市中城乡联络委员会的机构,不够健全,工作上缺乏检查;农村方面有的由于领导上重视不够,对农村缺乏新的城乡关系的教育,对他们所反映的材料又往往未能认真审查,因此在处理农民与城市工商业兼地主的案件上,曾发生某些偏差,今后在复查期间应引起注意。

另如思想教育、秋冬生产皆应与土改复查密切结合,贯彻始终,不能丝毫忽视,去冬今春土改总结中业已论及,兹不赘述。

省委关于土改复查问题座谈会纪要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日)

一、土改复查运动情况

全省大规模的土改复查运动，业已逐步展开。运动开始的时间一般是在本月 20 号左右，抚州专区最早，于本月 15、16 号即已铺开，到目前为止，该专区第一期已铺开 542 乡，上饶专区已铺开 543 乡，南昌专区已铺开 857 乡，赣州专区 20 号前铺开 12 县，25 号可全部铺开。吉安专区 20 号前铺开两个县，其余专、县则因征粮完成较晚，现正开会，估计 25 号或月底亦能开始。各专县重点乡多数已进入查田查阶级对敌斗争阶段。

土改复查运动是农村反封建战役的最后一役，是完成三年准备的最后一段，关系甚为重要。要求各级党委根据中南及省委指示结合当地具体情况，认真有效贯彻，加强指导，力求运动既好且快，稳健发展。

二、目前土改复查运动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一)快的劲头有了，应注意运动深度：

从各地所制定的土改复查计划与运动开展的情况来看，各地领导上对复查尚皆重视。干部对完成复查任务的信心高，劲头大，往前赶的劲头也很足。如省委原计划分三期完成，第一期搞 1/3 左

右，各地一般是二期完成。第一期计划均超过 40%，甚至达 65%。这种趋势越到下边越为突出。如吉安计划第一期完成 40%，各县均计划第一期完成 45% 到 50%。现在看，如要结合好生产，搞好分山发照工作，每期是需要 40 天左右的时间，这样基本上搞两期也是对的。但有些地方主观力量较弱，如南昌专区第一期计划铺开 917 乡，区级以上干部才 465 人，尚缺 452 人；上饶专区计划第一期铺开 721 乡，区级以上干部才 310 人，尚缺 411 人。虽有些地方曾用从一般干部中挑选，或由已完成复查地区借将的办法，解决了某些困难，但指导力量不足的现象仍很明显。尤其是萍乡二类乡只去 2 至 4 个干部，一类乡则根本不派干部去，是不行的。又如永新已复查地方只发一下地照，是不够的。总之，抓紧时机进行复查是对的，但绝不可单图求快，赶任务，走过场，草率从事。一类县亦必须派人指导与掌握，无力进行者应作适当收缩，待第一期中取得的经验后再为扩大。各级党委必须注意运动的深度，所谓深，是必须坚决贯彻中南及省委的方针与要求，摸准情况，抓住环节，解决当地主要问题。

其次许多干部思想上，尚很混乱，如认为“要好就不能快，要快就不能好”，伸出手来向上级要办法，希望具体安排工作日程，作每天行动的具体规定。对过去工作基础估计有偏高偏低现象。如永丰全县 108 个未复查乡，他们估计二类乡只有 12 个，仅占未复查乡数不及 11%。万安全县干部会上估计该县土改基础，二类乡即占 65%，经地委指示改为 56%，仍然过低，干部缺乏复查成功经验，作法混乱，更是普遍。有的不分地区一律走四步五步，不掌握工作重点，或颠倒重点，至于工作上单打一，包办代替的老毛病就更多了。如某县今年没有工作队了，还将派去的干部与当地少数乡村干部组织复查组，不习惯于运用发挥农协组织作用，若不及早注意，任其发展下去，将使运动陷于只快不好或既不快又不好的境地。一句话，目前土改复查运动，就发展形势来看，乃是“求快则有

余，求好则不足”。因此，各级党委应充分认识到在此种任务大，时间短，干部思想混乱，缺乏工作经验的情况下，必须加强及时具体的指导使运动稳健发展。

（二）整编未很好贯彻，必须抓紧入乡第一步工作：

全省第一期土地复查地区的乡村干部训练已基本结束，共计训练乡村干部 33876 人。但由于训练班多，以县为单位的范围大，而每乡参加训练的干部少，一般仅 5、6 人，时间多为 10 天到半月，训练内容多，着重于复查、生产、建党、贯彻婚姻法等工作任务。贯彻整编不足，有的只用 2、3 天，九江则根本未搞。还有的在训练班中，形式的进行评干选模，这样，就严重的影响到提高教育干部，取得依靠，为土改复查运动打好基础的目的。其次目前乡村干部思想异常混乱，对民主运动抱畏惧情绪，诸如怕斗争、怕退避、怕撤职、怕领导分不清是非、怕坏人钻空子打击报复，顾虑重重，坐卧不安。另有部分干部存在着骄傲自满，功臣自居，抗拒整编等情绪。认为“没啥检讨的”，“不要算了”。同时有相当数量的县区干部，对勿伤害干部工作积极性是注意到了，但如何从发扬民主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中提高干部，发挥群众民主当家的积极性的建设意义认识不足，思想上存在着片面性。其次，在群众方面，对民主认识不清、怕提了意见会遭打击报复，采取“不管闲事，少说为妙”的消极观望态度。当然在另一方面，还有少数群众有不提拉倒，要提就打倒的极端民主，报复打击思想。这些都是开展民主运动中必须解决的问题和阻力。因此各地入乡后的第一步工作就必须首先开好乡村干部会，使干部充分认识发扬民主的建设性与积极性的意义，自觉的主动的交代问题，虚心接受群众批评，改正错误。在开干部会的同时，分头召开群众会进行充分的民主教育。打破顾虑，端正态度，引导群众检查工作，检查领导，批评干部，提出要求，其次，在开好这个会议的基础上，召开代表会集中群众要求，解决上述问题，达到发扬民主，查明情况，统一步调，取得依靠的目的。中南土委对开展

民主运动中，要求一定要作到如下三条，即：一、干部一定要向群众认真作自我批评；二、一定要充分发扬民主，使群众敢于批评干部；三、民主运动后，普遍实行一次民主选举。

能否搞好这一步工作的中心关键，主要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充分放手发扬民主，集中与解决群众要求。这样，既可教育提高干部，又不伤害群众的民主积极性。凡运动未开始或正进行的地方，应即着手作好这步工作。已进入查田查阶级者，应在组织建设中补上这课。同时运动一开始，即须密切结合生产、分山、发证等准备工作。

（三）对敌斗争有“左”右两种偏向，必须提出防止：

目前对敌斗争存在着两种偏向，一是单纯的追经济，为了追经济而抬高阶级，扩大打击面盲目进行非法斗争的现象业已发现。如靖安县一试点乡查出漏网地主 11 户，经县委审查只 1 户够划地主。清江万树乡对地主以“分类定案”作为经济斗争手段，说：“先交者先定案，后交者后定案，不交者不定案”。定南县桥水乡这次复查试点，为了追经济搞非法斗争已经发生自杀现象，这是相当严重的，它将使运动导向混乱，陷斗争于僵局，其产生原因，是由于某些群众及干部从挤油水追经济的片面经济观点出发所致。另一种是在强调运用斗争策略之后，斗争中束手束脚，放松了对不法地主的斗争和镇压。这两种偏向均应防止，但目前主要应防止“左倾”蛮干。坚决贯彻中南所提“提高斗争策略，收缩运动的打击面”的方针。只有贯彻这一方针，才能更有力地分化敌人，打击敌人，促使地主走向劳动改造。因此在对敌斗争中，要注意如下事项：

（1）正确的划分阶级；凡土改中确实错划为地主者，要在排队分类中，首先纠正摘下帽子，根据不同情况适当加以照顾补偿。查漏网一定要慎重控制，可划可不划者不划，已划者须经调查审核报区或县批准，在未查准前不准斗争。县要进行抽查。

（2）对地主要贯彻分类定案，分别发落的办法。对守法户说明其劳动守法是走对了路，不斗争不清算宣布结案，令其争取 5 年内

改变成份。对半守法半违法户要指出其守法方面，同时又要揭发违法的一面，并予以警告或斗争，使其在群众面前低头悔过。违法户应发动群众揭发其违法行为，进行坚决的斗争，并依法惩办。统一定案后，还可明白宣布，今后还要定期由人民检查重评，根据其守法劳动的表现好坏，而变换类型，伸缩管制年限。分类定案中对地主本人与家属亦要有所区别。

(3)对地主劳动所得，应坚决予以保护，以便分化瓦解敌人，给予正当出路，对社会治安农民本身利益，皆有很大好处，不能因小失大。

(四)结合生产问题：土改是为了发展生产，复查中应从生产着眼。省委指出：“生产是目的，复查是基础，建党是组织建设的中心”，三大任务的相互关系甚为密切。具体说，复查中每一运动，如发动群众、对敌斗争、分山发照、处理遗留、加强内部团结、健全各种组织等，都是为了生产。凡是妨碍生产与生产中的困难问题，复查中必须力求扫除与解决。必须贯彻省委所提“从生产入手，运动中结合生产，运动终回到生产”的指示，防止空喊结合生产，实际中忘掉生产，只待运动将近结束时才搞生产的偏向，已复查地区尤应抓紧生产。具体要求应以“冬耕灭螟”为中心，做到“田埂无杂草，田内无禾蔸，扩大冬耕面积，消灭螟卵。”并围绕这一中心，做好兴修水利、冬种积肥，自下而上选举劳模。总结今年丰产经验与劳动互助经验，大力宣传土改后发展生产，组织起来的方向，提高群众的生产积极性。要求结束土改复查时，形成一支士气充沛贫雇中农的生产大军。

农村手工业工人(包括木、铁、篾、缝、泥水、理发等)过去有些地区把师徒关系当成劳资关系处理，采取一律不给分田的办法，是错误的，这样下去势将无人再带徒弟，严重妨碍手工业与农业的发展，影响到工农联盟的巩固，应抓紧领导加以解决。错划阶级的要纠正；生产收入不足者应给其补分一部分田；在人少地多的地区，

如每人分有两亩以上的地区应该与农民同样分得一份土地，此田可在机动田中解决。

(五)加强县、区领导：当前各专区对如何加强复查运动领导，已采取若干措施，如组织巡视检查，大员上前线，亲自督战等，这些都是好的。但因为今年复查幅面很大，时间又很紧促，为了作到真正的统一领导统一指挥，尤应注意充实司令工作部。各专县主要负责干部，应有人在家坐镇司令部，以便掌握全面，指挥运动。守电话、办小报、写通讯、整理材料的干部力量必须加强，并须注意调查研究，总结经验，及时解决问题。区里必须定专人担任电话联络工作，汇报情况，人员不够时，应增设人员，其供给可在三千分之一干部中报销。

省委关于开好三级干部会议 总结第一期土改复查经验 展开第二期土改复查运动的指示

(一九五三年一月二日)

全省第一期土改复查运动的 3935 个乡(占未复查 7910 个乡的 49.74%), 至今 40 余天, 一般可在 12 月底左右全部结束。从整个运动来看, 各级领导皆很重视, 基本上贯彻了中南局和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的精神, 因此运动的发展是比较稳健正常的。但有少数地方长时未打开局面, 甚至有的地区已发生某些混乱现象。目前全省复查运动正处在第一期收尾, 准备展开第二期的时期, 除少数地区尚未达到土改复查要求仍须延长时间加工补火外, 当前最迫切的任务是如何充分作好第二期准备工作, 使第二期土改复查运动得以顺利的按时展开, 其中心关键就是在充分训练干部, 系统总结典型经验的基础上集中力量, 开好全县三级干部会议。

为什么要特别强调训乡村干部开好三级干部会议呢?

从第一期土改复查运动来看, 一个很大的问题是许多干部对中南局与省委关于今年土改复查运动的基本方针、政策、步骤与要求认识不清, 甚至是很模糊的。一种是留恋或习惯于土改大发展阶段的全面进攻, 认为只有轰轰烈烈的斗争, 只有多搞经济油水群众才能发动, 因而有的不愿到一类乡工作, 错误的认为以民主运动为主题的地区难以发展群众。在对敌斗争中没有认真贯彻提高斗争策略, 缩小打击面的总要求, 出现了多查漏网、多划违法户、提高阶级, 甚至不分情况不加区别地对地主一律斗争, 单纯追逼经济以致

发生非法斗争的现象，致使运动中出现了某些僵局和混乱；另一种是以消极态度进行土改复查。如在民主运动中，怕群众发动起来之后干部下不了台，怕拖长时间，伤害乡村干部工作情绪。因而不敢放手发动群众发扬民主。在对敌斗争中机械的死套上面所提各种类型的地主户数比例，或以敌人内部的互查互评为主进行分类定案，而不注意发动群众。对干部群众亦皆公开分等分类，以致引起某些干部群众的不满。另有不少地方，放松了处理土改遗留问题。这种潦草从事、赶时间走过场的作法，使运动毫无生气，流于形式。

其次，许多干部不善于从当地具体情况与多数群众的切身要求出发，抓不住当前工作的主要问题，有些地方出现错估工作基础，倒划乡的类型，或者不顾当地具体情况与群众要求，机械地按照上级布置进行工作。因而在某些地方召开会议群众不来，干部苦无办法。他们不了解上级布置的任务虽也是来自群众，但各地具体情况是有出入，甚至有很大不同，而如何从当地群众要求出发，集中解决当前群众要求的主要问题是运动能否开展的关键。那末当前群众最迫切、最普遍的要求是什么呢？

一、要求充分发扬民主，克服强迫命令，密切干群关系，解决村与村、姓与姓之间的纠纷，加强阶级团结。

二、继续打击进行破坏活动的违法地主与反革命分子，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安定生产秩序。

三、解决土改遗留下来的问题。分配山林、水利，分配应分配的机动田及积压的斗争果实，调整土地分配不公现象，订正错划的阶级，结束好改革，发好土地证。稳定新的生产关系，以全力进行生产。领导上只要能将广大群众这些基本要求根据不同情况分清主次先后，轻重缓急，充分发动群众逐步的加以解决，复查运动必将出现新的局面。

其三，是直接指导运动的基层骨干质量较差，许多新提拔的干部工作热情很高，这是好的。但政策水平低，对新情况新作法的经

验缺乏，往往为日常事务所缠而忙不开交，放松了对重点及全面的组织领导或发生顾此失彼、点面脱节的现象；另外亦有不少干部因受调动干部的影响，而动荡不安，等待调动，钻不下去。

再从土改复查任务来看：第二期的乡数较第一期大，且多为民主运动地区，而干部对民主运动仍缺乏习惯和经验，在时间上由于群众要求过旧历年和今年生产季节较早。诸如上述问题，如不切实抓紧时机，认真进行训练教育干部，则干部的政策思想水平与工作效率很难提高，运动中的某些混乱现象亦很难克服。为了澄清干部思想，提高干部思想政策水平，统一认识，步调一致，胜利地完成第二期土改复查任务，因此，在第二期运动开始之前，除按照省委前次指示认真训练乡村主要干部外，还应开好县、区、乡三级干部会议，作好第一期总结，以取得经验，明确政策、要求与作法教育干部，是各级党委领导上作好全部土改复查的首要任务。

为了开好三级干部会议，应着重注意解决如下几个问题：

第一，要求各县委领导上首先作一个全面具体、并富有思想性的总结报告。对前一段工作确切的加以分析，总结经验，更进一步明确今年土改复查的方针、政策和要求，以及进行工作的步骤与作法。对工作中所存在的缺点与偏差，应由领导上带头检讨，进行批判。深入地组织展开讨论，启发所有干部大胆地发表自己的意见，检查领导。对自己的思想作风、阶级立场与工作态度，应认真检讨，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并有效的介绍与研究好的典型经验，适当地批判缺点和主要偏向，以达到教育与提高干部的目的。

第二，要解决干部中对民主运动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与作法不一的问题。从第一期土改复查运动中所暴露的乡村干部情况来看，经过教育提高绝大部分是可以依靠的。因此当前在进入第二批土改复查或民主运动的地区之前，如何加强教育提高大多数乡村干部，更有效地发挥他们的作用是特别重要了。而解决乡村干部问题的中心环节又必须在教育提高的基础上，启发他们自觉的作自

我检讨与充分放手发动群众开展自下而上的批评相结合。过去有些干部对发扬民主缺乏全面理解，对群众觉悟估计不足，以为发扬民主就会出乱子，怕伤害干部的积极性，而不了解“我们越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地展开自我批评和自下而上的批评，就越能充分发掘人民的创造力，群众对国家主人翁的责任感，也就愈加加强，干群关系也就更能求得很好解决。”事实证明：只要能充分发扬民主，不仅能有效地揭发领导上的官僚主义，克服干部作风上的强迫命令，借以提高干部的积极性，而且也能教育群众提高群众对乡村干部的正确认识与爱护。当然在群众发动起来之后，对待干部某些“左”的情绪是可能发生的，领导上必须注意掌握。但目前群众的主要思想顾虑仍然是不敢大胆对干部提意见，怕揭发了干部工作中的错误缺点受打击、挨报复、怕不能解决问题。从干部本身来看，经过教育之后，大多数是愿意接受群众批评，愿意从民主运动中解掉自己的包袱。所谓怕斗争、怕撤职、怕坐班房、怕坏分子报复，其主要原因也就是怕领导上不能辨别是非，怕对他们草率处理，或者由于我们对乡村干部政策的交代不够明确，或干部中发生某些错误未及时作适当处理所致。因此，应该强调以充分发扬民主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方式来开展民主运动，这是结束好改革、进入经济建设绝不可少的一个重要课程，不可顾虑多端、束手束足。对干部采取任何单纯的迁就态度，而不积极支持农民群众的民主要求，甚至有压制民主的现象皆是错误的、非法的，应坚决反对与纠正。但领导上在处理问题时应加慎重是很需要的。凡处罚乡村干部必须经县委批准，凡受刑事处分者要经地委以上党委批准。至于民主运动的基本内容，步骤与作法，应根据省委农村工作会议报告中所规定的坚决贯彻执行。并通过民主运动密切结合挑选建党对象，进行建党、建团。普遍召开乡人民代表大会改选乡村政权，整顿群众组织与人民武装组织，建立固定的代表制，以加强政权建设，挑选当地优秀分子，充当乡级干部，坚决反对过去有些地方由外乡外区派干

部的办法。

第三，正确的贯彻对敌斗争：在土改复查对敌斗争中的总的精神仍要强调贯彻斗争策略，缩小打击面。必须使所有干部都懂得我们不仅要坚决打击违法与严重违法地主，而且要稳定守法地主，鼓励其劳动生产；分化与争取半守法地主坦白悔过交待问题，实行劳动改造。关于经济斗争要切实进行调查研究，贯彻实事求是适可而止的精神。凡依法交出土地财产者应宣布结案；凡应交而无力交出者，可由群众讨论通过，采取减免办法结案；凡应交而又能交出者，应令其必交；凡地主自己劳动所得，一律不动。必须严防片面的经济观点与盲目斗争。新划的漏网地主要经县委批准。至于有些人将我们对地主的策略向地主公开宣布，以致依靠地主互评为主，而放弃发动群众这是错误的，皆应予以纠正。当然在不妨碍发动群众的前提下，利用地主内部的矛盾与斗争是可以的，而且也是必要的。

第四，处理土改遗留下来的问题：这是完成改革任务的重要标志之一，许多地方对此问题仍注意不够，这是很不对的，绝不应再行拖延。为此，运动一开始就必须组织足够力量，分工负责，发动群众进行分山、发照、分配应分的机动田、订正错划的阶级，我们对此问题不能只看作是单纯的技术问题，这是广大农民的切身要求，亦是有关今后进行生产建设的重要事项，各地对此问题必须迅速加以妥善处理。

第五，结合生产问题：各地委、县委应作一次检查，从检查与总结生产经验中更进一步深入生产政策与组织起来的前途教育，使广大乡村干部与农民群众明确土改后的正确发展方向。同时领导上必须加强对生产的计划性与组织性，切实解决发展生产组织起来工作中的各种困难问题，坚决纠正与防止只口头结合实际放松的偏向。至于完成复查工作的地区，应即大力作好有关生产的各项准备工作，深入宣传动员训练骨干、整顿互助组、总结经验，制定全

年计划，及早动手，为争取全年丰收创造条件。

为着具体领会上述精神，开好三级干部会议，会议期间应以 7 天左右为宜，并指定以下列前三个文件为学习材料，其余为参考文件。

一、中南关于“必须明确‘全面结束土地改革运动’的性质和要求”（《农村工作》第 63 期）

二、中南局杜润生同志在农村工作会议上的报告。（《农村工作》第 53 期）

三、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给中央与中南局的报告。

四、丰城白马乡“对敌斗争分类定案的经验”（《农村建设》第 3 期）。

五、新干沂江乡民主运动的经验与作法（《农村建设》第 7 期）。

六、丰城荣木乡土改复查结合领导生产的经验（江西日报 12 月 5 号第 2 版）。

七、永修一区九乡进行组织和布置生产（江西日报 12 月 27 日第一版）。

望各地立即布置，并将会议情况和经验及时报省委。

省委、省府关于结束土改，全面展开 爱国增产运动的指示

（一九五三年三月十九日）

我省土地改革运动已全面结束。组织起来，全面发展生产，改善生活，已成为广大农民的迫切要求，也是今后农村工作的长期中心任务。同时我们国家大规模的经济建设第一个五年计划业已开始，这是全党与全体人民伟大而光荣的任务。为了积极支援以工业为中心的国家经济建设，为实现国家工业化方针而奋斗，因此，要求我们在实现国家工业化的总方针下，同时大力发展农业，并以农业生产战线上的胜利，源源不绝的供给国家建设所需要的大量的粮食、工业原料，并为国家工业化积累资金，开辟广阔市场，今天农业支援工业，也正是为了将来在工业化的基础上，生产大批拖拉机，实行改造农业，以生产更多的工业品，供给农民需要。这就是工业与农业的正确关系。我们所有农村工作干部，应该正确认识农村工作的重要性，安心作好农村工作。现在春分已到，清明在即，春耕生产已进入最紧张阶段，中南行政委员会业已布告关于开展农业爱国主义增产运动十项措施。各级党政领导机关与全体干部应立即全省动员起来，组织起来，集中力量全面展开春耕生产运动；同时应密切结合贯彻婚姻法运动。保证不误农时，及时下种，及时插秧。必须将春耕生产作为当前农村工作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必须明确认识，春耕工作的好坏，是争取 1953 年爱国增产运动的首要关键。

根据中央、中南局指示及我省具体情况，我们1953年农业生产的方针是：充分发动群众，组织起来，全面展开爱国增产运动，普遍地提高单位面积产量。

为实现上述方针，要求在去年粮食单位面积产量的基础上，增产10%，同时根据国家计划与需要适当地种植各种工业原料，大力恢复与发展畜牧、林业、茶叶、水产等副业生产。（具体计划由省农林厅另定）

目前由于土地改革运动已胜利结束，广大农民群众已取得了土地所有权，废除了旧的封建生产关系，建立了新的生产关系，农民生产积极性已大为提高。去年的互助合作运动对于推动爱国增产竞赛运动与提高产量起了骨干带头作用，已开始显示出组织起来的优越性，在群众中扩大了影响；同时在生产运动中涌现了大批的劳动模范，树立了旗帜。由于劳模运动的开展，开始取得了先进的生产经验，使农民群众的智慧与创造力已开始发挥。加之去年农业生产已获得了丰收，使农民群众的生产与生活条件进一步获得了改善。从领导上来说，在生产中，也取得了一些新的经验。由于土改运动的胜利结束，今后专区级以下的党、政领导机关与全体干部，更能集中主要力量来领导农民发展生产，改善生活，组织起来，从而引导农民逐渐走向农业集体化的道路。以上这些就是今年发展农业生产的有利条件。但是我们绝不能因此而盲目乐观、放松领导，因为我们今后的任务还很艰巨，在工作中尚存在许多缺点与困难，在群众中还存在着各种程度不同的顾虑，急待加以解决与克服，其主要表现是：

①由于土地改革运动的震荡及农业社会主义思想的影响，一部分农民，特别是中农对保护私有财产，奖励劳动致富，劳动光荣的政策和农业生产发展前途尚认识不足或抱怀疑态度，因此他们怕露富、怕拉平、怕吃大锅饭、怕过重负担、怕升阶级，而不敢放手发展生产、发家致富或生产不敢积蓄。这说明农村新的生产关系尚

不够稳定，也是目前发展生产的主要障碍。

②有相当一部分干部，由于对土改后转入大规模经济建设的新形势认识模糊，以及对农村工作在国家建设中的重要性认识不足，而产生动荡情绪，不安心农村工作，甚至错误的认为农村工作“没搞头”“没有前途”，加之因抽调大批干部转入工业，领导骨干相对削弱，新成分大为增加。这些同志虽然工作积极，热情很高，但缺乏领导生产的经验。

③还有 50% 左右的贫雇农，尚有程度不同的生产与生活资料的困难，尤其是去年少数遭灾歉收的地区，则更为严重。在土改中的遗留问题，如分配山林，订正错划阶级，发地照等工作，在不少地方尚未得到彻底解决。

④由于许多地区在土改复查运动中，对中南局、省委“从生产入手，结合生产，归到生产”的精神贯彻不够。因此，在去冬今春对生产准备工作（如冬种、冬耕、灭虫、兴修水利、积肥、造肥等等工作）没有很好完成，根据农林厅 2 月份不完全的统计材料：全省冬季生产工作的冬种达到原定计划的 98%，冬耕灭虫完成 70% 外，对于中、小型水利工程和积肥，较原定计划与要求相差甚远。

以上这些问题如不及时切实加以解决与纠正，必将影响与妨碍生产的顺利进行。

为了正确贯彻党与人民政府对爱国增产运动的方针、政策与法令，争取胜利完成 1953 年爱国增产计划，特作如下指示：

一、加强思想政策领导，深入发动群众，稳定生产关系

为了引导广大农民在土改胜利的基础上，自觉的组织起来发展生产、改善生活的第二个翻身运动，加强对农民群众的思想领导

与政策教育，明确今后生产发展方向，稳定新的生产关系，这是当前农村工作的首要任务。我们必须通过各种会议、训练班，利用一切宣传工具，针对目前农民存在的各种思想顾虑，广泛与深入地进行思想教育与政策教育。在思想教育方面：必须着重组织起来与生产发展方向的前途教育，使广大农民群众正确认识发展生产的方向，同时应注意加强爱国主义教育，使生产运动与爱国主义运动密切结合起来，使广大群众懂得加强抗美援朝、完成国家经济建设计划、召开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三大中心任务是与他们自己的切身利益与民主权利有密切关系，并成为广大群众的行动纲领。在政策教育方面：要将中南行政委员会关于展开农业爱国增产十大措施，在群众中进行广泛与深入地宣传教育，并号召群众坚决贯彻执行。特别要着重宣传土改后保护分得土地的所有权、保护私有财产、劳动所得、提倡增产节约、劳动致富、雇工自由、借贷自由等政策，以打破群众的各种顾虑，稳定新的生产关系，提高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使之更有效地放手发展生产；此外还必须教育群众在分类定案的基础上监督地主生产，进行劳动改造，加强锄奸保卫工作，肃清残余土匪，对于破坏生产的地主、恶霸、反革命分子，应根据其罪恶程度，依法惩办，以安定社会生产秩序。

二、大力巩固与发展互助组， 开展互助合作运动

去年互助合作运动中的经验证明：只有组织起来，才能更有效的发展生产、克服困难，才能胜利完成爱国增产任务。根据中央、中南局的指示与本省具体情况，我们确定今年互助合作运动的方针是：在全面发展生产，提高单位面积产量的前提下，大量发展临时、季节性互助组，重点组织常年互助组，试办农业生产合作社。要求

组织全省农业劳动力的40%（包括去年已组织数在内）。但在互助合作运动中必须贯彻自愿、互利、民主管理的三大原则。为此，一方面要坚决反对强迫命令、急性图快的单纯任务观点或喜高压低脱离实际的倾向；另一方面也要反对与防止不积极领导，不作耐心说服教育与艰苦组织工作，而放任自流的偏向。

在步骤上，必须首先从整顿现有互助组入手，进行清工结账，发扬民主，总结经验，肯定成绩，批评缺点，定出今年增产节约计划，改进制度，并以组织起来的优越性教育组员与单干农民，以扩大互助合作组织，同时必须贯彻发展一批、巩固一批，使巩固与发展密切结合起来。

三、开展爱国增产竞赛评比运动

去年的经验证明，组织群众性的爱国增产竞赛运动是发挥广大农民积极性，挖掘农业生产潜力，推动互助合作运动，教育农民的最有效办法。但竞赛评比运动，必须在党委、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互助组为基础，以劳动模范和党团员、乡村干部为骨干，吸引广大农民自觉自愿的参加，否则就很容易产生强迫命令、形式主义的偏向。全省今年要求发动7万个互助组参加竞赛运动，各地应根据当地具体条件与竞赛的不同性质与要求，按农事季节，自下而上的由点到面稳步地开展。为了使竞赛运动有始有终，避免强迫命令、形式主义，以达到预期效果，必须深入地进行思想发动，使广大农民明确竞赛的意义与目的，首先通过农业劳模、党团员、互助组制定增产计划作出榜样，加以推广，然后发动与组织群众进行户与户、组与组、村与村、乡与乡的纵横连环竞赛。竞赛的要求与目的，应以普遍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与重点培养高额丰产典型相结合。而高额产量的典型主要在于树立旗帜，创造经验，但不能成为竞赛的主要内容。为了使竞赛不断深入、发展而贯彻全年，必须分季、分

段组织群众性的检查评比运动，但各县应根据增产竞赛的不同性质与条件，提出不同的竞赛指标，发动组与组、单干与集体农民进行互相检查评比、交流经验，到秋收时，进行总结性的评比运动并宣布竞赛结果。凡由于精耕细作，改良土壤，采用先进农业耕作技术等，因而提高单位面积产量者，应按中央人民政府农林部与省农林厅丰产奖励办法的规定分别予以奖励。

四、加紧作好三防，改进农业 技术，提倡精耕细作

普遍发动群众，大量积肥造肥，作好三防（防旱、防洪、防虫），进行精耕细作，改良品种，对完成爱国增产任务有决定性的作用。因此各地应抓紧时机，集中力量，用突击的办法对生产准备工作不足的严重缺陷加以补救，尚未完工的河堤、水库、水塘、水陂、水圳及其他小型水利工程，应迅速发动群众争取时间修好，凡不合规格者应立即补修。同时各地应根据省农林厅“关于建立抽水机站”的计划，选择水源与地理条件，建立抽水机站，以增加水源供应，扩大灌溉面积，并应注意说服群众因地制宜，将一季稻变为两季稻，将旱田变为水田。大量积肥、造肥，除有计划、有分别地使用化学肥料外，主要是提倡养猪，养牛，圈猪圈牛，并根据当地具体情况以积灰粪、割湖草、铲草皮、挖塘泥、割树叶、扫拉圾、烧石灰等办法大量积肥。争取作到插秧前底肥上足，插秧后追肥增加。提倡精耕细作，改进农业技术，如：改良品种，盐水选种，推广新式秧田，实行合理灌溉，合理施肥，试行小株密植。所有参加农村工作的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皆应认真学习苏联的先进经验与农业科学知识，认真总结当地劳模与群众的丰产经验并及时加以推广。

加强国营农场的领导，必须改善经营管理方法，实行经济核算

制，以保证超当地农民的平均产量。要求国营农场在选种、施肥、耕作技术、推广先进经验等各方面，应起带头示范作用。并以各区先进互助组为重点，以劳模、互助组长为核心，组织农业生产技术传授网，利用农闲时间，开办短期农业技术训练班，使劳模、互助组长成为先进生产经验的实行者与宣传者，并以他们的实际行动与增产效果，去推动群众改进生产技术，以逐渐克服群众守旧、落后、生产到顶的保守思想。

五、切实帮助农民解决生产 与生活资料的困难

为了帮助农民解决耕牛、农具、种子、肥料、粮食等各种困难，并从事农业生产上的基本建设，以利发展生产，各级党委与政府加强对银行贷款的领导，并根据国家贷款政策与省人民银行的贷款计划，切实掌握，及时发放，合理使用。因此在发放贷款时，必须与制定生产计划相结合，应特别着重帮助农民将农贷用于购买耕牛、添置主要农具、水利工程建设等方面，以充分发挥农贷在生产中的作用。发放贷款的对象，应以贫雇农为主，尤其是要照顾生产中特别困难的贫雇农，同时要适当照顾有困难的中农，既要照顾互助组，又要照顾单干农民。但必须克服与防止平均主义与单纯的救济观点，以及干部中怕负责任的现象。凡去年因遭受水、旱、虫灾而造成严重灾害的地方，各地应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切实调查，并发动与组织灾民群众积极进行各种副业生产，加以解决。必须贯彻以生产自救为主，政府帮助为辅的方针，防止与克服消极等待或单纯依赖政府救济的思想。

各地供销合作社与贸易部门应贯彻为国家工业建设、为农业生产服务的方针，更有计划、有领导的开展城乡物资交流，根据销

路情况，切实帮助农民推销农产品与土特产，并充分供应农民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的需要。为此应发动农民、互助组与合作贸易部门之间，广泛推行“结合合同”，以保证双方能按计划进行生产与供销，反对单纯营利的资本主义思想与损公利私的个人主义倾向，切实整顿与发展信用合作社，加强对信用合作社的领导，发动群众在自愿条件下互借互济，保证借贷自由，利息双方自议，以沟通农民互相间的经济往来。

在土改中的斗争果实及应分而未分的机动田，凡未分的地方，应按填坑补缺的原则，立即分给缺乏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的贫雇农。凡未分配的山林（特别是经济林），要发动群众迅速进行分配。未发土地证的地方，应尽量发完、发好，如万一天间来不及，应向群众说明以后补发。有少数乡还未进行土改复查的，可以待春耕农忙过后继续完成。凡在土改中，而被错划阶级成份尚未改订者，应结合在生产运动中，加以改正。

六、集中力量，统一领导， 加强计划性与纪律性

各级党政领导，必须从下而上立即作好生产计划，适当安排工作次序，统一工作部署，集中力量，以春耕生产为中心，全面转入生产运动。为此必须严格控制各种会议，一切不必要的会议坚决不开，不重要的会议尽量少开，凡必需开的会议，也须经同级党委批准，并事先作好充分准备，尽量减少人数，缩短会议时间。在春忙季节，乡村会议，必须尽量减少，开会时间，可移到晚上进行，会议时间最多不能超过两个钟头。同时应切实帮助乡村干部和劳动模范解决兼职过多、会议过多、工作与生产矛盾困难，乡村干部工作职务一般每人只能兼任一职至两职，最多不超过三职。在领导方法上

必须深入下层，定期督促检查，总结经验，加强具体指导，区级以上党委均应亲自掌握一个至两个重点乡，派得力干部创造典型，作出榜样，随时通报，加以推广，并坚持下去。为了加强上下级联系，县级以上应迅速将土改办公室改为生产办公室，协助同级党委与政府进行日常具体工作。充分利用电报、电话、报纸发挥指导作用。各地在生产运动中，必须密切结合进行反对官僚主义、命令主义、违法乱纪现象的斗争，只有这样才能正确贯彻党的方针、政策与人民政府的法令，保证爱国增产任务的胜利完成。

以上指示望各地结合当地具体情况，进行详细讨论，并遵照执行。

江西省土改复查运动初步总结 与今后意见

(一九五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江西省土地改革委员会

一、运动概貌

全省土改复查运动，已于今年3月中旬全部胜利结束。运动进程，计前冬去春在土改运动中结合复查了2008个乡；去冬今春复查了7994个乡。

运动中各级党政领导上力量集中，指导及时认真并正确地贯彻了中央、中南、省委、省府所规定的方针政策，因而保证了运动的正常发展。运动开始前，各地皆进行了试点工作，作了比较详尽的土改复查计划；组织与训练了复查队伍，去年10月初继中南农村工作会议之后，省委又召开了地书、县书联席会议，进一步研究了土改复查的方针政策、性质、要求和作法，为深入贯彻中南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及胜利结束改革奠定了有利基础。仅去冬全省训练的强大土改复查队伍前后共达72982人，实际参加两期复查运动的干部达76270人，运动中又通过三级干部会议与战地会议不断的整顿与教育了干部。及时组织了巡视检查组，深入阵地及时指导，因此，运动发展基本上是稳健正常的，胜利地按期完成了土改复查

历史任务。

运动发展的过程：在去冬运动指导思想上，主要强调了要正确分析情况，明确土改复查的性质要求及如何作到“既好且快”问题，因而使运动得以迅速展开；但由于某些干部对土改后的工作基础估计过低或过高，因而一方面出现铺面过大，贪图求快，赶时间走过场，如民主运动中单纯保护干部过关，以地主“狗咬狗”代替群众斗争等形式主义的偏向。另一方面少数地区却发生多查漏网多划违法户和追逼经济等偏向。省委及时组织 6 路检查组传达省委“关于土改复查问题座谈纪要”，各地按省委指示召开了战地会议总结了前段工作批判了上述偏向，从而运动纳入正规。当第一期运动结束后，省委二次组织 6 路检查组织传达省委“关于开好三级干部会议，总结第一期土改复查运动经验，开展第二期土改复查运动的指示”，强调总结好经验与训练好干部，并着重提出反对民主运动中单纯保护干部过关的偏向，使二期运动能够比较正常的发展。但由于第二期运动遇上春节和春耕生产紧迫及大批干部上调，加上第一期运动中取得了经验，因之部分干部工作不安心与呈现骄松情绪。虽经领导及时发现纠正，部分地区仍贯彻不够，因而发生前紧后松现象，组织建设进行粗糙，遗留问题未完全妥善处理。在民主运动中，虽基本上贯彻了“提高先进，带动中间，发动后进”的方针及充分发扬民主的精神，大大提高了原有乡村干部，进一步发动了群众，但对如何正确发扬民主的原则与界限交代不清或贯彻不够，及时解决村与村、房与房、新旧干部的关系和群众中的宗派观念强调不够，因此运动之后比较普遍的在部分群众中发生极端民主与干部的束手束脚及群众内部的某些不团结现象。在对敌斗争中，由于贯彻了分类定案的分别发落，进一步打击分化与孤立了敌人，加强了对地主阶级的劳动改造；但少数地区存在镇反不彻底及部分地区管制不严的现象。

总之，我省土改复查运动，由于中南、省委正确指导，各级领导

重视，广大干部努力和群众支持，因此运动获得很大成绩。但由于工作基础、干部条件以及各地对上级指示体会与贯彻程度的不同，运动的发展也不平衡，一般说来运动之后还存在下述三种类型：

第一类地区：群众发动充分，农民在思想自觉的基础上组织起来者达 80% 左右，建立了党团组织，并培养出骨干人物，形成了领导核心；应打的敌人已被打倒；土改遗留问题得到妥善处理。这种地区占全部复查地区 43.93%（上饶 35%，赣州 52.99%，南昌 49.16%，抚州 35% 至 40%，吉安 25% 至 30%，九江 90% 偏高），我们估计此类地区应占 40% 左右。

第二类地区：土改后存在的主要问题得到解决，基本上完成了土改复查任务。群众发动较好，培养了骨干人物，敌人受到沉重打击，遗留问题基本上得到解决；但个别敌人打击不彻底，骨干领袖人物少，核心领导未形成，部分地区基层组织复查后仍然涣散，有的地区山林水利未分配或未完全分配，土地证未发完。这类地区占全部复查地区的 46.33%（南昌 43.73%，上饶 55%，抚州 45% 至 50%，赣州 37.07%，吉安 65% 至 70%），我们估计这类地区应占 50% 左右。

第三类地区：群众发动不充分，落后层较大，骨干少，干部及组织中有不纯现象，少数敌人未受到应有的打击，尚存在着夹生村，土改遗留问题没解决。这类地区多为边缘地区，占复查地区 9.74%（上饶 10%，南昌 7.2%，抚州 15% 至 20%，吉安 5% 至 10%，赣州 10%，九江 10%）。我们估计这类地区当在 10% 左右。这种地区，必须在今后生产运动中，有计划的趁农闲季节，进行适当的补课。

二、土改复查运动主要成绩

(一)通过民主运动,贯彻了“教育提高多数,清洗极少数”的方针,教育与提高了乡村干部,纯洁了内部,加强了基层组织,进一步巩固了乡村人民民主专政。据 61 个县 1 个市 5859 个乡的统计:在乡干 106071 人,村干 186993 人中,经过复查,好的与基本好的乡干由原 78.56% 增至 97.22%,村干由原 80.65% 增至 96.38%;运动中经组织批准清洗的不纯分子,占 3.5% 至 4%;民主选举中落选的乡干占乡干总数 15.25%;村干占 12.15%。同时,在生产与民主运动中一贯表现积极,热心为群众服务的先进分子被选入乡村领导,充实了基层骨干。特别重要的是经过一系列的社会改革与土改复查运动之后,一般每乡均培养有三、五个骨干核心人物,成为党与群众直接联系的桥梁。

(二)全面而充分的发动了群众,大大地提高了农民群众的觉悟性和组织性。根据 62 个县 1 个市 6095 个乡统计:在思想自觉的基础上组织起来的群众,占应组织人口的 76.99%,基本上完成了中南局所提组织农民 80% 的要求。运动中紧密结合了建党、建团工作,全省有 90% 的乡建立了团支部,30% 的乡建立党支部,尤其是乡村中已有 40% 左右参加了党、团组织。在思想发动上根据各地材料已发动者约占应发动的 80% 左右。特别是由于贯彻了“提高先进,发动后进”的方针,群众觉悟得到迅速提高。如瑞昌 29 个乡,经过复查,先进群众由复查前 21.3% 增到 36% 强,后进群众由原 20% 减至 6%,另据 6 个典型乡调查,先进群众由复查前 21.47% 增至 34.23%,后进群众由原 37.24% 减至 20.59%。经过土改复查涌现与培养了大批积极分子 350590 人,每乡平均达 57 人,每 28 人中即有 1 名积极分子,基本上达到省委对每乡培养积极分子占总人口 3% 至 5% 的要求。这支农民队伍,是今后生产建设的一支重要力量。

(三)贯彻了分类定案分别发落的政策,分化了敌人,集中力量打击了不法地主,据 4552 个乡 87808 户地主的统计,守法与基本

守法的占 44.9%，半守法半违法的占 41.2%，严重违法的占 13.9%。在政治上打击了地主户数 17.2%、占地主人口 4.37% 的少数不法分子，镇压了其中罪大恶极与严重违法分子；计判处死刑的占被打击地主总户数的 2.81%，判徒刑的占 12.71%，交群众管制的占 84.48%。并瓦解反动组织 7984 个，争取会众 88184 个，镇压了罪大恶极的少数首脑人物及骨干分子，收缴长短枪枝 406 支（长枪 269 支，短枪 137 支），子弹 69449 发，其他武器 2950 件。另外还结合复查镇压了反革命分子的活动，并抓回逃亡的地主 15%，查出占地主户数 5.1% 的漏网地主。较彻底的消灭了敌人残余势力。在经济上打击了地主户数 17.88%，共斗出地主抵价赔偿的黄金（2670 两）、光洋（15949 元）、人民币（302529 万元），总计折谷 429371 石，每乡平均 94 石半，没收征收土地 86805 亩 7 分，牛 6571 头半，农具 69165 件半，进一步满足了土改中部分生产资料未满足的雇贫农。在政治、经济上对地主经过分别情况分别发落之后，地主阶级更加分化瓦解。

（四）妥善的处理了土地遗留问题，适当的满足了部分土改中未满足的农民特别是雇贫农一定的经济要求，进一步提高了农民生产积极性。据 61 个县 6079 个乡统计，分配了机动田及没收征收漏网地主及新划富农的出租土地共 748555.62 亩，房屋 115244 间半，家具 351488 件，及没收征收和土改遗留下来的木料山 131535.46 码，茶籽山 76739 石，桐子山 100456 石，竹山 176548 个纸料，水塘 25234 口，鱼塘等 34908 口，其他水利 15982 处，另外处理了土改复查中地主赔偿和土改积压的斗争果实，得益农民近 70 万户，解决了农民中一定的生产资料困难。同时，纠正了土改中某些划错阶级的偏向。据 41 个县 4851 乡统计，纠正错划地主占地主总数 12.17%，并纠正了贫农错划中农的 3640 户，中农错划贫雇农的 3510 户，体现了政策的严肃性。此点在富农及中农中影响很大：认为“人民政府的政策不会冤枉一个人”，过去怕提升成分的

顾虑已基本消除，特别是颁布了土地证，群众说：“土改是栽树，发证是生根”！农民生产积极性大为提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意见

(一) 民主运动：

民主运动中，虽然提高了群众的认识，改进了乡村干部的思想作风，进一步纯洁了乡村基层组织，但由于某些干部领导思想上对如何通过民主运动贯彻乡干整风，及如何正确的发扬民主认识与贯彻不够，所以部分地区在第一期土改复查中曾出现了单纯保护干部过关及第二期土改复查中对干部又产生只提缺点不提成绩，只批评不表扬的偏激情绪。因此复查之后问题很多：1. 乡村干部中有的怕犯错误、怕得罪人、怕挨整而束手束脚不敢大胆工作，有的因乡村“五多”的影响，怕误生产而不愿当干部。此外，根据调查尚有 20% 左右的乡村干部在民主运动中由于不愿或不敢大胆检讨，勉强混过了关，因此缺点未全部暴露，干部未得到提高，群众甚为不满。2. 民民主生活制度未能很好建立起来：有的在改革时紧张异常，改革结束就松懈间断了；有的由于制度复杂要求过高，难于贯彻；有的只在党、团组织中有民主制度，而农协委员会、农会小组和其他组织则很涣散。这样就大大妨碍了乡村民主空气的发扬。3. 部分干部与群众思想上开始滋长“太平松散”的情绪：一方面表现麻痹轻敌，放松了对地主阶级与反革命分子的应有警惕和管制；另一方面表现不问政治，埋头生产甚至一度出现聚众赌博的风气。4. 部分群众在民主运动后的极端民主现象比较突出，而少数不法伪乡保人员、兵痞、流氓之类乘机拉拢落后群众钻空子打击干部。上述问题对今后生产建设与巩固农村人民民主专政方面是有很大妨碍的，必须结合普选、训干、生产及其他工作有计划的逐步加以解

决。

首先是加强民主教育，树立正确的发扬民主观念。要使干部和群众懂得民主集中制和极端民主的区别，以及民主与集中的关系。在进行民主教育的过程中，应联系实际问题，开展群众性的自我教育，结合进行法纪教育。对个别坏分子屡教不改，蓄意从事破坏与打击干部的应予警惕，严重者应给予适当处分。与此同时还应教育干部养成虚心向群众学习、有事与群众商量、有错主动检讨的精神，借以密切干部与群众的关系，树立民主作风。

其次，要坚持代表会议制度，充分发挥代表会议的效能，其关键在于要善于集中解决群众要求，开展群众性的批评与自我批评，才能更有效的密切干群关系，改进乡村干部的领导方法，克服官僚主义、强迫命令、违法乱纪等不良作风。因此代表会议的民主制度应该坚持。党、团组织及其他乡干碰头会、农协委员会、乡政府委员会、妇女会、民兵会等，亦应根据上级指示和当地工作的需要与可能，制订必要的会议制度，以保证发挥和巩固农民群众的民主积极性，集中群众的力量和智慧把生产建设搞好。

其三，把对乡村干部和广大农民群众的政治思想教育贯穿到经常的农村工作当中。在贯彻农村各项政策中要注意继续不断的对农民加强阶级教育、专政的教育，巩固内部团结，认识今后的对敌斗争的长期性与复杂性，树立长期对敌斗争的观念。更要特别注意加强对农民进行社会主义前途教育与爱国主义教育，使农民正确认识组织起来发展生产以逐步提高改造农业的发展方向。并使其懂得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局部利益与整体利益，眼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的正确关系，以提高农民的政治觉悟。

（二）组织建设：

许多地区由于土改复查中的前紧后松，致使各地组织建设工作未能获得应有的成果。首先是乡村基层组织核心领导尚未树立，有的虽曾建立了党支部，但一般皆建立不久，活动又少，因而在群

众间影响作用不大，在干部与农民思想上未认识到党支部是乡村组织的核心领导，同时有些乡村虽已建立党支部，而主席、乡长等主要干部还不是党员，如 6 个典型乡调查材料看到乡的 5 个主要干部中还不是党员者（其中包括 1 个乡主席、4 个乡长，5 个团支书、4 个民兵乡队长、3 个妇代会主任）仍有 56.66%。由于此，党对农民的领导上就受到一定的影响，许多乡村农协组织呈现着涣散趋势。此外，由于县以上领导机关存在着分散主义的偏向，形成乡村中组织繁杂，各行其事，既未发挥各个组织的作用，又分散了乡村组织的力量，这是今后农村政治工作中极应注意解决的重大问题之一。

解决上述问题之关键在于加强党在农村中的核心领导作用与巩固农协组织，继续发挥农协作用，凡有党支部地方皆应以党支部为领导核心，并在整党建党中争取乡的五个主要干部都是党员。最低乡主席、乡长、民兵队长应为党员，乡主席一般应是党支部兼任，如党支部尚未建立，仍应以农协为活动中心。

另外，必须保证党对民兵的领导，重视民兵建设工作，青年团员要在民兵中发挥骨干带头作用。

乡村基层组织，必须根据有利生产、工作需要与加强领导的精神，大大精简，今后除党支部、青年团支部、乡政府委员会、乡农协委员会、乡妇女代表会、人民武装委员会作为乡村固定的经营组织外，应在党支部与乡政府委员会领导下，根据工作性质与工作需要，设立民政优抚、山林水利、财粮供销合作、文教卫生、治安保卫五种带经常性的委员会。在上述以外的其他组织均应通过群众予以合并或取消，今年在农村必须设立临时组织时，应经过县委以上批准，同时在任务完成后，即应宣布撤销。关系全乡农业生产与互助合作运动，由党的支部、乡政府、乡农协分工负责直接领导与掌握，不必另行建立领导组织。

（三）对敌斗争：

经过土改复查运动，对地主普遍进行一次分类定案分别发落，更使地主阶级内部发生分化。但今后强制地主实行劳动改造还是一个长期的阶级斗争任务。地主阶级受到沉痛打击之后，少数不法分子，还想乘机报复；潜伏与外逃的敌人还在伺机而动；少数违法地主还不甘心接受劳动改造，土改复查后的阴谋破坏活动依然存在，其破坏活动的方式则更为隐蔽。因此，今后对敌斗争的任务是长期的、复杂的，绝不能因改革结束而放松警惕。但部分农村干部和一部分农民中对此认识不足，一方面只是看到地主阶级的被打倒与被分化的一面而产生麻痹轻敌情绪，把管制改造地主的工作看成多余；另方面有的在执行管制改造地主的工作上忽视了情况的变化与应采取的掌握的政策和必须采取的策略。发生了管制面宽、管制内容太多太乱及强制地主做无偿劳役等偏向；更普遍地是管制工作只限于少数干部活动，而未形成群众性的管制和监督。这样，就很难达到劳改地主的目的。另外在对敌斗争中尚遗留某些积案。诸如拖欠果实、错划阶级、错划案犯、隐枪未交等或多或少的影响着生产的进行，急需要妥善处理与结案。为了正确掌握与贯彻政策，在对敌斗争方面仍须作好如下几点：

1. 严格管制制度，强制地主劳动改造：今后必须严格控制管制而要管制的对象应该是地主中的违法分子。对基本守法地主不予管制，但不能模糊敌我观念，应监督其进行劳动改造。为了有力地执行此项任务，必须强化乡村治安机构，健全乡级治安委员会的领导（其人选应由农协选举产生），采取专人负责与群众监督相结合，实行管制与武装镇压相结合的方法，两者不可偏废，防止流于形式。要吸收农村党员、团员、民兵、妇女、积极分子参加基层管制小组，而负责管制的小组应以居住接近便于掌握与了解情况为原则。

为了进一步促使敌人内部的加速分化，加强劳动改造，应规定每年在春耕之后展开对地主查评。内容着重检查地主实际参与劳

动生产的状况与守法违法行为。秋收后举行一次甄别分类，表现确好者，改订其类型，违法破坏者按情节轻重分别依法处理。

2. 清理积案：对改革中错划阶级，必须坚持党的政策，坚决纠正，摘下帽子，安定生产情绪，对农民内部阶级一般不再变动。对过去打下欠条而未兑款的经济清算，一律不再追交，允其投入生产，并确实保障其劳动所得。工商业兼地主或地主兼工商业一律不清算不追欠。对地主、反革命分子积压的武装案件，应作一次清理，确系有凭有据，顽抗不交者，要坚决追交；如没有确证或捕风捉影者可不究结案；对不明政策屡经动员号召交枪未交而现在愿交者在其自动交出后免予责罪。对错判案犯经过调查研究如确系错判或轻判并经群众反映和检举，群众认为原判不当，要求改判之案件，若被告发检举之情节不甚严重者，可不予加罪；个别民愤很大血债累累，必须依法治罪。

3. 追捕逃亡：根据 63 个县 1 个市郊区 4552 个乡的统计，尚有占地主总户数 3.4% 的逃亡户未予抓回。这是一个严重问题，必须重视，但应分别处理。凡属本身无大罪恶，因不明政策而逃亡在外的地主，如在外另有职业可不予追回，并允其正式给转户籍；对仍无职业而要求回乡生产者，回来后并给予生产改造的机会免予追究。至于那些罪大恶极的恶霸地主、反革命分子，应即查明情况在可能条件下必须设法追捕到案。

（四）处理遗留：

土改复查后某些遗留问题处理不彻底，尤其是山林水利问题更为严重，必须重视解决，秋季以前对于可能发生的山林、水利纠纷问题，应主动积极的根据生活习惯，有利生产和加强团结的原则及时处理；遗留的其他问题必须在秋后和明年春耕前组织力量彻底加以解决。

1. 山林水利问题：复查后各地所遗留的山林水利问题，一般均存在应分而未分或分而不当和虽分而未建立管理组织及制度的

三种情况。其主要原因是工作干部对妥善处理山林、水利是关系群众生产生活和国家建设的重大问题认识不足，有的未积极领导，有的单纯任务观点草率处理的，结果造成某些地区违犯处理原则，隐伏下纠纷之根，坏分子则乘机挑拨，甚至煽惑群众造成械斗等严重后果。另外部分地区只重视对经济林的分配，忽视了对一般柴山的处理，或只分而未解决保护与培养问题，形成乱砍乱伐现象。

今后对应分而未分或分而不当的，皆应根据中南区土地改革中山林处理暂行办法及中南关于已分配地区山林遗留问题处理原则与分未分配地区山林分配原则处理。在执行这一任务时，必须深入调查研究，分析纠纷根源，充分发动群众，有计划有准备的按时彻底解决。对于故意挑拨煽动的阴谋破坏分子，应分别不同情况予以斗争或法办。

2. 发证工作尚有 10% 左右地区尚未完成，主要是证未填好或填而未发，已影响到群众的生产情绪的提高。因此，凡土地证未填好的，应组织力量从速办理结合生产颁发；土地证已填好的应立即发给农民。至于土地证费应抓住夏收或秋收后的有利时机结合生产动员群众缴纳。

3. 机动田：凡应分未分，群众要求分配者，首先应分给未满足土地要求的农民。在田多人少或田坏田远，农民土地要求已满足，确实分配不下者，可作公田；并可规定租额公粮负担不超过应产量 35%，个别地区必要时经县同意还可适当降低，另外可与租种农户订立合同规定租种年限，以安定情绪，鼓励生产投资。

已确定留用的公田，统一由乡农协掌握，动用时应由人民政府批准，以免发生弊端。

江西土地改革大事记

1949 年

6月13日 中共江西省委、省人民政府、江西军区联合发出《告江西农村群众书》，号召全省农民发扬革命传统，积极投入支援前线、剿匪反霸、恢复发展生产和土地改革斗争，为建设新江西而奋斗。

1950 年

3月2日 中共江西省委作出《关于大量训练与培养新干部，提高老干部，整顿干部思想作风，准备土改力量的决定》。

3月6日至17日 中共江西省首次代表会议在南昌市举行，讨论通过了《关于江西省一九五〇年的工作任务的决议》。《决议》确定的六项任务之一是充分发动群众，准备实行农村土地改革和有计划有步骤地改造乡村政权，彻底推翻封建统治。

5月3日至11日 中共江西省委召开全省地、市委书记联席会议，听取陈正人所作的《关于进一步发动群众，完成生产，准备土改的总结报告》。会议确定农村工作的方针是：进一步发动群众，搞好春耕生产，准备实行土地改革。

5月5日至16日 江西省首届农民代表会议在南昌市召开。会议总结了全省一年来的农运工作，着重讨论了《中央人民政府土地改革实施办法》，并提出了江西省土地改革实施细则的初步意见。会议还通过了《江西省农会协会组织章程》，选举成立了省农协会，刘俊秀当选为省农协主席。会议强调农村工作要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为农业合作化开辟道路。7月16日，《江西日报》全文刊

载《江西省首届农民代表会议告农民书》。

5月19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制定并公布《江西省人民政府一九五〇年的工作任务大纲》，其中包括充分发动群众，准备实行土地改革。

6月28日 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次会议讨论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并于30日公布实施。土地改革法明确规定“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借以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新中国的工业化开辟道路。”

7月1日 《江西日报》发表社论：《拥护土地改革法》。

7月5日至16日 中共江西省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党的七届三中全会精神，研究土地改革法实施细则与秋后土改计划安排，初步确定1950年全省土改的地区（主要是老苏区）为38个县，约700万人。

7月6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召集各民主党派、各机关、各人民团体代表举行土地改革问题座谈会。与会代表一致表示拥护土地改革法。

7月8日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土地改革中加强妇女工作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进一步加强对妇女工作的组织领导，培养、提拔妇女干部充实领导机构，深入发动广大农村妇女群众参加农协组织，积极投入土改运动。

7月17日 《江西日报》发表社论：《进一步发动群众，准备实行土改》。

7月17日至21日 江西省民主妇女联合会筹备委员会召开全省首次妇女代表大会，确定今后妇女工作的任务是：动员妇女积极参加恢复发展城乡生产，参加农村土地改革。

8月4日 政务院第四十四次政务会议通过《政务院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决定》，为土改中正确划分阶级成分提供了明确

的政策依据。

8月5日至23日 中共江西省第二次代表会议在庐山举行。会议传达了毛泽东在党的七届三中全会所作的《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书面报告和《不要四面出击》的讲话以及刘少奇《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报告》等，着重讨论了本省土改实施和政策指导问题，通过了《为完成土地改革和生产建设而斗争》的决议，提出全省争取在两年时间里完成土地改革的任务。《决议》指出，凡秋后土改条件成熟的地区，一律实行土改。土改中，必须贯彻“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的总方针，反对单纯用行政命令进行土改和主张盲目斗争的偏向，在充分发动群众的基础上，正确划分阶级，查清田亩，再按土地法及实施细则进行没收征收和分配土地。在土改条件尚不成熟的地区，必须继续贯彻减租退押和清匪反霸斗争，积极创造条件，准备明年秋后实行土地改革。

8月27日至9月6日 江西省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在南昌市举行，听取了陈正人作的《关于本省土地改革实施问题的报告》，讨论并通过了《江西省土地改革实施细则》。

10月9日 江西军区召开高级干部会议，要求各部队组织武工队，广泛发动群众，动员民兵并与公安部门密切配合，彻底肃清残匪，以保证土改运动顺利进行。

10月20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批转陈正人《关于土改试点工作中几个问题的意见》。批示指出，今年土改应争取较快一些，但必须从当地实际情况出发，掌握计划的实施；必须从充分发动群众，打倒地主阶级着眼，真正深入工作，防止严重的夹生现象和政策上的混乱。各级领导机关应及时检查发现问题，集中加以解决，万勿盲目乐观，欲速而不达。

10月22日 江西省土地改革委员会成立，刘俊秀为主任，黄先为副主任。29日，省土改委派出3个巡视检查组分赴上饶、浮

梁、南昌等地检查土改工作。

10月28日 《江西日报》发表社论：《进一步总结农协，迎接土改》。

10月29日 《江西日报》发表社论：《肃清残匪、特务，保证土改实施》。

11月1日至9日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江西省首届代表大会在南昌市召开，通过了《充分发动广大青年为实现土地改革而斗争的报告》。

11月上旬 中共江西省委召开扩大会议，进一步研究部署土改工作，确定全省土改运动分四个步骤进行：发动群众，以政治斗争为主，结合经济斗争；划分阶级；没收、征收、分配土地以及实物；总结经验，进行复查。

11月10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在给江西省委扩大会议的指示中，强调应着重研究土改减租斗争的指导问题，一方面加强对基层工作的检查，教育干部，防止与克服盲目乐观的思想；另一方面要充分发动群众，在正确的政策指导下，运用适当的斗争形式，开展群众性的分田减租运动。

11月15日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土改中保卫工作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克服“和平土改”的麻痹思想，坚决肃清残匪、特务，镇压一切阴谋破坏的反动会道门、封建社团组织和恶霸地主，保障土改运动的胜利完成。

同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发出通令，决定今冬明春在51个县全面实行土改，其余未土改的地区应积极贯彻减租、反霸、退押、废债等社会改革，为土改创造条件。

11月17日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发动妇女积极参加土改的通知》。

11月21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发出指示，要求各县、市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总结征粮工作经验，全面开展土地改革和社会改

革的工作。

11月23日 江西军区发布命令，要求全体指战员、政治工作人员一致行动起来，迅速、彻底地肃清境内一切潜伏的土匪特务和边境残匪，坚决镇压一切反动破坏分子，保障土改工作地区的社会稳定，顺利进行土改。

11月26日 《江西日报》发表《放手发动群众，摧毁封建统治，展开土改运动》的社论，提出在政治上彻底粉碎封建反动统治，摧毁封建帮会组织，打倒恶霸，使农民真正翻身作主，建立与巩固乡村人民政权；经济上依法进行没收征收，合理分配，满足农民首先是贫雇农对土地与其他生产资料的要求，发展农业生产；军事上彻底肃清匪特，建立人民武装；组织上健全与壮大农民协会，增强农民内部团结，培养大批基层干部，确保土改顺利进行。《社论》的发表，拉开了江西分期分批实行土改的帷幕。

11月27日 《江西日报》全文刊登刘俊秀在全省土改工作会议上所作的《土改试点的基本总结及今后土改运动指导中的几个问题》的报告。

11月29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土地改革法中所称一般荒山与森林的地权林权处理问题的指示》。

11月30日至12月2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委员会召开第四次会议，听取陈正人《关于目前时局与我省土改的报告》，刘俊秀《关于全省土改实施计划的报告》等。会议确定把全省的中心工作转入土地改革，并强调在土改中，要放手发动群众，充分依靠群众，由点到面、点面结合，反对“和平土改”，命令主义及宗派主义、官僚主义与形式主义的偏向。

12月4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发出《关于乐平县土改做法的意见给江西省委的指示》，认为“乐平全县97个乡于3日前划阶级全部结束，第三阶段的丈评、没收、征收亦紧张接着猛烈展开，全县有两千个丈评小组，参加丈评群众4万余人”的做法不妥，应认真加

以总结，发现问题立即纠正，并以此教育各地。

12月8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批转江西省委《关于搞好土改工作的几点意见的报告》，同意江西省委提出的在土改时必须掌握的几项关键问题，即强调放手，强调斗争，强调集体行动，反对和平土改倾向；满足农民特别是贫雇农的经济要求；依靠当地干部、群众，自己作主；在做法上坚持由点到面、点面结合的办法。

12月9日 《江西日报》发表社论：《打破障碍，勇敢前进》。

12月12日 中共江西省委作出《关于土改中几个具体问题的规定》，对到外地捕人，解放后地主出卖土地的田价、所放债务和半地主或富农出租多余耕畜、农具等作出了具体规定。

同日 中共江西省委就各地委所提出的有关土改的问题作出答复，明确规定：对大中地主的财产除罪大恶极的恶霸分子外，不应一律宣布全部没收；对大中地主在农村集镇的作坊、油房、粉房、水磨等，不应宣布没收；对富农的旧债，目前不应宣布废除，只可采用实际上拖的办法，如延期还、分期还、少还等办法。

12月19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就土改运动的指导问题复示江西省委，肯定运动开始得比较猛烈迅速，是很好的。但同时也指出第一批铺开面达20%—30%似乎多了些。面过宽、进度快，均易粗糙地过早结束运动，应迅速加以改变。

12月20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土地改革中应注意防止“左”倾危险的指示》，要求各地在着重纠正右倾偏向的同时，还应防止“左”倾危险，如侵犯中农利益，忽视联合中农的重要性，破坏富农经济，对地主普遍扫地出门，乱打乱杀；在工作方式上的强迫命令、大轰大嗡等等。中央要求尽量避免不犯或少犯“左”倾错误。

12月23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发出《关于纠正土改中的偏向问题给江西省委的指示》，认为省委重视三分之一土改地区一时出现的混乱现象是对的，同意陈正人为纠正偏向而提出的几项措施。

12月25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发出《关于纠正集中干部包干

土改的错误作法给江西省委的指示》，认为某些地区将几个县的干部包括县委书记在内组成工作队，调集于重点县、重点区实行所谓土改包干制极为不妥，害处甚多，要求及时改变。

12月26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发出《关于纠正土改中大轰大嗡偏向给江西省委的指示》，要求密切注意克服某些地方已出现的采取粗鲁方式，包办一切的大轰大嗡的偏向，教育干部，动员群众，进行有步骤有策略的斗争，保证土改运动真正由点到面波浪式地跳跃式地发展。

12月28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发出《关于群众运动中掌握斗争策略问题给江西省委的指示》，强调既要防止麻木观念与和平土改的偏向，又要在斗争中讲究策略，采取合法斗争形式，防止大轰大嗡和急性病。

12月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土改中追浮挖底问题的指示》，要求各地认真掌握有理有利有节的原则，采取合理合法的形式，迫使地主阶级交出浮财底财，以防止无限制的清算运动。

12月 中共江西省委印发《关于土改运动初期几点偏差的通报》，指出某些地区已先后发现追浮财、挖底财以及乱抓、乱打、任意提升阶级成分等严重现象，造成很大影响。为此，省委要求各地党委认真总结检查土改初期的工作，发现偏差，迅速纠正。

12月 江西省土改委主任刘俊秀向省人民政府委员会作出《关于放手发动群众，开展土改运动的报告》。

1951年

1月4日 中共江西省委书记陈正人为及时纠正某些地方在土改中出现的走过场、赶时间以及过高估计前段成绩的偏向，特撰写关于初期土改运动总结的广播词：《如何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并由省人民广播电台向全省播发。这篇文章及时纠正了一些地方不注意发动群众，不把经济斗争与政治斗争紧密结合起来，过

早转入分田的倾向。因而受到中央和中南局的重视，被转发全国。

1月6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发出《关于纠正土改偏向给江西省委的指示》，要求认真总结第一批乡村斗争的经验，坚决纠正正在干部和积极分子中存在的“左”的错误，及时停止急性做法，按各乡村不同进度分别部署，重新回到由点到面的方法上来。

1月13日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江西省工委发出《关于土改中青年工作的几个问题的指示》，要求各级团委和干部以土改为中心任务，在党的统一领导下，纯洁团的组织，加强民兵建设和建团工作，发动广大青年投入土改斗争，推动土改运动胜利完成。

1月23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发出《关于放手发动群众，防止和平土改倾向给江西和湖南省委的指示》，要求江西省委在分乡分村深入土改运动的基础上，认真总结推广斗争经验，加强政策指导，放手发动群众，严防松懈观望、裹足不前的消极现象。

1月28日 中共江西省委书记陈正人撰写《关于两个月来土改运动的总结报告》。

1月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土改斗争的指示》，要求各地党委在分乡分村深入土改斗争中，有步骤地瓦解一切反动会门组织，孤立与打击首恶分子，在农村中普遍进行反动党团特务登记工作，瓦解反动党团和特务组织，彻底打垮地主阶级的政权体系。

1月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深入斗争的几个重点的指示》，明确当前深入斗争的基本目标是以深入反霸，打垮封建堡垒为中心，然后划阶级查阶级，依法没收征收，合理分配果实。

1月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纠正和平分田，放手发动群众的指示》，要求各地在贯彻执行中南局关于放手发动群众，纠正和平分田的指示的同时，防止大轰大嗡现象的发生，扭转追浮挖底，打吊用刑的错误做法。

1月 江西省土改委作出《关于划分小地主与小土地出租者的几项规定》。

1月 中共江西省委批复宁都地委《关于地主兼营的当铺是否可以没收的问题》。批示指出，当铺不论在乡村或城市，均不属于商业，其剥削形式应视为高利贷性质，“原则上应予以没收”。

2月3日 江西省土改委作出《江西省第一期土地改革运动初步总结》，指出在第一期土改中，全省已有160万农村人口分完土地，另有500万人口还在进行斗争，共依法没收征收地主阶级的粮食1亿公斤，耕牛3万头，房屋几十万间，衣服120万件，大部分地区农民的生产和生活资料得到了解决。

2月14日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充分发动贫雇农，彻底完成土改的指示》，强调只有将贫雇农充分发动起来，才能从政治上、组织上、思想上彻底打垮地主阶级，使经济斗争做得彻底，使分田做得公平合理，并有利于土改后巩固胜利，发展生产。

2月25日 《江西日报》全文刊登省土改委主任刘俊秀撰写的《迅速贯彻公平合理分配斗争果实是土地改革的重要一环》一文。文章指出公平合理地分配果实，必须贯彻填坑补缺，照顾需要，以利生产的原则。

2月26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就小土地出租者的政治地位问题复示江西省委，明确指出小土地出租者应算作反封建统一战线中的力量，不应作为打击对象，更不可把他们当作地主一样去斗争。

3月6日 江西省土改委发出《关于贯彻公平合理分配土改斗争果实的指示》，要求各地在运动中，除依法没收征收的土地外，对依法没收地主的其他财产，如粮食、耕牛、房屋、农具、家具等，按照填坑补缺、照顾需要、有利生产的原则，公平合理分配给农民，以解决缺乏耕牛、农具和其他生产资料的困难，尽快恢复与发展农业生产，坚决反对强迫命令、包办代替、脱离群众的做法。

3月13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主席邵式平签发《江西省人民政府令》，颁布实施《江西省土地改革中水利工程留用土地办法》。

同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批转《江西省委关于强制地主劳动改造问题给宁都地委的指示》。批示指出，对已土改区强制地主劳动实行改造，原则上说是对的，能够防止地主消极怠耕、影响甚至破坏生产。

3月底 江西省第一、二期土地改革基本结束，共有3700多个乡进行了土改。

3月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三月份中心工作给各地委的指示》，明确3月份全省的中心工作是土改、生产、镇反和扩兵。

4月6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五次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江西省土改基本情况与经验综合报告》。

5月10日 中共江西省委组织部向中南局报送《关于土改期中的干部思想情况与建党情况的报告》。

5月11日 中共江西省委作出《关于过去四个月工作检查与今后八个月工作布置的决议》。《决议》指出，四个月来全省约1500万农村人口中，将近900万人口的地区完成了土改，其中80%的地区是3月底结束的。土改区的工作情况大致是30~40%的地区作得比较好，40%的地区中等，20%左右的地区不够彻底。

7月上旬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如何做好土改区复查工作的指示》，明确指出土改复查的方针是贯彻以反封建的政治斗争为主，充分发动农民的大多数，打倒地主阶级，巩固农村人民民主专政，彻底解决土地问题。土改复查的内容有：查田亩、查阶级；开展民主团结运动，调整与改进干部关系和农民内部关系，巩固与健全农协组织；开展系统的反封建的阶级教育，进一步提高农民群众的思想觉悟等。并要求各地党委加强领导，不断创造经验，切实完成土改复查任务。

7月30日 中共江西省委作出《关于去冬今春土改运动的基本总结》和《关于今后土改工作计划》。

7月 中共江西省委书记陈正人就山林分配情况向中南局报

告，说明江西大块原始森林甚少，绝大部分山林均可分配给农民，今秋土改即可进行。

8月6日至26日 中共江西省第三次代表会议在南昌市召开。会议听取了刘俊秀所作的《关于土改问题的报告》，确定土地改革仍为今后工作的重要任务之一。

9月11日至22日 江西省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二次会议召开，讨论通过了《江西省去冬今春土改运动的基本总结与今后土改计划》的报告。

9月15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公布实施《江西省土地改革地区一九五一年农业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江西省未土地改革地区一九五一年农业税暂行条件实施细则》。

9月25日 江西省农协会召开执委扩大会议，总结一年来的农运工作，确定今后农运的方针与任务，研究部署进一步深入土改运动。

10月10日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加强对农协的领导，充分发挥农协作用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提高对农协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加强对农协的领导，充实与健全农协组织，大量训练与提拔农民干部，依靠农协团结与发动广大农民群众，完成各项任务。

10月12日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贯彻土改复查的指示》和《关于总结秋季土改，积极准备冬季土改的通知》。

10月20日至30日 中共江西省委召开全省土地改革和土改复查工作会议，确定以土地改革和土改复查为今冬明春的中心任务。

11月2日 中共江西省委宣传部发出《关于加强土地改革宣传工作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加强对土改运动的领导，训练土改干部，组织土改宣传队，迅速开展一个由城市到乡村、由干部到群众的大规模土改宣传运动。

11月5日 中共江西省委召开全省土改工作会议，刘俊秀作

《江西省秋季土改基本总结》报告。

11月6日至7日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土地改革工作团抵达江西，检查指导土改工作。

11月22日 由省市各机关、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及各界人士1100余人组成的土改工作队，下乡参加土地改革运动。

11月30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批转《江西省委关于贯彻土改复查的指示》。批示指出，在复查运动中，既要彻底打破旧的制度，也要开始建立新的制度。按照查田查阶级、民主团结和群众自我总结教育的三步骤，充分发动群众，完成这一过渡性任务。

11月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杉木山林分配办法的指示》，明确规定杉木山林凡属大块者，一律收归国有，不予分配；其余尽可能分配给农民所有，并提出了具体分配细则。

12月1日 中共江西省委书记陈正人在省委扩大会议上的总结报告中指出，不论土改地区与复查地区，在继续贯彻镇反的同时，打破封建氏族宗派观念，肃清反动武装，彻底打垮封建堡垒，争取土改运动的全胜。

12月17日至21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委员会举行第九次会议，决定加速完成土改与复查，继续贯彻民主改革，开展增产节约运动。

1952年

1月9日 中共中央中南局发出《对江西土改中存在问题的解决意见给省委的指示》，指出部分地区的干部背有赶时间，即“旧历年赶完”的思想包袱，程度不同地存在土改面铺得过大，接近大轰大嗡，违反由点到面的原则以及土改队伍孤立分散，互相联系少，出错颇多等问题，并提出了解决这些问题的参考意见。

1月10日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春节期间集中土改干部整训的通知》，要求各地在春节期间开好干部会议，集中整训土改

干部。整训的内容包括总结经验，整顿思想，纠正与克服包办代替、强迫命令、违反政策、立场不稳的思想作风，巩固已取得的成果，做好土改收尾工作，为经济建设作准备。

1月31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在土地改革中分配山林池塘的补充指示》，明确规定在分配山林池塘过程中，一般以乡或村为分配单位，按照“以原耕为基础，以户为单位，以人口为标准”的原则，公平合理地加以分配。分配中要首先照顾贫雇农和贫苦的烈军属。

1月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土改工作给各地委的指示》，要求各地坚持以政治斗争为主，适当结合经济斗争的原则，防止避开政治斗争，过早强调经济斗争，坚决纠正乱抓乱打、单纯追挖浮财的偏向。

1月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镇反与土改工作相结合的指示》和《关于镇反与土改复查工作相结合的指示》，就镇压反革命运动与土地改革、土改复查工作的结合问题作了具体规定。

1月 中共江西省委关于不再提“反分散”口号问题复示宁都地委，认为在今后的经济斗争方面，不再提“反分散”口号是正确的，省委完全同意，并通报各地。

3月14日至18日 中共江西省委召开地委书记联席会议。会上通报了全省土改情况，有6067个乡已完成土改，有1039个乡正在进行土改，有794个乡正在复查，尚有1033个乡未实行土改。鉴于生产救灾为当前工作中最突出的中心任务，会议决定提早到3月底前结束土改工作。

3月底 中共江西省委鉴于全省土改基本结束，提出“以大量发展临时季节性互助组为主，重点试办常年互助组”的方针，号召全省农民组织起来，走互相合作、发展生产的道路。

8月1日 中共江西省委作出《关于去冬今春土改运动的基本总结》和《关于土改复查计划》。

8月16日 中共江西省委书记陈正人在省委扩大会议上总结时指出，目前全省8000个乡，已复查的只有1000多个，占总数的15%左右。他要求各地根据本区的实际情况，在明春复查完。

8月20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进行查田定产工作的指示》，明确指出，平衡农民负担，克服农业税畸重畸轻现象，调动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充分发挥农业生产的潜力是关系到农民群众长远利益、工农联盟的巩固和国家经济建设的极其重要的问题。要求查田定产工作在秋收前完成一半以上，明年春耕前全部完成。

同日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关于贯彻查田定产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级党委把查田定产工作作为一项重大而又艰巨的任务来抓，充分发动群众，克服一切困难，切实完成查田定产和农业税收工作。

8月 中共江西省委召开土改复查工作会议，部署全省土改复查工作。

10月8日至16日 中共江西省委召开全省农村工作会议，确定以土改复查、生产、建党作为今冬明春农村工作的三大中心任务。

11月16日 中共江西省委根据全省土改复查试点工作的经验，制定出《江西省土改复查计划》，并通知全省各地抓紧进行大规模的土改复查运动。

12月1日 江西省举办全省土地改革成果展览会。在历时3个月的展览中，参观人数达150万人次。

12月2日 中共江西省委印发《关于土改复查问题座谈会纪要》，进一步明确了土改复查运动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12月22日 江西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在土改复查中加强人民法庭工作的指示》，要求各级人民法庭以人民政府的各项土改复查的政策法令为准绳，支持和保证运动的胜利进行，运用人民司

法程序,惩治危害人民和国家利益、阴谋暴乱、破坏社会治安的恶霸、匪特、反革命分子及违抗土改法令的犯罪分子,调解人民群众内部纠纷,“依靠人民,联系人民,便于人民”,切实做好人民法庭工作。

年底 江西省依法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 1514 万亩,耕牛 11 万头,主要农具 118 万件,房屋 107 万间,稻谷 79 万余吨,全部分给了贫苦农民。

1953 年

1月 2 日 中共江西省委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开好县、区、乡三级干部会议,认真总结第一期土改复查的经验,开展第二期土改复查运动。

1月 4 日 中共江西省委抽调有关干部组成 5 个巡视组,分赴抚州、九江、吉安、赣州、上饶等地区,下乡推动第二期土改复查工作。

1月 12 日至 19 日 中共江西省委召开扩大会议,着重研究由土地改革转向生产建设的问题。会议要求土改复查已结束的地区,立即转入生产;土改复查尚未结束的地区,也要不违农时的密切结合生产,以防止可能发生的春荒。

3 月中旬 江西省第二期土改复查工作结束。

3 月 19 日 中共江西省委、省人民政府联合发出《关于结束土改,全面展开爱国增产运动的指示》,确定全省农村工作的方针是充分发动群众,组织起来,全面展开爱国增产运动。至此,全省土改复查运动结束。

5 月 24 日 江西省土地改革委员会作出《江西省土改复查运动初步总结与今后意见》,就运动的概况、主要成绩和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系统的总结。

(执笔:万诗平)

